

圖片索引

依圖片搜尋

1 安全及防盜

請務必閱讀此內容

2 儀表板

如何讀取儀表、各種警示燈及指示燈等

3 操作各項組件

開啓及關閉車門及車窗、行車前調整等

4 行車時

行車時必要的操作及建議

5 音響系統

操作音響系統

6 內部功能

使用內部功能等

7 保養與照料

照料您的愛車及保養程序

8 緊急狀況處理

如果發生故障或緊急情況要怎麼辦

9 車輛規格

車輛規格、可個人化的功能等

索引

如果 ... 怎麼辦

重要參考資訊	7
使用本手冊	12
如何搜尋	13
圖片索引	14

1 安全及防盜

1-1. 安全使用

行車前	24
安全行駛	26
安全帶	28
SRS 氣囊	33
廢氣注意事項	44

1-2. 兒童安全

兒童搭乘	45
兒童安全座椅	46

1-3. 防盜系統

晶片防盜系統	63
警報	65

2 儀表板

2. 儀表板

警示燈及指示燈	68
量表及儀表	74
行車資訊顯示幕	78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81

3 操作各項組件

3-1. 鑰匙資訊

鑰匙	88
----------	----

3-2. 開啓、關閉和上鎖車門

車門	93
行李廂	100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	104

3-3. 調整座椅

前座椅	111
頭枕	112

3-4. 調整方向盤和後視鏡

方向盤	114
車內後視鏡	116
車外後視鏡	117

3-5. 開啓和關閉車窗

電動窗	119
-----------	-----

4 行車

4-1. 行車前

駕駛車輛	122
貨物及行李	130
拖曳尾車	131

4-2. 駕駛程序

引擎 (點火) 開關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132
引擎 (點火) 開關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135
無段變速箱	143
方向燈控制桿	148
駐車煞車	149

4-3. 操作燈光及雨刷

頭燈開關	150
霧燈開關	155
擋風玻璃雨刷及噴水器	156

4-4. 加油

開啓油箱蓋	158
-------------	-----

4-5. TSS 智能駕駛防護系統

TSS 智能駕駛防護系統	161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167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177

4-6.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定速巡航系統	185
Toyota 倒車雷達輔助系統	189
行車輔助系統	194

4-7. 駕駛要領

冬季行車要領	200
ECO 節能行駛要領	204

5 音響系統

5-1. 基本操作

音響系統型式	208
方向盤音響控制鍵	209
AUX 音源輸入孔 /USB 讀取裝置	212

5-2. 使用音響系統

音響系統最佳使用 方式	213
----------------------	-----

5-3. 使用收音機

收音機操作	215
-------------	-----

5-4. 播放音樂 CD 及 MP3/WMA 光碟

CD 播放器操作	217
----------------	-----

5-5. 使用外接式裝置

聆聽 iPod	225
聆聽 USB 儲存裝置	232
使用 AUX 音源輸入孔	238

5-6. 使用藍牙® 裝置

藍牙® 音響 / 電話	239
使用方向盤控制鍵	244
登錄藍牙® 裝置	245

5-7. 「SETUP」選單

使用「SETUP」選單 (「藍牙*」選單)	246
使用「SETUP」選單 (「PHONE」或 「TEL」選單)	252

5-8. 藍牙® 音響

操作藍牙® 可攜式播放 器	258
------------------------	-----

5-9. 藍牙® 電話

撥打電話	260
接聽電話	263
電話通話時	264

5-10. 藍牙®

藍牙®	266
-----------	-----

*: Bluetooth(藍牙®) 是 Bluetooth SIG, Inc. 註冊的商標。

6 內部裝備

6-1. 使用空調系統和除霧器

手動空調系統	270
自動空調系統	276

6-2. 使用車內燈光

室內燈明細	282
· 室內燈	283
· 個人閱讀燈	283

6-3. 使用儲藏功能

儲藏位置明細	285
· 手套箱	286
· 置杯架	287
· 置瓶架	288
· 輔助置物盒	289
行李箱功能	290

6-4. 其他內部裝備

其他內部功能	291
· 遮陽板	291
· 化妝鏡	291
· 電源插座	291
· 輔助握把	292

7 保養與照料

7-1. 保養與照料

清潔與保護車輛外觀 ...	294
清潔與保護車輛內裝 ...	297

7-2. 保養

保養須知	300
定期保養	303

7-3. 自行保養

自行保養注意事項	309
引擎蓋	312
放置千斤頂	314
引擎室	316
輪胎	328
輪胎胎壓	336
輪圈	338
空調濾芯	340
遙控器 / 智慧型鑰匙 電池	343
檢查及更換保險絲	347
燈泡	350

8 緊急狀況處理

8-1. 基本資訊

緊急警示燈	364
如果車輛需要緊急 停止	365
如果車輛受困水中或 路面積水升高	367

8-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如果車輛需要拖吊	368
如果您認為有些狀況 異常	374
燃油泵切斷系統	375
如果警示燈亮起或警示 蜂鳴器響起	376
如果警示訊息顯示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 幕車型)	384
如果輪胎洩氣	388
如果引擎無法啓動	401
如果智慧型鑰匙無法 正常操作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 統車型)	403
如果車輛電瓶沒電	405
如果車輛過熱	409
如果車輛陷住	412

9 車輛規格

9-1. 規格

保養資料 (燃油、油位等)	416
燃油資訊	425

9-2. 個人化

個人化功能	426
-------------	-----

9-3. 初始化

初始化項目	429
-------------	-----

索引

如果 ... 怎麼辦 (緊急狀況處理)	432
--------------------------------	-----

重要參考資訊

車主使用手冊

本手冊適用全球所有車型及解說所有配備，包括選擇配備在內。因此，您可能會發現某些有說明的配備並未安裝在您的愛車上。

本手冊所列規格以付印時資料為準。然而因 Toyota 有不斷改進產品的政策，因此本公司將保留隨時變更的權利並將不定期於官網公布變更後資料而不另行通知。

由於規格的差異，圖示車輛的裝備可能與您的愛車不同。

配件、零件及改裝您的 Toyota

目前市場上有許多非 Toyota 正廠的零件及配件。如果使用這些非正廠零件和配備，可能會影響車輛的安全，即使這些零件獲得國家正式的品質認證。對於這些非正廠的零件和配件，豐田汽車不接受對這些零配件的任何保證或免費服務，也不會提供更換或安裝這些零件的服務。

本車不應使用任何非正廠產品進行改裝。使用非正廠產品改裝可能會影響性能、安全或耐用性，甚至違反政府法令。此外，因改裝所造成的損壞或性能問題也將無法列入保固範圍。

網路攻擊風險

安裝電子設備和收音機會增加透過安裝部件遭受網絡攻擊的風險，從而可能導致意外事故和個人訊息洩露。對於因安裝非 Toyota 正廠產品而引起的問題，Toyota 不做任何保證。

安裝 RF 無線射頻傳輸系統

在車上安裝雙向無線電系統可能會影響下列電子系統：

- 多點式燃油噴射系統 / 序列式多點燃油噴射系統
- 定速巡航控制系統 (若有此配備)
- ABS 防鎖定煞車系統
- SRS 氣囊系統
- 安全帶緊縮器系統
- TSS 智能駕駛防護系統 (若有此配備)

請您於安裝 RF 無線射頻傳輸系統前先與 Toyota 保養廠洽詢有關安裝的注意事項的措施或特別指示。

有關 RF 無線射頻傳輸系統的頻寬、功率等級、天線位置和安裝規定等更進一步的資訊，在 Toyota 保養廠皆可諮詢。

車輛資料紀錄器

您的愛車配備有能夠記錄車輛特定操作狀況資料的精密電腦，這些資料如：

- 引擎轉速 / 電動馬達轉速 (牽引馬達轉速)
- 油門狀態
- 煞車狀態
- 車速
- 行車輔助系統的作動狀態
- 來自前攝影機的圖像 (僅在特定安全系統被啟動時可用，具體狀況取決於車輛規格)

所記錄的資料會隨車輛等級和配備而有所不同。

電腦不會記錄對話或聲音，僅在部份情況下記錄車外的影像。

● 資料使用

Toyota 可能會使用這些電腦記錄的資料來進行故障診斷、產品研究和開發、及品質改善。

Toyota 不會把記錄資料揭露給第三方，除非：

- 車主同意或承租人同意 (車輛為租用車時)
- 警方、法院或政府機構的正式請求
- Toyota 在法律訴訟中使用
- 資訊研究目的，並非僅針對某特定車輛或車主

● 錄製的圖像信息可以由您的 Toyota 保養廠刪除。

可以停用影像記錄功能。然而，若停用此功能，就無法提供系統作動時的資料。

事件資料記錄器

本車配備事件資料記錄器 (EDR)。EDR 的主要目的為記錄在某些撞擊或近似撞擊時的情況 (例如：氣囊觸發或撞擊障礙物)，資料將協助了解車輛的系統運作。EDR 被設計以每 30 秒鐘或更短的時間為循環週期來記錄車輛動態和安全系統的相關資料。然而，依據撞擊事故的嚴重性和類型，有可能不會記錄資料。車上的 EDR 是設計用來記錄下列資料，如：

本車的 EDR 是設計用來記錄下列資料：

- 車上各項系統如何運作；
- 駕駛人踩油門和 / 或煞車踏板的程度；以及，
- 車輛行駛速度有多快。

這些資料能夠協助更容易了解車輛撞擊和傷害發生的情形。

註：EDR 僅在車輛發生撞擊事故時才會記錄資料；在正常行駛過程中 EDR 不會記錄任何資料；此外也不會記錄個人資料 (例如：姓名、身份、年紀及撞擊位置)。但是，其他單位，如：執法機關在撞擊事故調查期間，能夠定期請求結合 EDR 資料和個人辨識資料的型式。要讀取 EDR 的記錄資料，需要特殊的設備，且需連接到車上或 EDR。除了車輛製造廠外，其它單位如執法機關等，也需要有特殊的設備，並且需連接到車上或 EDR 才能讀取資料。

● EDR 資料的揭露

Toyota 不會把記錄在 EDR 資料揭露給第三方，除非：

- 獲得車主同意或承租人同意 (車輛為租用車時)
- 警方、法院或政府機構的正式請求
- Toyota 在法律訴訟中使用

此外，如有必要 Toyota 可能：

- 使用此資料來研究車輛安全性能
- 在不揭露特定車輛資料或車主資料下，將此資料揭露給以研究為目的的第三單位。

車輛報廢注意事項

您車上的 SRS 氣囊及安全帶緊縮器含有爆炸性化學品。車輛報廢時，若 SRS 氣囊及安全帶緊縮器沒有妥善處理，則可能引發如火災等意外。請務必於車輛報廢前，交由合格的保養廠或 Toyota 保養廠拆除 SRS 氣囊及安全帶緊縮器。

警告

■ 行車時一般注意事項

請勿在以下情況駕駛：絕不可在酒精和藥物影響下駕駛車輛，這樣會降低您操控車輛的能力。酒精和某些藥物會使反應遲緩、判斷能力減弱及協調能力降低，因而非常容易導致意外，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謹慎駕駛：開車時永遠要謹慎小心。請提防其他駕駛者或行人的失誤，以避免意外事故的發生。

專心駕駛：開車時請務必全神貫注。任何使駕駛者分心的事，如調整某項控制鍵、使用行動電話或閱讀等都會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您及車內乘客或其他人死亡或嚴重傷害。

■ 關於兒童安全的一般注意事項

絕不可在無人照顧的情況下將兒童留置於車內，且不可讓兒童持有或使用鑰匙。

兒童有可能會發動車輛或將車輛排入空檔，亦可能因玩弄點煙器、車窗或其他機件而受傷的危險。此外，車內悶熱或溫度極低也可能對兒童造成致命的危險。

使用本手冊



警告：

如果忽略此警告時，可能會造成人員死亡或嚴重傷害。



注意：

如果忽略此注意時，可能會造成車輛或配備損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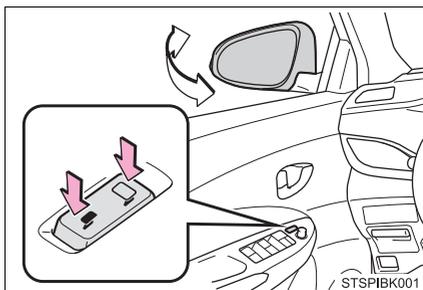
1**2****3**...表示操作或操作程序，請依步驟號碼順序執行。



指示該動作 (按下、轉動等) 用於操作開關和其他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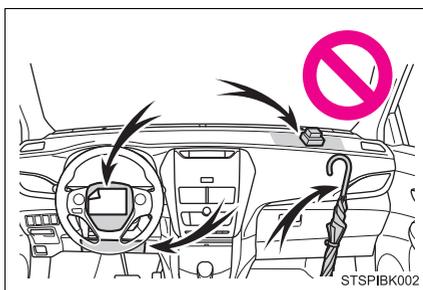
指示操作的結果 (如蓋子開啓) 。



指示說明的組件或位置。



表示「不可」、「不可作」或「不可讓此情況發生」。



如何搜尋

■ 依安裝位置搜尋

· 圖片索引 P.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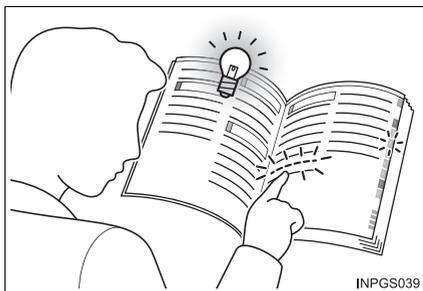
■ 依徵狀或聲音搜尋

· 如果 ... 怎麼辦
(緊急狀況處理)... P. 4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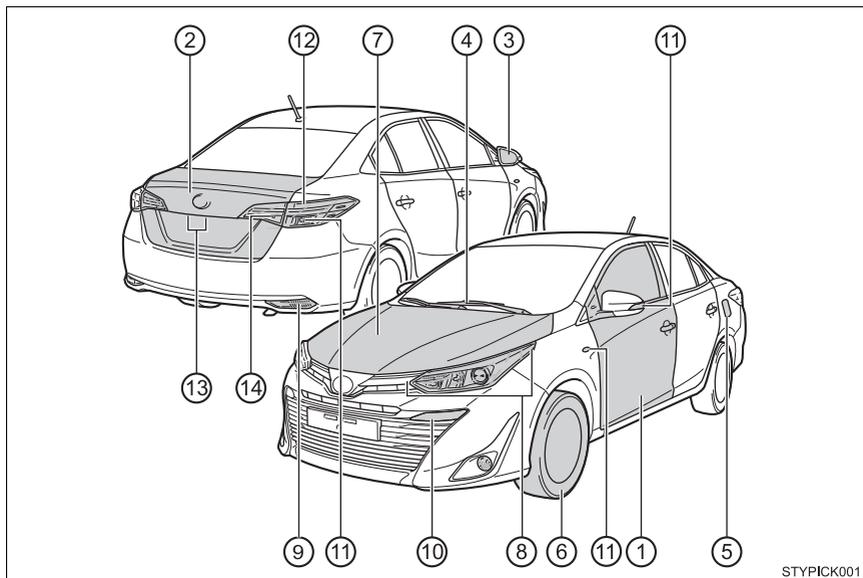
■ 藉由標題搜尋

· 目錄 P. 2



圖片索引

車外



頭燈的形狀可能因配備等級而有所不同。(→ P. 350)

- ① 車門 **P. 93**
 - 上鎖 / 解鎖 P. 93
 - 開啟 / 關閉前及後車窗 P. 119
 - 使用機械式鑰匙上鎖 / 開鎖 *1 P. 403
 - 警示燈 *2 P. 376
- ② 行李廂 **P. 100**
 - 從車內開啟 P. 100
 - 從車外開啟 P. 100
- ③ 車外後視鏡 **P. 117**
 - 調整鏡面角度 P. 117
 - 收摺後視鏡 P. 117
- ④ 擋風玻璃雨刷 **P. 156**
 - 冬季行車要領 P. 200
 - 洗車注意事項 P. 294

⑤ 加油口蓋	P. 158
加油方法	P. 158
燃油種類 / 油箱容量	P. 418
⑥ 輪胎	P. 328
輪胎尺寸 / 胎壓	P. 423
冬季輪胎 / 雪鏈	P. 200
檢查 / 調胎 /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3	P. 328
輪胎洩氣的處理	P. 388
⑦ 引擎蓋	P. 312
開啓	P. 312
引擎室蓋板	P. 317
引擎機油	P. 418
車輛過熱的處理	P. 409

外部燈光的燈泡 (更換方法：→ P. 350，瓦特數：→ P. 4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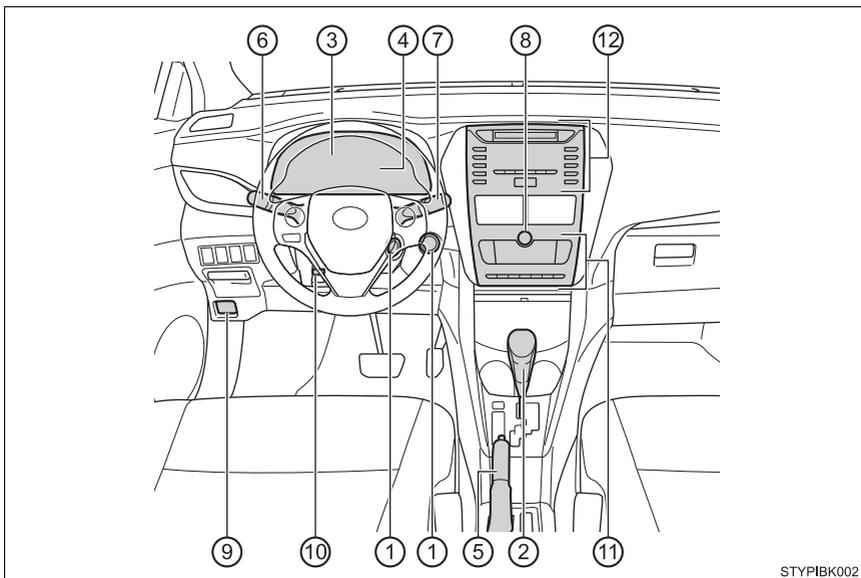
⑧ 頭燈 / 前位置燈 / 方向燈	P. 148, 150
⑨ 後霧燈 *3	P. 155
⑩ 日行燈	P. 152
⑪ 方向燈	P. 148
⑫ 尾燈	P. 150
⑬ 牌照燈	P. 150
⑭ 倒車燈	
排檔桿排至 R 檔位	P. 143

*1: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的車輛

*2: 配備行車資訊顯示幕車型

*3: 若有此配備

儀表板



STYPIBK002

- ① 引擎開關 **P. 132 , 135**
 啓動引擎 / 變更位置 *1 P. 132
 啓動引擎 / 變更模式 *2 P. 135
 引擎緊急熄火 P. 365
 引擎無法啓動時 P. 401
 警示燈 *2, 3 / 警示訊息 *2, 4 P. 382, 384
- ② 排檔桿 **P. 143**
 變換檔位 P. 143
 拖吊注意事項 P. 368
 排檔桿無法移動時 P. 147
- ③ 儀表 **P. 74**
 讀取儀表 P. 74
 警示燈 / 指示燈 P. 68
 警示燈亮起時 P. 376

④ 行車資訊顯示幕 *5	P. 78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5	P. 81
如果警告訊息顯示或指示燈亮起	P. 384
⑤ 駐車煞車	P. 149
使用 / 釋放	P. 149
冬季注意事項	P. 201
警示蜂鳴器	P. 149
⑥ 方向燈控制桿	P. 148
頭燈開關	P. 150
頭燈 / 前位置燈 / 尾燈 / 日行燈	P. 150
霧燈 *5	P. 155
⑦ 擋風玻璃雨刷及噴水器開關	P. 156
使用方式	P. 156
添加噴水器清洗液	P. 326
⑧ 緊急警示燈開關	P. 364
⑨ 引擎蓋鎖釋放桿	P. 312
⑩ 傾斜式方向盤控制桿	P. 114
⑪ 恆溫空調系統	P. 270, 276
使用 (手動空調系統 *5)	P. 270
使用 (自動空調系統 *5)	P. 276
後擋風玻璃除霧器	P. 272, 278
⑫ 音響系統 *5	P. 208

*1: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的車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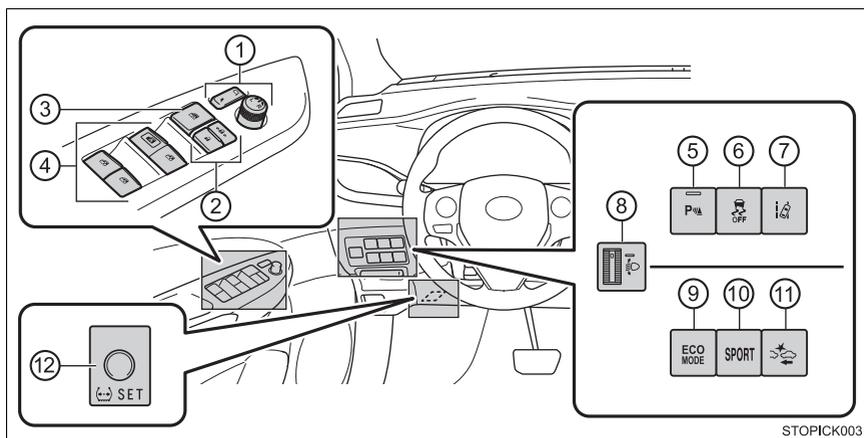
*2: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的車輛

*3: 配備行車資訊顯示幕車型

*4: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車型

*5: 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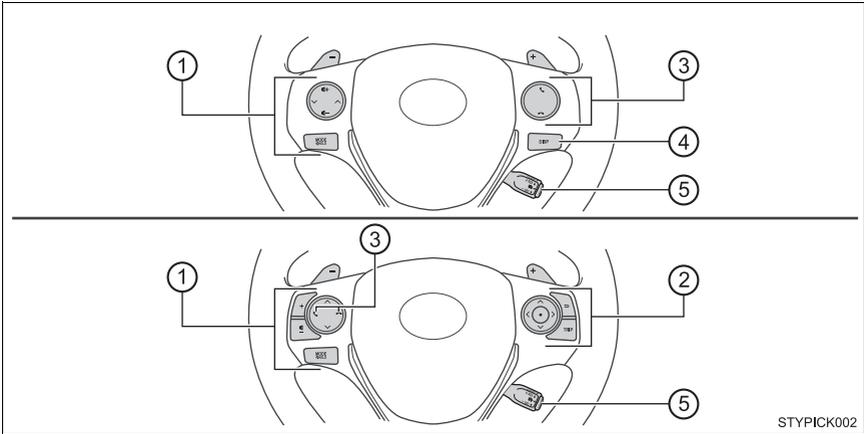
開關



STOPICK003

- ① 車外後視鏡開關 * P. 117
- ② 車門鎖開關 * P. 96
- ③ 車窗鎖定開關 P. 119
- ④ 電動窗開關 P. 119
- ⑤ **TOYOTA** 倒車雷達輔助系統開關 * P. 189
- ⑥ **VSC OFF** 開關 * P. 195
- ⑦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開關 * P. 180
- ⑧ 手動頭燈水平調整旋鈕 * P. 151
- ⑨ 「**ECO MODE**」開關 * P. 144
- ⑩ 「**SPORT 模式**」開關 * P. 145
- ⑪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 P. 167
- ⑫ **TPMS** 胎壓偵測警示重置開關 * P. 330

*: 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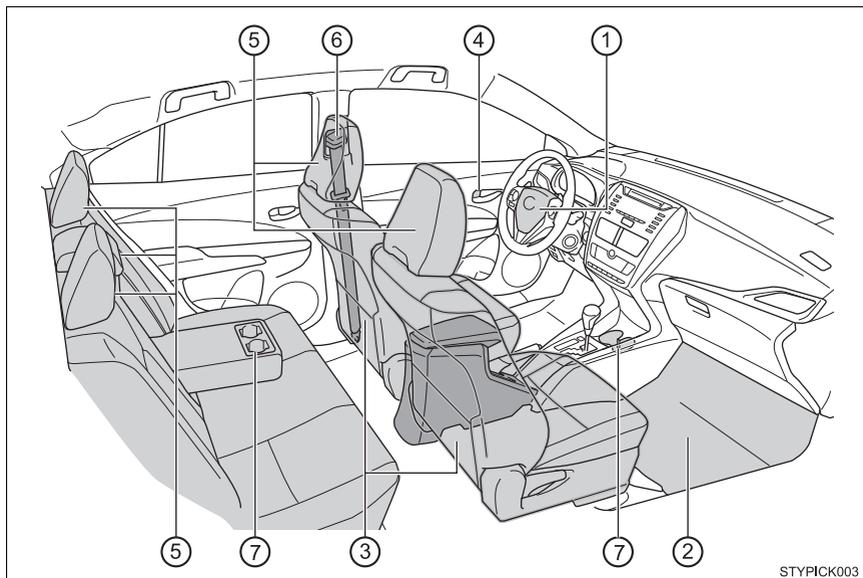


STYPICK002

- ① 音響控制開關 * **P. 209**
- ② 儀表控制開關 * **P. 82**
- ③ 電話開關 * **P. 244**
- ④ 「DISP」開關 * **P. 78**
- ⑤ 定速巡航系統開關 * **P. 185**

*: 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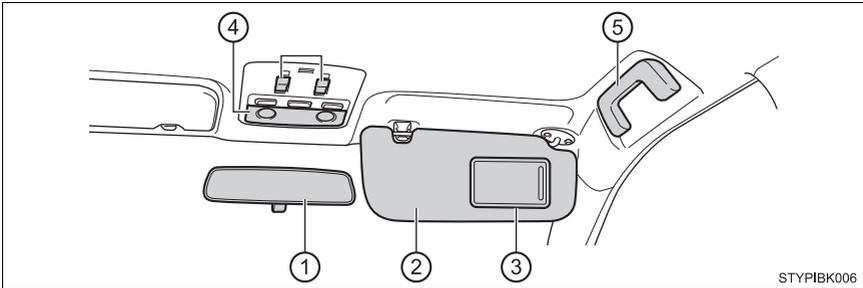
內裝



STYPICK003

- ① **SRS 氣囊** **P. 33**
- ② **腳踏墊** **P. 24**
- ③ **前座座椅** **P. 111**
- ④ **車內門鎖按鈕** **P. 96**
- ⑤ **頭枕** **P. 112**
- ⑥ **安全帶** **P. 28**
- ⑦ **置杯架** **P. 287**

*: 若有此配備



STYPIBK006

① 車內後視鏡	P. 116
② 遮陽板 *2	P. 291
③ 化妝鏡 *1	P. 291
④ 室內燈 / 個人閱讀燈 *3	P. 283
⑤ 輔助握把	P. 292

*1: 若有此配備

*2: 絕不能將嬰兒或小孩放置前乘客座。除了前乘客座椅之外，若此座位裝備有可作動之前方空氣囊，則切勿使用後向式兒童保護裝置，其可能導致兒童死亡或嚴重傷害。(→ P. 48)



*3: 未配備天窗的車輛，開關形狀可能會不一樣。

安全及防盜

1

1-1. 安全使用

行車前	24
安全行駛	26
安全帶	28
SRS 氣囊	33
廢氣注意事項	44

1-2. 兒童安全

兒童搭乘	45
兒童安全座椅	46

1-3. 防盜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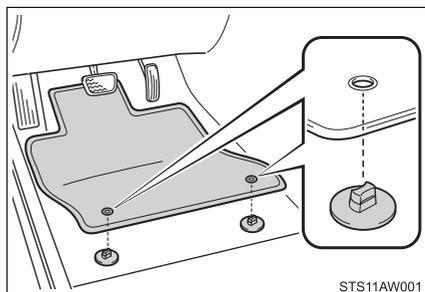
晶片防盜系統	63
警報	65

行車前

腳踏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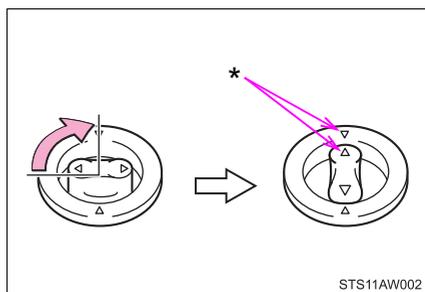
僅可使用相同車型與年份的專用腳踏墊。並將腳踏墊確實固定在地毯上。

- 1 將踏腳墊固定座環裝入固定鉤 (固定扣) 內。



- 2 轉動每一個固定鉤 (固定扣) 的上部旋鈕以確保踏腳墊有裝入定位。

* : 請務必對準 \triangle 記號。



圖示的固定鉤 (固定扣) 形狀可能與實物不同。。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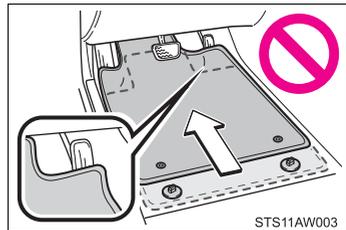
否則，可能會導致駕駛座腳踏墊滑動，而在行駛時阻礙到踏板，如此可能會導致非預期的高速或變得難以停止車輛，而造成意外事故，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安裝駕駛座的腳踏墊時

- 不可使用其他車型或不同年式的腳踏墊，即使是 Toyota 正廠腳踏墊也不可以。
- 僅可使用駕駛座專用的腳踏墊。
- 請務必使用提供的固定鉤（扣）確實安裝腳踏墊。
- 不可使用二層或以上的腳踏墊。
- 不可將腳踏墊上下顛倒置放。

■行車前

- 檢查是否使用提供的所有固定鉤（扣）將腳踏墊固定在正確位置。尤其在清潔地板之後，應特別仔細檢查。
- 在引擎熄火且排檔桿排入P檔位後，將每一個踏板完全地踩下來確定腳踏墊不會干擾到踏板的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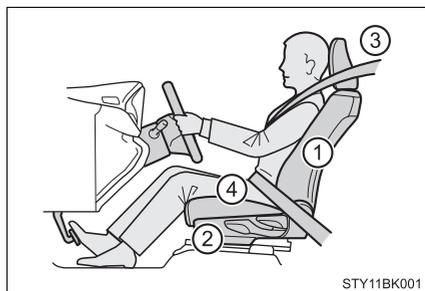


安全行駛

為了安全行駛，行車前請調整座椅及後視鏡至適當位置。

正確的駕駛姿勢

- ① 調整椅背角度使您坐直且不需往前傾即可轉動方向盤。(→ P. 111)
- ② 調整座椅讓您可以完全踩下踏板，並在握住方向盤時手臂的手軸處可以微彎。(→ P. 111)
- ③ 將頭枕鎖至定位，讓頭枕的中央與您耳朵的上緣齊平。(→ P. 112)
- ④ 正確地繫妥安全帶。(→ P. 28)



安全帶正確使用方法

行車前，請確保所有的乘客都已繫妥安全帶。(→ P. 28)
在兒童成長到可以正確繫用車上的安全帶之前，請使用兒童適用的兒童安全座椅。(→ P. 46)

調整鏡面

調整車內及車外後視鏡至適當位置，以確保您可清楚地看見後方。(→ P. 116, 117)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可在行車時調整駕駛座椅位置。
否則，可能會造成車輛失控。
- 不可在駕駛人或乘客與椅背之間放置靠墊。
靠墊可能會妨礙正確的坐姿並降低安全帶及頭枕的防護效果。
- 不可在前座座椅下放置任何東西。
放在座椅底下的東西可能會卡住座椅滑軌，並使座椅無法鎖定到定位，如此可能會造成意外且調整機構也可能損壞。
- 行車時，請遵守規定的速度限制。
- 長途駕駛時，在您感到疲倦前採取定時休息。
此外，如果您在駕駛時感到疲倦或昏昏欲睡時，不可勉強繼續駕駛並應立即休息。

安全帶

行車前，請確保所有的乘客都已繫妥安全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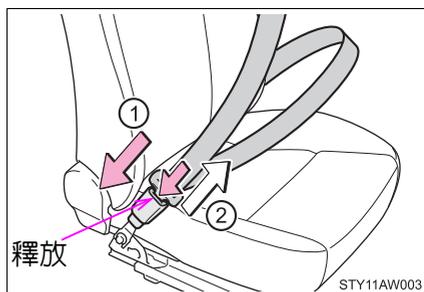
安全帶正確使用方法

- 將肩部安全帶拉出並完全跨過肩膀，但不可與頸部接觸或滑落肩膀。
- 腰部安全帶的位置應盡量放低跨過臀部。
- 調整椅背位置。端正坐直並盡量坐滿整張座椅。
- 不可扭曲安全帶。



繫上及解開安全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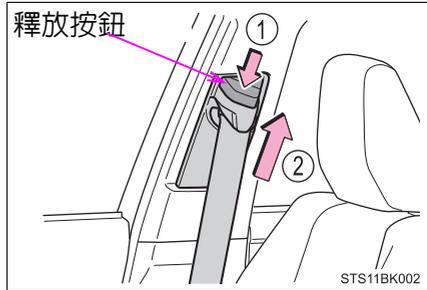
- ① 要繫上安全帶時，將接片插入帶扣，直到聽到喀嚓聲即可。
- ② 要解開安全帶時，按下安全帶釋放按鈕即可。



調整肩部安全帶固定座高度 (前座椅)

- ① 按住釋放按鈕，再將肩部安全帶固定座往下推。
- ② 將肩部安全帶固定座往上推。

將肩部安全帶固定座依所需高度上下移動，直到聽到卡嗒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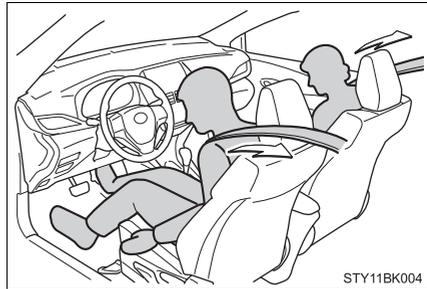


安全帶緊縮器 (僅前座椅)

▶ 未配備 SRS 側氣囊及車側簾式氣囊車型

車輛遭受到某些類型的嚴重正面撞擊時，安全帶緊縮器即會快速束緊安全帶以拉住乘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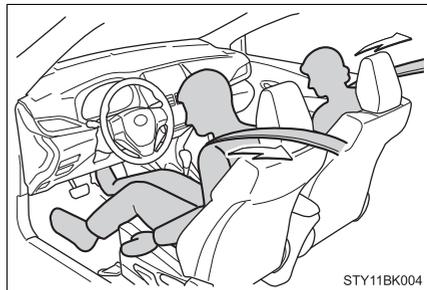
車輛遭受到輕微正面撞擊、側面撞擊、後方追撞或車輛翻滾時，安全帶緊縮器不會作動。



▶ 配備 SRS 側氣囊及車側簾式氣囊車型

車輛遭受到某些正面或側面的嚴重撞擊時，安全帶緊縮器會快速束緊安全帶以拉住乘客。

當車輛遭受到輕微正面撞擊、側面撞擊及後方撞擊或車輛翻滾時，安全帶緊縮器不會作動。



■ 緊急鎖定回縮器 (ELR)

緊急煞車或遭遇撞擊時，回縮器會鎖住安全帶。若您突然向前傾安全帶也可能會鎖住。在緩慢輕鬆的動作下，安全帶不會被鎖定，您也可以完全自由地移動。

■ 兒童安全帶的使用

車內配備的安全帶主要是為成人的體型所設計。

- 在兒童成長到可以正確繫妥車上的安全帶之前，請使用兒童適用的兒童安全座椅。(→ P. 46)
- 當兒童成長到可以正確繫妥車內安全帶時，請依說明使用安全帶。(→ P. 28)

■ 安全帶緊縮器作動後，請更換安全帶 (前座椅)

如果車輛經過連環撞擊後，安全帶緊縮器將僅作動於第一次撞擊，而第二次及之後的撞擊將不會作動。

■ 安全帶法規

依照中華民國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八十九條之第五款規定：「駕駛人、前座及小型車後座乘客均應繫妥安全帶」。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以降低在突然煞車、突然轉向或遭遇意外事件時受傷的風險。

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繫妥安全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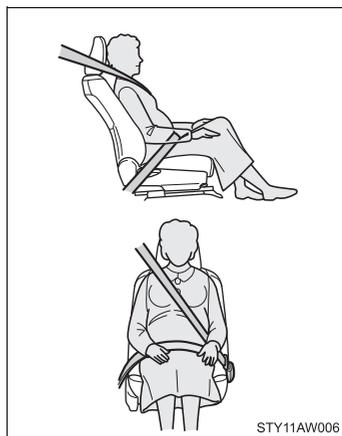
- 請確定所有乘客都已繫妥安全帶。
- 請隨時正確地繫妥安全帶。
- 每條安全帶只限一個人使用。不可一條安全帶同時多人使用，包括兒童在內。
- Toyota 建議讓兒童乘坐在後座，並使用安全帶和 / 或適當的兒童安全座椅。
- 為使乘坐的位置正確，不可過度傾斜座椅。端正坐直並向後坐貼緊椅背，可使安全帶發揮最大功效。
- 不可將安全帶肩帶穿過腋下。
- 隨時保持安全帶放低且服貼地橫跨臀部。

懷孕婦女

應詢問醫師的專業意見並以正確的方式繫妥安全帶。(→ P. 28)

孕婦如同其他乘客一樣要將腰部安全帶橫跨臀部且越低越好，拉伸肩部安全帶使其完全跨過肩膀，避免安全帶跨過突出的腹部。

如果未正確繫妥安全帶，突然煞車或發生碰撞時，不僅是孕婦本人，包括胎兒都可能死亡或受到嚴重傷害。



 **警告****病患**

應詢問醫師的專業意見並以正確的方式繫妥安全帶。(→ P. 28)

車內有兒童時

→ P. 59

安全帶緊縮器 (僅前座椅)

若安全帶緊縮器作動過，SRS 警示燈會亮起。此時，安全帶無法再使用，必須到 Toyota 保養廠更換。

可調整式肩部安全帶固定座 (前座椅)

務必隨時保持肩部安全帶跨過您肩膀的中央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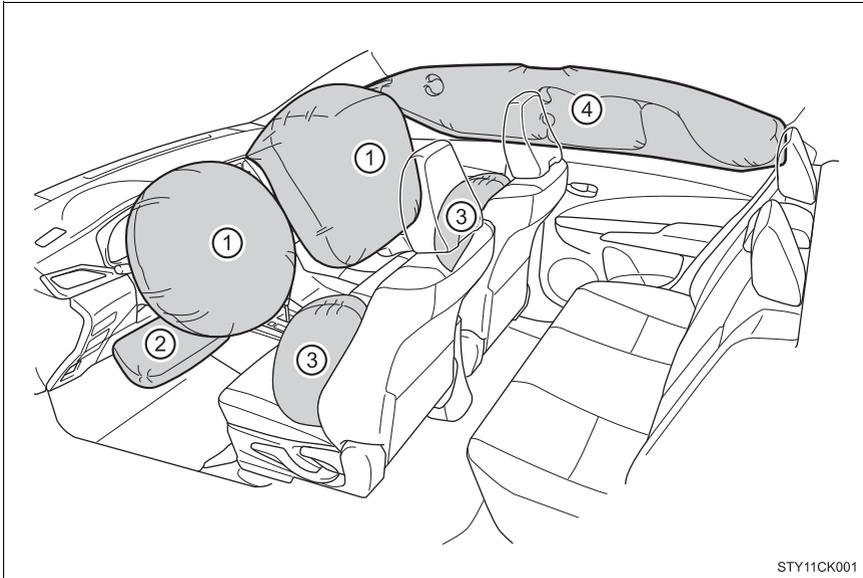
保持安全帶遠離您的頸部，但不可由肩膀滑落。未能這樣做，在緊急煞車、突然轉彎或發生意外事故時，可能會降低保護效果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P. 29)

安全帶損壞及磨損

- 不可讓安全帶、接片或帶扣被車門夾住而造成損壞。
- 定期檢查安全帶系統。檢查是否有割傷、磨損及零件鬆脫。損壞的安全帶在未更換前不可使用。損壞的安全帶將無法保護乘客免於死亡或嚴重傷害。
- 確定安全帶及帶扣是鎖住的，且安全帶也沒有被扭轉。
如果安全帶無法正常作用，請立即與 Toyota 保養廠聯絡。
- 如果遭遇嚴重的意外事故，即使沒有明顯損壞也應更換包括安全帶在內的座椅總成。
- 不可試圖自行安裝、拆除、改裝、拆解或棄置安全帶。請由 Toyota 保養廠進行所有必要的維修。處理不當可能會導致不正確的作動。

SRS 氣囊

車輛遭受某些可能會造成乘客傷害的嚴重撞擊時，**SRS** 氣囊便會充氣。它需搭配安全帶一起使用，以協助降低死亡或嚴重傷害的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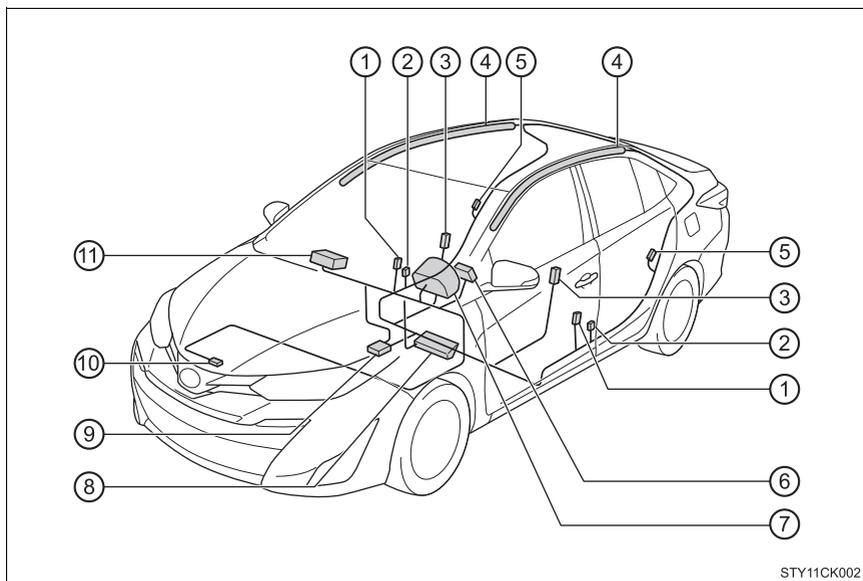
◆ SRS 前氣囊

- ① SRS 駕駛座氣囊 / 前乘客座氣囊
可以協助保護駕駛人及前座乘客的頭部及胸部避免撞到車內的組件
- ② SRS 駕駛座膝部氣囊 (若有此配備)
可以協助保護駕駛人

◆ SRS 車側氣囊及車側簾式氣囊

- ③ SRS 車側氣囊 (若有此配備)
可以協助保護前座乘客的軀幹部份。
- ④ SRS 車側簾式氣囊 (若有此配備)
可以協助保護座椅外側乘客的頭部。

SRS 氣囊系統組件



- | | |
|----------------|-------------|
| ① 安全帶緊縮器及束力限制器 | ⑥ SRS 駕駛座氣囊 |
| ② 側撞擊感知器 (前)* | ⑦ SRS 警示燈 |
| ③ 車側氣囊 * | ⑧ 駕駛座膝部氣囊 * |
| ④ 車側簾式氣囊 * | ⑨ 氣囊感知器總成 |
| ⑤ 側撞擊感知器 (後)* | ⑩ 前撞擊感知器 |
| * :若有此配備 | ⑪ 前乘客座氣囊 |

SRS 氣囊系統主要的組件如上圖所示。SRS 氣囊系統由氣囊感知器總成控制，氣囊充氣時，化學反應會迅速將無毒的氣體注入氣囊，以協助限制乘客的移動。

 警告**SRS 氣囊注意事項**

請遵守下列 SRS 氣囊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車內的駕駛人及所有乘客都必須正確繫妥安全帶。
SRS 氣囊是需要配合安全帶使用的輔助裝備。
- SRS 駕駛座氣囊會以相當大的力量充氣，尤其是如果駕駛人太接近氣囊，充氣的力量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因為 SRS 駕駛座氣囊的危險範圍是充氣處前方 50 - 75 mm，因此請與 SRS 駕駛座氣囊保持 250 mm 以上的距離，以提供安全無虞的間距。此為方向盤中央到您的胸骨所測得的距離。如果現在您的距離少於 250 mm，請依照下列幾種方式調整駕駛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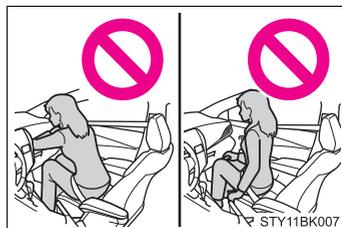
- 將座椅在仍可舒適地踩到踏板的範圍內盡量往後移。
- 將椅背略為後傾。雖然各車輛設計不同，但多數駕駛人都可以達到 250 mm 的距離，即使座椅是在最前面的位置，您只需將椅背略為後傾即可。如果椅背往後傾會造成視線不良，請使用較硬且不會滑動的椅墊或將座椅調高（若車輛配有此功能）來將自己墊高。
- 如果方向盤可以調整，請將其向下傾斜。這樣即可使氣囊朝向您的胸部展開，而非頭部及頸部。

座椅需依上述建議調整，但先決條件是仍能控制踏板、方向盤，並且能看清儀表板的各項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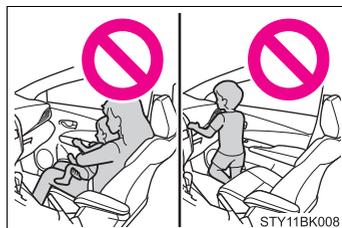
警告**SRS 氣囊注意事項**

- 前乘客座氣囊也會以相當大的力量充氣，尤其是如果前座乘客非常接近氣囊也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前乘客座椅也應儘可能遠離氣囊乘坐，椅背則應調整到乘客是端坐的姿勢。
- 未能正確乘坐及 / 或防護的嬰兒和兒童，可能會因氣囊充氣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嬰兒或兒童太小以致無法使用安全帶，應使用兒童安全座椅正確固定。Toyota 強烈建議應將所有嬰兒和兒童安置在車輛後座，並加以正確防護，與前座相較，後座對嬰兒和兒童來說較為安全。(→ P. 46)

- 不可坐在座椅邊緣或靠在儀表板上。



- 不可讓兒童站在前乘客座氣囊組件前方或坐在前座乘客的腿上。
- 不可讓前座乘客將東西放在腿上。



- 配備 SRS 車側簾式氣囊車型：不可靠在車門、頂蓬邊條或前、側和後車柱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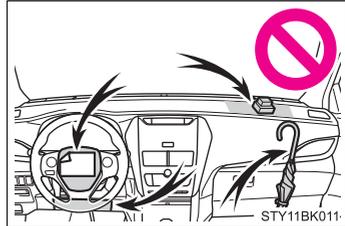
警告

SRS 氣囊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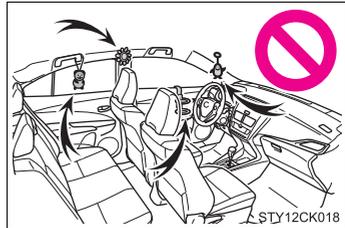
- 配備 SRS 側氣囊車型：不可讓任何乘員面朝車門跪坐在前座椅上或將頭手伸出車外。



- 不可將任何東西安裝或靠在儀表板、方向盤護蓋和儀表板下方部位。這些物品在 SRS 駕駛座、前乘客座和駕駛座膝部氣囊 (若有此配備) 充氣時，都會變成投射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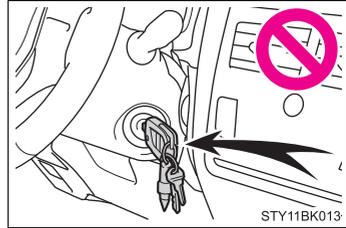
- 配備 SRS 側氣囊和車側簾式氣囊：不可黏貼任何物品於車門、擋風玻璃、車窗玻璃、側車窗、前或後門柱、車頂邊緣和輔助握把上。(速限標籤除外)



警告

SRS 氣囊注意事項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及配備 SRS 駕駛座膝部氣囊車型：請勿將任何沉重、尖銳或堅硬的物體，例如鑰匙和配件附加到鑰匙上。此類物品會妨礙駕駛座膝部氣囊的充氣，或被氣囊的充氣力道噴飛至駕駛座部位造成危險。



● 配備掛衣鉤及 SRS 車側簾式氣囊：不可將衣架或其他堅硬物品掛在掛衣鉤上。這些物品在車側簾式氣囊觸發時，全都變成拋射物，而可能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配備 SRS 駕駛座膝部氣囊車型：如果有膠膜覆蓋於 SRS 駕駛座膝部氣囊觸發的區域，請務必要將其撕除。

● 配備 SRS 側氣囊車型：不可使用任何會遮住 SRS 側氣囊充氣位置的座椅附件，以避免干擾到氣囊的充氣。這類配件可能會妨礙 SRS 側氣囊正確作動、使系統無法作動或造成 SRS 側氣囊意外充氣，因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可敲擊或施加過大的力量在 SRS 氣囊組件區域。否則，可能會造成 SRS 氣囊故障。

● SRS 氣囊觸發（充氣）後，不可觸摸氣囊的任何部份，因為它們可能發燙。

● 在 SRS 氣囊觸發後如果呼吸困難，請開啓車門或車窗讓新鮮空氣進入車內，或在安全許可的情況下離開車輛。盡速清洗掉任何殘餘物以免造成皮膚過敏。

● 未配備車側簾式氣囊車型：

如果安裝 SRS 氣囊的區域（例如：方向盤飾蓋）損壞或裂開，請交由 Toyota 保養廠更換。

配備 SRS 車側簾式氣囊車型：

如果安裝 SRS 氣囊的區域（例如：方向盤飾蓋、前門柱、中柱及後門柱飾板）有損壞或裂開，請至 Toyota 保養廠更換。

 **警告****■ 改裝與棄置 SRS 氣囊系統組件**

不可在未諮詢 Toyota 保養廠的情況下棄置車輛或作下列任何改裝。SRS 氣囊可能故障或意外觸發 (充氣) 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安裝、移除、拆解和維修 SRS 氣囊
- 修理、改裝、拆卸或更換方向盤、儀表板、座椅或座椅裝璜、前門柱、中柱和後面門柱飾板或車頂側飾板。
- 維修或改裝前葉子板、前保險桿或車廂的側面
- 安裝水箱罩保護裝置 (防撞桿、護桿等)、雪鏟或絞盤
- 改裝車輛懸吊系統
- 安裝安裝電子裝備 (例如: 移動式雙向無線電 (RF 無線射頻傳輸系統) 和 CD 播放機)。

■ 如果 SRS 氣囊觸發 (充氣)

- 由於氣囊是藉由熱氣體以極高的速度觸發 (充氣)，故 SRS 氣囊觸發時可能會造成輕微的擦傷、燙傷、淤青等。
- 會發出巨響並散發出白色粉末。
- 未配備車側簾式氣囊車型：
氣囊模組的零件 (方向盤殼、氣囊蓋和充氣裝置) 和前座椅可能會變燙幾分鐘。氣囊本身也可能發燙。
- 配備車側簾式氣囊車型：
氣囊模組的零件 (方向盤殼、氣囊蓋和充氣裝置) 與前座椅、部份的前和後門柱及車頂側欄板周邊都會變燙數分鐘。氣囊本身也可能發燙。
- 擋風玻璃可能會破裂。

■ SRS 氣囊觸發條件 (SRS 前氣囊)

- 在車輛遭受意外撞擊的強度超過規定值時，SRS 前氣囊即會觸發。這個規定值大約是車輛以 20 - 30 km/h 的車速正面撞擊不會變形或移動的固定物。

然而，在下列情況下，此門檻車速將會大大提高：

- 如果車輛撞擊到停著的車輛或號誌桿等在撞擊時會移動或變形的物體
- 如果車輛發生前端「潛入」或鑽進卡車下方等的潛入式撞擊。
- 依據撞擊的類型，可能僅安全帶緊縮器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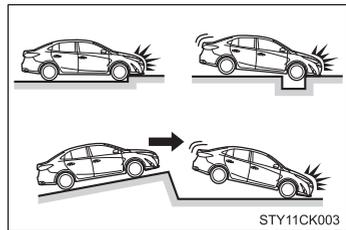
■ SRS 氣囊觸發條件 (SRS 側氣囊和車側簾式氣囊 [若有此配備])

- 當側面撞擊的強度超過設定的門檻時(此力量大小相當於約被1,500 kg 的車輛以約 20 至 30 km/h 的速度垂直撞擊車艙所產生的力量)，SRS 側氣囊和車側簾式 SRS 氣囊即會觸發。
- 在嚴重的正面撞擊事故中，SRS 側氣囊和車側簾式氣囊將會觸發。

■ 除了碰撞外，其他可能會導致氣囊觸發 (充氣) 的情況

如果車輛底部受到強烈撞擊時，SRS 前氣囊、側氣囊及車側簾式氣囊 (若有此配備) 也可能會觸發 (充氣)。下列圖示為某些可能會發生的範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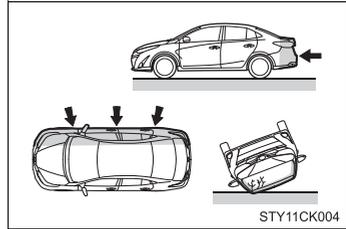
- 碰撞路緣石、人行道邊緣及堅硬的東西
- 掉進或跳過很深的坑洞
- 重重地落地或掉落低處



■ SRS 氣囊可能不會觸發 (充氣) 的撞擊類型 (SRS 前氣囊)

SRS 前氣囊的設計並不是在車輛遭受側面或後方撞擊、翻滾、或低速下的正面撞擊時觸發。但是任何一種撞擊，只要會使車輛產生足夠的正向減速，SRS 前氣囊就有可能觸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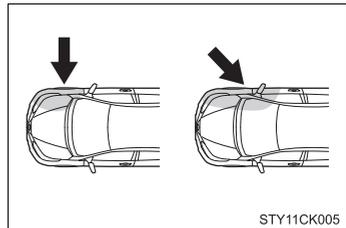
- 側面撞擊
- 後方撞擊
- 車輛翻滾



■ SRS 氣囊可能不會觸發的撞擊類型 (SRS 側氣囊及車側簾式氣囊 [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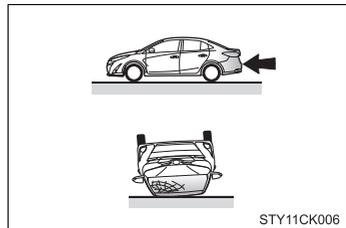
如果車輛遭受側面特定角度撞擊、或是撞擊車廂以外的其他車側部位時，SRS 側氣囊及車側簾式氣囊就有可能不會作動。

- 側面撞擊車廂以外的車身部位
- 由側面斜角撞擊



SRS 側氣囊及車側簾式氣囊的設計並不會讓氣囊在車輛遭遇後方撞擊、翻滾或低速側面撞擊或低速正面撞擊時觸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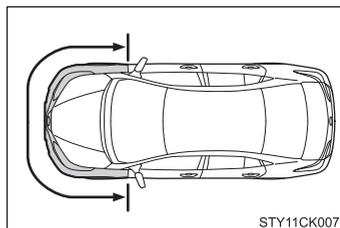
- 後方撞擊
- 車輛翻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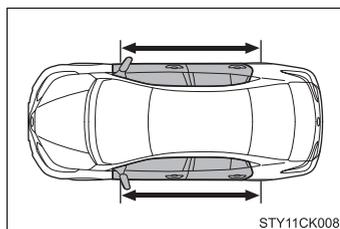
■何時該聯絡 **Toyota** 保養廠

發生下列情況時，表示車輛需要檢查及 / 或維修。請盡速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任何一個 SRS 氣囊充氣。
- 車輛的前方損壞、變形或是所遭遇的意外事故還沒有嚴重到使 SRS 前氣囊充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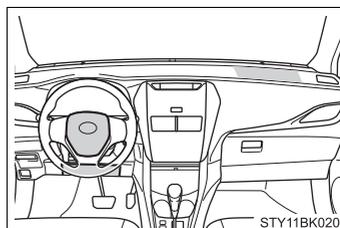


- 配備 SRS 側氣囊和車側簾式氣囊車型：車門部份損壞或變形，或所遭遇的意外事件還沒有嚴重到使 SRS 側氣囊及車側簾式氣囊充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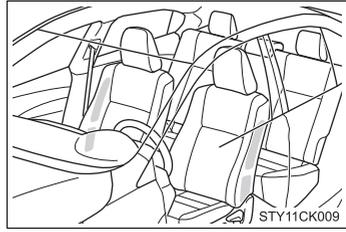


- 未配備 SRS 駕駛座膝部氣囊車型：方向盤的飾蓋或在前乘客座氣囊的儀表板附近有刮痕、龜裂或任何損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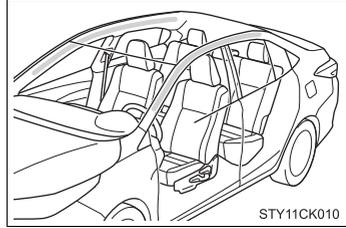
配備 SRS 駕駛座膝部氣囊車型：方向盤的護蓋部位、前乘客座氣囊週邊或前儀表板下半部被刮傷、裂開或有其他損壞。



- 配備 SRS 側氣囊車型：配備側氣囊的座椅表面被刮傷、裂開或有其他損壞。



- 配備 SRS 車側簾式氣囊車型：前門柱、後門柱或裝有 SRS 車側簾式氣囊 (填充部份) 的車頂側欄板內側被刮傷、裂開或有其他損壞。



廢氣注意事項

如果吸入廢氣將對人體有害。

警告

廢氣包含無色無味有害的一氧化碳 (CO)。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使廢氣進入車內，並可能引起頭暈而造成意外，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危害身體健康。

■ 行車要點

- 蓋妥行李廂蓋。
- 行李廂關閉時，如果您在車內仍聞到廢氣，請打開車窗並盡速將愛車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停車時

- 如果車輛停在車庫等通風不良或密閉區域，請將引擎熄火。
- 不可在引擎運轉的情況下離開車輛過久。
如果此狀況無法避免，請將車輛停放於開放的空間並確保廢氣不會進入車內。
- 不可在積雪地區或正在下雪的地方使引擎持續運轉。如果引擎運轉時車輛四周的雪堆變高，廢氣可能會聚集並進入車內。

■ 排氣管

排氣系統需定期檢查。如果有鏽蝕造成的穿孔或龜裂、接頭損壞或是排氣聲異常，務必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查及維修。

兒童搭乘

有兒童在車內時，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在兒童成長到可以正確繫用車上的安全帶之前，請選用兒童適用的兒童安全座椅。

- 建議兒童乘坐在後座以免意外接觸排檔桿、雨刷開關等。
- 使用後門兒童安全鎖或車窗鎖定開關避免行車時兒童開啓車門或意外操作車窗。
- 不可讓兒童操作設備如車窗、引擎蓋、行李廂、座椅等，如此可能會撞到或夾住身體各部位。

警告

絕不可在無人照顧的情況下將兒童留置於車內，且不可讓兒童持有或使用鑰匙。

兒童有可能會發動車輛或將車輛排入空檔，亦可能因玩弄車窗或其他機件而受傷的危險。此外，車內悶熱或溫度極低也可能對兒童造成致命的危險。

兒童安全座椅

在車內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前，必須遵守的注意事項、不同類型的兒童安全座椅以及安裝方式等，在本手冊中都有詳細說明。

- 不適合使用安全帶的兒童搭乘時，必須使用兒童安全座椅。基於兒童安全考量，請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在後座。請務必遵守兒童安全座椅使用手冊所述的安裝方式。

目錄

請記住下列要點.....	P. 46
使用兒童安全座椅時	P. 48
適合安裝兒童安全座椅的座椅位置.....	P. 49
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方式.....	P. 56
• 使用安全帶固定	P. 57
• 使用 ISOFIX 下固定扣固定.....	P. 59
• 使用上固定帶固定扣.....	P. 61

須牢記的要點

- 依照中華民國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八十九條之第四款規定：「兒童須乘坐於小客車之後座」。故所有兒童安全座椅請安裝於後座椅來使用。
- 依照「小型車附載幼童安全乘坐實施及宣導辦法」第 4 條規定，年齡在二歲以下者，應安置於車輛後座之攜帶式嬰兒床或後向幼童用座椅，予以束縛或定位。
- 年齡逾二歲至四歲以下且體重在十八公斤以下者，應坐於車輛後座之幼童用座椅，予以束縛或定位，並優先選用後向幼童用座椅為宜。
- 在兒童成長到可以正確繫妥車上的安全帶之前，請使用兒童適用的兒童安全座椅。

- 選擇適合兒童年齡及體型的兒童安全座椅。
- 並非所有兒童安全座椅都能適用所有車輛。
在使用或購買兒童安全座椅之前，請檢查兒童安全座椅與座椅位置的相容性。(→ P. 49)

警告

■ 兒童搭乘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為在車禍意外及緊急煞車時提供有效保護，必須使用正確安裝的安全帶或兒童安全座椅來適當地保護兒童。相關安裝細節，請參閱兒童安全座椅隨附的使用手冊。本手冊提供的是一般的安裝說明。
- Toyota 強烈建議您使用正確且適合兒童體重和體型並安裝在後座的兒童安全座椅。根據意外事故的統計資料，兒童正確地安置在後座的兒童安全座椅中比在前座安全。
- 不可將兒童抱在手上來取代兒童安全座椅。意外發生時，兒童可能直接撞擊到擋風玻璃或被壓擠在您和車輛內裝之間。

■ 使用兒童安全座椅

如果兒童安全座椅未能正確安裝到定位，發生緊急煞車、急轉彎或意外事故時，可能導致兒童或其他乘客嚴重傷害甚至死亡。

- 若車輛因為意外事故等原因而遭受強烈撞擊，兒童安全座椅可能會有目視無法看出的損傷。此時請勿繼續使用安全座椅。
- 視兒童安全座椅而定，有可能難以安裝或完全無法安裝。此時請確認兒童安全座椅是否適合安裝於您的愛車上。(→ P. 49) 在您詳閱本手冊和兒童安全座椅隨附之說明手冊中，關於兒童安全座椅的固定方式後，請務必遵守其安裝和使用規定。
- 即使未使用也應將兒童安全座椅正確地固定在座椅上。不可將兒童安全座椅未經固定就放置於車廂內。
- 如果有必要可解開兒童安全座椅，將其從車上拆下或將其固定在行李廂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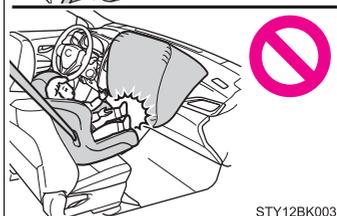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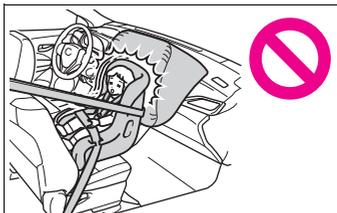
使用兒童安全座椅時

警告

使用兒童安全座椅時

- 絕不可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在前乘客座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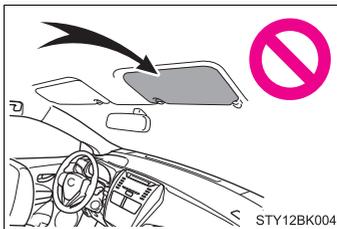
意外事故時，前乘客氣囊瞬間充氣的力量可能會導致兒童死亡或嚴重傷害。



STY12BK003

- 乘客側遮陽板上有警告標籤，此說明禁止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至前乘客座上。

標籤的詳細內容如下圖所示。



STY12BK004



依規定前排座椅禁止乘載嬰兒、幼童及兒童



9L

II11AL023a

圖示中的「9L」與警告標籤的內容無關。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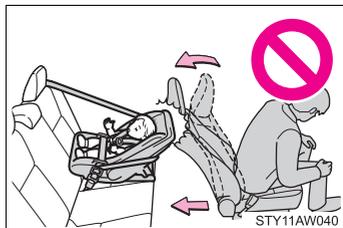
■ 使用兒童安全座椅時

- 配備SRS座椅側氣囊和車側簾式氣囊：即使兒童乘坐在兒童安全座椅中，也不可讓他/她的頭或身體的任何一部份倚靠在車門或座椅、前、後門柱或車頂側欄板的SRS側氣囊及車側簾式氣囊會充氣展開的部位。如果SRS側氣囊及車側簾式氣囊觸發（充氣）的話，是非常危險的。撞擊的力量可能導致兒童死亡或嚴重傷害。



- 安裝幼童座椅（加高椅）時，務必確保肩部安全帶是通過兒童肩膀的中心點。安全帶應遠離兒童的頸部，但也不可滑落肩膀。
- 使用適合兒童年齡及體型的兒童安全座椅，並且安裝於後座。

- 如果駕駛座椅妨礙到兒童安全座椅正確地安裝，請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到後座椅的右側。
- 調整前乘客座椅使兒童安全座椅不會受到干涉。



適合安裝兒童安全座椅的位置

■ 兒童安全座椅與各乘坐位置的相容性

兒童安全座椅適合座位（→ P. 52）以符號顯示可使用及可能安裝座位的兒童安全座椅類型。此外，可選擇適合兒童使用的建議兒童安全座椅。

同時參考以下「確認各乘坐位置與兒童安全座椅的相容性之前」檢查所選的兒童安全座椅。

■ 確認各乘坐位置與兒童安全座椅的相容性之前

1 確認兒童安全座椅的標準。

請使用符合 UN(ECE) R44*¹ 或 UN(ECE) R129*^{1, 2} 規範的兒童安全座椅。

兒童安全座椅上貼有以下通過認證的許可標誌。

請確認兒童安全座椅上的許可標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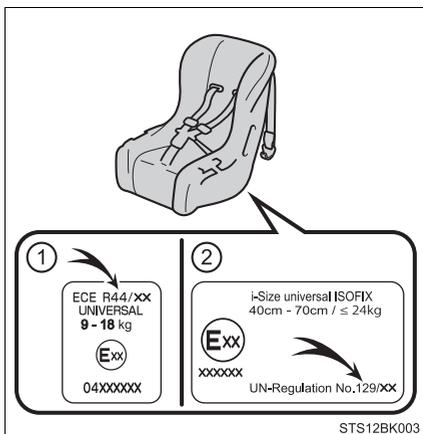
認證編號顯示範例

① UN(ECE) R44 許可標誌 *³

適合 UN(ECE) R44 許可標誌上所列體重範圍內的兒童使用。

② UN(ECE) R129 許可標誌 *³

適合 UN(ECE) R129 許可標誌上所列之身高與體重範圍內的兒童使用。



*1：UN(ECE) R44 與 UN(ECE) R129 為聯合國針對兒童安全座椅所制定的規範。

*2：表中所提到的兒童安全座椅可能無法用於 EU(歐盟) 以外的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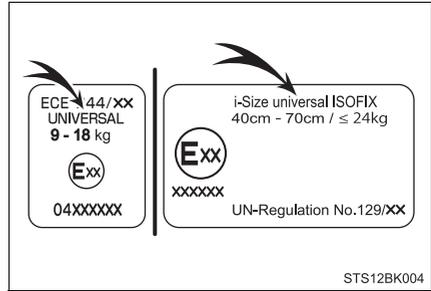
*3：視兒童安全座椅而定，顯示標誌可能不盡相同。

2 確認兒童安全座椅的類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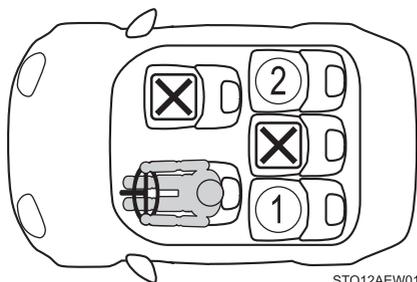
確認兒童安全座椅的認證標誌，以確定兒童安全座椅適用於以下哪些類別。

同時，如果有任何不確定的部分，請查閱兒童安全座椅所附的用戶指南或連繫兒童安全座椅的零售商。

- 「universal」(通用型)
- 「semi-universal」(半通用型)
- 「restricted」(限定條件)
- 「vehicle specific」(特定車型)



■ 每個座位與兒童安全座椅的相容性



* ①	   
* ②	   



適合使用安全帶固定的「通用型」兒童安全座椅。



適合建議的兒童安全座椅及相容性表格提供的兒童安全座椅 (→ P. 54)。



適合 i-Size 及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



包括上固定帶固定點。



不適合使用兒童安全座椅。

*: 如果頭枕會妨礙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且頭枕為可拆式，請拆下頭枕。否則，請將頭枕調整到最高位置。

■ 兒童安全座椅安裝詳細資訊

座椅位置		
座椅位置編號	①	②
適合使用安全帶固定的通用型座椅位置 (是 / 否)	是	是
i-Size 座椅位置 (是 / 否)	是	是
適合橫向固定裝置的座椅位置 (L1/L2/ 否)	否	否
適合面朝後固定裝置 (R1/R2X/R2/R3/ 否)	R1, R2X, R2	R1, R2X, R2
適合面朝前固定裝置 (F2X/F2/F3/ 否)	F2X, F2, F3	F2X, F2, F3
適合孩童椅固定裝置 (B2/B3/ 否)	B2, B3	B2, B3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分成不同的「固定裝置」。兒童安全座椅可用於具有上表所述「固定裝置」的座椅位置。關於「固定裝置」的種類，請參考下表。

若您的兒童安全座椅無「固定裝置」（若無法在下表中找到資訊），請參閱兒童安全座椅「車輛清單」查看相容性資訊，或洽詢兒童座椅的零售商。

固定裝置	說明
F3	完整高度、面朝前的兒童安全座椅
F2	降低高度、面朝前的兒童安全座椅
F2X	降低高度、面朝前的兒童安全座椅
R3	完整尺寸、面朝後的兒童安全座椅
R2	縮小尺寸、面朝後的兒童安全座椅
R2X	縮小尺寸、面朝後的兒童安全座椅
R1	面朝後的嬰兒安全座椅
L1	面朝左的 (臥式兒童座椅) 嬰兒椅
L2	面朝右的 (臥式兒童座椅) 嬰兒椅
B2	兒童座椅
B3	兒童座椅

■ 建議的兒童安全座椅及相容性表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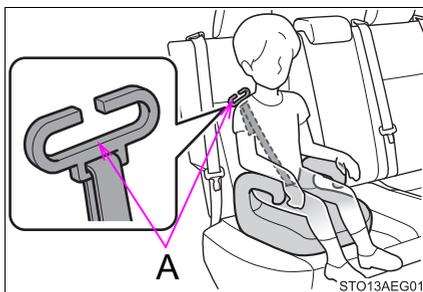
重量群組	建議的兒童安全座椅	座椅位置	
		①	②
II、III 15 至 36 kg	TOYOTA JUNIOR SEAT 2 (是 / 否)	是	是

表中所提到的兒童安全座椅可能不適用於台灣以外的區域。將某些類型的兒童安全座椅固定在後座座椅時，若要正常使用兒童安全座椅旁座位的安全帶，則會妨礙此兒童安全座椅，或影響安全帶的防護效果。請務必保持安全帶橫跨肩膀，且放低、服貼地橫跨臀部。如果沒有繫好或妨礙到兒童安全系統，請移至其他位置。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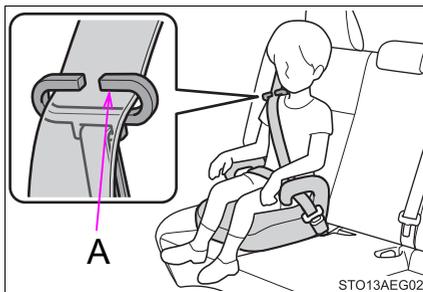
-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於後座時，請調整前座椅使其不會妨礙到兒童或兒童安全座椅。
- 使用支撐底座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如果將兒童安全座椅扣入支撐底座時會妨礙到椅背，請將椅背向後調整直到不再有妨礙情形。
- 安裝幼童椅時，如果坐在兒童安全座椅內的兒童坐姿太直，請將椅背角度調整到最舒適的位置。

- 當使用有肩部定位器的兒童安全座椅系統時，請務必遵守以下規定：

- 1 如圖所示，取出肩部定位器 A，將其調整至適當的肩部高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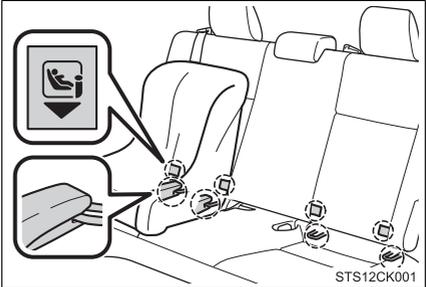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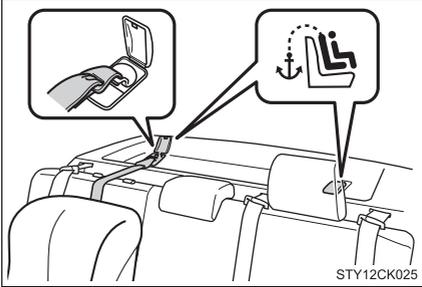
- 2 如圖所示，將肩帶穿過肩部定位器 A。



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方式

確認兒童安全座椅隨附說明手冊內關於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方法。

	安裝方法	頁次
安全帶固定		P. 57
ISOFIX 下固定裝置固定	<p>▶ 類型 A</p>  <p>▶ 類型 B</p> 	P. 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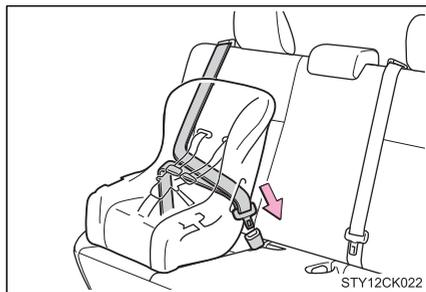
	安裝方法	頁次
上固定帶固定裝置固定		P. 61

■ 使用安全帶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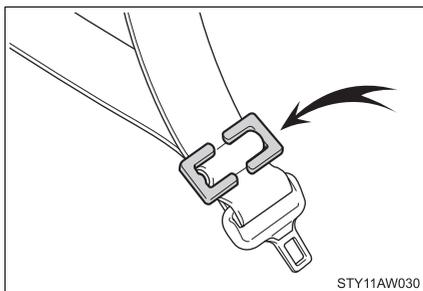
請依照兒童安全座椅隨附使用手冊的說明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如果兒童安全座椅不在「萬用」類別內(或必要資訊不在表格內)，請參閱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商所提供的各種可能安裝位置的「車輛列表」，或詢問兒童安全座椅零售商後，確認相容性。(→ P. 51)

- 1 依照中華民國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八十九條之第四款規定：「兒童須乘座於小客車之後座」。故所有兒童安全座椅請安裝於後座椅來使用。
- 2 假如可拆式的頭枕會妨礙到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請將其拆下。否則，請將頭枕調整到最上方位置。(→ P. 112)
- 3 將安全帶穿過兒童安全座椅並將接片插入帶扣。確定安全帶沒有扭曲。請依照兒童安全座椅隨附使用手冊的說明將安全帶固定至兒童安全座椅。



- 4 如果您的兒童安全座椅沒有配備鎖定功能 (安全帶鎖定功能)，則使用固定夾來固定兒童安全座椅。



- 5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後，前後搖動兒童安全座椅確認已安裝牢固。(→ P. 59)

■ 拆下使用安全帶安裝的兒童安全座椅

按下帶扣釋放按鈕並讓安全帶完全收回。

釋放帶扣時，兒童安全座椅有可能會因為椅墊回彈而跳起。釋放帶扣時請將兒童安全座椅往下壓住。

安全帶會自動收回，因此請讓安全帶緩緩收回至存放位置。

■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

您可能會需要一個鎖定固定夾來安裝兒童安全座椅，請遵守系統製造廠商提供的說明。如果您的兒童安全座椅未提供鎖定固定夾，可向 Toyota 保養廠訂購兒童安全座椅鎖定固定夾。

(零件號碼：73119-22010)

警告

■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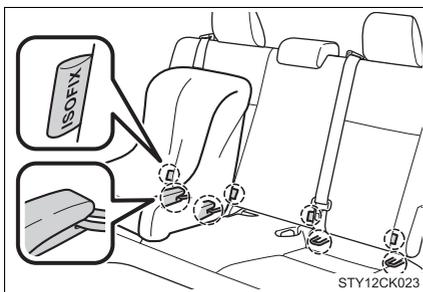
- 不可讓兒童玩弄安全帶。如果安全帶不慎纏繞到兒童的頸部，則可能造成窒息或其他嚴重傷害，甚至導致死亡。若發生此狀況且無法解開安全帶扣，應使用剪刀剪斷安全帶。
- 確定安全帶和接片已牢牢鎖定且安全帶未扭曲。
- 以前後左右搖動兒童安全座椅的方式來確定它有牢固地安裝。
- 在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後，不可再調整座椅。
- 當安裝加高椅後，隨時確保肩部安全帶通過兒童肩膀的中心點。安全帶應遠離兒童的頸部，但也不可滑落肩膀。
- 請遵守兒童安全座椅廠商所提供的安裝說明進行安裝。

使用 ISOFIX 下固定扣固定的兒童安全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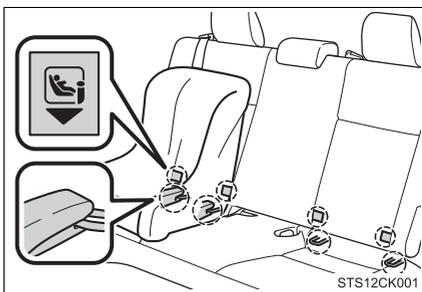
■ ISOFIX 下固定扣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

後座外側座位有提供下固定扣。(座椅上黏貼著顯示固定器位置的標籤。)

▶ 類型 A



▶ 類型 B



■ 使用 **ISOFIX** 下固定器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

請依照兒童安全座椅隨附使用手冊的說明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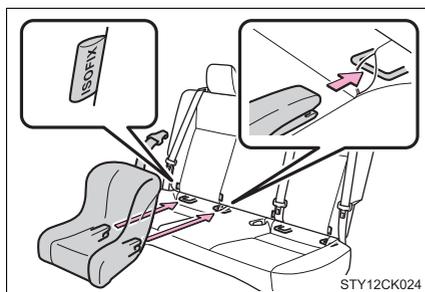
如果兒童安全座椅不在「萬用」類別內(或必要資訊不在表格內),請參閱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商所提供的各種可能安裝位置的「車輛列表」,或詢問兒童安全座椅零售商後,確認相容性。(→ P. 52)

- 1 假如可拆式的頭枕會妨礙到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請將其拆下。否則,請將頭枕調整到最上方位置。(→ P. 112)
- 2 確認專用固定扣的位置,然後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於座椅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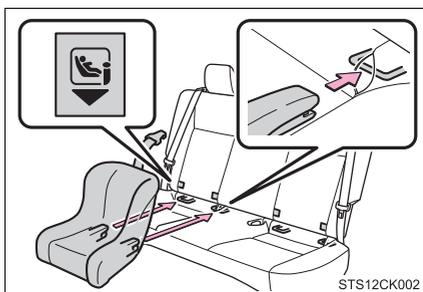
橫桿安裝在座墊後面,可通過縫隙進入。

檢查以確保安全帶不會被夾在固定器和帶扣之間。

▶ 類型 A



▶ 類型 B



- 3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後,前後搖動兒童安全座椅確認已安裝牢固。(→ P. 59)

警告

■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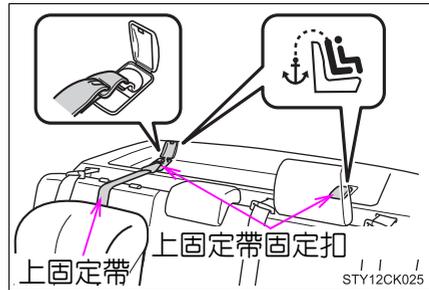
- 在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後，不可再調整座椅。
- 使用下固定器時，確保固定器四周無任何異物，同時安全帶也未夾在兒童安全座椅的後面。
- 請遵守兒童安全座椅廠商所提供的安裝說明進行安裝。

使用上固定帶固定扣架

■ 上固定帶固定扣

後座外側座椅有提供上固定扣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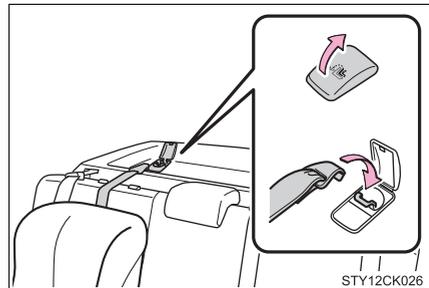
固定上固定帶時，請使用上固定帶固定扣。



■ 將上固定帶繫至上固定帶固定扣

請依照兒童安全座椅隨附使用手冊的說明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 1 拆下頭枕。(→ P. 112)
- 2 開啓固定扣架蓋，將固定鉤扣在固定扣架上，再拉緊上固定帶。
確定上固定帶已穩固地扣牢。(→ P. 59)



 **警告****■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確定上固定帶有確實扣住，且安全帶未扭曲。
- 不可將上固定帶繫至上固定帶固定扣以外的地方。
- 在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後，不可再調整座椅。
- 請遵守兒童安全座椅廠商所提供的安裝說明進行安裝。
- 於頭枕往上升起狀態下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在頭枕升起且上固定帶固定扣確實固定後，請勿再將頭枕降下。

 **注意****■上固定帶固定扣**

不使用時，請務必將護蓋關上。若維持開啓，有可能會損壞。

晶片防盜系統*

車輛的鑰匙中內建有收發晶片，如果鑰匙未先登錄到車上的電腦，將無法啓動引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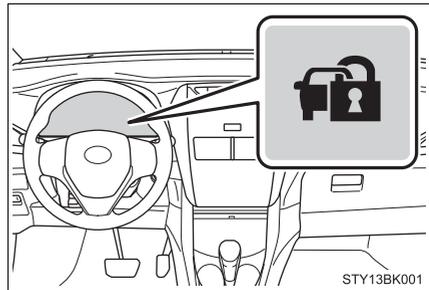
在您離開車輛時，絕不可將鑰匙留在車內。

本系統是設計用來防止車輛失竊，但無法保證車輛絕對安全足以防範所有車輛竊盜。

-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鑰匙從引擎開關取出後，指示燈會閃爍以顯示系統作動中。

在登錄過的鑰匙插入引擎開關後，指示燈會停止閃爍以指示系統已解除。



-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引擎開關關閉後，指示燈會閃爍以指示系統作動中。

引擎開關換至 ACC 或 IG ON 模式後，指示燈會停止閃爍以指示系統已經解除。

■ 系統保養

車輛配備免保養式的晶片防盜系統。

■ 下列情況可能會導致系統故障

- 若鑰匙握把部分接觸金屬物體
- 若鑰匙接近或碰觸到另一輛車之防盜系統 (內建收發晶片) 的鑰匙

* : 若有此配備

■晶片防盜系統認證 (配備**Smart Entry**車門啓閉系統&**Push Start**引擎啓閉系統)

低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

(3.8.2項)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注意

■為了確保系統正確作動

不可改裝或拆卸系統。如果改裝或拆卸，則無法確保系統能正確的作動。

警報*

警報

偵測到入侵時，即會使用燈光和聲響來發出警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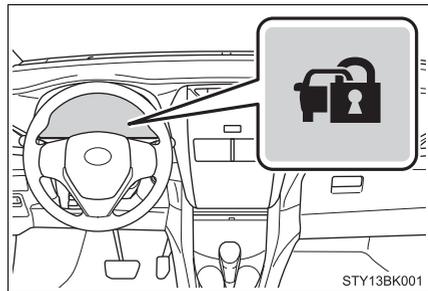
當設定警報後，會在下列狀況觸發：

- 已上鎖的車門或行李箱未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 車型) 或遙控器來開啓。(所有車門將再次自動上鎖。)
- 引擎蓋被打開時。

設定警報系統

關閉車門、行李箱及引擎蓋並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 車型) 或遙控器上鎖車門。系統 30 秒後會自動設定。

系統設定後，指示燈會從持續亮起變為閃爍。



解除或停止警報

執行下列任一步驟可以解除或停止警報：

- 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 車型) 或遙控器將車門或行李箱開鎖。
- 啓動引擎。(經過幾秒後警報便會解除或停止。)

系統保養

車輛配備免保養式的警報系統。

*：若有此配備

■ 車輛上鎖前必須檢查的項目

為了預防意外觸發警報及車輛失竊，請確認下列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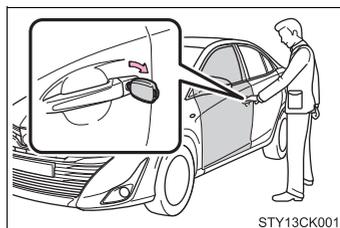
- 無人在車內。
- 設定警報前，車窗均已關閉。
- 無貴重物品或其他個人物品留置於車內。

■ 觸發警報

下列情況可能會觸發警報：

(停止警報會解除警報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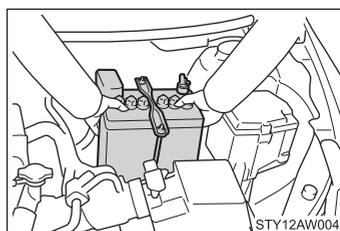
- 車門使用鑰匙(未配備Smart Entry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或機械式鑰匙(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來開鎖並開啓車門。



- 有人由車內開啓車門、行李廂或引擎蓋。



- 車輛上鎖時，更換電瓶或充電。



⚠ 注意

■ 為了確保系統正確作動

不可改裝或拆卸系統。如果改裝或拆卸，則無法確保系統能正確的作動。

儀表板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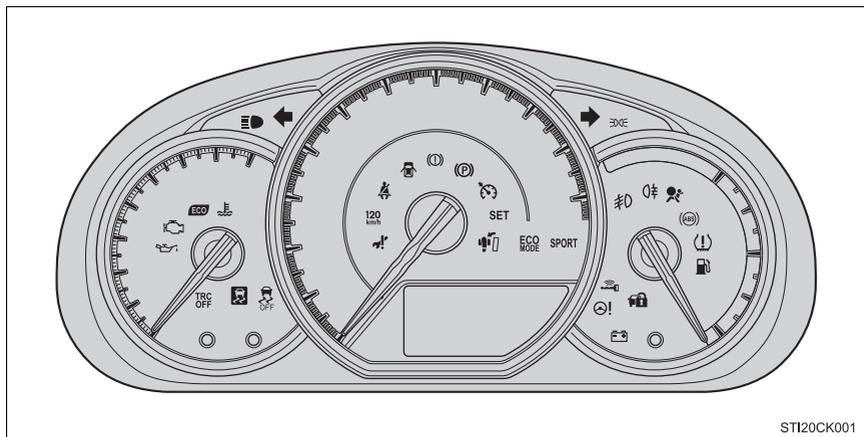
2. 儀表板	
警示燈及指示燈	68
量表及儀表	74
行車資訊顯示幕	78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81

警示燈及指示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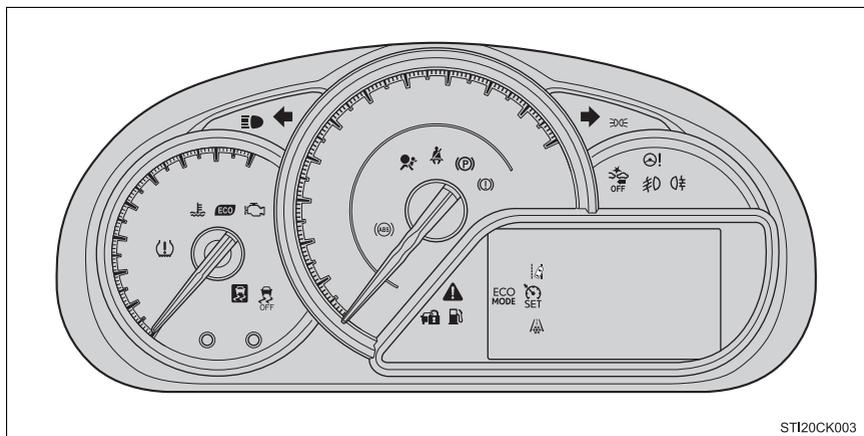
儀表板和中央面板上的指示燈及警示燈，能提供駕駛人了解車輛各項系統的狀況。

為了說明，下圖顯示所有的警示燈及指示燈。

● 配備行車資訊顯示幕車型



●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車型



警示燈

警示燈可告知指示的車上系統發生故障。



煞車系統警示燈
(→ P. 376)



打滑指示燈 (→ P. 377)



充電系統警示燈
(→ P. 376)



定速巡航系統指示燈
(→ P. 187)



低引擎機油壓力
警示燈 (→ P. 376)



電動輔助方向盤系統
警示燈
(→ P. 377)



(紅色)

高引擎冷卻液溫度
警示燈 (→ P. 376)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
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
啓閉系統指示燈
(→ P. 378, 382)



故障指示燈
(→ P. 376)



LDA 指示燈 (→ P. 177)



SRS 警示燈
(→ P. 377)



PCS 警示燈
(→ P. 377)



ABS 警示燈
(→ P. 377)



車門開啓警示燈
(→ P. 378)



低燃油油位警示燈
(→ P. 378)



胎壓警示燈
(→ P. 378)



駕駛座及前乘客座 *3
安全帶提示燈
(→ P. 3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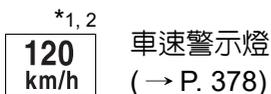
維修警示燈
(→ P. 378)



後乘客座安全帶提示
燈 (→ P. 378)



主警示燈
(→ P. 379)



- *1: 當引擎開關轉到 ON 位置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或切換至 IG ON 模式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這些燈號會亮起, 代表正在執行系統檢查。引擎啓動或數秒鐘後, 這些燈即會熄滅。如果有警示燈號未亮起或未熄滅, 即表示該系統可能有故障。請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2: 配備行車資訊顯示幕車型
- *3: 若有此配備
- *4: 燈光亮起來表示有故障。
- *5: 燈光閃爍黃燈即表示有故障。
- *6: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車型
- *7: 燈光閃爍來表示有故障。

指示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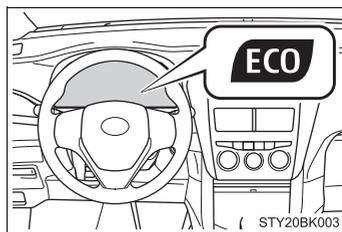
指示燈會告知駕駛人車上各種系統的作動狀態。

	方向燈指示燈 (→ P. 148)		*1, 5 定速巡航系統指示燈 (→ P. 185) (綠色)
	尾燈指示燈 (→ P. 150)		*1, 5 「SET」指示燈 (→ P. 185)
	頭燈遠光燈 指示燈 (→ P. 150)		*1, 8 LDA 指示燈 (→ P. 177)
	*1 後霧燈指示燈 (→ P. 155)		*1, 2, 6, 9 「TRC OFF」指示燈 (→ P. 195)
	駐車煞車指示燈 (→ P. 149)		*1, 6, 7 打滑指示燈 (→ P. 195)
	*1, 2, 3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 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 啓閉系統指示燈 (綠色) (→ P. 135)		*1 防盜指示燈 (→ P. 63, 65)
	*1, 6 ECO 行駛指示燈 燈 (→ P. 72)		*4 引擎冷卻液溫度 指示燈 (藍色)
	*1, 5 「ECO MODE」 指示燈 (→ P. 144)		*1, 6, 9 PCS 警示燈 (→ P. 377)
	*1, 5 「SPORT」模式 指示燈 (→ P. 145)		

- *1: 若有此配備
- *2: 配備行車資訊顯示幕車型
- *3: 此燈快速閃爍綠燈即表示方向盤鎖尚未解除。
- *4: 引擎冷卻液溫度低時，此指示燈會亮起。
- *5: 此燈顯示在儀表 (配備行車資訊顯示幕車型) 或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車型)。
- *6: 當引擎開關轉到 ON 位置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或切換至 IG ON 模式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這些燈號會亮起，代表正在執行系統檢查。引擎啓動或數秒鐘後，這些燈即會熄滅。如果有警示燈號未亮起或未熄滅，即表示該系統可能有故障。請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7: 指示燈閃爍表示該系統正在作動中。
- *8: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車型
- *9: 系統關閉時，此指示燈會亮起。

■ ECO 節能行駛指示燈 (若有此配備)

在節能駕駛的加速操作期間，ECO 節能行駛指示燈會亮起。當油門踏板踩的過深，或車輛停止時，指示燈會熄滅。



ECO 節能行駛指示燈可以被個人化。出廠設定是在 ON。(→ P. 80)
在下列狀況下，Eco 節能行駛指示燈將不會亮起。

- 車速約在 130 km/h 以上時。
- 排擋桿在 D 以外的檔位。
- 車輛以「SPORT」模式行駛。* (→ P. 145)

*: 若有此配備

 **警告****如果某一安全系統警示燈未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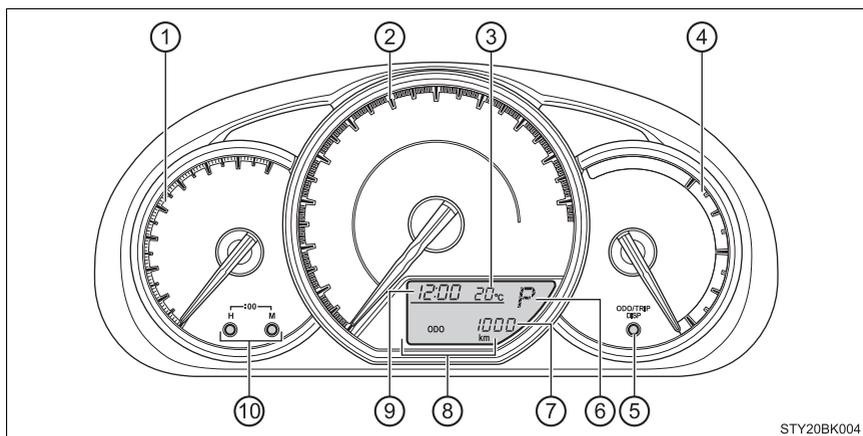
當您啓動引擎時，如果 ABS 及 SRS 警示燈等安全系統的燈號未亮起，可能表示這些系統無法在意外事故中保護您的安全，而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請立即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注意****避免引擎及其組件受損**

如果引擎冷卻液溫度警示燈閃爍或以紅色亮起時，引擎可能過熱。在此情況下，請立即將車輛停至安全的地方，並在引擎完全冷卻後加以檢查。(→ P. 4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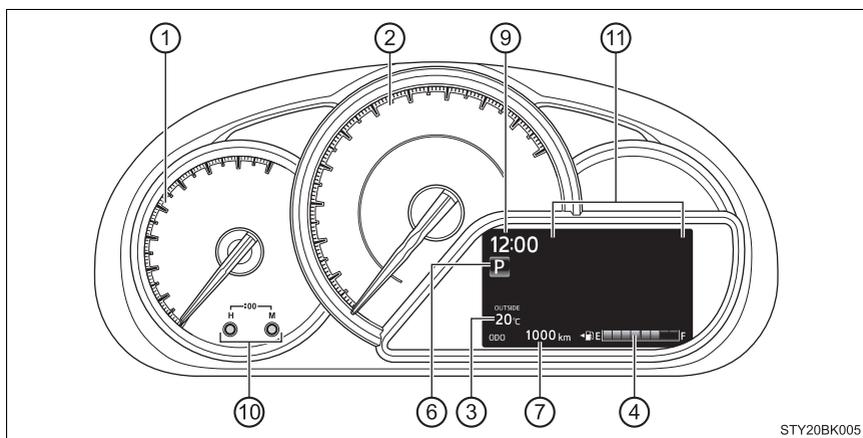
量表及儀表

▶ 配備行車資訊顯示幕車型



STY20BK004

▶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車型



STY20BK005

① 轉速表

顯示引擎每分鐘的轉速。

② 速率表

顯示車速。

③ 車外溫度顯示幕

溫度顯示範圍 -40°C 到 50°C。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車型：

當車外溫度在 3°C 以下時，車外低溫指示燈即會亮起。

④ 燃油表

顯示油箱內剩餘的燃油量。

⑤ 顯示幕切換按鈕

→ P. 78

⑥ 檔位和換檔範圍顯示 (若有此配備)

顯示選擇的檔位或換檔範圍。(→ P. 143, 145)

⑦ 里程表和計程表顯示

顯示下列表單項目

里程表：

顯示車輛所行駛的總里程。

計程表：

顯示車輛在前次歸零後所行駛的距離。計程表 A 及 B 可各自記錄並顯示不同的距離。

⑧ 行車資訊顯示幕

顯示各種行駛相關資訊。(→ P. 78)

⑨ 時鐘

顯示現在時間。

⑩ 時鐘調整按鈕

→ P. 76

⑪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顯示各種行駛相關資訊。(→ P. 81)

顯示故障時的警示訊息。(→ P. 384)

變更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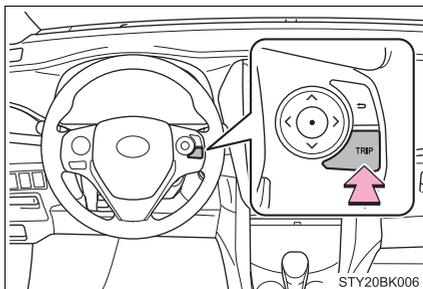
- ▶ 配備行車資訊顯示幕車型

→ P. 78

- ▶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車型

按下「TRIP」按鍵，以切換里程表和計程表顯示的項目。

顯示計程表時，按住「TRIP」按鈕即可重設（歸零）計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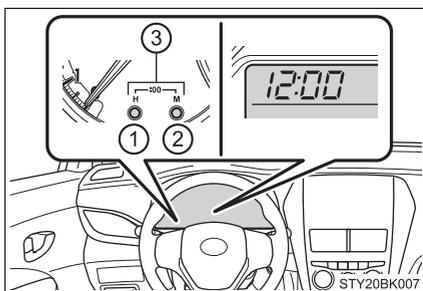
調整時鐘

藉由按下此按鈕即可調整時鐘。

- ① 調整小時
- ② 調整分鐘
- ③ 同時按下兩個按鈕即可設定至最接近的整點 *

* : 例如 1:00 至 1:29 → 1:00

1:30 至 1:59 → 2:00



■ 儀表和顯示幕何時會亮起

-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引擎開關位於 ON 位置。
-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

■ 時鐘

電瓶樁頭拆開後裝回，時鐘將會自動設定到 1:00。

■ 車外溫度顯示幕

- 在下列狀況，車外溫度可能不會正確顯示或可能需要比較久的時間才會改變顯示。
 - 當車輛停止或低速行駛 (低於 25 km/h) 時
 - 車外溫度突然改變 (進出車庫或隧道等) 時
- 顯示「--」時，表示此系統可能故障。
請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溫度顯示範圍從 -40°C 至 50°C 。

警告

■ 低溫下的資訊顯示幕

請在車內溫度變暖後，再使用液晶資訊顯示幕。溫度過低時，資訊顯示幕可能會反應遲緩，且可能無法即時顯示資訊的改變。例如駕駛者操作排檔桿時，其所選擇的檔數將無法立即顯示在畫面上。此延遲可能誤導駕駛人再次降檔，造成急遽且過大的引擎煞車而發生意外事故，導致死亡或受傷。

注意

■ 避免引擎及其組件受損

不可讓轉速表指針進入引擎紅色區域的最高轉速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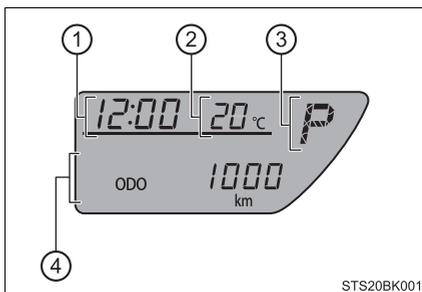
■ 顯示幕處於低溫時

請在車內溫度變暖後，再使用液晶資訊顯示幕。在極低的溫度下，資訊顯示幕的監控反應可能會變慢，且顯示幕的切換可能會延遲。

行車資訊顯示幕*

顯示內容

- ① 時鐘 (→ P. 76)
- ② 車外溫度顯示幕 (→ P. 77)
- ③ 檔位及檔數指示燈 (→ P. 143, 145)
- ④ 行車資訊 (→ P. 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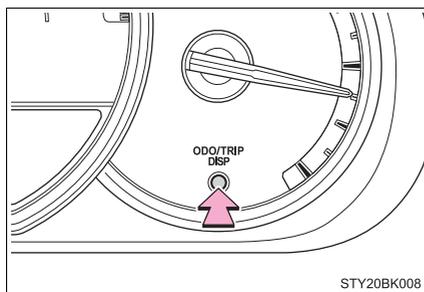
切換顯示

按下顯示按鈕即可切換顯示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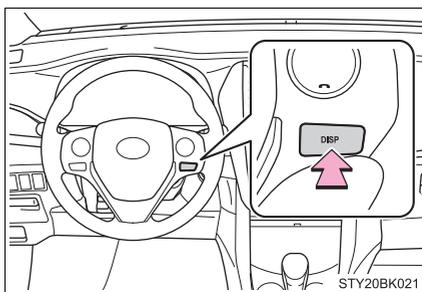
當計程表顯示時，按住此按鈕即可將計程表歸零。(→ P. 75)

配備 ECO 節能行駛指示等燈：按住顯示切換按鈕來切換顯示到 ECO 節能行駛指示燈個人化畫面。(→ P. 80)

型式 A



型式 B (若有此配備)



*：若有此配備

行車資訊

■ 里程表和計程表顯示

→ P. 75

■ 瞬間油耗 (若有此配備)

顯示瞬間油耗。

顯示的瞬間油耗僅作為參考用。

■ 平均油耗 (若有此配備)

顯示重設後的平均油耗率。

- 在顯示平均油耗後，按下顯示切換按鈕超過 1 秒鐘即可將其歸零。
- 請使用顯示的平均油耗作為參考。

■ 可行駛里程 (若有此配備)

顯示剩餘燃油量預計可行駛的最遠距離。

- 此距離是以您的平均油耗計算，因此，實際行駛距離可能會與顯示的不同。
- 僅添加少許的燃油至油箱時，此顯示值可能不會更新。

加油時，請將引擎開關轉至「LOCK」位置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或 OFF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如果加油時沒有將引擎開關轉至「LOCK」位置或 OFF，則此顯示值可能不會更新。

■ 平均車速 (若有此配備)

顯示重設後的平均車速。

在顯示平均車速後，按下顯示切換按鈕超過 1 秒鐘即可將此值重設。

儀表板燈光控制 (若有此配備)

儀表板燈個人化顯示時，可以調整儀表板的亮度。

按住顯示切換按鈕超過 1 秒鐘就可以調整亮度。

個人化

顯示個人化畫面時，按此鈕即可改變顯示設定。

■ ECO 節能行駛指示燈 (若有此配備)

ECO 節能行駛指示燈可被設定為 ON 或 OFF。

要切換個人化顯示時，在顯示里程表時按住顯示切換按鈕直到顯示變更。

個人化設定後，按下顯示切換按鈕 2 秒鐘或以上即可返回到里程表。

■ 瞬間油耗和平均油耗 (若有此配備)

可以變更單位。

要切換個人化顯示時，在顯示瞬間油耗時按住顯示切換按鈕直到顯示變更。

■ 拆裝電瓶樁頭時

下列資訊資料將要重設：

- 平均油耗
- 可行駛里程
- 平均車速

■ 液晶顯示幕

顯示幕上可能會出現暗點或亮點。此種現象係為液晶顯示幕的特性，且繼續使用顯示幕不會有問題。

▲ 警告

■ 設定顯示時的注意事項

設定顯示如需發動引擎時，請先確定車輛是停在通風良好的地方。在車庫等密閉區域，內含有害之一氧化碳 (CO) 的廢氣可能會聚集並進入車內，如此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危害身體健康。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顯示內容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能提供駕駛人各項與行車相關的資訊。

● 選單圖示

選取選單圖示可顯示其內容 (→ P. 82)

依實際情況，部分資訊可能會自動顯示。



行車資訊

選擇來顯示各項車輛相關資料。(→ P. 82)



ECO 節能資訊

選擇來顯示油耗資訊。(→ P. 83)



行車輔助系統 (若有此配備)

選擇來顯示 LDA (車道偏離警示) 作動狀態。(→ P. 1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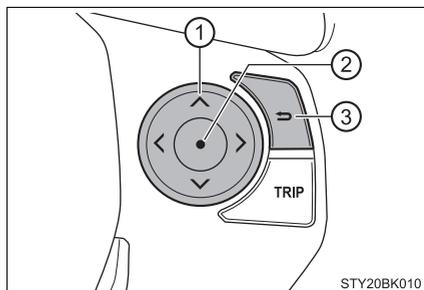
設定

選擇來變更儀表顯示設定及某些車輛功能的操作設定。
(→ P. 84)

操作儀表控制開關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是以儀表控制開關來操作。

- ① 選擇項目 / 變更頁面
- ② 進入 / 設定
- ③ 返回上一個畫面



行車資訊

顯示的項目可以藉由按儀表控制開關上的「<」或「>」來選擇 **i** 並按下「^」或「v」。

-  平均油耗 (重新設定後 / 引擎啟動後)*
請使用顯示的平均油耗作為參考。
 -  行駛時間 (重設後 / 引擎啟動後)*
顯示自該功能重設後或引擎啟動後的行駛時間。
 -  平均車速 (重設後 / 引擎啟動後)*
顯示在引擎啟動後或功能歸零後的車輛平均車速。
 -  距離 (可連續行駛距離 / 加油後)
顯示預估剩餘燃油可連續行駛的最遠距離
 - 此距離是以您的平均油耗計算，因此，實際行駛距離可能會與顯示的不同。
 - 僅添加少許的燃油至油箱時，此顯示值可能不會更新。
 - 數位顯示速度表
顯示車速。
 - 簡易模式
放大顯示 (時鐘、車外溫度及燃油量)
- *: 當選擇里程表：引擎啟動後顯示。
當選擇計程表「A」或「B」：顯示計程表重設後的資訊。

ECO 節能資訊

顯示的項目可以藉由按儀表控制開關上的「<」或「>」來選擇  並按下「^」或「v」

■ ECO 節能行駛輔助系統指示器區域顯示幕 (若有此配備)

→ P. 85

■ 油耗履歷

顯示平均油耗歷史記錄。

顯示當前月份、最近 3 個月和去年同月份，以便進行比較。

可以選項畫面來重設。按住  來顯示選項畫面。

■ 油耗排行

顯示最佳的 3 個油耗記錄和當前油耗排名。

· 選擇里程表時：顯示引擎啟動後資訊。

選擇計程表「A」或「B」時：顯示計程表重設後的資訊。

· 可以選項畫面來重設。按住  來顯示選項畫面。

■ 5 分鐘 (1 分鐘) 油耗

顯示每隔 5 分鐘 (或 1 分鐘) 的油耗歷史記錄。同時顯示當前油耗，使其可以與最近 30 分鐘 (或 6 分鐘) 的油耗進行比較。

時間間隔 (5 分鐘或 1 分鐘) 可以透過選項畫面進行更改。按住  來顯示選項畫面。

設定

顯示的項目可以藉由按儀表控制開關上的「<」或「>」來選擇  並按下「^」或「v」

LDA (車道偏離警示)* (→ P. 177)

* : 若有此配備

語言

選擇以改變顯示語言。

單位

選擇來改變多功能顯示幕上的測量單位。

ECO 節能行駛指示燈 (若有此配備)

選擇 ON 或 OFF 來顯示。

調整亮度

可調整儀表板內的照明亮度。

日期

可調整日期。

操作指引表示

選擇顯示或不顯示表單圖標指引。

行車資訊

可選擇顯示或不顯示行駛結果。

初始化

已登錄或變更的儀表設定將會被刪除或回復至出廠設定。

■ 操作指引表示

在某些狀況下 (例如：操作開關)，操作指引表示會短暫出現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操作指引表示功能可以被開啓或關閉。

■ 設定顯示自動取消

在行駛期間無法選擇設置顯示中的「Settings(設定)」項目，因此無法進行操作。此外，設定畫面會在下列情況暫時取消：

- 警示訊息顯示時。
- 車輛起步時。

■ 液晶顯示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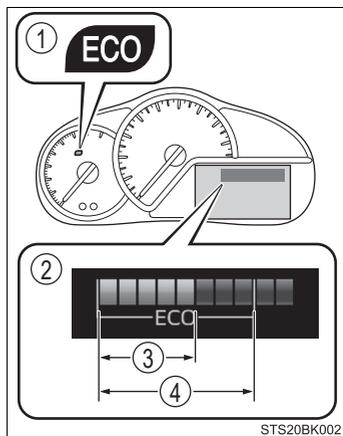
顯示幕上可能會出現暗點或亮點。此種現象係為液晶顯示幕的特性，繼續使用顯示幕不會發生問題。

■ 拆裝電瓶樁頭時

行車資訊和部份 ECO 節能行駛資訊資料會被重設。

■ ECO 節能行駛輔助系統指示器區域顯示幕 (若有此配備)

- ① ECO 節能行駛指示燈
→P. 72
- ② ECO 節能行駛指示燈區域顯示
如果加速超過 ECO 節能行駛區域，則 ECO 節能行駛指示燈區域顯示的右側會亮起。
- ③ 根據加速的 ECO 節能行駛比例
如果加速超過 ECO 節能行駛區域，則 ECO 節能行駛指示燈區域顯示的右側會亮起。
- ④ ECO 節能行駛區域



ECO 節能行駛指示燈在下列情況下將不會作用：

- 車速約在 130 km/h 以上時。
- 排擋桿在 D 以外的檔位。
- 車輛以「SPORT」模式行駛。
- 排擋桿在 D 檔位時，操作換檔撥片開關*。

*: 若有此配備

■ 行駛資訊

引擎開關關閉時，下列各項將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並在約 30 秒後熄滅。

- 行駛距離
- 經過的時間
- 平均油耗
- 「ECO 節能」(若有此配備)

警告

■ 行車時使用注意事項

- 若在行車過程中操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請特別注意車輛周圍區域的安全。
- 不可在行車過程中一直注視多功能資訊顯示幕，這樣可能會看不到車輛前方行人、道路上的物體等。

■ 設定顯示時的注意事項

設定顯示如需發動引擎時，請先確定車輛是停在通風良好的地方。在車庫等密閉區域，內含有害之一氧化碳 (CO) 的廢氣可能會聚集並進入車內，如此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危害身體健康。

注意

■ 設定顯示時

為了防止電瓶沒電，設定顯示功能時請確保引擎在運轉中。

操作各項組件

3

3-1. 鑰匙資訊	
鑰匙	88
3-2. 開啓、關閉和上鎖車門	
車門	93
行李廂	100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 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 啓閉系統	104
3-3. 調整座椅	
前座椅	111
頭枕	112
3-4. 調整方向盤和後視鏡	
方向盤	114
車內後視鏡	116
車外後視鏡	117
3-5. 開啓和關閉車窗	
電動窗	119

鑰匙

鑰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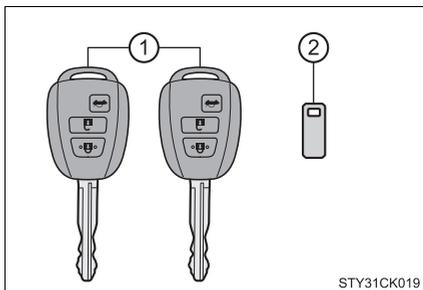
本車配備有下列鑰匙。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① 鑰匙 (配備遙控器功能)

操作遙控器功能

② 鑰匙號碼牌



STY31CK019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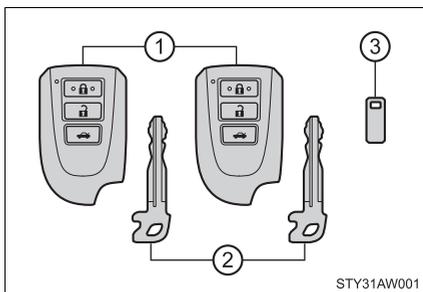
① 智慧型鑰匙

· 操作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 (→ P. 104)

· 操作遙控器功能

② 機械式鑰匙

③ 鑰匙號碼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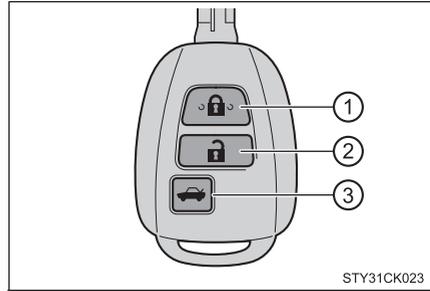


STY31AW001

遙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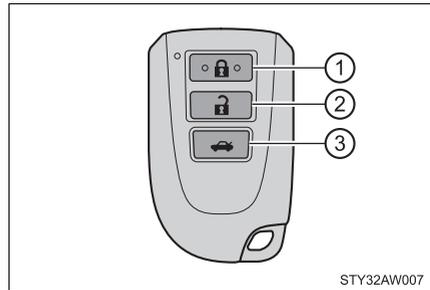
-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① 所有車門上鎖 (→ P. 93)
- ② 所有車門開鎖 (→ P. 93)
- ③ 開啓行李廂 (按住)
(→ P. 101)



-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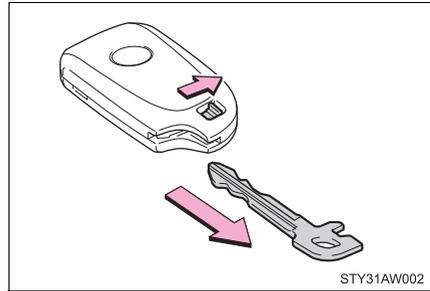
- ① 所有車門上鎖 (→ P. 93)
- ② 所有車門開鎖 (→ P. 93)
- ③ 開啓行李廂 (按住)
(→ P. 101)



使用機械式鑰匙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要取出機械式鑰匙時，請滑動釋放按鈕並取出鑰匙。

機械式鑰匙使用後，請將其收到智慧型鑰匙內。一起攜帶機械式鑰匙和智慧型鑰匙。如果智慧型鑰匙電池電力耗盡或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無法正常操作時，即需要用到機械式鑰匙。(→ P. 403)



■ 如果遺失鑰匙

Toyota 保養廠可以用另一支鑰匙及打印在鑰匙牌上的鑰匙號碼，為您複製一支新的正廠 Toyota 鑰匙。請將號碼牌妥善保存在安全的地方 (例如：皮夾內)，請勿將其留在車上。

■ 搭乘飛機時

攜帶配有遙控功能的鑰匙搭乘飛機時，在座艙內務必確保不會按下鑰匙上的任何按鈕。如果將鑰匙放在您的包包內等時，請確保不會因意外而觸按到按鈕。按下按鈕可能會使鑰匙發送無線電波，而可能干擾到飛機的操作。

■ 影響操作的情況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在下列情況下遙控器功能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 智慧型鑰匙電力耗盡時
- 車輛停近電視塔、發電廠、加油站、無線電台、大型螢幕、機場或其他產生強力無線電波或電子雜訊的場所時。
- 隨身攜帶收音機、行動電話或其他無線通訊器材時
- 當智慧型鑰匙接觸金屬物體或是被金屬物體覆蓋時
- 附近正在使用無線鑰匙 (發送無線電波) 時
- 如果含有金屬成分或金屬物質的車窗隔熱紙黏貼在後擋風玻璃時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P. 107

■ 鑰匙或遙控器電池沒電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如果遙控器功能無法操作，可能是電池沒電。必要時請更換電池。
(→ P. 343)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P. 109

■ 更換電池

→ P. 343

■ 確認登錄鑰匙的數量

車輛已登錄的鑰匙數量可被確認。詳情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遙控器認證

低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

(3.8.2項)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注意**■ 為避免鑰匙損壞**

- 不可使鑰匙掉落、受到強烈撞擊或彎曲。
- 不可將鑰匙長時間曝露於高溫下。
- 不可弄濕鑰匙或以超音波清洗器等清洗。
- 不可在鑰匙上黏貼金屬或磁性物質，或是將鑰匙放在這類物品附近。
- 不可拆解智慧型鑰匙。
- 不可在智慧型鑰匙上黏貼金屬或具有磁性的物質。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不可將鑰匙放在會產生磁場的物品附近（例如：電視機、音響系統、電磁爐或低頻率醫療電子設備）。

■ 隨身攜帶智慧型鑰匙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攜帶智慧型鑰匙時，請與已開啓的電器設備保持 10 cm 公分或以上的距離。由智慧型鑰匙 10 cm 內的電器設備所發出的無線電波可能會干擾鑰匙，導致其無法正常作動。

■ 如遇到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故障或其他鑰匙相關問題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將您的愛車開至 Toyota 保養廠，並攜帶所有智慧型鑰匙。

■ 遺失鑰匙時

如果智慧型鑰匙遺失，車輛失竊的風險會增加。請立即攜帶剩下的所有智慧型鑰匙並將愛車開至 Toyota 保養廠處理。

車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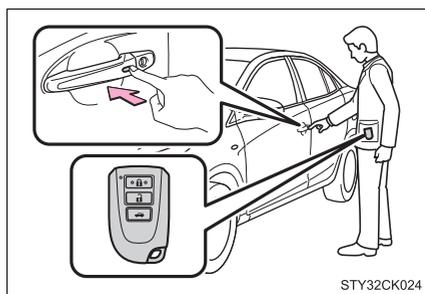
車輛可以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功能、遙控器、鑰匙或車門鎖開關來上鎖及開鎖。

從車外上鎖及解鎖車門

◆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功能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攜帶智慧型鑰匙時，按下按鈕即可上鎖和開鎖車門。

檢查車門是否確實上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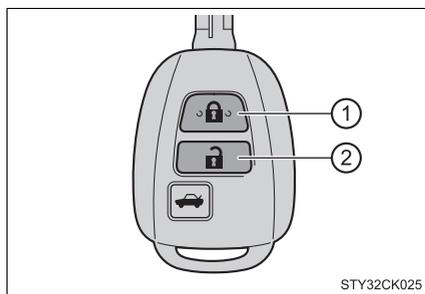
◆ 遙控器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① 所有車門上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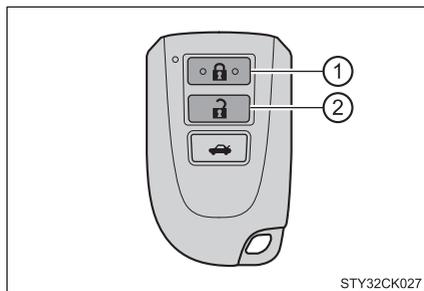
檢查車門是否確實上鎖。

② 所有車門開鎖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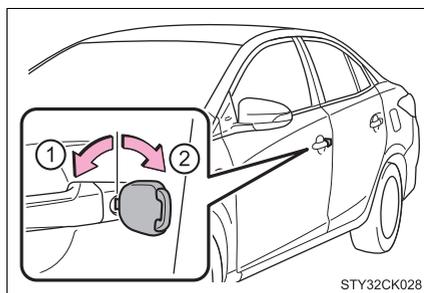
- ① 所有車門上鎖
檢查車門是否確實上鎖。
- ② 所有車門開鎖



◆ 鑰匙

-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① 所有車門上鎖
- ② 所有車門開鎖



-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車門也可以用機械式鑰匙上鎖或解鎖。(→ P. 90, 403)

■ 撞擊偵測車門鎖釋放系統 (若有此配備)

在車輛遭受嚴重撞擊時，所有車門會解鎖。但是，依照撞擊的力量或意外事故的類型而定，系統也有可能不會作動。

■ 操作信號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或遙控器車型)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緊急警示燈會閃爍以指示車門上鎖或開鎖。(上鎖：一次，解鎖：兩次)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蜂鳴器會響起且緊急警示燈會閃爍以指示車門上鎖或開鎖。(上鎖：一次，解鎖：兩次)

■ 防盜功能

如果沒有在開鎖後的 30 秒內打開車門，則防盜功能會自動將車門再度上鎖。

■ 車門鎖蜂鳴器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如果在車門沒有完全關上時即試圖上鎖車門，則蜂鳴器會響起持續 5 秒鐘。請將車門關妥來停止蜂鳴聲，然後再次上鎖。

■ 警報 (若有此配備)

使用遙控器將車門上鎖時，會同時設定警報系統。(→ P. 65)

■ 如果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或遙控器無法正常操作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使用機械式鑰匙來上鎖及開鎖車門。(→ P. 94)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使用機械式鑰匙來上鎖及解鎖車門。(→ P. 403)

● 如果電池沒電，請更新電池。(→ P. 3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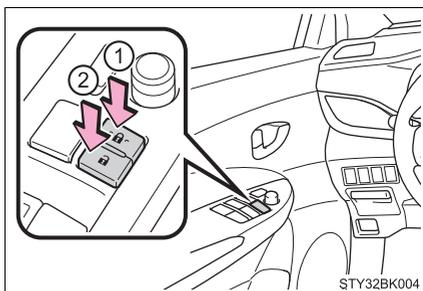
■ 如果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一扇或多扇車門打開的符號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車型)

表示有一扇或以上的車門未關妥。系統會指示未關妥的車門。如果車速到達 5 km/h，會閃爍且蜂鳴器會響起以指示車門未完全關妥。確認所有車門均關妥。

從車內開鎖及上鎖車門

◆ 車門鎖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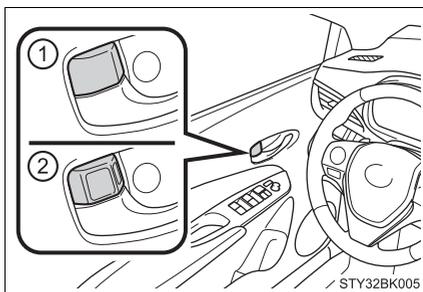
- ① 所有車門上鎖
- ② 所有車門開鎖



◆ 車內門鎖旋鈕

- ① 車門上鎖
- ② 車門開鎖

即使車內門鎖按鈕是在上鎖位置，仍可藉由拉動內把手來開啓駕駛座車門。



不用鑰匙從車外將前車門上鎖

- ① 將車內門鎖旋鈕移至上鎖位置。
- ② 拉住車門外把手時關閉車門。
 -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如果鑰匙插在引擎開關上，駕駛座車門將無法上鎖。

-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如果引擎開關在 ACC 或 IG ON 模式，或是智慧型鑰匙留在車內時，則駕駛座車門將無法上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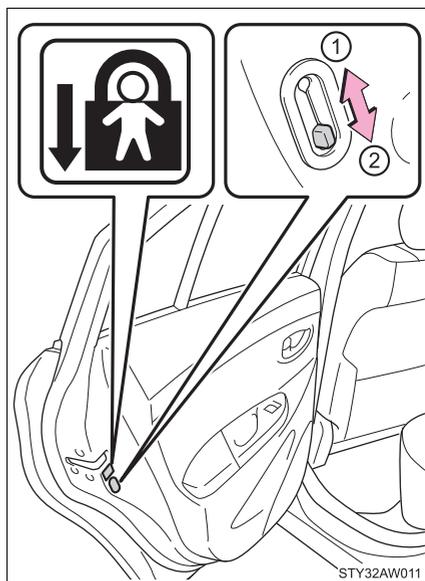
無法正常偵測到鑰匙時，車門可能會上鎖。

後車門兒童安全鎖

後車門安全防護鎖被設定時，該車門無法自車內開啓。

- ① 開鎖
- ② 上鎖

設定此鎖可防止兒童開啓後車門。將每一個後車門上的開關往下按，將兩個後車門上鎖。



自動車門上鎖及解鎖系統 (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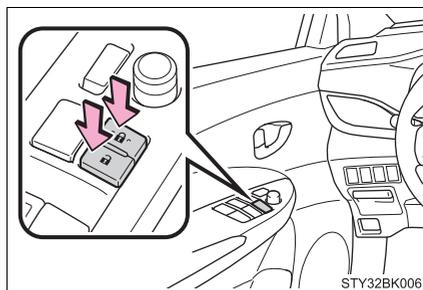
可以設定或取消下列功能：

功能	作動
車速連結車門上鎖功能	當車速約為 20 km/h 或以上時，所有車門會自動上鎖。
駕駛座車門連動車門解鎖功能	在引擎開關切換到 OFF 模式，且駕駛座車門開啓約 45 秒內，所有車門自動解鎖。

■ 設定和取消功能

若要在設定和取消之間切換，請遵守以下程序。

- 1 關閉所有車門並將引擎開關轉至 ON 位置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或 IG ON 模式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20 秒鐘內執行步驟 2。)
- 2 將排檔桿排至 P 以外的檔位，並壓住駕駛側車門鎖開關 ( 或 ) 約 5 秒鐘，然後放開。



依照下表所示的排檔桿及開關位置來設定您想要的功能。
使用相同程序以取消功能。

功能	駕駛座車門鎖開關位置
車速連結車門上鎖功能	
駕駛座車門連動車門解鎖功能	

當完成設定或取消之操作時，所有車門會先上鎖然後解鎖。

■ 撞擊偵測車門鎖釋放系統 (若有此配備)

在車輛遭受嚴重撞擊時，所有車門會解鎖。

但是，依照撞擊的力量或意外事故的類型而定，系統也有可能不會作動。

■ 開啓車門警示蜂鳴器

如果有一個車門未完全關閉，當車速達到 5 km/h 時蜂鳴會響起。

■ 影響操作的情況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P. 90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P. 107

■ 個人化

設定 (例如：使用鑰匙解鎖功能) 可以變更。

(個人化功能：→ P. 426)

⚠ 警告

■ 避免發生意外

行車時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車門突然開啓而使乘員跌出車外，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確定車門均已關妥並上鎖。

● 行車時，不可拉動車門內把手。

特別小心駕駛座車門，因為此車門即使車內上鎖旋鈕是在上鎖位置，車門也有可被開啓。

● 有兒童乘坐在後座時，務必要將後車門兒童安全鎖設定在上鎖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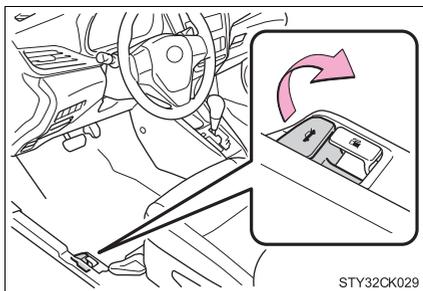
● 依中華民國「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一百十二條第一項第十五款規定：「停車向外開啓車門時，應注意行人、車輛，並讓其先行」。

行李廂

可以使用行李廂開啓裝置、**Smart Entry** 車門啓閉功能、遙控器或鑰匙開啓行李廂。

從車內開啓行李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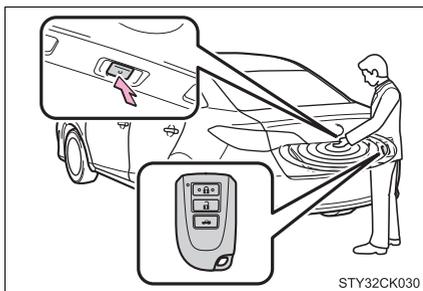
開啓行李廂蓋。



從車外開啓行李廂

◆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功能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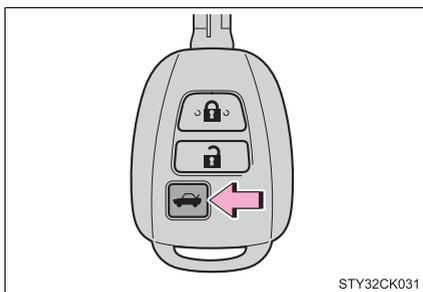
壓下按鈕。



◆ 遙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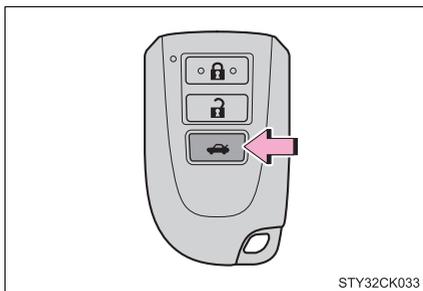
-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按住開關。



-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按住開關。



■ 操作信號(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蜂鳴器聲會響起以指示行李廂開鎖。

■ 行李廂燈

行李廂打開時，行李廂燈即會亮起。

- **智慧型鑰匙在車內時，防止行李廂上鎖功能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當所有車門已上鎖，智慧型鑰匙留置在行李廂內而關閉行李廂蓋時會響起警報聲。
此時，按下行李廂蓋上之按鈕即可開啓行李廂蓋。
 - 即使備用的智慧型鑰匙放置在行李廂且所有車門都已上鎖，鑰匙反鎖防止功能將會啓動，使行李廂可以開啓。為了防止車輛被偷，離開車輛時，請攜出所有的智慧型鑰匙。
 - 即使智慧型鑰匙放置在行李廂內且所有車門都已上鎖，視放置的位置及周圍的無線電電波強弱而定，智慧型鑰匙可能無法偵測到。在此情況下，鑰匙反鎖防止功能將不會作用，導致車門在行李廂關閉時會上鎖。
在關閉行李廂之前，請務必檢查鑰匙的位置。
 - 如果有任何一個車門被開鎖，則鑰匙防止上鎖功能將無法作用。在此情況下，使用行李廂開啓裝置開啓行李廂。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行車前

- 務必確認行李廂蓋完全關閉。如果行李廂蓋未完全關閉，在行駛中可能會意外開啓及撞擊到周圍的物體或行李也可能會被甩出車外，而造成意外。
- 不可讓兒童在行李廂內玩耍。
如果兒童被意外地鎖在行李廂內，則他們可能會中暑、窒息或其他傷害。
- 不可讓兒童開啓或關閉行李廂蓋。
否則，可能會造成行李廂蓋意外的開啓，或造成兒童的頭、手或頸部被關閉中的行李廂蓋夾住。

■ 行車時要點

絕不可讓任何人坐在行李廂內。在緊急煞車或撞擊時，他們可能會死亡或嚴重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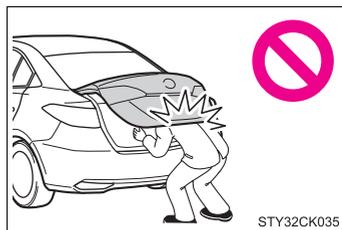
警告**■ 使用行李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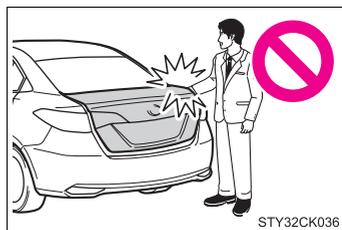
否則，可能造成身體部分被夾住而造成嚴重傷害。

- 在開啓行李廂前，請清除行李廂上所有的重物（例如：雪和冰）。否則，可能會造成行李廂蓋開啓後突然再度關閉。
- 開啓或關閉行李廂蓋時，請徹底檢查以確保行李廂蓋周圍區域的安全。
- 如果有任何人在車輛附近，請確保其安全並讓他們知道行李廂蓋將要開啓或關閉。
- 在多風的氣候，要開啓或關閉行李廂蓋時請謹慎小心，因為強風下行李廂蓋可能會突然移動。

- 如果行李廂蓋未完全開啓，其可能會突然關閉。在傾斜地面行李廂蓋會比在水平地面難開或難關，所以要知道行李廂蓋本身可能會突然地開啓或關閉。在使用行李廂前，請確認行李廂蓋已經完全開啓並固定。



- 關閉行李廂蓋時，請特別小心以免手指等被夾傷。
- 在關閉行李廂蓋時，請務必輕壓行李廂蓋外部表面。如果使用行李廂把手將行李廂蓋完全關閉時，則可能會造成手或手臂被夾傷。



- 不可加裝任何非 Toyota 正廠的配件到行李廂蓋上。這些在行李廂蓋上的額外的重量，會造成行李廂蓋開啓後突然再度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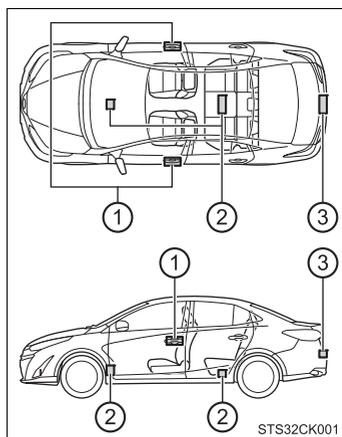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 *

只要攜帶智慧型鑰匙 (例如, 放在口袋中) 即可輕易地執行下列各項功能。駕駛人請隨身攜帶智慧型鑰匙。

- 車門上鎖和開鎖 (→ P. 93)
- 開啓行李廂 (→ P. 100)
- 啓動引擎 (→ P. 1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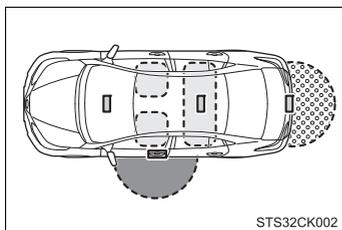
■ 天線位置

- ① 車廂外的天線 (駕駛側)
- ② 車廂內的天線
- ③ 行李廂外的天線



* : 若有此配備

■ 有效範圍 (智慧型鑰匙可以被偵測到的區域)



● 車門上鎖或解鎖時

智慧型鑰匙在距離前車門外把手 0.7 m 以內時，系統即可作用。
(只有偵測到鑰匙的車門可以作動。)

● 當啓動引擎或切換引擎開關模式時

智慧型鑰匙在車內時，系統即可作用。

● 當行李廂開鎖時

智慧型鑰匙在距離行李廂按鈕約 0.7 m 以內時，系統即可作用。

■ 警報及警示訊息

配備行車資訊顯示幕車型：結合車外和車內警報以及警示燈，用來防止車輛失竊以及因錯誤操作造成的意外。警示燈亮起時，請採取適當的措施。(→ P. 382)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車型：結合車外和車內蜂鳴器以及出現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警示訊息，用來防止車輛失竊以及因錯誤操作造成的意外。

請根據顯示的訊息採取適當的措施。(→ P. 384)

當只有警報聲，其狀況及修正程序如下。

警報	狀況 / 修正程序
車外警報聲響了 5 秒鐘	智慧型鑰匙仍留在車內時，即試圖以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將車門上鎖。 → 自車內取出智慧型鑰匙，再上鎖車門。
	車門開啓時，試圖上鎖車輛。 → 請關閉所有車門，再上鎖一次。
車內警報響一聲而車外警報聲響了 5 秒鐘 *1	智慧型鑰匙仍留在車內時，即開啓前車門並將車內上鎖旋鈕推至上鎖位置，以拉住車門外把手的方式試圖關閉車門。 → 自車內取出智慧型鑰匙，再上鎖車門。
車內警報聲連續響起	在駕駛座車門開啓時，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ACC 模式 (或引擎開關在 ACC 模式時，開啓駕駛座車門。) → 將引擎開關轉至 OFF ，並關上駕駛座車門。
	在駕駛側車門開啓時將引擎開關切換至「OFF」位置。 → 關閉駕駛座車門。
車內警報聲連續響起 *1	引擎開關未關閉且排檔桿在 P 以外的檔位時，即試圖開啓駕駛座車門。 → 將排檔桿排至 P 檔位。

*1: 配備行車資訊顯示幕車型

■ 電池省電功能

電池省電功能將啓動，以防止智慧型鑰匙的電池及車輛電瓶於車輛長時間未使用時電力耗盡。

■ 智慧型鑰匙電池 - 省電功能

設定電池省電模式時，可使智慧型鑰匙停止接收無線電波來使電池電力消耗最小化。

按住  的同時，按下二次 。確認智慧型鑰匙上的指示燈有閃爍 4 次。

設定電池省電模式時，無法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要取消此功能，按下任一個智慧型鑰匙的按鈕即可。



■ 影響操作的情況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是使用微弱的無線電波。下列情況下，智慧型鑰匙和車輛之間的通訊可能會受影響，阻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遙控器和晶片防盜系統正常作動。

(對應方法：→ P. 403)

- 智慧型鑰匙的電池沒電時
- 車輛停近電視塔、發電廠、加油站、無線電台、大型螢幕、機場或其他產生強力無線電波或電子雜訊的場所時。
- 智慧型鑰匙與下列金屬物接觸或被覆蓋時
 - 黏貼鋁箔紙的卡片
 - 內有鋁箔紙的香菸盒
 - 金屬材質的皮夾或背包
 - 硬幣
 - 金屬製的隨身懷爐
 - CD 和 DVD 等媒體
- 附近正在使用無線鑰匙 (發送無線電波) 時
- 智慧型鑰匙和下列會發射無線電波的裝置一起攜帶時
 - 手持式收音機、行動電話、無線電話或其他無線通訊器材
 - 其他車輛的智慧型鑰匙或會發射無線電波的無線鑰匙
 - 個人電腦或個人數位助理 (PDA)
 - 數位收音機播放器
 - 攜帶式遊樂器
- 如果含有金屬成分或金屬物質的車窗隔熱紙黏貼在後擋風玻璃時
- 智慧型鑰匙放在靠近電池充電器或電子裝置附近

■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功能的注意事項

- 即使智慧型鑰匙在有效範圍內 (偵測區域)，此系統在下列情況下可能仍然無法正常作動：
 - 車門上鎖或解鎖時，智慧型鑰匙太接近車窗或車門外把手、地面附近或在高處。
 - 行李廂開啓時，智慧型鑰匙太接近地面或在高處、或太接近後保險桿中心點。
 - 引擎啓動或切換引擎開關模式時，智慧型鑰匙在儀表板上、後擋板或地板上、車門置物袋內、或手套箱內。
- 只要智慧型鑰匙在有效範圍內，任何人均可將車門上鎖或解鎖。但是，只有偵測到智慧型鑰匙的車門才可以解鎖車輛。
依據情況，即使智慧型鑰匙在要開鎖車門的另一側車門，智慧型鑰匙可能被偵測到而使車門開鎖。
- 智慧型鑰匙在車輛附近時，如果使用遙控器來上鎖車門，則車門可能無法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來解鎖。(使用遙控器將車門解鎖。)
- 在按下上鎖/開鎖按鈕的同時拉動車門把手的情況下，車門將不能開鎖。在此情況，放開車門外把手至原來位置後，再次按下上鎖 / 開鎖按鈕並在拉起車門外把手前，確認車門已開鎖。
- 如果有另一支智慧型鑰匙在偵測區域內，在按下上鎖/開鎖按鈕後可能需要花比較長的時間才能將車門開鎖。

■ 車輛長期未行駛時

- 為避免車輛遭竊，不可將智慧型鑰匙留置在距離車 2 m 的範圍內。
-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可以事先停用。(→ P. 426)

■ 警報 (若有此配備)

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來上鎖車門時，警報系統也一併設定。(→ P. 65)

■ 請正確地操作系統

操作系統時，務必攜帶智慧型鑰匙。從車外操作系統時，不可使智慧型鑰匙太靠近車輛。

依據所站的位置及手握智慧型鑰匙的方式，鑰匙可能無法被正確辨識或正常作用。(可能會意外觸發警報，或車門上鎖防止功能可能無法作動。)

■若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無法正常作動

- 車門上鎖及解鎖：使用機械式鑰匙。(→ P. 403)
- 啓動引擎：→ P. 403

■智慧型鑰匙電池沒電

- 標準電池壽命為 1 至 2 年。
- 如果電池的電力變低，在引擎熄火時，車內會響起警示聲。(→P. 382)
- 因為智慧型鑰匙會隨時接收無線電波，即使未使用智慧型鑰匙，電池電力也會耗盡。下列現象表示智慧型鑰匙電池電力可能耗盡，必要時請更換電池。(→ P. 343)
 -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或遙控器未作動。
 - 偵測區域變小。
 - 鑰匙表面之 LED 指示燈未亮起。
- 為避免電力嚴重的耗損，不可將智慧型鑰匙留在下列會產生磁場的電器用品 1 m 範圍內。
 - 電視
 - 個人電腦
 - 行動電話、無線電話和電池充電器
 - 充電中的行動電話或無線電話
 - 檯燈
 - 電磁爐

■當智慧型鑰匙的電池完全沒電時

→ P. 343

■個人化設定需洽請 **Toyota** 保養廠實施

設定 (例如：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 可以變更。

(個人化功能：→ P. 426)

■如果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在個人化設定時被停用

- 車門上鎖及解鎖：使用遙控器或機械式鑰匙。(→ P. 93, 403)
- 啓動引擎和變更引擎開關模式：→ P. 403
- 停止引擎：→ P. 136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認證

低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

(3.8.2項)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警告**電子設備干擾警告**

- 裝有心律調節器、心臟再同步節律器或心律除顫器的人，需要和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天線保持適當的距離。(P. 104)

無線電波可能會影響上述裝置。若有需要，可以停用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有關無線電波頻率和無線電波發射時機的詳細細節，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並請洽詢您的醫師是否需要停用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體內有植入式心律調節器、心臟同步節律器或心律除顫器以外任何電子醫療裝置者應該洽詢裝置製造商，取得有關該項裝置在無線電波影響下的運作情況資訊。

無線電波可能會對這些醫療裝置的運作產生無法預期的影響。

有關停用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之詳情，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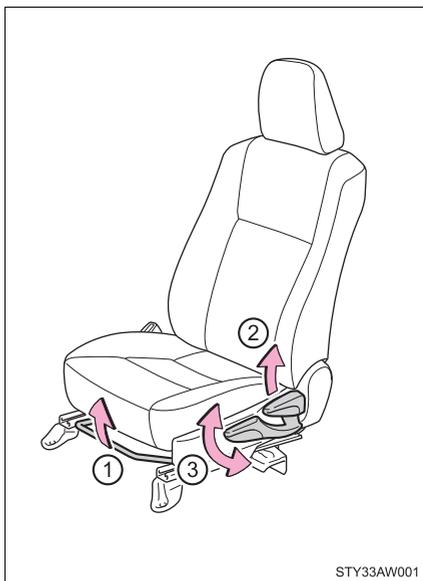
前座椅

調整程序

▶ 手動座椅

- ① 座椅位置調整桿
- ② 椅背角度調整桿
- ③ 垂直高度調整桿 *
(若有此配備)

*: 僅駕駛座



⚠ 警告

■ 當調整座椅位置時

- 調整座椅的過程中請注意其他乘客是否會被移動的座椅夾傷。
- 不可將手放在座椅下面或靠近移動的部份，以免受傷。
手或手指有可能會卡在座椅的機構中。

■ 座椅調整

- 為了減少碰撞時腰部安全帶滑出的危險，座椅不可過度傾斜。
如果座椅傾斜過度，安全帶腰帶可能會越過臀部而直接施力到腹部，或造成頸部直接接觸安全帶肩帶，而增加意外事故時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的風險。
行車中不可以調整，如此座椅可能會意外滑動，並導致駕駛者失去對車輛的控制。
- 僅手動座椅：座椅調整後，確認座椅已鎖至定位。

頭枕

所有座椅都有提供頭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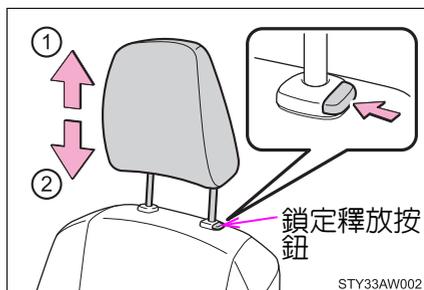
調整頭枕 (前座座椅及後中央座椅)

① 向上

將頭枕向上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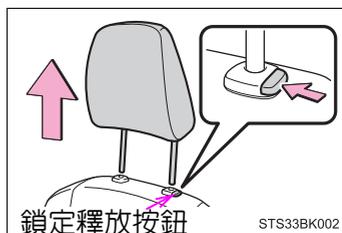
② 向下

按住鎖定釋放按鈕的同時，請將頭枕向下壓。



■ 拆下頭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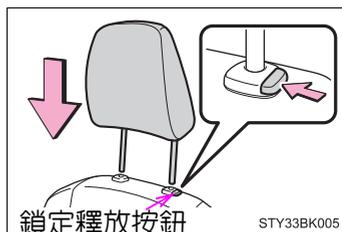
按住鎖定釋放按鈕的同時，請將頭枕向上拉出。



■ 安裝頭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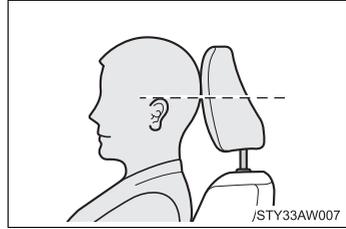
將頭枕對正安裝孔並壓下至鎖定位置。

當要安裝頭枕時，按住鎖定釋放按鈕。



■ 調整頭枕高度 (前座椅)

務必調整頭枕，使其中心點接近耳朵上緣。



■ 調整後座中央座椅頭枕

使用頭枕時，務必將頭枕自收起位置調高一段。

■ 調整後外座頭枕

後座外側頭枕沒有調整功能。

⚠ 警告

■ 頭枕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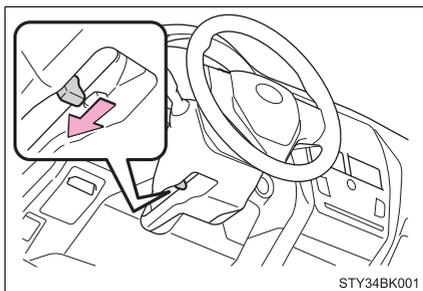
請遵守下列有關頭枕之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使用專為每個座椅所設計的頭枕。
- 隨時將頭枕調整到正確的位置。
- 頭枕調整後，將頭枕往下壓以確認已鎖至定位。
- 不可在拆下頭枕的情況下行車。

方向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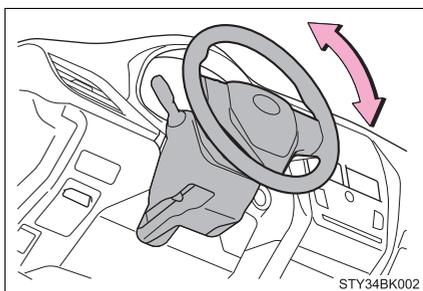
調整程序

- 1 握住方向盤並將鎖定桿向下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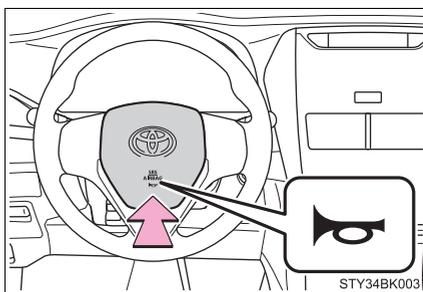
- 2 將方向盤以垂直方式調整到理想的位置。

調整後，將鎖定桿向上拉以固定方向盤。



喇叭

要鳴響喇叭，請按下  符號或其附近的位置。



■ 方向盤調整後

請確定方向盤已牢固地鎖定。

如果方向盤沒有牢固地鎖定，則喇叭可能不會響。

▲ 警告**■ 行車時注意事項**

不可在行車時調整方向盤。

否則，可能會導致車輛失控而發生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方向盤調整後

請確定方向盤已牢固地鎖定。

否則，方向盤可能會突然的移動，而導致發生意外，進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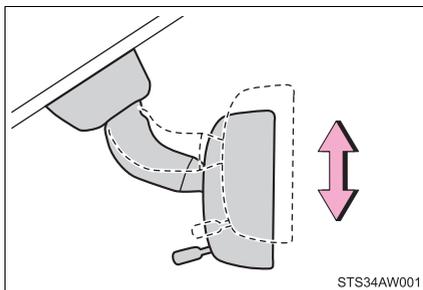
車內後視鏡

後視鏡的位置可以調整，以便充分掌握後方視線。

調整後視鏡高度

後視鏡的高度可以調整以符合您的駕駛姿勢。

向上或向下移動來調整後視鏡的高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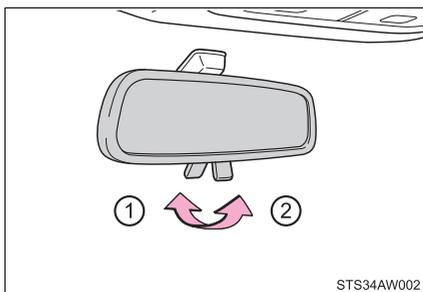


防眩功能

▶ 手動防眩車內後視鏡

操作扳桿可減少後方車輛頭燈造成的反光。

- ① 正常位置
- ② 防眩位置



警告

行車時注意事項

不可在行車時調整後視鏡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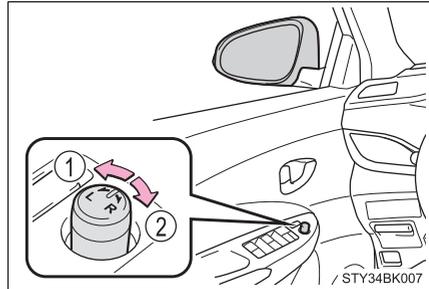
否則，可能會導致車輛失控而發生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車外後視鏡

調整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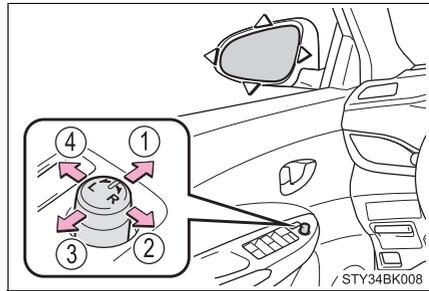
- 1 轉動開關來選擇要調整的後視鏡。

- ① 向左
- ② 向右



- 2 操作開關來調整後視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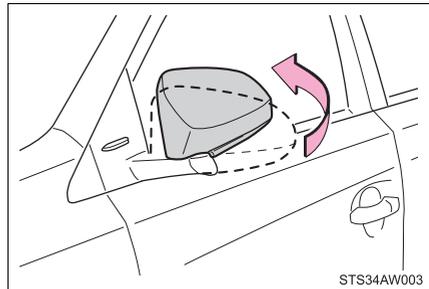
- ① 向上
- ② 向右
- ③ 向下
- ④ 向左



摺疊後視鏡

- 手動式

將後視鏡往車後方向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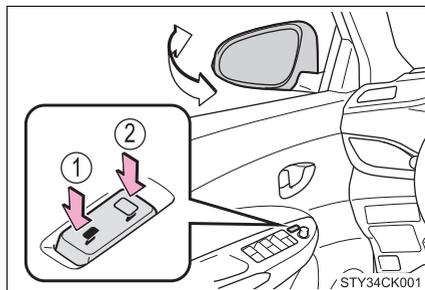
▶ 電動式

按下開關。

① 收摺後視鏡

② 展開後視鏡

此型式也可以手動收摺。



■ 後視鏡角度可以在下列情況調整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引擎開關位於 ACC 或 ON 位置。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引擎開關在 ACC 或 IG ON 模式。

▲ 警告

■ 行車時要點

行車時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造成車輛失控並發生意外事故，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可在行車時調整後視鏡。
- 不可在後視鏡收摺的情況下駕駛車輛。
- 行車前，駕駛側和乘客側的後視鏡都應該完全展開並正確地調整。

■ 後視鏡移動時 (電動式)

為了避免人員受傷和後視鏡故障，請小心不要被移動中的後視鏡夾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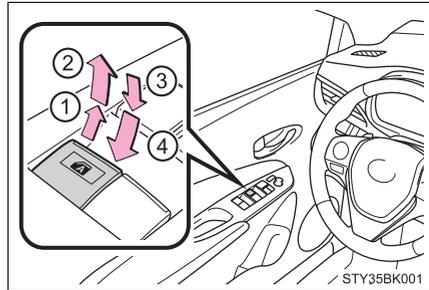
電動窗

開啓及關閉程序

電動窗可以使用開關來開啓及關閉。
 以如下方法操作開關來移動車窗：

- ① 關閉
- ② 單觸關閉 (僅駕駛座車窗)*
- ③ 開啓
- ④ 單觸開啓 (僅駕駛座車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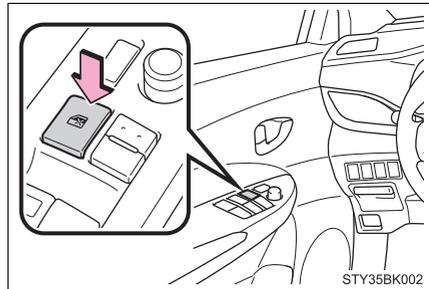
*: 要中途停止電動窗時，將開關朝相反的方向按下即可。



車窗鎖定開關

按下此開關即可鎖住乘客座電動窗開關。

使用此開關可防止兒童在無意間開啓或關閉乘客座車窗。



■ 電動窗可在下列情況下操作

-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引擎開關位於 ON 位置。
-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

■ 防夾保護功能 (僅駕駛側車窗)

如果有物體在電動窗及窗框之間，電動窗即會停止作動並會略微開啓。

■當電動窗無法正常關閉時 (僅駕駛側車窗)

如果防夾保護功能運作不正常，則車窗將無法關閉。請使用該車門的電動窗開關來執行下列操作。

- 停車後，當引擎開關在 ON 位置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或 IG ON 模式時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可將電動窗開關維持在單觸關閉位置來關閉車窗。
- 若執行上述操作仍無法關閉車窗，請執行以下程序初始化功能。
 - ① 將電動窗開關按往單觸關閉位置。電動窗關閉後持續按住開關約 6 秒鐘。
 - ② 將電動窗開關按往單觸開啓位置。電動窗完全開後持續按住開關約 2 秒鐘。
 - ③ 再次將電動窗開關按往單觸關閉位置。電動窗關閉後持續按住開關約 2 秒鐘。

如果在車窗移動過程中您放開開關，則須從頭開始再做一次。
如果正確執行上述程序後，車窗仍關閉後又稍微開啓，請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關閉車窗

- 駕駛人必須對全車電動窗的操作負責，包括乘客的操作行為。為了避免意外操作，尤其是兒童，不可讓兒童操作電動窗。兒童和其他乘客的身體部位可能會被電動窗夾到。此外當兒童搭乘時，建議使用電動窗鎖定開關。(→ P. 119)
- 需確定所有乘客身體的任何部位都不會被作動中的車窗夾到。
- 離開車輛時，請將引擎開關轉至「LOCK」位置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或 OFF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隨身攜出鑰匙並將兒童一起帶下車。有可能因為兒童貪玩而意外作動，導致意外事故。

■ 防夾保護功能 (僅駕駛座車窗)

- 絕不可試圖用身體的任何部位來測試防夾保護功能。
- 如果任何物體在車窗即將完全關閉之前被夾到，防夾保護功能可能不會作用。請小心，不可讓身體任何部位被車窗夾住。

■ 依照中華民國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一百三十六條第一項第六款規定：「乘車時頭手不得伸出車外」

行車時

4

4-1. 行車前

駕駛車輛	122
貨物及行李	130
拖曳尾車	131

4-2. 駕駛程序

引擎 (點火) 開關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 型).....	132
引擎 (點火) 開關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 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135
無段變速箱	143
方向燈控制桿	148
駐車煞車	149

4-3. 操作燈光及雨刷

頭燈開關	150
霧燈開關	155
擋風玻璃雨刷及噴水器	156

4-4. 加油

開啓油箱蓋	158
-------------	-----

4-5. TSS 智能駕駛防護系統

TSS 智能駕駛防護系統	161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	167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177

4-6.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定速巡航系統	185
Toyota 倒車雷達輔助 系統	189
行車輔助系統	194

4-7. 駕駛要領

冬季行車要領	200
ECO 節能行駛要領	204

駕駛車輛

請務必遵守下列程序以確保安全行車：

啓動引擎

→ P. 132, 135

行車時

- 1 踩下煞車踏板，並將排檔桿排入 D 檔位。
(→ P. 143)
- 2 釋放駐車煞車。(→ P. 149)
- 3 慢慢放開煞車踏板並輕踩油門踏板使車輛加速。

停止

- 1 排檔桿在 D 檔位時，踩下煞車踏板。
- 2 必要時，設定駐車煞車。
如果車輛要停一段時間，則請將排檔桿排入 P 或 N 檔位。
(→ P. 143)

停駐車輛

- 1 排檔桿在 D 檔位時，踩下煞車踏板。
- 2 設定駐車煞車 (→ P. 149)，並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 P. 143)。
- 3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將引擎開關轉至「LOCK」位置使引擎熄火。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按下引擎開關將引擎熄火。
- 4 鎖上車門，並確定智慧型鑰匙有隨身攜帶。
如果車輛停放在斜坡時，若有需要，請放置車輪擋塊擋住車輪。

上坡起步

- 1 在煞車踏板踩住時，設定駐車煞車，然後將排檔桿排入 D 檔位。
- 2 放開煞車踏板並輕踩油門踏板。
- 3 釋放駐車煞車。

■當上坡起步時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會作動。(→ P. 194)

■兩中行駛

- 下雨時能見度會降低、玻璃可能起霧，而且路面會變的濕滑，因此需小心駕駛車輛。
- 開始下雨時，因為路面會變得特別濕滑，請小心駕駛車輛。
- 兩中行駛在高速公路上時，應避免高速行駛，因為輪胎和路面之間會形成一層水膜，使轉向及煞車無法正確作動。

■行駛時的引擎轉速

在下列情況，行駛時引擎轉速可能變高，這是由於自動升檔控制或執行降檔以符合行駛情況，並不表示突然加速。

- 車輛判斷上坡或下坡行駛時
- 油門踏板釋放時
- 選擇 SPORT 模式踩下煞車踏板時 (若有此配備)

■限制引擎輸出 (煞車優先系統)

同時踩下油門和煞車踏板時，引擎的輸出會受限制。

■限制突然起步 (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 (若有此配備)

- 執行以下異常操作時，引擎輸出會受限制。
 - 當排檔桿在油門踩下時從 R 檔位排至 D 檔位、從 D 檔位排至 R 檔位、從 N 檔位排至 R 檔位、從 P 檔位排至 D 檔位，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就會出現警示訊息。如果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出現警示訊息，請讀取相關訊息並遵守指示操作。
 - 於車輛往後退時過度踩下油門踏板。

- 當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啓動時，您的車輛可能會無法順利從泥濘或初雪中脫困。此時請將 TRC (→ P. 195) 關閉以取消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讓車輛夠順利從泥濘或初雪中脫困。

■新車磨合

為增加車輛使用壽命，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 最初 300 km：
避免車輛突然停止。
- 最初 1,000 km：
 - 不可以極速行駛。
 - 避免突然加速。
 - 不可以低速檔持續行駛。
 - 不可長時間以固定速度行駛。

■車輛在國外使用時

請遵守當地有關的車輛監理法規並確認有可用之燃油。(→ P. 425)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車輛起步時

在引擎運轉的情況下停車時，請務必踩住煞車踏板。以避免車輛滑動。

行車時

- 如果不熟悉煞車及油門踏板的位置，不可駕駛車輛以避免踩錯踏板。
 - 意外踩下油門踏板而不是煞車踏板，將導致突然加速，可能造成意外事故。
 - 倒車時可能會因為轉身而造成較難操作踏板。請務必確認您可以正確地操作踏板。
 - 即使只是稍微移動一下車輛，也務必保持正確的駕駛姿勢。這樣可讓您正確地操作煞車或油門踏板。
 - 使用右腳踩放煞車踏板。在緊急情況下若使用左腳踩下煞車踏板可能會反應延遲而導致意外事故。
- 不可將車輛駛過或停放在易燃物品旁。
排氣系統及排氣溫度極高。如果附近有任何易燃物，這些高溫部件可能會引發火災。
- 正常行駛期間，不可將引擎熄火。行駛時將引擎熄火，雖然仍保有轉向或煞車控制，但這些系統的動力輔助將會喪失。如此會使轉向及煞車更加困難，所以您應該儘可能的將車輛安全的駛向路邊停靠。
然而，在緊急狀況時，如果無法以正常方式將車輛停止：→ P. 365
- 在下坡路段使用引擎煞車（低速檔）以維持安全車速。
連續使用腳煞車可能會導致過熱而喪失煞車效能。
（→ P. 143）
- 不可在行車中調整方向盤、座椅或車內 / 車外後視鏡的位置。
否則，可能造成車輛失控。
- 隨時檢查所有乘客的頭、手或身體的其他部位不可伸出車外。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行駛在濕滑路面時

- 突然地煞車、加速和轉向可能會導致輪胎打滑和車輛失控。
- 突然加速，因換檔造成的引擎煞車或引擎轉速改變可能導致車輛打滑，而造成意外事故。
- 行經水坑後，請輕踩煞車踏板以確認煞車功能是否正常。煞車塊潮濕會妨礙煞車正常作動。若煞車僅有單側潮濕及功能不正常，轉向控制可能會受到影響。

操作排檔桿時

- 排檔桿在前進檔位時，不可讓車輛向後滑動；或在 R 檔位時，不可讓車輛向前滑動。
否則，可能會造成引擎失速或導致煞車及方向盤性能惡化，而發生意外事故或損壞車輛。
- 車輛在移動時，不可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否則，會損壞變速箱並且可能導致車輛失控。
- 車輛向前移動時，不可將排檔桿排入 R 檔位。
否則，會損壞變速箱並且可能導致車輛失控。
- 車輛向後移動時，不可將排檔桿排入前進檔位。
否則，會損壞變速箱並且可能導致車輛失控。
- 當車輛移動時，移動排檔桿至 N 檔位會將引擎與變速箱斷開。選擇 N 檔位時，無法提供引擎煞車。
- 請小心油門踏板踩下時，不可移動排檔桿來變換檔位。如果將排檔桿排入 P 或 N 以外的檔位，則車輛可能會不預期的加速而造成意外事故，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如果聽到尖銳磨擦聲 (煞車塊磨耗指示器)

請儘快將煞車塊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查和更換。

如未及時更換煞車塊，將造成煞車圓盤損壞。

駕駛煞車塊及 / 或煞車碟盤磨耗超過其限度的車輛非常危險。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車輛停止時

- 不可使引擎高速運轉。
如果將排檔桿排入 P 或 N 以外的檔位，則車輛可能會不預期的加速而造成意外事故。
- 為了避免車輛滑動而造成意外事故，在引擎有運轉時請隨時踩住煞車踏板，並於必要施加駐車煞車。
- 如果車輛停在陡坡，為避免因車輛向前或向後滑動造成意外，請持續踩住煞車踏板並於必要時使用駐車煞車。
- 避免引擎高速空轉。
在車輛停止時，讓引擎高速空轉可能會導致排氣系統過熱，如果附近有易燃物時將會導致火災。

■ 車輛停駐時

- 在陽光下時，不可將眼鏡、打火機、噴霧罐或飲料罐放在車內。
否則，可能會導致下列後果：
 - 瓦斯氣體可能自打火機或噴霧罐漏出，而造成火災。
 - 車內高溫可能會使眼鏡的塑膠鏡片及鏡架變形或裂開。
 - 飲料罐可能會破裂而使所裝液體噴灑至車內，這可能會造成車輛電子零組件短路。
- 不可將打火機留置於車內，如果打火機放在手套箱或地板上，放置行李或調整座椅時，可能會意外地引起火花造成火災。
- 不可黏貼光碟片在擋風玻璃或車窗上。不可放置如空氣清潔劑的罐子在儀表板上。黏貼的光碟片或罐子猶如透鏡，會造成車輛火災。
- 如果曲面的玻璃覆蓋金屬薄膜（例如：銀色薄膜），則不可打開車門或車窗。反射的陽光會使玻璃如同透鏡般，導致火災。
- 應隨時使用駐車煞車、排檔桿排入 P 檔位、引擎熄火並將車輛上鎖。
不可在無人看顧車輛的情況下，任由引擎運轉。
如果車輛以 P 檔停車但未設定駐車煞車，車輛可能會移動而導致發生意外事故。
- 不可在引擎運轉時或剛熄火後觸摸排氣管。
否則，可能會導致燙傷。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在車內休息時

務必將引擎熄火。否則，可能會在無意間觸動排檔桿或踩到油門踏板而導致意外或引擎過熱而引發火災。此外，如果車輛停放在通風不良的場所，廢氣可能會聚集並進入車內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危害身體健康。

煞車時

- 如果煞車受潮時，務必更小心駕駛。
煞車受潮時，煞車距離會增加，車輛兩側的煞車力也可能不同。而且駐車煞車也可能無法煞住車輛。
- 如果煞車增壓裝置無法作用，行駛時不要尾隨其它車輛太近並應避開須要使用煞車的下坡路段或急轉彎。
在這種情況下煞車仍可作用，但踩煞車踏板時會需要更大的力量。同時煞車停止距離也會增加。請立即檢修煞車。
- 如果引擎熄火，請不要連續踩放煞車踏板。
每踩一次煞車踏板都會消耗尚存的動力煞車輔助力。
- 煞車系統由兩組獨立的液壓系統組成，如果其中一組故障，另一組仍可作動。在此情況下，踩煞車踏板會比較吃力，而且煞車距離也會增加。
請立即修理煞車。

 **注意****行車時**

- 行車時，不可同時踩下油門與煞車踏板，否則會限制引擎輸出。
- 在斜坡時，不可以踩油門或同時踩下油門及煞車踏板來停住車輛。

當駐車時

務必要設定駐車煞車並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否則，可能會造成車輛移動或在誤踩油門踏板時發生車輛突然加速。

 注意**■ 避免損壞車輛零件**

- 不可保持方向盤在向某一邊打到底的位置過久。否則，可能會使電動輔助方向盤馬達受損。
- 行經顛簸路段時應減速慢行，以避免車輪、車底等部位損壞。

■ 如果行駛中輪胎洩氣

輪胎洩氣或損壞可能導致以下狀況。此時請緊握方向盤並慢慢踩下煞車踏板以降低車速。

- 車輛可能難以控制。
- 車輛會發出異常聲音或震動。
- 車輛異常傾斜。

詳情請參閱「如果輪胎洩氣」的處理方法。(P. 388)

■ 遇到淹水道路

不可駛過豪雨過後之淹水道路，如此可能會導致車輛受到下列嚴重損壞：

- 引擎熄火
- 電子組件短路
- 引擎進水而導致損壞

如果駛過淹水道路及車輛泡水時，務必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下列項目：

- 煞車功能
- 更換規定數量和同品質的引擎機油、變速箱油…等。
- 軸承和懸吊接頭(可能入水處)的潤滑狀況及所有接頭和軸承的功能

貨物及行李

請注意下列有關貨物裝載、容量及荷重的資訊：

警告

■ 不可置放在行李廂內的物品

行李廂內放置下列物品可能會造成火災：

- 儲存汽油的容器
- 噴霧罐

■ 存放注意事項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妨礙正確地踩下踏板或阻擋駕駛的視野或導致物品擊中駕駛或乘客，可能造成意外事故。

- 儘可能將物品及行李放置在行李廂內。
- 不可將貨物或行李放置在下列位置：
 - 在駕駛人腳邊
 - 在前後乘客座上 (疊放物品)
 - 行李廂隔板上
 - 在儀表板上
 - 在中央面板上
- 固定乘客室內的所有物品。

■ 裝載及配置

- 車輛不可超載。
- 不可使負載不平均。
不適當的裝載可能會造成轉向或煞車控制惡化，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拖曳尾車

Toyota 汽車不建議您拖曳尾車。**Toyota** 也不建議安裝拖車鉤或使用拖車鉤來作為輪椅、摩托車、腳踏車等的運送裝置。您的愛車並非設計用來拖曳尾車或使用拖車鉤來作為運輸裝置。

拖曳能力：0 kg



引擎 (點火) 開關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啓動引擎

- 1 確認已設定駐車煞車。
- 2 檢查排檔桿已排在 P 檔位。
- 3 穩固地踩住煞車踏板。
- 4 將引擎開關轉至 START 位置並啓動引擎。

變更引擎開關位置

① 「LOCK」

方向盤鎖住，可以拔出鑰匙。
(僅排檔桿在 P 檔位時，鑰匙才可以拔出。)

② 「AC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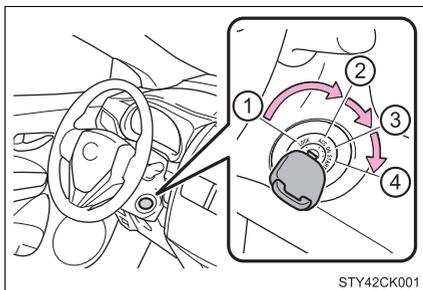
部份電器組件均可使用。

③ 「ON」

所有電器組件均可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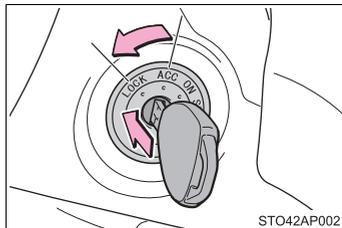
④ 「START」

啓動引擎。



■ 從「ACC」位置轉動鑰匙至「LOCK」位置

- 1 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P. 143)
- 2 將鑰匙推入並且轉至 LOCK 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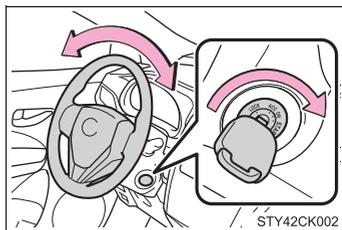
■ 如果引擎無法啟動 (配備晶片防盜系統車型)

可能是晶片防盜系統尚未停用。(→ P. 63)

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當方向盤鎖無法解除時

當啟動引擎時，引擎開關可能似乎仍停留在 LOCK 位置。可將方向盤略向左、右轉動同時轉動鑰匙，即可解鎖。



■ 鑰匙提醒功能

如果引擎開關在「LOCK」或「ACC」位置且駕駛座車門開啟時，蜂鳴器會響起來提醒您拔出鑰匙。

▲ 警告

■ 啟動引擎時

務必坐在駕駛座上啟動引擎。啟動引擎時無論如何都不可踩下油門踏板。

否則，可能導致意外事故，進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行車注意事項

行車時，不可將引擎開關轉至 LOCK 位置。如果發生緊急狀況，您必須在車輛行駛中將引擎熄火，則只能將鑰匙至「ACC」位置。行駛中將引擎熄火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 P. 365)

 注意**■ 避免電瓶沒電**

不可在引擎未運轉時，長時間將引擎開關置於「ACC」或「ON」位置。

■ 啟動引擎時

- 引擎搖轉每次不可超過 30 秒鐘。如此可能會使起動馬達和線路系統過熱。
- 不可在冷車狀態下使引擎高速運轉。
- 如果引擎變得難以啟動或經常熄火，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引擎 (點火) 開關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當您身上攜帶智慧型鑰匙欲啓動引擎或切換引擎開關模式時，請執行下列操作：

啓動引擎

- 1 確認已設定駐車煞車。
- 2 檢查排檔桿已排在 P 檔位。
 - ▶ 配備行車資訊顯示幕車型
- 3 穩固地踩住煞車踏板。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指示燈 (綠色) 會亮起。

如果指示燈未亮起，則無法啓動引擎。

- 4 確實地按一下引擎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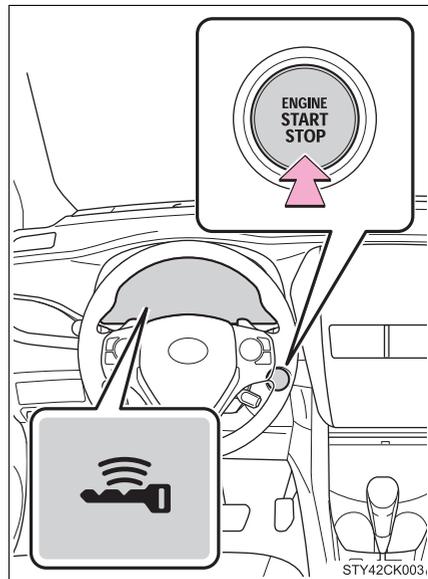
操作引擎開關時，短暫確實地按一下即可。

不需要一直按住開關。

引擎將被搖轉直到引擎發動為止或最多搖轉 30 秒，一般都低於此時間。

持續踩住煞車踏板，直到引擎發動。

任何引擎開關模式皆可啓動引擎。



▶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車型

3 穩固地踩住煞車踏板。



及訊息就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如果沒有顯示，則引擎無法啟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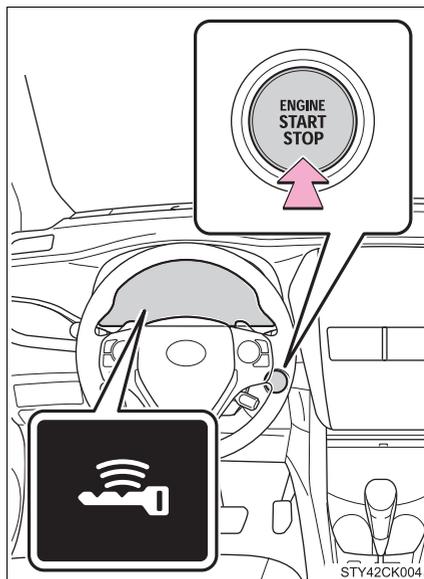
4 確實地按一下引擎開關。

操作引擎開關時，只需短暫且確實的按下即可。不需要按住開關。

引擎將被搖轉直到引擎發動為止或最多搖轉 30 秒，一般都低於此時間。

持續踩住煞車踏板，直到引擎發動。

任何引擎開關模式皆可啟動引擎。



將引擎熄火

1 停止車輛。

2 設定駐車煞車 (→ P. 149)，並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3 按下引擎開關。

4 配備行車資訊顯示幕車型：釋放駐車煞車並確認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指示燈 (綠色) 已熄滅。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車型：釋放煞車踏板並確認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ACC」或「點火開關開啓」已熄滅。

切換引擎開關模式

在未踩下煞車踏板時，按下引擎開關即可切換模式。(每按一次開關，模式即會切換一次)。

► 配備行車資訊顯示幕車型

OFF*

可使用緊急警示燈。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指示燈 (綠色) 會熄滅。

ACC 模式

可使用音響系統等部份電氣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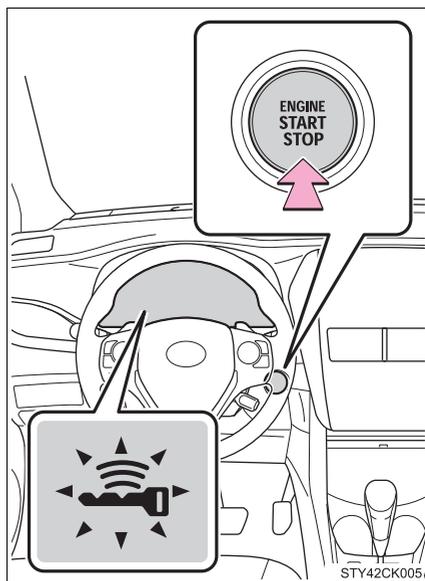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指示燈 (綠色) 會緩慢閃爍。

IG ON 模式

可使用所有電氣組件。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指示燈 (綠色) 會緩慢閃爍。

*: 要將引擎熄火時，如果排檔桿是在 P 以外的檔位，則引擎開關將會被切換到 ACC 模式，而不是 OFF。



▶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車型

① OFF*

可使用緊急警示燈。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將不會顯示。

② ACC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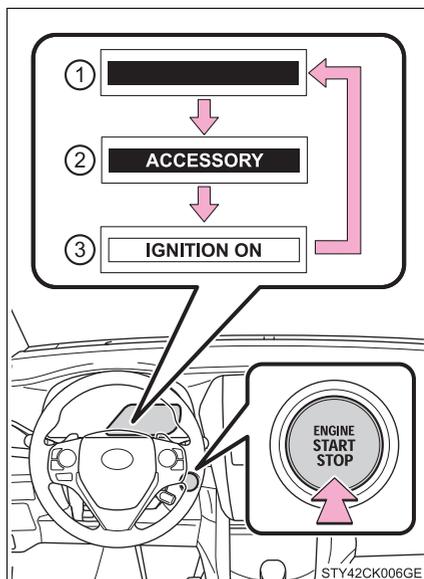
可使用音響系統等部份電氣組件。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顯示「ACC」。

③ IG ON 模式

可使用所有電氣組件。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顯示「點火開關開啓」。



*. 要將引擎熄火時，如果排檔桿是在 P 以外的檔位，則引擎開關將會被切換到 ACC 模式，而不是 OFF。

排檔桿在 P 以外檔位要將引擎熄火時

如果排檔桿在 P 以外的檔位而要將引擎關閉時，引擎開關將不會關閉，而是切換至 ACC 模式。執行下列程序來將開關切換至 OFF：

- 1 確認已設定駐車煞車。
- 2 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 ▶ 配備行車資訊顯示幕車型
- 3 確認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指示燈 (綠色) 有慢速閃爍，然後再次按下引擎開關。
- 4 確認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指示燈 (綠色) 已熄滅。

▶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車型

- 3 確認「關閉電源」和「ACC」或「點火開關開啓」有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然後再次按下引擎開關。
- 4 確認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關閉電源」和「ACC」或「點火開關開啓」已熄滅。

■ 自動電源關閉功能

引擎未運轉時，在下列條件下引擎開關會自動切換至 OFF：

- 如果排檔桿在 P 檔位且車輛停留在 ACC 模式下超過 20 分鐘。
- 如果排檔桿在 P 檔位且車輛停留在 IG ON 模式下超過 1 小時。

■ 智慧型鑰匙電池沒電

→ P. 109

■ 影響操作的情況

→ P. 107

■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注意事項

→ P. 108

■ 如果引擎無法啓動

- 可能是晶片防盜系統尚未停用。(→ P. 63)
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確認排檔桿是在 P 或 N 檔位。如果排檔桿排出 P 或 N 檔位，引擎可能無法啓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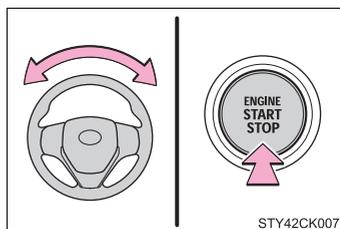
■ 方向盤鎖

關閉引擎開關並開啓和關閉車門後，方向盤會因方向盤鎖功能而鎖定。再次操作引擎開關可自動取消方向盤鎖。

■ 當方向盤鎖無法解除時

配備行車資訊顯示幕車型：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指示燈（綠色）將會快速閃爍。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車型：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將會顯示「左右轉動方向盤的同時，按壓引擎開關」。



檢查排檔桿是在 P 檔位。

在左右轉動方向盤的同時按下引擎開關。

■ 方向盤鎖定馬達過熱保護

如果引擎短時間重複發動和熄火，馬達的操作可能會受到限制以防止方向盤鎖定馬達過熱。在此情況，請不要操作引擎開關。約 10 秒鐘後，方向盤鎖馬達即會恢復功能。

■ 如果系統故障

→ P. 378, 384

■ 如果智慧型鑰匙電池沒電

→ P. 343

■ 操作引擎開關

- 如果未短暫且確實地按下開關，可能無法變更引擎開關模式或無法啓動引擎。

- 如果試圖在引擎開關關閉後立即重新啓動引擎，有時會無法啓動引擎。在引擎開關關閉後，請等待數秒鐘再重新啓動引擎。

■ 如果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在個人化設定時被停用

→ P. 403

 **警告****■ 啓動引擎時**

務必坐在駕駛座上啓動引擎。啓動引擎時無論如何都不可踩下油門踏板。

否則，可能導致意外事故，進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行車時注意事項

如果行車時引擎發生故障，在車輛到達安全地點並完全停止前，不可上鎖或開啓車門。方向盤鎖在這種情況下作動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在緊急狀況下將引擎熄火

- 車輛行駛時，如果要在緊急狀況下將引擎熄火，請按住引擎開關 2 秒以上或連續快按 3 下以上。(→ P. 365)

然而，除非緊急狀況，否則，行車時不可觸碰引擎開關。不可在行駛中關閉引擎開關，此雖不會失去轉向或煞車控制，但這些系統的動力輔助將會喪失。如此會使轉向及煞車更加困難，所以您應該儘可能的將車輛安全的駛向路邊停靠。

- 若在車輛行駛時操作引擎開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出現警示訊息，且蜂鳴器響起。
- 在行駛時關閉引擎後，若要重新啓動引擎，請將排檔桿排至 N 檔位，並按下引擎開關。

 注意**■ 避免電瓶沒電**

- 不可在引擎未運轉時，長時間將引擎開關置於 ACC 或 IG ON 模式。
- 配備行車資訊顯示幕車型：如果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指示燈（綠色）亮起，即表示引擎開關未切換至 OFF。離開車輛時，務必確認引擎開關已切換至 OFF。
-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車型：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顯示「ACC」或「點火開關開啓」，表示引擎開關未關閉。離開車輛時，務必確認引擎開關已切換至 OFF。
- 排檔桿不在 P 檔位時，請勿將引擎熄火。如果排檔桿不在 P 檔位而將引擎熄火，則引擎開關只可切換至 ACC 模式，而無法切換至 OFF。如果讓引擎開關留置在 ACC 模式，可能會發生電瓶沒電。

■ 啓動引擎時

- 不可在冷車狀態下使引擎高速運轉。
- 如果引擎變得難以啓動或經常熄火，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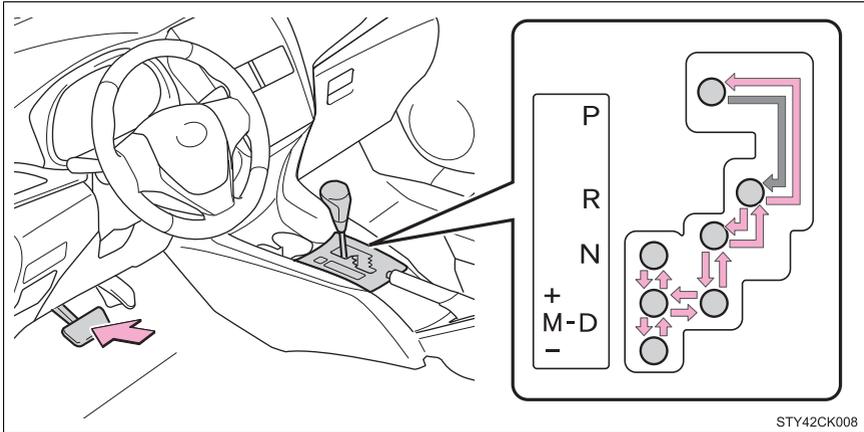
■ 引擎開關故障的徵狀

如果引擎開關的操作與平時稍有不同，例如：開關稍微卡住，表示可能有故障。

請立即聯絡 Toyota 保養廠。

無段變速箱*

使用排檔桿變換檔位



STY42CK008

-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 引擎開關在「ON」位置時，踩住煞車踏板再移動排檔桿。
 - 排檔桿在 P 與 D 檔位之間切換時，務必確認車輛已完全停止。
-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 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時，踩住煞車踏板再移動排檔桿。
 - 排檔桿在 P 與 D 檔位之間切換時，務必確認車輛已完全停止。

檔位功能

檔位	功能
P	停放車輛或啓動引擎
R	倒車
N	空檔 (此時動力沒有傳輸)
D	一般行駛 *1
M	7 速跑車序列換檔模式行駛 *2 (→ P. 145)

*1: 為改善耗油量及降低噪音，一般行駛時應用 D 檔。

*2: 使用 M 檔位模式，藉由操作排檔桿來選擇檔數以獲得適當的引擎煞車力。

選擇行駛模式 (若有此配備)

可以選擇下列模式以符合駕駛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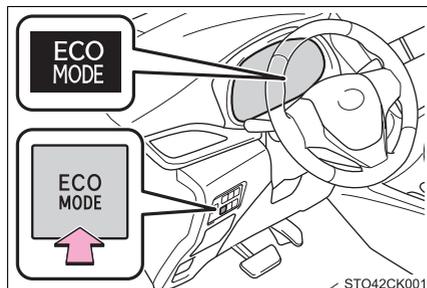
■ ECO 節能行駛模式

使用 ECO 節能行駛模式有助於在頻繁加速的行車狀態中獲得較低的油耗。

按下「ECO MODE」按鈕以選擇 ECO 節能行駛模式。

「ECO MODE」指示燈將會亮起。

再次按下按鈕即可取消 ECO 節能行駛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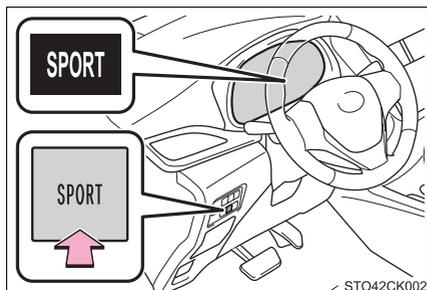
■ SPORT 模式

SPORT 模式提供跑車化行駛或在山區行駛使用。

按下「SPORT」按鈕以選擇 SPORT 模式。

「SPORT」指示燈將會亮起。

再次按下按鈕即可取消 SPORT 模式。



在 M 模式變換檔數

要進入 7 速跑車序列換檔模式時，將排檔桿排入 M 檔位。檔數即可藉由操作排檔桿來讓您依您選擇的檔數來行駛。

① 升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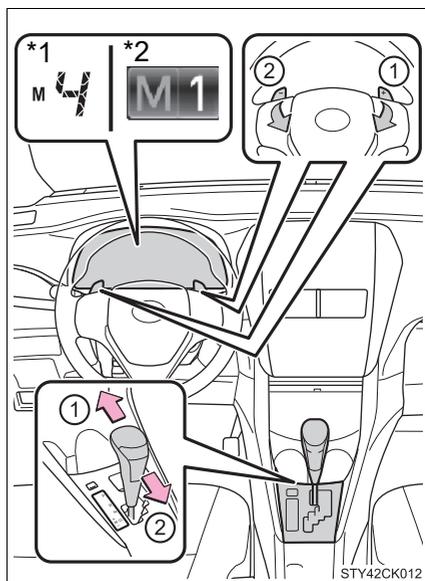
② 降檔

每操作一下排檔桿可變換一個檔位。

選擇檔數從 M1 到 M7 將會顯示在儀表板上。

*1: 配備行車資訊顯示幕車型

*2: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車型



不過即使排入 M 檔，如果引擎轉速過高或過低，系統將會自動變更檔位。

■ 檔數功能

- 您可選擇 7 段的引擎煞車力。
- 較低的檔位會比較高的檔位提供較大的引擎煞車力，且引擎轉速也會較高。

■ 即使排檔桿排入 **M** 檔位後，**7** 速跑車序列換檔指示燈也未亮起

此有可能表示無段變速箱系統發生故障。請立刻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在這種情況下，系統將會排檔桿視為在 D 檔位下作用)

■ 車輛在排檔桿位於 **M** 檔位下停止時

- 一旦車輛停止，變速箱會自動降至 M1 檔位。
- 停止後，車輛會以 M1 檔位起步。
- 車輛停止時，變速箱是設定在 M1 檔位。

■ 降檔限制警示蜂鳴器

為協助確保安全及行駛性能，降檔操作有時會受到限制。在某些狀況下，即使是操作排檔桿也無法降檔。(蜂鳴器會響兩聲)

■ 當取消 **ECO** 節能行駛模式 / **SPORT** 模式時 (若有此配備)

- 再按開關一次。另外，當引擎開關轉至「LOCK」位置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或 OFF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時，會自動地被取消 SPORT 模式。
- 但是，當引擎開關轉至「LOCK」位置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或 OFF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時，不會自動地取消 ECO 節能行駛模式。

■ 排檔桿鎖定系統

排檔桿鎖定系統為防止車輛起步時意外操作排檔桿的系統。

引擎開關轉在「ON」位置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或切換至 IG ON 模式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時，踩下煞車踏板可以將排檔桿排出 P 檔位。

■ 如果排檔桿無法排出 P 檔位

首先，確認是否有踩下煞車踏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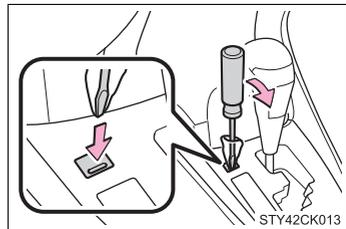
如果排檔桿無法在您踩下煞車踏板時移動，排檔桿鎖定系統可能有問題。請立刻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下列步驟可作為排檔桿無法操作的緊急處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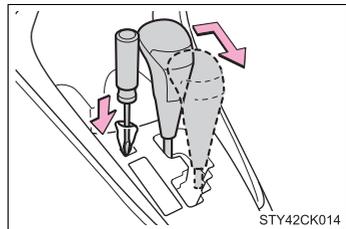
解除排檔桿鎖定：

- 1 設定駐車煞車。
- 2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將引擎開關轉至「LOCK」位置。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關閉引擎開關。
- 3 踩下煞車踏板。
- 4 拆下飾蓋。

使用平口螺絲起子，拆下飾蓋。為避免損傷到飾蓋，請將平口螺絲起子的頂端用布包住。



- 5 壓下排檔桿鎖定解除按鈕。
排檔桿可在按鈕被壓下時移動。



⚠ 警告

■ 行駛在濕滑路面時

不可突然加速或換檔。

突然改變引擎煞車可能使車輛打滑失控，造成意外事故。

■ 為避免解除排檔桿鎖時發生意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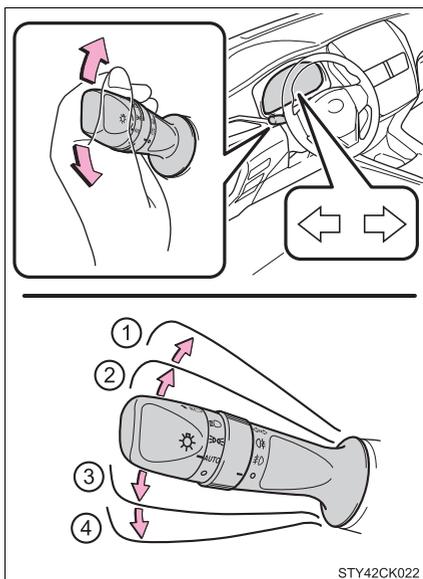
在壓下排檔桿鎖定解除按鈕前，務必設定駐車煞車並踩住煞車踏板。

如果壓下排檔桿鎖定解除按鈕且排檔桿被排出P檔位而意外踩下油門踏板而非煞車踏板時，車輛可能會突然起步，可能導致意外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方向燈控制桿

操作說明

- ① 右轉
- ② 向右變換車道 (將控制桿扳動少許並固定)
在放開控制桿前，右側方向燈會持續閃亮。
- ③ 向左變換車道 (將控制桿扳動少許並固定)
在放開控制桿前，左側方向燈會持續閃亮。
- ④ 左轉



STY42CK022

■ 方向燈只能在下列情況下作動

-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引擎開關位於 ON 位置。
-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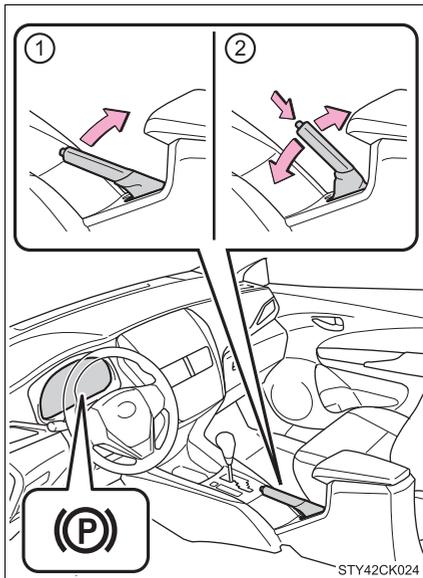
■ 若指示燈閃爍得比平常快

請檢查前、後方向燈泡是否燒毀。

駐車煞車

操作說明

- ① 要設定駐車煞車時，請在踩住煞車的同時確實將駐車煞車拉桿拉起即可。
- ② 要釋放駐車煞車時，請先稍微拉起拉柄，在按下按鈕並同時將拉起完全放下即可。



■ 駐車煞車作動警示蜂鳴器

此蜂鳴器響起表示駐車煞車未解除 (在車速達到 5 km/h) 。

■ 駐車

→ P. 122

■ 在冬季使用時

→ P. 201

⚠ 注意

■ 行車前

完全釋放駐車煞車。

在駐車煞車未釋放的情況下行駛車輛，將會導致煞車組件過熱，進而影響煞車性能並增加煞車磨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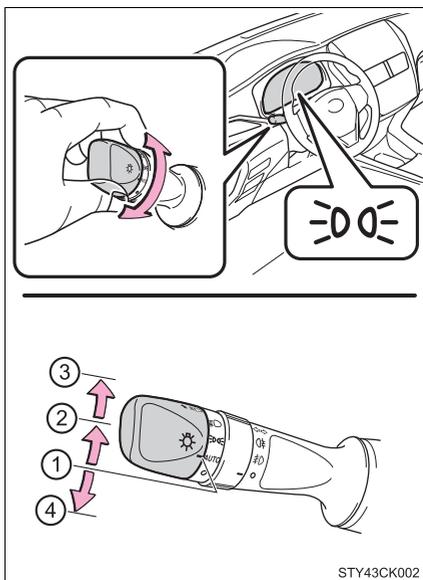
頭燈開關

頭燈可以手動方式操作。

操作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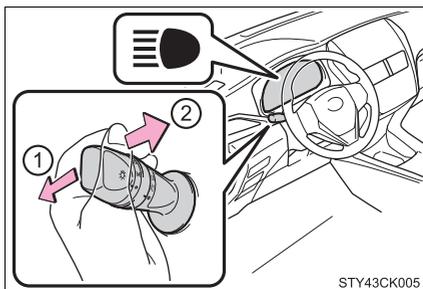
以  開關開啓車燈的方法如下所列：

- ①  日行燈亮起。
(→ P. 152)
- ②  前位置燈、尾燈、牌照燈及儀表燈會亮起。
- ③  開啓頭燈及上述所有燈光。
- ④  日行燈開啓。



開啓遠光燈

- ① 頭燈亮起時，將控制桿往離您的方向推即可開啓遠光燈。
將控制桿拉向自己到中央位置，即可關閉遠光燈。
- ② 將控制桿往您自身方向拉亦可使遠光燈閃亮一次。



不論頭燈開啓或關閉，均可閃爍遠光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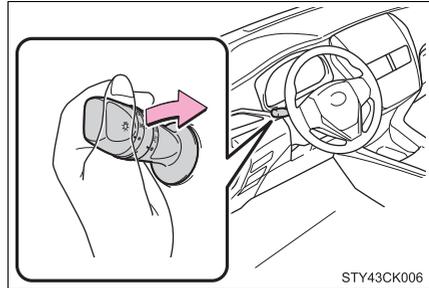
頭燈延遲關閉系統 (若有此配備)

此系統能讓頭燈在引擎開關關閉後維持亮起 30 秒。

引擎開關關閉後於頭燈開關位在 AUTO 或 \circ 位置時，將控制桿往您自身方向拉然後放開。

在下列情況，燈光會被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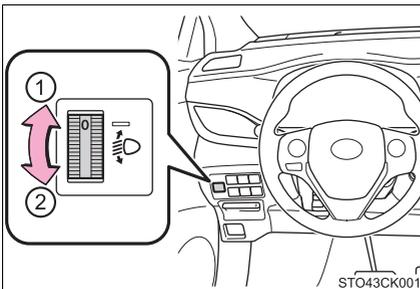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點火開關切換至 ON 的位置。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
- 開燈光開關。
- 燈光控制桿被拉向您自身的方向然後放開。



手動頭燈水平調整旋鈕

頭燈高度可以根據車輛的搭乘人數和負載情形來調整。

- ① 調高頭燈水平高度
- ② 調低頭燈水平高度



■ 旋鈕設定導引

乘員和行李裝載情形		旋鈕位置
乘員	行李裝載	
駕駛人	無	0
駕駛人和前座乘客	無	0
乘員滿載	無	2
乘員滿載 (反射式)	行李廂滿載	3.5
乘員滿載 (投射式)	行李廂滿載	3
駕駛人	行李廂滿載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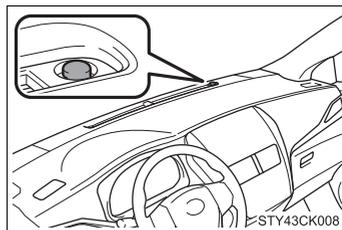
■ 日行燈系統

在白天行駛時，為了使你的愛車更容易被其他駕駛人察覺，即使頭燈開關在 \circ 或 AUTO，每當引擎啓動且駐車煞車釋放後，日行燈即會自動亮起。日間行車燈並非為夜間使用而設計。

■ 頭燈控制感知器 (配備自動燈光控制系統車型)

如果有異物附在感知器上或感知器被擋風玻璃上附著的物件遮蓋，則感知器可能會無法正常作用。

此類干擾會使感知器偵測到周圍反光，進而可能會造成自動頭燈系統故障。



■ 自動燈光關閉系統 (配備自動燈光控制系統車型)

此燈會在引擎開關轉至「LOCK」位置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或 OFF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且開啓駕駛座車門後關閉。

要再次開啓燈光時，請將引擎開關轉至「ON」位置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或 IG ON 模式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或把燈光控制開關切換到 AUTO 或 。再切回到  或 。

■ 車燈提醒蜂鳴器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鑰匙從引擎開關取出並開啓駕駛座車門時，如果燈光仍開著，則蜂鳴器會響起。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燈光開啓時，如果將引擎開關關閉並開啓駕駛座車門，蜂鳴器即會響起。

■ 省電功能

在下列狀況時，如果頭燈及其他燈光仍亮起，約 20 分鐘後將會自動熄滅以避免電瓶沒電：

- 頭燈和 / 或尾燈開啓時。
- 燈光控制開關在  或 AUTO。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將引擎開關轉至「ACC」位置或關閉。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引擎開關轉至 ACC 模式或關閉。

執行下列任何一項操作時，此功能即會取消：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引擎開關轉至「ON」位置時。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點火開關切換至 IG ON 模式。
- 操作頭燈開關時
- 車門開啓或關閉
-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的照明作動時。
- 車門開鎖功能作動時。

■個人化

設定 (例如 : 燈光感知器靈敏度) 可以變更。(個人化功能 : → P. 426)

 注意**■避免電瓶沒電**

當引擎未運轉時，不可讓車燈長時間點亮。

霧燈開關*

霧燈可以以改善惡劣行駛狀況（如：下雨或起霧時）的能見度。

操作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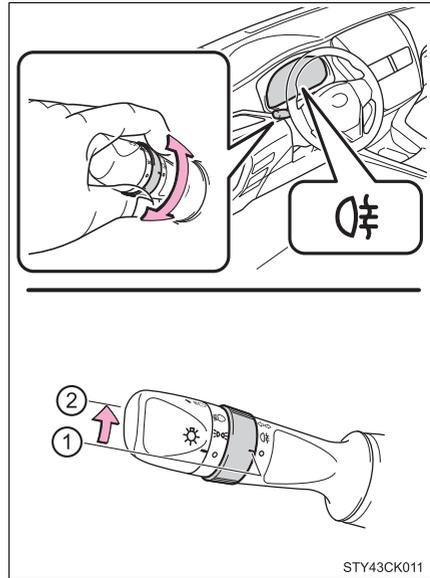
■ 後霧燈開關

① ○ 關閉後霧燈

② 0† 開啓後霧燈

部分車型：放開開關轉環會回到 ○。

再次轉動開關轉環，僅後霧燈會熄滅。



■ 霧燈只能在下列狀況使用：
開啓頭燈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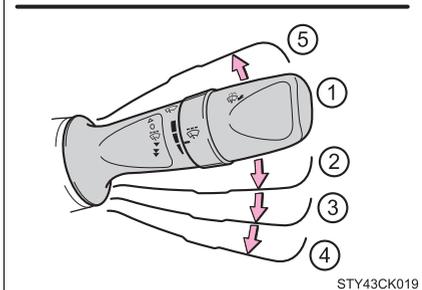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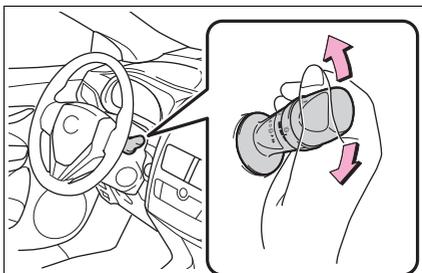
*: 若有此配備

擋風玻璃雨刷及噴水器

操作雨刷控制桿

以  控制桿操作雨刷或噴水器的方法如下所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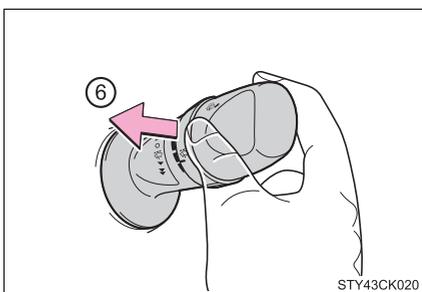
- ① ○ OFF
- ②  擋風玻璃雨刷間歇作動
- ③ ▼ 擋風玻璃雨刷低速操作
- ④ ▼▼ 擋風玻璃雨刷高速操作
- ⑤ ▲ 單次作動



- ⑥  噴水器 / 雨刷都作動

拉控制桿可操作雨刷和噴水器。

噴水後雨刷將會作動一小段時間。



■ 擋風玻璃雨刷及噴水器只可在下列狀況使用

-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引擎開關位於 ON 位置。
-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

■ 如果擋風玻璃噴水器無法噴灑清洗液

如果噴水器儲水筒內仍有清洗液，請檢查噴水器噴嘴是否堵塞。

⚠ 警告**■ 清洗液使用注意事項**

天氣嚴寒時，不可在擋風玻璃變暖之前使用清洗液。清洗液可能會在擋風玻璃上結冰而造成視線不良。如此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注意**■ 擋風玻璃乾燥時**

不可使用雨刷，以免刮傷擋風玻璃。

■ 沒有擋風玻璃清洗液自噴嘴射出時

持續的拉推控制桿可能會使清洗液幫浦損壞。

■ 噴嘴阻塞時

此時，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不可試圖用針或其他物體來清噴嘴。否則噴嘴會損壞。

開啓油箱蓋

請按照下列步驟開啓油箱蓋：

車輛加油前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將引擎開關轉至「LOCK」位置並確定所有的車門和車窗皆已關妥。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將引擎開關轉至 OFF 位置並確定所有車門和車窗皆已關妥。
- 確認燃油種類。

■ 燃油種類

→ P. 425

■ 無鉛汽油的油箱口

為避免加入不正確的汽油，您的愛車之加油口僅允許無鉛汽油的特殊油槍插入。

 警告

■ 車輛加油時

車輛加油時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離開車內要開啓加油口蓋板前，請先觸摸未噴漆的金屬表面以釋放靜電。加油前釋放靜電是很重要的，因為靜電引起的火花會引燃加油時產生的油氣。
- 握緊油箱蓋的把手，然後慢慢地將其轉開取下。油箱蓋旋鬆時，可能會聽到嘶嘶聲。等到沒有聲音時，再完全轉開油箱蓋。天氣炎熱時，加壓的燃油可能會自加油口噴出而造成傷害。
- 不可讓任何未釋放身上靜電的人接近開啓的油箱。
- 不可吸入油氣。
燃油所含物質可能會造成傷害。
- 加油時不可吸煙。
否則，可能會引燃燃油並釀成火災。
- 不可回到車上或碰觸任何可能附著靜電的人或物。
這會造成靜電累積，而造成引燃的危險。

■ 加油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以防止燃油從油箱溢出：

- 務必確實將加油槍置入加油口內。
- 在油槍自動跳停後停止加油。
- 不可讓油箱溢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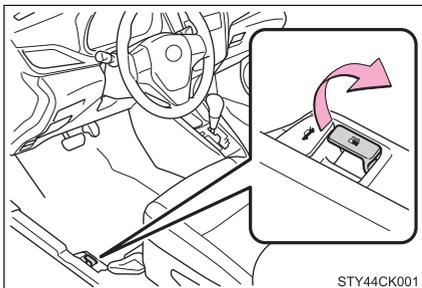
 注意

■ 加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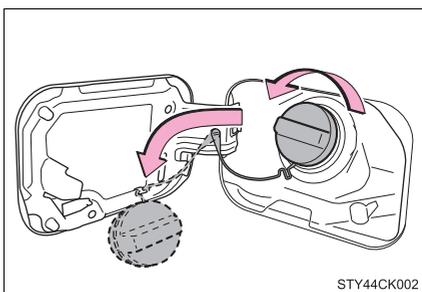
- 加油時不可讓燃油溢出。
此種行為可能造成車輛損壞，例如廢氣控制系統無法正常運作、燃油系統零組件損壞或車輛漆面受損。

開啓油箱蓋

- 1 拉動開啓裝置來開啓加油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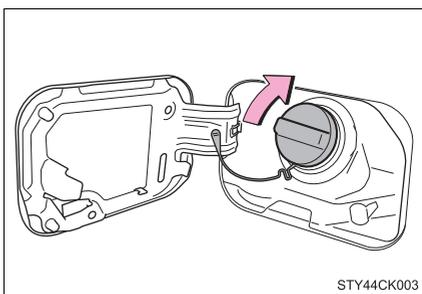


- 2 慢慢轉開油箱蓋來將它拆下並將其掛在加油蓋的背面。



關閉油箱蓋

加油後以順時鐘方向轉動油箱蓋直到聽到卡嗒聲為止。在放開油箱蓋後，可能會往反方向略為轉動。



警告

更換油箱蓋時

不可使用非 Toyota 正廠的油箱蓋，否則，可能會導致火災或其他可能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的意外。

TSS 智能駕駛防護系統*

TSS 智能駕駛防護系統包含以下行車輔助系統，致力於提供安全且舒適的行車體驗：

行車輔助系統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 P. 167

■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 P. 177

警告

■ **TSS 智能駕駛防護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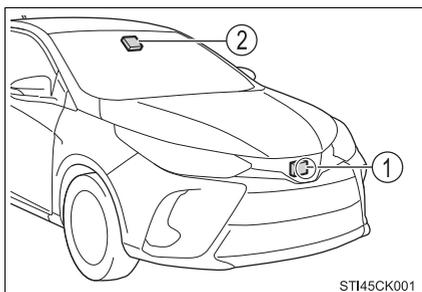
TSS 智能駕駛防護系統假定駕駛人將安全地行駛，有助於在撞擊時減少乘客與車輛所受到的撞擊，或在正常行駛狀況下提供駕駛協助。

由於此系統能提供的辨識準確性及控制性能仍有一定的限制，因此不可過度依賴此系統。駕駛人務必負責注意車輛周圍狀況及安全駕駛。

感知器

有兩種類型的感知器位於前方護罩及擋風玻璃後方，用以偵測作動行車輔助系統所需的資訊。

- ① 雷達感知器
- ② 前攝影機



警告**■ 為避免雷達感知器故障**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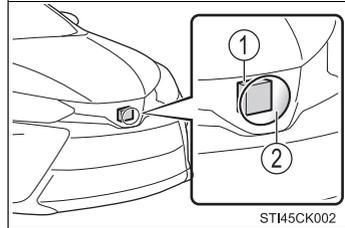
否則，雷達感知器可能不會正確作動，而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隨時保持雷達感知器及雷達感知器飾蓋的清潔。

① 雷達感知器

② 雷達感知器飾蓋

如果雷達感知器的正面或雷達感知器飾蓋的正面或背面出現髒汙或被水滴、積雪等覆蓋，請加以清潔。



用軟布擦拭雷達感知器和雷達感知器飾蓋，以免使其損傷。

● 請勿將配件、貼紙 (包括透明貼紙) 或其他物品安裝到雷達感知器、雷達感知器飾蓋或周圍區域。

● 不要使雷達感知器或其週遭區域受到強烈的撞擊。

如果雷達感知器、水箱護罩廠徽或前保險桿受到強烈撞擊，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不可分解雷達感知器。

● 不可修改或將雷達感知器或雷達感知器飾蓋烤漆。

● 在下列情況下，必須重新校正雷達感知器。詳情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有拆卸和安裝或更換雷達感知器或前水箱護罩時
- 更換前保險桿時

警告**為了避免前攝影機故障**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前攝影機可能不會正確作動，而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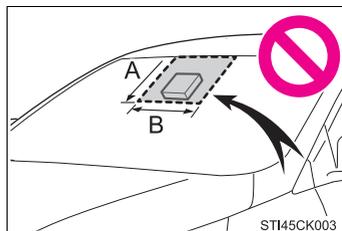
● 隨時保持擋風玻璃清潔。

- 如果擋風玻璃髒或油膜、水滴、積雪等覆蓋，請清潔擋風玻璃。
- 若玻璃鍍膜劑已塗抹於擋風玻璃上，仍需使用雨刷移除水滴。例如：前攝影機前方的擋風玻璃。
- 若安裝前攝影機的擋風玻璃內側髒，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不可安裝任何物品例如貼紙（包括透明貼紙）等物品於前攝影機前方的擋風玻璃外側（圖中的陰影區域）。

A：自擋風玻璃上緣至攝影機感知器下緣約 1 cm 處。

B：約 20 cm（距前攝影機中心左右約 10 cm 處）



- 如果前攝影機前方的擋風玻璃區域起霧或被凝結水或結冰覆蓋，請使用擋風玻璃除霧器清除濃霧、凝結水或結冰。（→ P. 272, 278）
- 若無法使用擋風玻璃雨刷正確清除前攝影機前方的擋風玻璃區域的水滴，請更換雨刷橡皮或雨刷片。

警告

- 不可黏貼有色隔熱紙至擋風玻璃。
- 請更換破裂或損壞的擋風玻璃。
更換擋風玻璃後，需重新校正前攝影機。詳情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不可讓液體接觸到前攝影機。
- 不可讓明亮光線照射前攝影機。
- 不可使前攝影機髒汙或受損。
清潔擋風玻璃內側時不可讓玻璃清潔劑接觸到前攝影機鏡頭。而且，不可碰觸鏡頭。
如果鏡頭髒汙或損壞，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不可使前攝影機受到強烈的撞擊。
- 不可拆除或變更前攝影機安裝位置或方向。
- 不可分解前攝影機。
- 不可改裝前攝影機 (車內後視鏡等) 或車頂周圍的任何車輛組件。
- 不可將可能阻礙前攝影機的任何配件安裝至引擎蓋、前方水箱護罩或前保險桿。詳情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如果在車頂安裝冲浪板或其他長型物體，請確定不會遮擋前攝影機。
- 不可改裝頭燈或其他車燈。

認證

低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

(3.8.2項)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有顯示警示訊息

系統可能暫時無法使用或是系統發生故障。

- 在下列情況下，請執行表格中規定的動作。當偵測到正常作動情況時，訊息將會消失且系統將會作動。

如果訊息沒有消失，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情況	動作
感知器四周區域覆蓋著髒汙、濕氣（起霧、凝結水覆蓋、結冰等）或其他異物	清潔前攝影機前的擋風玻璃，使用擋風玻璃雨刷或是空調系統的前擋風玻璃除霧功能。（→ P. 272，278）
當前攝影機四周溫度超出作動範圍時，例如車輛在陽光下曝曬或是在極度寒冷的環境中	若前攝影機非常熱，例如車輛在陽光曝曬下停放一段時間後，請使用空調系統降低前攝影機四周溫度。 若停放車輛時使用遮陽板，視其類型而定，經遮陽板表面反射的陽光可能使前攝影機四周溫度變得異常高。
	若前攝影機非常冷，例如車輛在極度寒冷的環境中停放一段時間後，請使用空調系統增加前攝影機四周溫度。
前攝影機前方區域被遮擋，例如引擎蓋開啓或有貼紙黏貼至前攝影機前方的擋風玻璃部位	請關上引擎蓋、拆除貼紙等以清除遮擋。

- 在下列情況下，若情況已改變（或車輛已行駛一段時間）且偵測到正常作動情況時，訊息將會消失且系統將會作動。

如果訊息沒有消失，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當雷達感知器四周溫度超出作動範圍時，例如車輛在陽光下曝曬或是在極度寒冷的環境中
- 當前攝影機無法偵測到車輛前方的物體時，例如在黑暗中、下雪或起霧時行駛，或是在強光照射前攝影機的情況下行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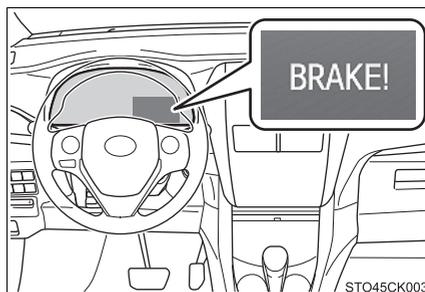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使用一個雷達感知器與前攝影機來偵測您車輛前方的車輛。當系統判斷很有可能會正面撞擊到車輛時，便會發出警示督促駕駛人採取閃避動作，並增加潛在的煞車壓力，以協助駕駛人避開碰撞。若系統判斷極有可能會正面撞擊到車輛，便會自動煞車，以協助避開碰撞，或減輕碰撞所產生的衝擊。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可加以啟用 / 停用，並可變更警示時機。(→ P. 170)

◆ PCS 警示

當系統判定很有可能會正面撞擊到物體或行人時，蜂鳴器會響起且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顯示警示訊息，以促使駕駛採取閃避動作。



◆ PCS 煞車力道輔助

當系統判定很有可能會正面撞擊到物體或行人時，系統會根據踩下煞車踏板的力道提供更大的煞車力。

◆ PCS 預警式煞車

當系統判斷很有可能會正面撞擊時，系統會警示駕駛人。當系統判定極有可能正面撞擊時，會自動煞車以協助避開碰撞，或降低碰撞速度。

*：若有此配備

 **警告****■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的限制**

- 駕駛人應對行車安全負完全責任。務必小心駕駛，注意觀察周遭。在任何情況下都不能以 PCS 取代一般煞車。在任何情況下，此系統皆無法避免碰撞或減輕碰撞損壞或受傷。不可過度依賴此系統。否則可能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受傷。
- 儘管此系統的設計可協助避免碰撞或減少碰撞的衝擊，但其效能可能會根據各種條件改變，因此系統可能無法達成相同的性能水準。
請仔細閱讀下列條件。不可過度倚賴本系統，請務必小心駕駛。
 - 即使沒有發生碰撞的可能性，系統仍可能作動的狀況：→ P. 173
 - 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動的狀況：→ P. 175
- 不可自行測試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的作動。
取決於用於測試的物體（假人、模擬可偵測物體的紙板物體等），系統可能不會正確作動，導致意外事故。

■ PCS 預警式煞車

- 當 PCS 煞車功能作動時，會施加大量的煞車力。
- 若車輛已因 PCS 預警式煞車功能的作動而停止，PCS 預警式煞車功能的作動會在車輛停止約 2 秒後取消。請於必要時踩下煞車踏板。
- 若駕駛人執行某些操作，PCS 預警式煞車功能可能不會作動。若正在用力踩下油門踏板或轉動方向盤，系統可能會判定駕駛人正在採取閃避動作，而防止 PCS 預警式煞車功能作動。
- 在某些情況下，當 PCS 預警式煞車功能作動時，若正在用力踩下油門踏板或轉動方向盤，且系統判定駕駛人正在採取閃避動作，可能會取消此功能的作動。
- 若正在用力踩下煞車踏板，系統可能會判定駕駛人正在採取閃避動作，而延遲 PCS 預警式煞車功能的作動。

 警告**解除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的時機**

在下列情況下，由於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動，而導致發生死亡或嚴重傷害的意外事故，因此請停用本系統：

- 當車輛被拖吊時
- 當您的愛車拖吊其他車輛時
- 透過拖車、船隻、火車或類似運輸工具運送車輛時
- 在引擎運轉且輪胎可以自由轉動的情況下以千斤頂舉升車輛時
- 使用滾筒測試器 (例如底盤動力計或速率表測試器) 或車輪平衡機檢查車輛時
- 因意外事故或其他原因，使得前保險桿或前方水箱護罩受到強烈衝擊時
- 當車輛無法穩定行駛，例如車輛發生意外事故或故障時
- 以運動化風格駕駛車輛或越野時
- 當輪胎沒有正確的胎壓時
- 當輪胎過度磨耗時
- 安裝規定以外的輪胎尺寸時
- 安裝雪鏈時
- 使用縮小型備胎或使用緊急補胎工具包時
- 車輛暫時裝有可能會阻礙雷達感知器或前攝影機的配備 (雪鏟等) 時

變更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的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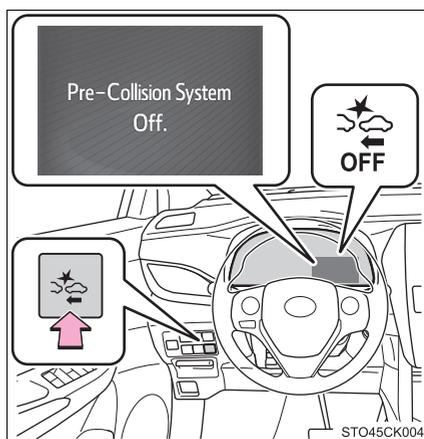
■ 停用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按下 PCS 開關 3 秒或更久。

PCS 警示燈會亮起且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再按一次 PCS 開關，即可關閉系統。

引擎開關每次切換至 ON 位置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或 IG ON 模式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時，此系統將自動啓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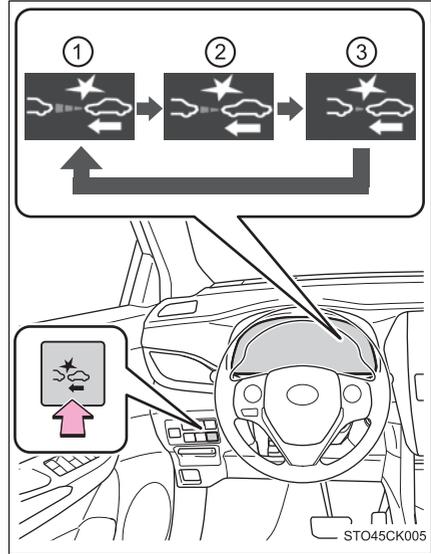


■ 變更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警示時機

按 PCS 開關顯示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現在預警時機。顯示警告時機下，每次按 PCS 開關，警告時機將如下改變。

引擎開關關閉時，會保留作動時間設定。

- ① 遠
將比預設時機更早開始警示。
- ② 中
此為出廠設定。
- ③ 近
將比預設時機更晚開始警示。



■ 作動條件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啓動，且系統判定很有可能正面撞擊到車輛。

各功能於下列速度作動：

● PCS 警示：

- 車速大約在 15 至 180 km/h 之間。
- 您的車輛與前方車輛之間的相對速度大約在 10 km/h 或以上。

● PCS 煞車力道輔助：

- 車速大約在 30 至 180 km/h 之間。
- 您的車輛與前方車輛之間的相對速度大約在 30 km/h 或以上。

● PCS 煞車：

- 車速大約在 15 至 180 km/h 之間。
- 您的車輛與前方車輛之間的相對速度大約在 10 km/h 或以上。

在下列情況下，系統可能無法作動：

- 電瓶樁頭被拆開並重新連接後，車輛有一段時間未行駛
- 若排擋桿位於 R 檔位
- 若解除 VSC (僅 PCS 警示功能會作動)
- 當 VSC OFF 指示燈亮起時 (僅 PCS 警示功能會作動)
- 若 PCS 警示燈閃爍或亮起

■ PCS 預警式煞車的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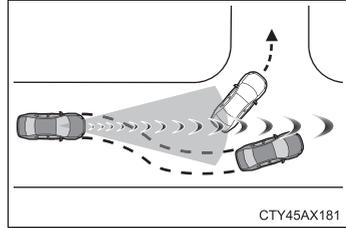
● 當 PCS 預警式煞車功能作動時，若發生下列任一情況，將會取消此功能：

- 用力踩下油門踏板。
- 急遽或突然轉動方向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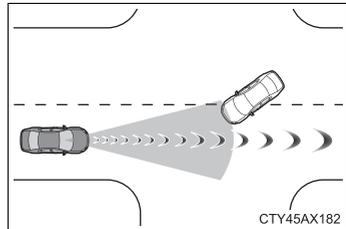
■ 即使沒有發生碰撞的可能，系統也可能會在下列情況作動

● 在如下所列的情況中，系統可能判定會有正面撞擊而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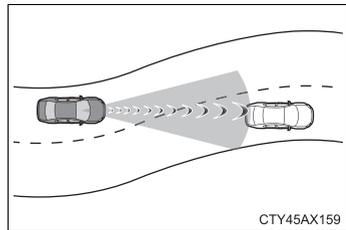
- 當超車時
- 一邊超越前車一邊變換車道時
- 當超越變換車道的前車時
- 當超越正在左轉 / 右轉的前車時



- 當行經在對向車道停下來準備右轉 / 左轉的車輛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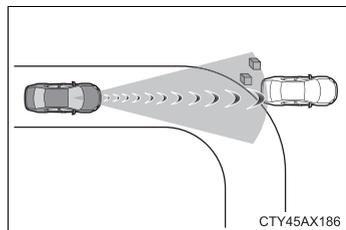


- 當在相鄰車道上與前車的相對位置可能改變的道路 (例如：在蜿蜒的道路) 行駛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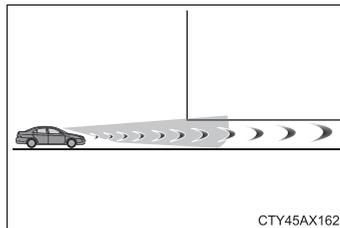


- 快速接近前方車輛時
- 如果車頭升起或下降，例如：路面不平或崎嶇時
- 當接近路邊的物體時，例如：護欄、電線桿、路樹或牆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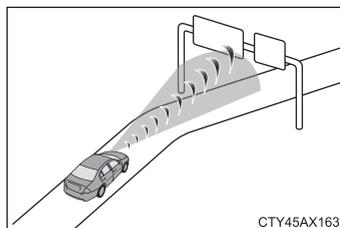
- 有車輛或物體在彎道入口處兩側時
- 當在被建築物包圍的狹窄路徑上行駛時，例如在隧道中或鐵橋上
- 當路面或道路旁有金屬物體 (人孔蓋、鋼板等)、臺階或突出物



- 當行經道路上方有低矮建築物之處 (低天花板、交通號誌等)



- 從上坡路面段上方有物體 (廣告招牌等) 的底下通過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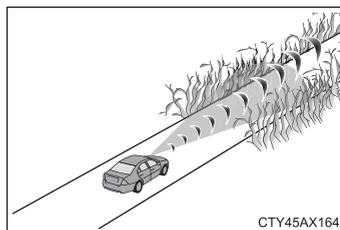


- 當快速的靠近電子收費閘門、停車場閘門或其他會開啓與關閉的閘門

- 使用自動洗車機時

- 當行經可能接觸車輛的物體或在這類物體下方行駛時，例如：濃密的牧草、樹枝或旗幟

- 當車輛被前車濺起的水、雪、灰塵等打到時



- 通過蒸汽或煙霧時

- 當道路或牆壁上有可能會被誤認為車輛的圖案或繪畫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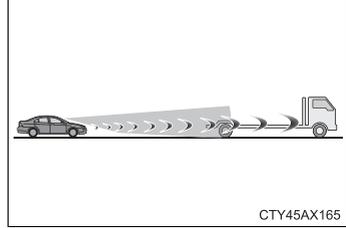
- 接近會反射無線電波的物體時，例如大型拖車或護欄

- 接近電視塔、廣播電台、發電廠或其他產生強力無線電波或電子雜訊的場所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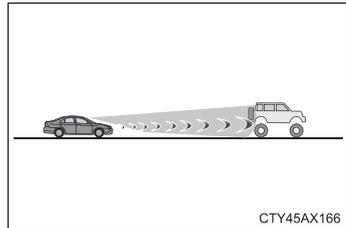
■ 系統可能無法正確作動的狀況

● 在如下的某些情況中，雷達感知器和前攝影機可能不會偵測到車輛，導致系統無法正確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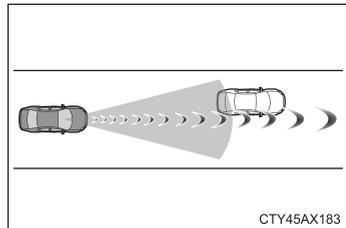
- 若來車接近您的車輛
- 若前車為機車或自行車
- 當接近車輛側邊或前方時
- 前車的車尾較小，例如無負載的拖車
- 若前車的車尾較低，例如低底盤尾車



- 前車載有超過後保險桿的凸出物
- 若前車底盤距地面過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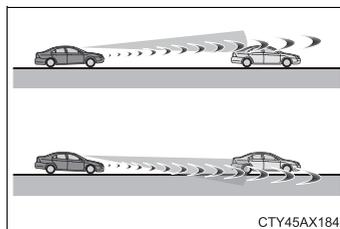


- 前車形狀不規則，例如曳引車或邊車
- 若陽光或其他光源直接照射在前車
- 若車輛切入您的車輛前方或從車旁出現
- 若前車突然動作（例如：突然轉彎、加速或減速）
- 在前車後突然有其他車輛插隊時
- 當可偵測的物體不在您的愛車正前方時



- 在惡劣天氣下行駛時（下大雨、起霧、下雪或沙塵暴）
- 當車輛被前車濺起的水、雪、灰塵等打到時
- 通過蒸汽或煙霧時

- 行駛在周遭亮度突然改變的地方，例如隧道入口或出口
- 當強光 (如陽光或對向來車頭燈) 直接照射前攝影機時
- 當周圍區域變暗時，例如：在黎明或黃昏時，或在夜間或隧道中時
- 引擎啟動後，車輛有一段時間未行駛
- 左轉 / 右轉時，以及左轉 / 右轉後數秒鐘
- 行駛在彎道上，以及行駛在彎道後數秒鐘
- 若車輛打滑
- 若車頭升起或下降



- 若車輪未定位
 - 若雨刷片擋到前攝影機
 - 車輛搖晃
 - 車輛以極高的車速行駛
 - 上坡行駛時
 - 若雷達感知器或前攝影機未定位
- 在像是以下所列的情況下，可能無法取得足夠的煞車力，而導致系統無法正常作動：
- 煞車功能無法全力作動，例如煞車零件溫度過低、過熱或潮濕
 - 車輛未正確保養 (煞車或輪胎過度磨損、輪胎胎壓不正確等)
 - 車輛行駛在碎石路面或其他濕滑路面

■ 如果停用 VS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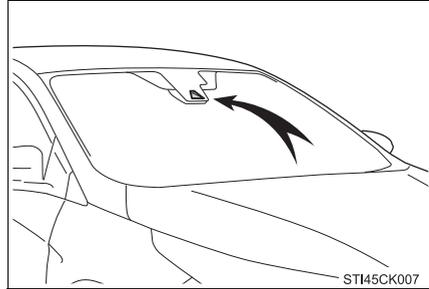
- 若 VSC 解除 (→ P. 195)，PCS 煞車輔助與 PCS 煞車功能也會解除。
- PCS 警示燈將會亮起且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將會顯示「VSC 關閉 PCS 預警式煞車系統無法使用」。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功能總覽

在有白（黃）線的道路上行駛時，當車輛可能偏離其車道時，此功能會警告駕駛人。

LDA 系統以前擋風玻璃上半部的攝影機感知器來辨識可見的白線（黃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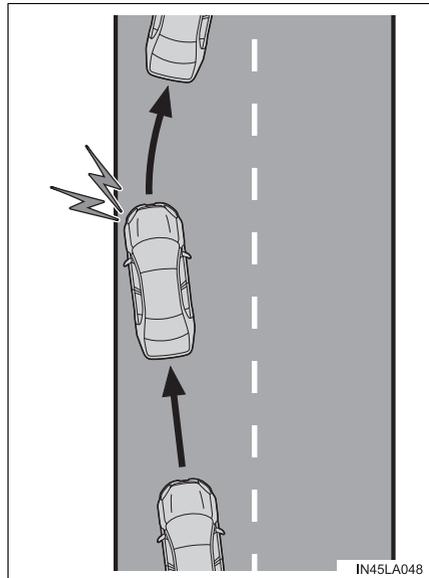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包括的功能

◆ LDA 車道偏離警示功能

系統判斷車輛可能偏離車道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顯示警告訊息，且警告蜂鳴器會響起以提醒駕駛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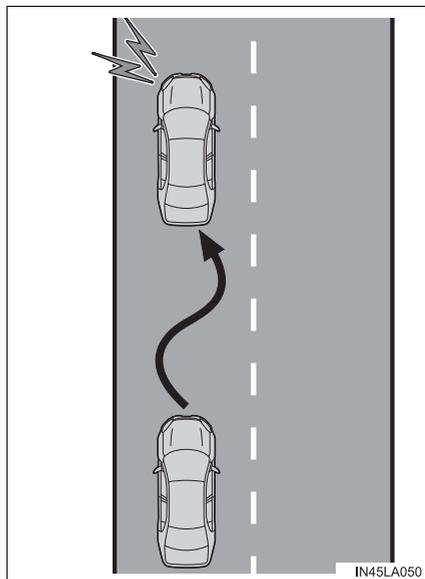
當警告蜂鳴器響起時，請檢查周圍路況，並謹慎操作方向盤，將車輛開回車道的正中央。



*：若有此配備

◆ 車輛搖晃警示功能

當車輛搖晃或多次好像會偏離其車道，警告蜂鳴器會響起且警示就會出現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以警告駕駛人。



 警告**■ 使用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前**

不可完全依賴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並非車輛自動駕駛系統或減少對車前區域注意的系統。駕駛人必須完全擔負安全駕駛的責任，隨時掌握周遭狀況並操作方向盤來修正車輛路徑。此外，駕駛人必須在感到疲勞時進行適當休息，例如在長時間行車後。

未能執行適當地駕駛操作或集中注意力小心駕駛，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的傷害。

■ 避免錯誤操作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不使用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時，請使用 LDA 開關來關閉系統。

■ 不適合使用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的情況

在下列情況下不可使用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否則，系統可能不會正常作動，而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的傷害。

- 使用備胎、雪鏈等配備。
- 路旁可能會被誤認為白線 (黃線) 的物體或花紋 (護欄、道路邊欄、反光桿等)。
- 車輛行駛在積雪路面上。
- 因為下雨、下雪、起霧、塵土等而導致白線 (黃線) 難以看見。
- 瀝青修補記號、白線 (黃線) 因道路修繕而出現。
- 因施工而使車輛行駛於臨時車道或專用車道上。
- 車輛在施工區域中行駛。

■ 防止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故障和誤操作

- 不可改裝頭燈或黏貼貼紙至燈殼表面。
- 不可改裝懸吊，假如必須更換，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不可在引擎蓋或水箱護罩上安裝或放置任何物品。亦不可安裝水箱護罩保護裝置 (防撞桿、護桿等)。
- 如果您的擋風玻璃需要更換，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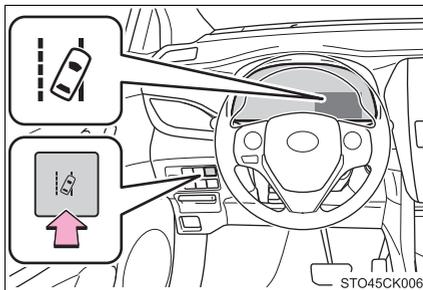
開啓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按下 LDA 開關即開啓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LDA 指示燈亮起且訊息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再按一次 LDA 開關即關閉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開啓或關閉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時，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會依照下次引擎啓動的相同狀況持續作動。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指示

① LDA 指示燈

指示燈的亮起情況可告知駕駛人系統的作動狀態。

以白色照明：

LDA車道偏離警示系統作動中。

閃爍橘色：

車道偏離警示正在作動中。



② 車道偏離警示功能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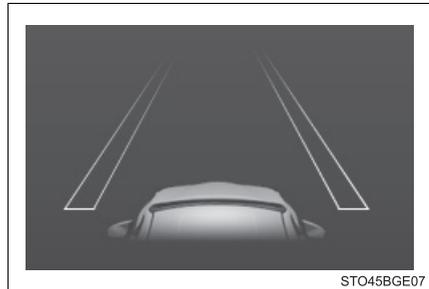
當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切換到行車輔助系統資訊畫面時顯示。

▶ 顯示的白線內側為白色

▶ 顯示的白線內側為黑色



表示系統正在辨識白線 (黃線)。當車輛偏離車道時，該側顯示的白線即會閃爍橘色。



表示系統無法辨識白線 (黃線) 或暫時取消。

■各項功能的作動條件

●LDA 車道偏離警示功能

此功能會在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時作動：

- 開啓 LDA。
- 車速約 50 km/h 或以上。
- 系統辨識白線 (黃線)。
- 車道寬度約 3 m 或以上。
- 方向燈控制桿未作動。
- 車輛行駛在直線道路上或半徑大於約 150 m 的平緩彎道上。
- 未偵測到系統故障。(→ P. 184)

●車輛搖晃警示功能

此功能會在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時作動：

- 設定「 Alert」到「On」。(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的  畫面中。)(→ P. 428)
- 車速約 50 km/h 或以上。
- 車道寬度約 3 m 或以上。
- 未偵測到系統故障。(→ P. 184)

■功能暫時取消

當不再符合作動條件時，功能可能會暫時取消。不過只要再次符合作動條件，就會自動恢復功能的運作。(→ P. 182)

■LDA 車道偏離警示功能

警示蜂鳴器可能會因為外界噪音、音樂播放等原因而不易聽見。

■車輛搖晃警示功能

當車輛搖晃警示功能作動時，系統判定車輛偏向一側，蜂鳴器會響起，並且有警示訊息提醒駕駛人休息，而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同時顯示圖示的符號。



視車輛及路況而定，此警示可能不會作動。

■白線 (黃線) 僅在道路一側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不會在無法辨識白線 (黃線) 的那側作動。

■ 功能可能無法正常作動的情況

在下列情況中，攝影機感知器可能不會偵測到白線（黃線）且各種功能可能不會正常作動。

- 道路出現平行陰影，或陰影遮住白線（黃線）。
- 車輛在無白線（黃線）的地區中行駛，例如在收費閘門或檢查哨前方，或交叉路口。
- 出現白線（黃線）有裂紋、「凸起的道釘」或石頭。
- 因為沙塵等而無法看見或難以看見白線（黃線）。
- 車輛行駛於因下雨、水坑而潮濕的路面。
- 車道線為黃色（可能比白線更難以辨識）。
- 白線（黃線）越過路緣石等。
- 車輛行駛於明亮路面，例如水泥路面。
- 車輛行駛於因反射光線等而呈現明亮的路面。
- 車輛行駛於亮度突然改變的區域，例如隧道的入口及出口。
- 來車頭燈的燈光、陽光等射入攝影機。
- 車輛行駛在道路分歧、會合之處。
- 車輛行駛於斜坡上。
- 車輛行駛於向左或向右傾斜的道路或蜿蜒道路上。
- 車輛行駛於非柏油路或不平整的道路上。
- 車輛行駛在急彎上。
- 車道太窄或太寬。
- 車輛因裝載重物或胎壓不當而極度傾斜。
- 與前車距離過近。
- 車輛因行駛時的路況（路面不良或有接縫）導致車輛大幅上下震動。
- 頭燈燈罩髒汙並在夜晚發出微弱的光線，或光束軸心偏向。
- 車輛剛變換車道或通過交叉路口。

■ 警示訊息

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下列訊息並且LDA指示燈顯示為橘色，請遵照合適的故障排除程序。

警示訊息	詳細內容 / 對策
「LDA 故障，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系統可能無法正確作動。 → 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 檢修。
「車道偏離警示失效」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因攝影機感知器以外的感知器故障而暫時取消。 → 請關閉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然後遵照警示訊息合適的故障排除程序。之後請行駛車輛一小段時間，然後開啓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LDA 無法於 50 km/h 以下作動」	車速約在 50 km/h 或以下時，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便無法使用。 → 以大約 50 km/h 以上的車速行駛。
「LDA 在現在車速無法作用」	由於車速超過 LDA 作動範圍，因此無法使用此功能。 → 請放慢車速。

若顯示不同的警示訊息，請遵照畫面上顯示的指示。

■ 個人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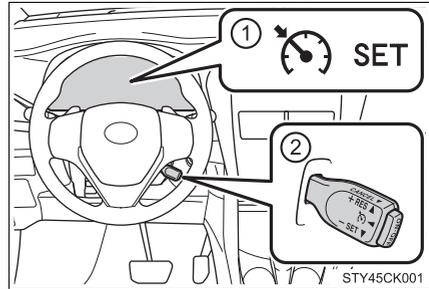
功能設定可以變更。(個人化功能：→ P. 428)

定速巡航系統*

功能總覽

使用定速巡航系統時，可在不踩油門踏板的情況下讓車輛維持在設定車速行駛。

- ① 指示燈
- ② 定速巡航系統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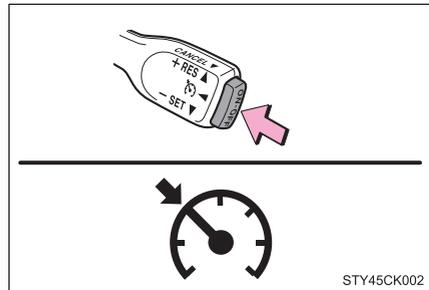


設定車速

- 1 按下「ON-OFF」按鈕來啓用定速巡航系統。

定速巡航系統指示燈即會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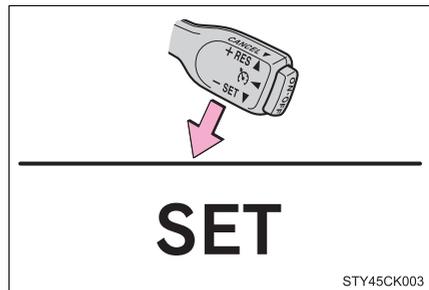
再按一次按鈕即可停用定速巡航系統。



- 2 加速或減速至想要的車速，然後再將控制桿向下扳即可設定車速。

「SET」指示燈亮起。

控制桿放開那一瞬間的車速即為設定的車速。



調整設定車速

要變更車速時操作控制桿直到到達想要的設定車速。

- ① 提高車速
- ② 降低車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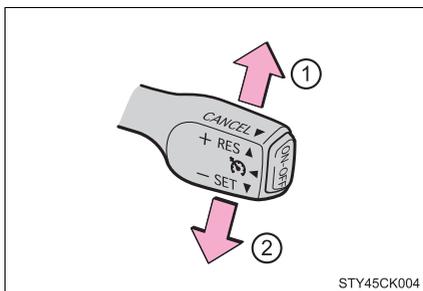
微量調整：短暫扳動控制桿到想要的方向。

大量調整：扳住控制桿直到想要的方向。

設定車速將依下列方式提高或降低：

微量調整：每操作一次控制桿可微調車速約 1.6 km/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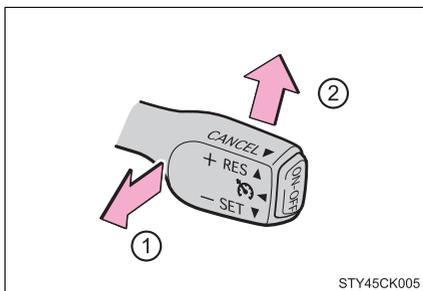
大量調整：設定的車速可以持續提高或降低，直到放開控制桿。



STY45CK004

取消及恢復定速巡航系統

- ① 將控制桿扳向自己，即可取消定速巡航系統。
 踩下煞車踏板時，車速設定也會取消。
- ② 將控制桿向上扳，即可恢復定速巡航系統。



STY45CK005

車速約在 40 km/h 以上時，恢復設定才會作動。

■ 定速系統只可在下列狀況設定

- 排檔桿是選擇在 D 檔位或 M 檔位的 4 檔以上。
- 車速在約 40 km/h 以上。

■ 設定車速後的加速

- 車輛可正常加速。加速後，設定的車速即會恢復。
- 即使沒有取消定速巡航系統，也可藉由踩下油門踏板到想要的車速，然後將控制桿向下扳來設定新的車速。

■ 自動取消定速系統

在下列任一情況，定速巡航系統即會停止：

- 實際車速下降超過設定車速 16 km/h 以上時。
此時，所記憶的設定車速將不會保留。
- 實際車速低於 40 km/h 時。
- VSC 作動。
- TRC 作動一段時間。
- VSC 或 TRC 系統關閉時。

■ 如果定速巡航控制指示燈為黃色 (配備行車資訊顯示幕車型)

按下「ON-OFF」按鈕一次以關閉系統，然而再次按下按鈕來啟動系統。

如果定速巡航系統仍無法設定，或定速巡航系統啟動後隨即停止，則表示定速巡航系統可能發生故障。請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顯示「定速巡航系統故障 請洽詢Toyota保養廠」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車型)

按下「ON-OFF」按鈕一次以關閉系統，然而再次按下按鈕來啟動系統。

如果定速巡航系統仍無法設定，或定速巡航系統啟動後隨即停止，則表示定速巡航系統可能發生故障。請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警告****■ 為避免誤操作定速系統**

不使用時，請按下「ON-OFF」按鈕來關閉定速巡航系統。

■ 不適合使用定速巡航系統的情況

不可在下列的情況下使用定速巡航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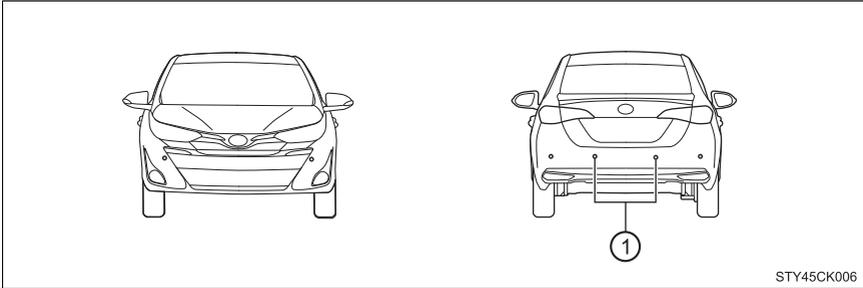
否則，可能會造成車輛失控的意外事故，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交通壅塞路段
- 轉彎角度過大的路段
- 蜿蜒道路
- 濕滑路段，如：大雨、結冰或積雪路面
- 陡坡
行駛於陡降坡時，車速可能會超出設定車速。
- 緊急拖吊期間

Toyota 倒車雷達輔助系統*

Toyota 倒車雷達輔助系統是在停車時輔助駕駛人的一種輔助設備。車輛在進行路邊停車或停入車庫時，藉由感知器測得車輛與鄰近障礙物的距離，並經由蜂鳴器提醒駕駛人。使用此系統時，仍要隨時注意周圍區域。

感知器的型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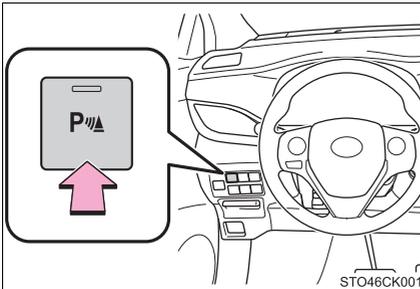


① 後感知器

Toyota 倒車雷達輔助系統開關

將倒車雷達輔助系統開啓和關閉。

開啓時，指示燈會亮起以通知駕駛人系統可作用。



*：若有此配備

距離顯示及蜂鳴器

當感知器偵測到障礙物時，蜂鳴器會響起。
蜂鳴器的聲音和時機可以變更。(→ P. 426)

■ 蜂鳴器作用及與障礙物距離

如下表所示，車輛接近障礙物時蜂鳴器會響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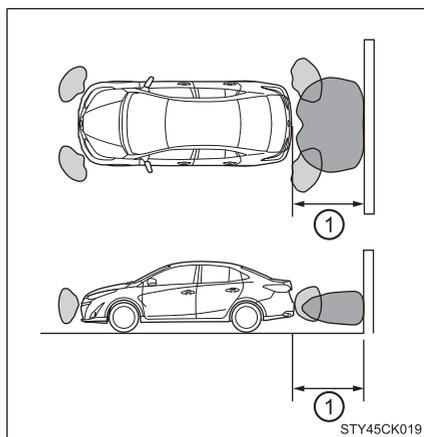
與障礙物大約距離	蜂鳴器
150 至 65 cm	間歇
65 至 50 cm	快速間歇
50 至 40 cm	很快速間歇
低於 40 cm	連續

感知器的偵測範圍

① 約 150 cm

圖示為感知器的偵測範圍。請注意感知器可能無法偵測極靠近車輛的障礙物。

感知器的範圍會因物體的形狀等而有所改變。



■ Toyota 倒車雷達輔助系統只可在下列狀況使用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引擎開關在「ON」位置。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

- 排擋桿位於 R 檔位
- 系統被啓動。

■ 感知器偵測資訊

- 感知器的偵測區域僅限於車輛保險桿周圍區域。
- 車輛狀況及周遭環境可能會影響感知器正確偵測障礙物的能力。特別是在下列狀況時：
 - 感知器上有結冰、積雪或塵土。
 - 感知器凍結。如果除掉感知器上的冰，Toyota 停車輔助系統就會恢復正常。
 - 感知器被東西蓋住。
 - 在顛簸不平路面、斜坡、碎石路或草地上。
 - 車輛附近噪音極大如其他車輛喇叭聲、摩托車引擎聲、大型車輛的空氣煞車聲或產生超音波的巨大噪音。
 - 有另一輛配備倒車雷達輔助系統的車輛在附近。
 - 感知器濺水或被大雨淋濕。
 - 安裝了擋泥板桿、無線電天線或霧燈。
 - 車輛接近高大或直角路沿。
 - 在強烈陽光或極度寒冷天候下。
 - 障礙物是在保險桿正下方。
 - 如果障礙物太接近感知器。
 - 安裝非 Toyota 正廠懸吊 (降低懸吊等) 。
 - 安裝了鋁質牌照。
 - 安裝了背光牌照、牌照架等。
 - 車輛的傾斜角大大地增加。

除上述所列之外，尚有其他物體因形狀、標誌及其他特性可能使感知器偵測到之距離比實際為近的物體。

- 障礙物的形狀可能會使感知器無法偵測到它。對下列障礙物應特別注意：
 - 細小物品 (例如：電線、柵欄或繩索等) 。
 - 棉花、雪及其他吸收聲波的材料
 - 銳角的物體
 - 低矮的障礙物
 - 上端凸出正對著車輛的高障礙物
 - 人們穿著某些類型的衣服
- 偵測到障礙物後，蜂鳴器可能會花費一些時間才會鳴響。即使車輛低速行駛，車輛也可能在蜂鳴器響起之前接近障礙物。
- 當車輛接近時，可能無法檢測到低於感知器或較薄的障礙物，即使其已被檢測到一次了。
- 當使用音響系統（若有此配備）或空調系統時，由於音樂聲或風扇的聲音，可能會聽不到蜂鳴器。

■ 系統故障時

如果沒有障礙物時蜂鳴器響起，請用軟布清潔感知器。如果清潔感知器後蜂鳴器仍未停止，請聯繫 Toyota 保養廠。

警告

■ 使用 **TOYOTA** 倒車雷達輔助系統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你將無法安全地行車且可能發生意外事故。

- 不可在車速超過 10 km/h 時使用此系統。
- 不可在感知器偵測範圍內加裝任何配件。
- 感知器偵測區域及反應時間是有限的。前進或倒車移動時，檢查車輛周圍區域 (尤其是車輛側邊) 以確保安全，慢慢行駛並使用煞車控制車速。

 注意**■ 使用 TOYOTA 倒車雷達輔助系統時**

在下列情況，因為感知器故障等造成系統無法正常作動，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如果車輛周圍沒有障礙物時蜂鳴器響起。
- 如果感知器周圍區域撞到東西或受到強烈衝擊。
- 如果保險桿撞到東西。

■ 洗車時注意事項

不可使用強力水柱或蒸氣噴向感知器區域。
否則可能會造成感知器故障。

行車輔助系統

為確保行車安全及性能，下列系統會依照各種行駛狀況而自動作動。但請注意，這些系統只是輔助配備，因此駕駛車輛時，不可過度依賴這些配備。

◆ **ABS (防鎖定煞車系統)**

在緊急煞車或在濕滑路面行駛下踩煞車時，協助防止車輪鎖死。

◆ **BAS (煞車力道輔助系統)**

踩下煞車踏板後，系統偵測到緊急煞車時，會產生更大的煞車力道。

◆ **VSC(車輛穩定控制系統)**

協助駕駛者在突然偏離方向或濕滑路面轉彎時控制煞車。

◆ **TRC(循跡防滑控制系統)**

在車輛起步或濕滑路段加速時，協助保持驅動力並防止驅動輪空轉打滑。

◆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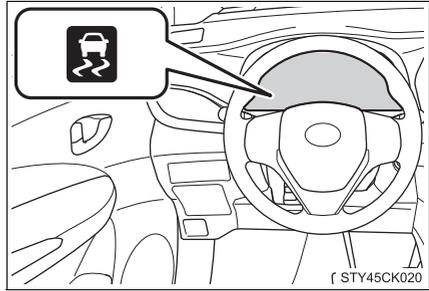
在上坡起步時協助減少車輛向後倒退的情形。

◆ **EPS (電動輔助方向盤)**

配備電動馬達以減輕操縱方向盤的力量

TRC / VSC 系統作動時

TRC/VSC 系統作動時，打滑指示燈將閃爍。



解除 TRC 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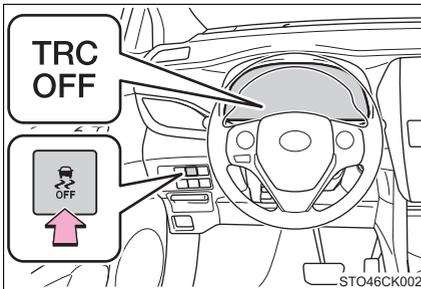
如果車輛陷於泥濘、塵土或積雪中，TRC 系統可能會降低引擎傳遞至車輪的動力，按下  將系統關閉可能使車輛更容易脫困。

▶ 配備行車資訊顯示幕車型

要將 TRC 系統關閉，請迅速按下  後放開。

「TRC OFF」指示燈會點亮。

再按一下  即可重新開啓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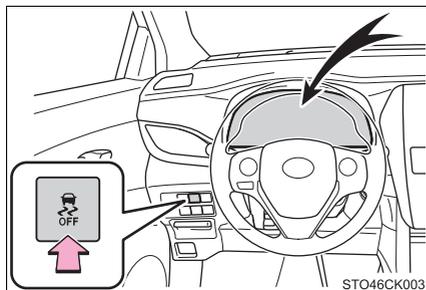


▶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車型

要將 TRC 系統關閉，請迅速按下  後放開。

「TRC 關閉」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再次按下 ，即可恢復此系統的功能。



■ 同時關閉 TRC 及 VSC 系統

車輛停止時按住  3 秒鐘以上，即可同時關閉 TRC 和 VSC 系統。

配備行車資訊顯示幕車型：

「TRC OFF」指示燈及 VSC OFF 指示燈會亮起。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車型：

VSC OFF 指示燈會亮起且「TRC 關閉」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再按一次 ，即可恢復此系統的功能。

■ 即使未按下開關，「TRC OFF」指示燈 仍亮起時 (配備行車資訊顯示幕車型)

暫時停用 TRC。如果指示燈繼續亮起，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即使 未按下，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仍出現 TRC 失效訊息時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車型)

暫時停用 TRC。如果持續出現此資訊，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作動條件

當下列四個條件均符合時，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才會作動：

- 排檔桿在 P 或 N 以外檔位 (向前起步 / 倒車上坡時) 。
- 車輛停止。
- 未踩下油門踏板。
- 駐車煞車未作用。

■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自動取消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會在下列任何一種情況下關閉：

- 排檔桿移至 P 或 N 檔位。
- 踩下油門踏板。
- 駐車煞車已作動。
- 煞車踏板釋放最長 2 秒鐘後

■ ABS、煞車輔助、VSC、TRC 和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所造成的響聲和振動

- 引擎啓動時或車輛起步後，當重複踩下煞車踏板時，引擎室可能會發出聲響。這些聲響並不表示任何系統發生故障。
- 上述系統作動時，有可能會發生下列任何一種狀況，這些並非表示系統發生故障。
 - 車身及方向盤可能會感覺到震動。
 - 車輛停止後也可能會聽到馬達聲。
 - ABS 作動後，煞車踏板可能會感覺到些微的脈衝。
 - ABS 作動後，煞車踏板可能會感覺到稍微下降。

■ EPS 作動聲

轉動方向盤時，可能會聽到馬達聲 (呼呼聲)，這並非表示故障。

■ 自動重新啟動 TRC 及 VSC 系統

在關閉 TRC 及 VSC 系統後，下列情況系統將會自動重新啟動 :-

- 引擎開關轉至「LOCK」位置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或 OFF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 如果僅關閉 TRC 系統，車速增加時 TRC 將會開啓。
如果同時關閉 TRC 及 VSC 系統，當車速增加時，自動重新啟動將不會作動。

■ 降低 EPS 系統的效能

降低 EPS 系統的效能是為了避免在長時間連續轉動方向盤時，造成系統過熱。此時方向盤的操作會感到較吃力。萬一發生此狀況，應避免激烈操作方向盤，或是將車輛停止並關閉引擎。EPS 系統會在 10 分鐘內恢復正常。

警告

■ ABS 有可能無法有效作動的狀況

- 使用抓地力不足的輪胎 (例如在雪地上使用過度磨損的輪胎) 。
- 車輛以高速行駛於潮濕或光滑路面時。

■ ABS 作動時，煞車距離可能會比一般狀況的距離長

ABS 並非設計用來縮短車輛的煞車距離。應隨時與前車保持安全距離，尤其是在下列情況下：

- 車輛行駛在塵土、碎石或積雪覆蓋道路上時
- 輪胎加掛雪鏈行駛時
- 行駛於巔簸道路時
- 行經有坑洞或不平道路時

 **警告****TRC/VSC 可能無法有效作動的狀況**

即使 TRC / VSC 系統已經作用，行駛在濕滑路面時仍有可能會失去方向控制及動力。

不可在車輛的穩定性及動力可能失控的情況下行駛。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可能無法有效作動的狀況

●不可過度依賴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在陡峭坡上或路面結冰的情況下，可能無法有效作動。

●不同於駐車煞車，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不可用來使車輛長時間固定不動。不可試圖使用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使車輛固定在斜坡上，否則，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

TRC/VSC 作動時

打滑指示燈閃爍。請務必小心駕駛。魯莽的駕駛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指示燈閃爍時必須特別注意。

TRC/VSC 系統關閉時

必須特別小心並以適合路況的車速行駛，這些系統可確保車輛穩定性及驅動力，除非必要，否則不可關閉 TRC 及 VSC 系統。

更換輪胎

務必確定所有輪胎的尺寸、廠牌、胎紋形式及荷重能力均相同。此外，應確保輪胎有依照建議之胎壓充氣。

如果車輛安裝不同輪胎，則 ABS、TRC 及 VSC 系統將無法正確地發揮其功能。

有關更換輪胎或輪圈的詳細資訊，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輪胎及懸吊系統的處理

使用有問題的輪胎或改裝懸吊系統，將會影響行車輔助系統並可能導致系統故障。

冬季行車要領

在冬季行車前應做好必要準備及檢查。行車時也應隨時注意接下來的天氣狀況。

冬季前的準備

- 使用適合外界氣溫的各種油水液體。
 - 引擎機油
 - 引擎冷卻液
 - 噴水器清洗液
- 電瓶的狀況需交由保養廠技術員檢查。
- 車輛裝置四條雪地輪胎或購妥前輪用雪鏈組。

應確認所有輪胎規格尺寸、廠牌均相同，且雪鏈的尺寸適用於您愛車的輪胎。

行車前

依據行車情況執行下列事項：

- 不可在結凍狀態下強行打開車窗或使用雨刷。可在結凍處傾倒溫水以融化冰雪，並立即將水跡去除以免再次結冰。
- 為確保空調控制系統風扇能正常操作，請將擋風玻璃前方進氣口處的積雪完全清除。
- 檢查和清除任何累積在外部車燈、車頂、底盤、輪胎周圍或煞車上的過多冰或雪。
- 進入車內前請清除鞋底的雪或泥土。

行車時

緩慢加速車輛，與前車保持安全距離並以較低且適合路況的速度行駛。

駐車時

- 停妥車輛後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不可設定駐車煞車。駐車煞車可能會因結凍而無法釋放。若停車時未使用駐車煞車，請務必要用輪擋抵住車輪。否則，可能造成危險。因為車輛可能會不預期移動，而導致意外發生。
- 如果要在未作動駐車煞車的情況下停放車輛，請確定排檔桿無法從 P 檔排出*。

*: 在未踩下煞車踏板時，如果嘗試將排檔桿自 P 檔位排至其他檔位，排檔桿可能會被鎖住。如果排檔桿可從 P 檔排出，排檔桿鎖系統可能故障。請立刻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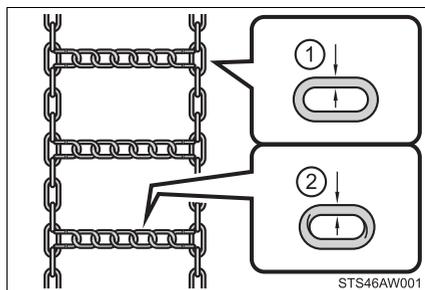
選擇雪鏈

安裝雪鏈時，需使用正確尺寸的雪鏈。

雪鏈尺寸應配合輪胎的尺寸。175/65R14 的輪胎可以裝置下列任一型式的雪鏈。

▶ 配備 175/65R14 輪胎車型

- ① 側鏈
直徑 4 mm
- ② 橫鏈
直徑 5 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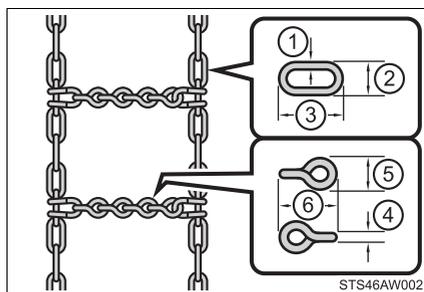
▶ 配備 175/65R14 或 185/60R15 輪胎車型 *

側鏈：

- ① 直徑 3 mm
- ② 寬度 10 mm
- ③ 長度 30 mm

橫鏈：

- ④ 直徑 4 mm
- ⑤ 寬度 14 mm
- ⑥ 長度 25 mm



▶ 配備 195/50R16 輪胎車型

16 吋的輪胎，不可加裝雪鏈。

應安裝雪地胎。

雪鏈使用規定

有關雪鏈的使用規定，依照地區及道路形式而有所不同，裝置雪鏈前需先確認行駛地區的法規。

雪鏈安裝

請遵守下列安裝及拆卸雪鏈的注意事項：

- 應在安全的地點裝置及拆卸雪鏈。
- 雪鏈僅可安裝於前輪。不可將雪鏈安裝於後輪。
- 安裝雪鏈於前輪並儘量鎖緊。行駛 0.5 - 1.0 km 後，再將雪鏈繫緊一次。
- 雪鏈應依照所附之指示進行安裝。

 警告**■ 使用雪地胎行車時**

請遵守下列事項以降低意外事故的風險：
否則，可能會造成車輛失控，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使用規定尺寸的輪胎。
- 保持原廠建議之輪胎胎壓。
- 不可超速或超過所使用雪地胎規格所訂之速限駕駛。
- 所有車輪均應使用雪地胎，不可只用於部分車輪。

■ 使用雪鏈行車時 (配備 **195/50R16 輪胎的車型除外)**

請遵守下列事項以降低意外事故的風險：
否則，您將無法安全地行車且可能發生意外事故。

- 車速不可超過雪鏈規定之速限或 50 km/h，以較低者為準。
- 避免行駛於顛簸路段或有坑洞的道路。
- 避免突然加速、突然轉向、突然煞車及操作排檔桿作動引擎煞車。
- 在轉彎前請盡量保持低速，以維持車輛的操控性。
- 不可使用 LDA 車道偏離警示 (若有此配備)。

 注意**■ 修理或更換雪地胎 (配備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車型)**

需要修理或更換雪地胎時，請交由 Toyota 保養廠或合格的輪胎行實施。

這是因為要拆除和安裝雪地胎會影響胎壓檢測警示閥及傳輸器的作動。

■ 加裝雪鏈 (配備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車型)**

加裝雪鏈時，胎壓警示閥及發射器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ECO 節能行駛要領

為了提高燃油經濟性並減少 **CO2** 排放，請注意以下幾點：

◆ 使用 **ECO** 節能行駛模式 (車輛配備「**ECO MODE**」按鈕)

當使用 ECO 節能行駛模式時，油門踏板踩踏量與扭力輸出關係會比一般行駛模式還要更平順。(→ P. 144)

◆ **ECO** 節能行駛輔助系統指示器 (若有此配備)

配備行車資訊顯示幕車型：使儀表中顯示的 ECO 節能行駛指示燈保持在開啓狀態，就可以實現 ECO 節能行駛。

(→ P. 72)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車型：使多功能資訊顯示幕的 ECO 節能行駛指示器的條形保持在 ECO 節能行駛區域內，可以實現 ECO 節能行駛。(→ P. 85)

◆ 油門踏板 / 煞車踏板操作

平順地駕駛車輛。避免急加速和急減速。平順地加速及減速將有助於降低過多的油耗。

◆ 煞車時

觀察車輛前方及周圍的路況，並評估您的停車位置。提早放開油門踏板並繼續滑行。使用煞車踏板調整愛車的停止位置。確保平順地操作煞車踏板。

◆ 時間耽擱

重複的加減速及長時間等待紅綠燈會導致較差的油耗表現，所以盡可能在出門前先確認交通狀況以免時間耽擱。

◆ 高速行駛

控制並保持一致的車速。在停收費站或類似的其他地方前，允許有足夠的時間放開油門踏板並平順地踩下煞車。

◆ 空調

只在必要時使用空調，如此做將有助於降低過度的燃油消耗。

夏季時：天氣炎熱時請使用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如此有助於減輕空調系統的負擔並且降低油耗。

冬季時：僅在有暖氣及除霧需求時開啓 A/C 開關，若僅有暖氣需求，請將 A/C 開關關閉。非必要時開啓 A/C 開關將導致過度的燃油消耗。

◆ 怠速運轉時引擎關閉

- 避免不必要的怠速運轉。當車輛停車時將引擎熄火以降低過度的燃油消耗，即使僅作短暫的停車。
- 除非在外界溫度極低的嚴苛環境下，駕駛前並不需要暖車。相較於讓怠速運轉，在避免不必要的增加引擎轉速及突然的加減速情況下，平順地駕駛車輛已足以暖車。

◆ 行李

攜帶較重的行李會增加油耗。所以應避免攜帶不需要的物品。安裝大型的車頂置物架亦會導致燃油經濟性欠佳。

◆ 定期保養

- 務必經常檢查胎壓。不正確的胎壓會增加油耗。此外，雪地胎擁有較大的摩擦力，若於乾燥地面上使用，會造成燃油經濟性欠佳，請使用符合季節及路況的輪胎。
- 請使用推薦的油品，因為它們將影響油耗及車輛使用壽命。此外，請定期檢查油液。(→ P. 3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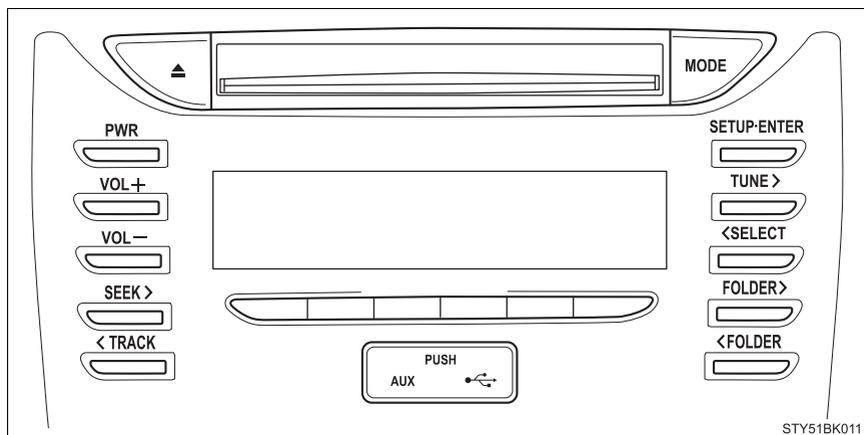
音響系統

5

- 5-1. 基本操作**
- 音響系統型式 208
 - 方向盤音響控制鍵 209
 - AUX 音源輸入孔 /USB
讀取裝置 212
- 5-2. 使用音響系統**
- 音響系統最佳使用
方式 213
- 5-3. 使用收音機**
- 收音機操作 215
- 5-4. 播放音樂 CD 及 MP3/
WMA 光碟**
- CD 播放器操作 217
- 5-5. 使用外接式裝置**
- 聆聽 iPod 225
 - 聆聽 USB 儲存裝置 232
 - 使用 AUX 音源輸入孔 .. 238
- 5-6. 使用藍牙® 裝置**
- 藍牙® 音響 / 電話 239
 - 使用方向盤控制鍵 244
 - 登錄藍牙® 裝置 245
- 5-7. 「SETUP」選單**
- 使用「SETUP」選單
(「藍牙 *」選單) 246
 - 使用「SETUP」選單
(「PHONE」或
「TEL」選單) 252
- 5-8. 藍牙® 音響**
- 操作藍牙® 可攜式播
放器 258
- 5-9. 藍牙® 電話**
- 撥打電話 260
 - 接聽電話 263
 - 電話通話時 264
- 5-10. 藍牙®**
- 藍牙® 266

*: Bluetooth(藍牙®)是Bluetooth SIG, Inc. 註冊的商標。

音響系統型式*



■ 使用行動電話

使用音響系統時，如果在車內或車旁使用行動電話，可能會從音響系統的揚聲器中聽到干擾聲。

 注意

■ 避免電瓶沒電

引擎熄火時，不可長時間使用音響系統。

■ 避免損壞音響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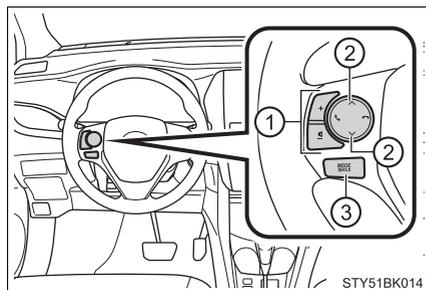
小心不要讓飲料或其他液體潑灑在音響系統上。

方向盤音響控制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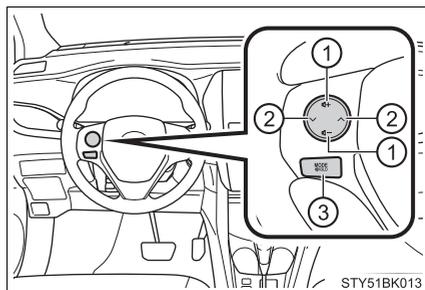
某些音響功能可以經由方向盤上的開關來控制。操作方式可能會因音響系統型式的不同而有所差異。有關詳細信息，請參閱音響系統提供的手冊。

使用方向盤控制鍵來操作音響系統

▶ 型式 A



▶ 型式 B



- ① 音量
- ② 收音機模式：
 - 選擇電台
 - CD 模式：
 - 選擇曲目和檔案 (MP3 和 WMA)
 - 藍牙® 音響模式：
 - 選擇曲目
 - iPod 模式：
 - 選擇音樂
 - USB 儲存裝置模式：
 - 選擇檔案
- ③ 按下開關並選擇音訊來源

*：若有此配備

開啓電源

當音響系統關閉時，按下「MODE」開關。

切換音訊來源

當音響系統開啓時，按下「MODE」開關。每次按下按鈕，就會依以下順序變更音訊來源。若該模式無法使用，就會跳過。

AM → FM1 → FM2* → CD 模式 → iPod 或 USB 儲存裝置 → 藍牙® 音響* → AUX

*：若有此配備

調整音量

按下「+」鍵來調高音量及按下「-」鍵來降低音量。

按下音量按鍵來調整聲音大小。

靜音模式

按住「MODE」開關。

再次按下開關以取消靜音模式。

選擇電台

1 按下「MODE」開關並切換至收音機模式。

2 按下「^」或「v」鍵來選擇電台。

掃描可接收的電台，按壓按鍵直到聽見提醒音。

選擇曲目／檔案或音樂

1 按下「MODE」鍵並選擇 CD、藍牙® 音響、iPod 或 USB 儲存裝置。

2 按下「^」或「v」鍵選擇想要的曲目／檔案或音樂。

選擇專輯

- 1 按下「MODE」鍵選擇藍牙®音響模式。
- 2 按壓住「^」或「v」鍵直到聽見提醒音。

選擇檔案夾（MP3 和 WMA 或 USB 儲存裝置）

- 1 按下「MODE」鍵來選擇 CD 或 USB 儲存裝置。
- 2 按壓住「^」或「v」鍵直到聽見提醒音。

警告

- 為了降低意外事故發生的風險
操作方向盤上的控制鍵時，請小心謹慎。

AUX 音源輸入孔 / USB 讀取裝置*

如下圖所示，將 **iPod**、**USB** 儲存裝置或可攜式音響播放器連接到 **AUX** 音源輸入孔 / **USB** 讀取裝置。按下「**MODE**」開關選擇「**iPod**」、「**USB**」或「**AUX**」。

連接使用 **AUX** 音源輸入孔 / **USB** 讀取裝置

● iPod

打開飾蓋，使用連接線接上 iPod。

如果 iPod 電源未開啓，請開啓 iPod 電源。

● USB 儲存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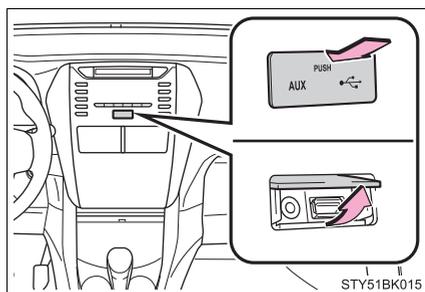
打開飾蓋連接 USB 儲存裝置。

如果 USB 儲存裝置電源未開啓，請開啓 USB 儲存裝置的電源。

● 可攜式音響播放器

打開飾蓋連接可攜式音響播放器。

如果可攜式音響播放器的電源未開啓，請開啓可攜式音響播放器的電源。



▲ 警告

■ 行車時

不可連接裝置或操作該裝置的控制功能。

▲ 注意

■ 避免損壞可攜式播放裝置或其端子

- 不可將可攜式播放裝置留置於車內。否則可能會因為車內溫度變高，而造成此裝置損壞。
- 在連接可攜式播放裝置時，不可壓下或施加不必要的壓力到可攜式播放裝置。
- 不可將異物插入連接插座。

音響系統最佳使用方式*

音質、音量平衡及自動音頻補償裝置 (ASL) 設定可被調整。

① 顯示「SETUP」表單 / 選擇模式

② 變更下列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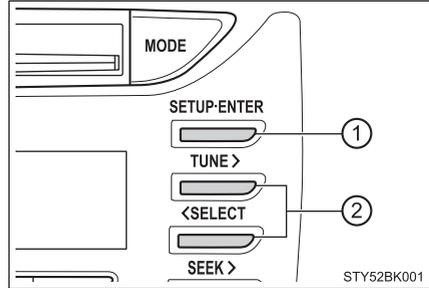
- 音質及音量平衡

→ P. 214

音質及平衡設定可以變更以產生最佳的音效。

- 自動音頻補償裝置 (ASL) 開啓 / 關閉

→ P. 214



使用音響控制功能

■ 變更音質模式

- 1 按下「SETUP•ENTER」按鍵。
- 2 按下「TUNE >」或「< SELECT」按鍵來選擇「Sound Setting」，和按下「SETUP•ENTER」鍵。
- 3 依需求分別按下「TUNE >」或「< SELECT」鍵。
可選擇「BASS」、「TREBLE」、「FADER」、「BALANCE」或「ASL」。
- 4 按下「SETUP•ENTER」按鍵。

■ 調整音質

按下「TUNE >」或「< SELECT」鍵來調整。

音質模式	模式顯示	等級	按下 「< SELECT」	按下 「TUNE >」
低音 *1	「BASS」	-5 至 5	低	高
高音 *1	「TREBLE」	-5 至 5		
前 / 後 音量平衡 *2	「FADER」	R7 至 F7	後移	前移
左 / 右 音量平衡	「BALANCE」	L7 至 R7	左移	右移

*1: 每一個音響模式的音質都可各別調整。

*2: 對於配備 2 個揚聲系統的車輛，若後揚聲器的聲音平衡被調至最大，則會被靜音。

按下「SETUP·ENTER」鍵或  (「BACK」) 回到聲音設定選單。

■ 自動音頻補償裝置 (ASL)

當選擇 ASL 時，按下「TUNE >」或「< SELECT」鍵來調整音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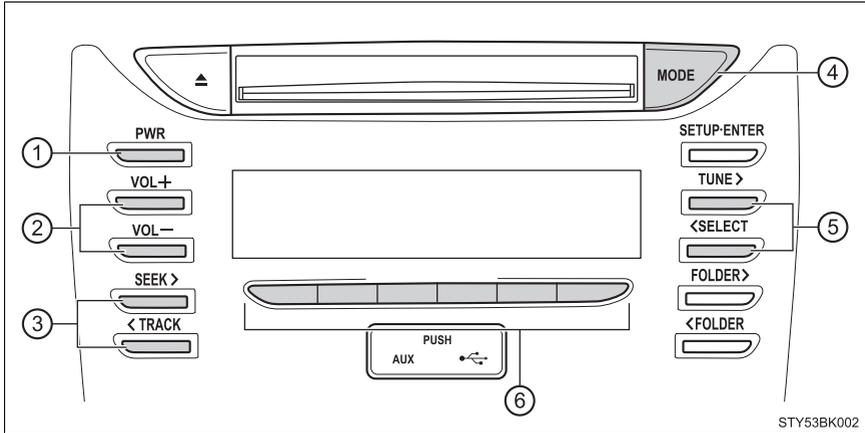
可選擇「LOW」、「MID」、「HIGH」或「OFF」。

ASL 會依據車速自動調整音量及音質。

按下「SETUP·ENTER」鍵或  (「BACK」) 回到聲音設定選單。

收音機操作*

按下「**MODE**」鍵直到顯示「**AM**」或「**FM**」。



- | | |
|--------|----------------|
| ① 電源 | ④ AM / FM 模式按鈕 |
| ② 音量 | ⑤ 調整頻率 |
| ③ 搜尋頻率 | ⑥ 電台選擇鍵 |

設定預設電台

- 1 按下「TUNE >」、「< SELECT」、「SEEK >」或「< TRACK」鍵來搜尋想要的電台。
- 2 按住想要設定的電台選擇鍵 (、 或 ) 直到聽見提醒音。

■ 當電瓶被拆開時

所有預設電台都會被消除。

■ 收訊敏感度

- 由於天線位置隨時變化、訊號強度不同及環境影響 (例如火車、發報機等)，要隨時保持完美的收訊十分困難。
- 收音機天線安裝在車頂。旋轉收音機天線可以將其從底座上拆下。

* : 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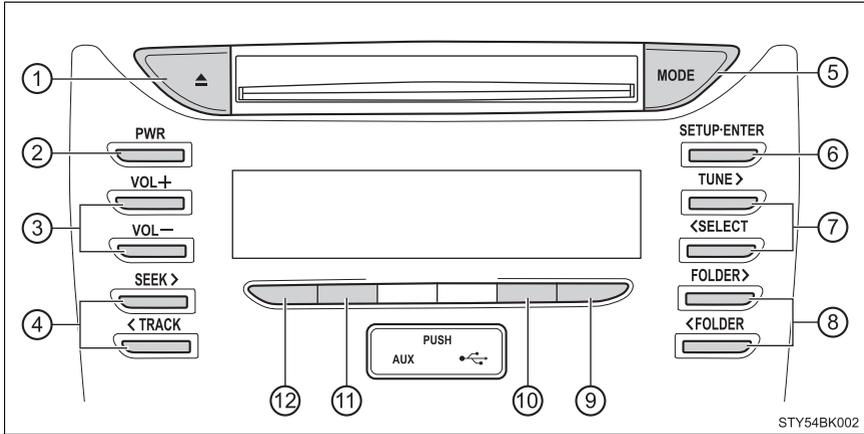
 注意

■ 為避免損害收音機天線，請於下列情況下拆除天線

- 收音機天線會碰觸到車庫天花板。
- 車輛使用車罩罩住時。
- 使用自動洗車機時。
- 任何會碰觸到天線的情況。

CD 播放器操作*

插入光碟，按下「**MODE**」按鈕以開始聆聽 **CD**。



- | | |
|----------------|-------------------|
| ① 退出光碟 | ⑦ 移動游標從列表來選擇想要的項目 |
| ② 電源 | ⑧ 選擇資料夾 |
| ③ 音量 | ⑨ 隨機播放或返回按鈕 |
| ④ 選擇曲目、快速前進或後退 | ⑩ 重複播放 |
| ⑤ 變更音訊來源 / 播放 | ⑪ 顯示曲目列表 |
| ⑥ 從列表選擇曲目 | ⑫ 顯示內容訊息 |

載入 CD 或 MP3 和 WMA 光碟

插入光碟。

退出 CD 或 MP3 和 WMA 光碟

按下  並取出光碟片。

*：若有此配備

使用 CD 播放機

■ 選擇曲目

按下「SEEK >」或「< TRACK」按鈕來上下移動，直到顯示想要的曲目編號。

■ 從曲目清單選擇曲目

1 按下  (「LIST」)。

會顯示曲目清單。

2 按下「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曲目，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要回到先前的顯示畫面時，按下  (「Back」)。

■ 曲目快速前進、後退

按住「SEEK >」或「< TRACK」按鈕。

■ 隨機播放

按下  (「RDM」)。

要取消，再次按下  (「RDM」)。

■ 重複播放

按下  (「RPT」)。

要取消，再次按下  (「RPT」)。

■ 切換顯示畫面

按下  (「TEXT」) 來顯示或隱藏 CD 標題。

若有後續文字，會顯示 。

按住  (「TEXT」) 來顯示剩餘的文字。

播放 MP3 和 WMA 光碟

■ 每次選擇一個資料夾

按下  (「<FOLDER」) 或  (「FOLDER>」) 或「<FOLDER」或「FOLDER>」按鈕來選擇想要的資料夾。

■ 從資料夾清單選擇資料夾及檔案

1 按下  (「LIST」)。

會顯示資料夾清單。

2 按下「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資料夾或檔案，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要回到先前的顯示畫面時，按下  (「BACK」)。

■ 返回第一個資料夾

按住  (「<FOLDER」) 或「<FOLDER」按鈕，直到聽到嗶一聲。

■ 選擇檔案

按下「SEEK >」或「< TRACK」按鈕來選擇想要的檔案。

■ 檔案快速前進和後退

按住「SEEK >」或「< TRACK」按鈕。

■ 隨機播放

按下  (「RDM」) 會以下列順序變更模式：
資料夾隨機 → 光碟隨機 → Off

■ 重複播放

按下  (「RPT」) 會以下列順序變更模式：
檔案重複 → 資料夾重複* → Off

*: 選擇 RDM (隨機播放) 時無效

■ 切換顯示畫面

按下  (「TEXT」) 來顯示或隱藏專輯標題。

若有後續文字，會顯示 。

按住  (「TEXT」) 來顯示剩餘的文字。

■ 顯示

視記錄之內容而定，文字可能無法正確顯示或完全不能顯示。

■ 錯誤訊息

假如顯示錯誤訊息，請參閱下表並採取適當的措施。如果問題仍無法解決，請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訊息	原因 / 修正程序
「 ERROR 」	表示 CD 或播放機內部有問題。
「 CD CHECK 」	CD 可能骯髒、損壞或放反了。
「 WAIT 」	因播放器內部溫度過高而停止作動。請稍待，然後按下「 MODE 」按鈕。如果 CD 仍然無法播放，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NO SUPPORT 」	表示該 CD 沒有 MP3/WMA 檔案。

■ 可以使用的光碟

可使用具有下列標誌的光碟。

根據錄音的格式或光碟的特性或因為刮傷、污染或變形，可能變得無法播放。



防盜拷 CD 可能無法正確播放。

■ **CD** 播放器保護功能

為保護內部組件，使用 **CD** 播放器時如果偵測到問題，播放會自動停止。

■ 如果 **CD** 長時間留置在 **CD** 播放器內或位在退片位置

CD 可能損壞及無法正確播放。

■磁頭清潔器

不可使用磁頭清潔器。否則，可能會損壞 CD 播放器。

■MP3 和 WMA 檔案

MP3 (MPEG Audio LAYER 3) 是標準音頻壓縮格式。

使用 MP3 壓縮技術，檔案可以壓縮到原來大小的 1/10。

WMA(Windows Media Audio) 是微軟音頻壓縮格式。

這個格式將音頻資料壓縮到比 MP3 格式還要小的尺寸。

MP3 及 WMA 檔案標準以及所錄可以使用的媒體 / 格式仍受限制。

●MP3 檔案相容性

- 相容標準

MP3(MPEG1 LAYER3、MPEG2 LSF LAYER3)

- 相容取樣頻率

MPEG1 LAYER3：32、44.1、48 (kHz)

MPEG2 LSF LAYER3：16、22.05、24 (kHz)

- 相容位元速率 (與 VBR 相容)

MPEG1 LAYER3：32 - 320 (kbps)

MPEG2 LSF LAYER3：8 - 160 (kbps)

- 相容聲道模式：立體聲、聯合立體聲、雙聲道和單聲道

●WMA 檔案相容性

- 相容標準

WMA 版本 7, 8, 9

- 相容取樣頻率

32、44.1、48 (kHz)

- 相容位元速率 (只與雙聲道播放相容)

版本 7, 8：CBR 48 - 192 (kbps)

版本 9：CBR 48 - 320 (kbps)

●相容媒體

可以用來播放 MP3 及 WMA 媒體格式的 CD-Rs 及 CD-RWs。

視 CD-R 或 CD-RW 的狀態而定，某些情況下可能無法播放。如果光碟有刮傷或指紋，可能無法播放或是會有跳針的現象。

● 相容的光碟格式

可以使用下列光碟格式：

- 光碟格式：CD-ROM Mode 1 和 Mode 2
CD-ROM XA Mode 2、Form 1 和 Form 2
- 檔案格式：ISO9660 Level 1、Level 2、(Romeo、Joliet)
以任何非上述所列格式所寫的 MP3 和 WMA 檔案可能無法正常播放，檔案名稱和資料夾名稱可能無法正確顯示。

有關標準和限制，如下所述：

- 最大目錄階層：8 層
- 最長資料夾名稱 / 檔案名稱的長度：32 位元
- 最大資料夾數：192 個 (包括根目錄)
- 每張光碟最大檔案數：255

● 檔案名稱

僅有 MP3/WMA 及副檔名為 .mp3 或 .wma 檔案可被識別及播放。

● 多重區段

由於音響系統相容多重區段，可以播放包含 MP3 及 WMA 檔案。然而，僅第一重區段可播放。

● ID3 和 WMA 標籤

ID3 標籤可被增加至 MP3 檔案，使它能記錄曲目標題及歌手名稱等。

系統與 ID3 版本 1.0、1.1 及版本 2.2、2.3 ID3 標籤相容。(字元數是以 ID3 版本 1.0 和 1.1 為基準。)

WMA 標籤可被增加至 WMA 檔案，使它能與 ID3 標籤相同方式，記錄曲目標題、歌手名稱等。

● 播放 MP3 和 WMA

插入一片含 MP3 或 WMA 檔案的光碟時，所有光碟上的檔案都會先檢查。一旦檢查完成，會播放第一個 MP3 或 WMA 檔案。建議您不要寫入任何非 MP3 或 WMA 檔案或建立任何不必要的資料夾，如此可使檢查較快完成。

若光碟內混雜有音樂資料和 MP3 或 WMA 格式資料時，僅音樂資料可被播放。

● 副檔名

如果有其他非 MP3 和 WMA 檔案的副加檔名為 .mp3 和 .wma，將會被誤認為 MP3 和 WMA 檔案播放。這可能會造成大量的干擾，並損壞揚聲器。

● 播放

- 要以穩定的音質播放 MP3 檔案，建議使用 128 kbps 的固定位元速率及 44.1 kHz 的取樣頻率。
- 視光碟的特性，CD-R 或 CD-RW 偶而可能無法播放。
- 市面上有多種不同的免費軟體及其它轉碼軟體提供給 MP3 和 WMA 檔案，根據轉碼的情況及檔案格式，可能造成品質低劣的音質或播放時有雜音的情況。在某些情況下可能根本無法播放。
- 非 MP3 或 WMA 檔案被寫進光碟中時，可能需要花費更多時間去辨認光碟，也有可能出現完全無法播放的情況發生。
- Microsoft、Windows 和 Windows Media 都是微軟公司在美國和其他國家註冊的商標。

▲ 警告

■ 雷射產品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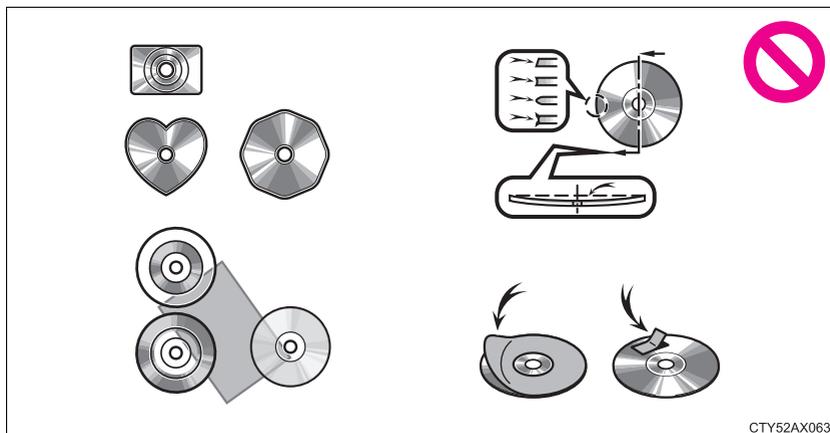
本機器是屬於 1 等級雷射產品。非播放機的控制使用或調整或程序執行可能會導致有害的輻射照射。不可打開播放機外蓋或企圖自行修理。請委託合格的人員維修。

⚠ 注意

不可使用的光碟和轉接器

不可使用下列種類的光碟。

此外，也不可使用 8 cm 的 CD 轉換器、雙層光碟或可列印光碟。否則可能造成播放機和 / 或光碟片的裝片 / 退片功能損壞。



CTY52AX063

- 直徑不是 12 cm 的光碟。
- 低品質或變形的光碟
- 錄製部位為透明或半透明的光碟。
- 貼有膠帶、貼紙或 CD-R 標籤或原有標籤被撕下的光碟。

播放器注意事項

未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可能導致光碟甚至播放器嚴重損壞。

- 不可將任何異物放進光碟插槽內
- 播放器不可上油
- 避免光碟受到陽光直曬。
- 絕不可試圖拆卸播放器的任何部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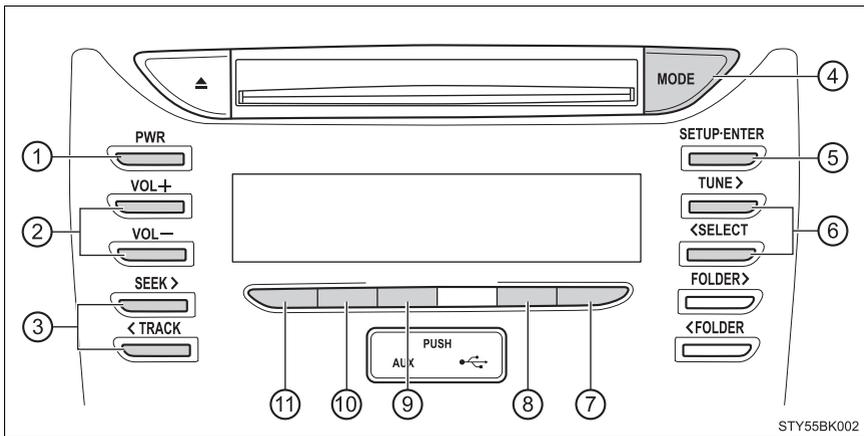
聆聽 iPod*

連接 iPod 來讓您透過車上揚聲器聆聽音樂。

連接 iPod

→ P. 212

控制面板



- ① 電源
- ② 音量
- ③ 選擇曲目、快速前進或後退
- ④ 變更音訊來源 / 播放
- ⑤ 從列表選擇 iPod 選單 / 歌曲
- ⑥ 移動游標從列表來選擇想要的項目
- ⑦ 隨機播放或返回按鈕
- ⑧ 重複播放
- ⑨ iPod 選單播式、播放
- ⑩ 顯示歌曲列表
- ⑪ 顯示內容訊息

*：若有此配備

選擇播放模式

- 1 按下  (「MENU」) 來選擇 iPod 選單模式。
- 2 按下「TUNE >」按鈕會依下列順序改變播放模式：
 - 「Playlists」→「Artists」→「Albums」→「Songs」→
 - 「Podcasts」→「Genres」→「Composers」→
 - 「Audiobooks」*
- 3 按下「SETUP•ENTER」按鈕來選擇想要的播放模式。

■ 播放模式列表

播放模式	第一層 選單	第二層 選單	第三層 選單	第四層 選單
「Playlists」	播放清單 選擇	歌曲選擇	-	-
「Artists」	演出者 選擇	專輯選擇	歌曲選擇	-
「Albums」	專輯選擇	歌曲選擇	-	-
「Songs」	歌曲選擇	-	-	-
「Podcasts」	播客選擇	集數選擇	-	-
「Genres」	音樂類型 選擇	演出者 選擇	專輯選擇	歌曲選擇
「Composers」	作曲者 選擇	專輯選擇	歌曲選擇	-
「Audiobooks」 *	有聲書 選擇	章節選擇	-	-

*: 若可適用

■ 選擇清單

- 1 按下「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顯示第一層選單列表。
- 2 按下「SETUP·ENTER」按鈕來選擇想要的項目並顯示第二層選單列表。
- 3 重複相同的程序來選擇想要的項目。

若要返回上一個選擇清單，請按下  (「BACK」)。

按下  (「PLAY」) 來播放想要的列表。

選擇歌曲

按下「SEEK >」或「< TRACK」按鈕來選擇想要的歌曲。

從歌曲列表選擇歌曲

- 1 按下  (「LIST」)。
會顯示歌曲列表。
- 2 按下「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歌曲。
- 3 按下「SETUP·ENTER」按鈕來播放歌曲。
要回到先前的顯示畫面時，按下  (「BACK」)。

歌曲快速前進和後退

按住「SEEK >」或「< TRACK」按鈕。

重複播放

按下  (「RPT」)。

要取消，再次按下  (「RPT」)。

隨機播放

按下  (「RDM」) 會以下列順序變更模式：
曲目隨機 → 專輯隨機 → OFF。

切換顯示

按下  (「TEXT」) 來顯示或隱藏專輯標題。

若有後續文字，會顯示 。

按住  (「TEXT」) 來顯示剩餘的文字。

■關於 iPod



- 使用「Made for Apple」意指此配件是專為連接以徽章識別為 Apple 的產品所設計，且經由研發者認證符合蘋果性能標準。
- Apple (蘋果) 對此裝置的操作、相容安全性和規定標準不負任何責任。請注意，使用此裝置搭配 Apple 產品可能會影響無線功能。
- iPhone、iPod、iPod classic、iPod nano 和 iPod touch 是 Apple Inc. 公司在美國及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

■iPod 功能

- 連接 iPod 且音響音源切換到 iPod 模式時，iPod 將會從上一次停止播放處開始播放。
- 依據 iPod 連接到的系統，部分功能可能會無法使用。拆下裝置然後再重新接上，可能可以解決某些故障。
- 連接至系統時，iPod 無法以其本身的控制功能操作。必須以車輛的音響系統來操作 iPod。

■ iPod 問題

當使用 iPod 出現問題時，從車上將 iPod 的連接中斷再重設此裝置，即可解決大部分的問題。

有關如何重設 iPod 的操作說明，請參閱 iPod 使用手冊。

■ 顯示

→ P. 220

■ 錯誤訊息

假如顯示錯誤訊息，請參閱下表並採取適當的措施。如果問題仍無法解決，請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訊息	原因 / 修正 程序
「ERROR」	表示 iPod 本身或其連接有問題。
「NO SONGS」	代表 iPod 內沒有音樂資料。
「NO PLAYLIST」	此代表選取的播放清單裡沒有找到歌曲。
「UPDATE YOUR iPod」	此代表 iPod 的版本不相容。 請將您的 iPod 軟體升級到最新版本。

■ 相容模式

下列 iPod、iPod nano、iPod classic、iPod touch 和 iPhone 裝置可以在本系統使用。

● 機型

- iPod (第 5 代)
- iPod touch (第 5 代)
- iPod touch (第 4 代)
- iPod touch (2009 年底)
- iPod touch (第 3 代)
- iPod touch (第 2 代)
- iPod touch (第 1 代)
- iPod classic (2009 年底)
- iPod classic (第 2 代)
- iPod classic
- iPod nano (第 7 代)
- iPod nano (第 6 代)
- iPod nano (第 5 代)
- iPod nano (第 4 代)
- iPod nano (第 3 代)
- iPod nano (第 2 代)
- iPod nano (第 1 代)
- iPhone 5s
- iPhone 5c
- iPhone 5
- iPhone 4S
- iPhone 4
- iPhone 3GS
- iPhone 3G
- iPhone

依據款式或軟體版本等的差異，某些款式可能會與此系統不相容。

有關標準和限制如下：

- 設備最大列表數目：9999
- 設備最大歌曲數目：65535
- 每個列表最大歌曲數目：65535

 **警告****■ 行車時**

不可連接 iPod 或操作其控制。

否則，可能導致意外事故，進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注意****■ 避免 iPod 損壞**

- 不可將 iPod 留置於車內。否則，可能會因車內溫度變高而導致 iPod 損壞。
- iPod 連接時，請勿用力按壓或施加過大的力量，否則可能損壞 iPod 或其端子。
- 不可將異物插入連接孔，因為如此可能會損壞 iPod 或其端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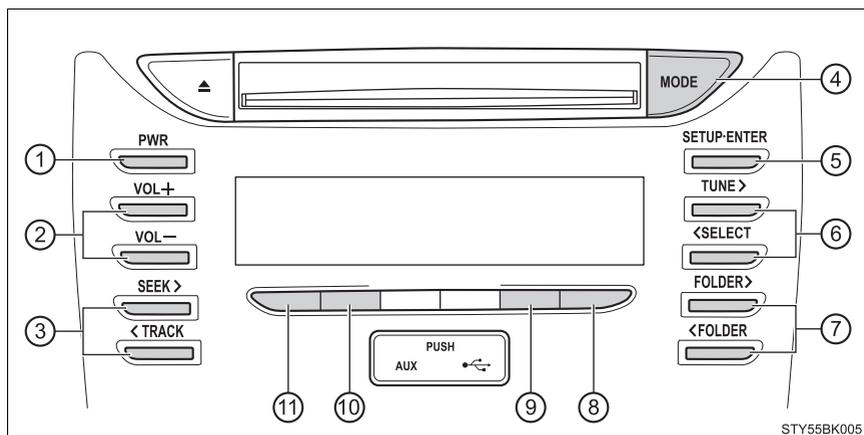
聆聽 USB 儲存裝置*

連接 **USB** 儲存裝置可讓您透過車上揚聲器來聆聽音樂。

連接 **USB** 儲存裝置

→ P. 212

控制面板



- ① 電源
- ② 音量
- ③ 選擇檔案、快速前進或後退
- ④ 變更音訊來源 / 播放
- ⑤ 從列表選擇檔案或資料夾
- ⑥ 移動游標從列表來選擇想要的項目
- ⑦ 選擇資料夾
- ⑧ 隨機播放或返回按鈕
- ⑨ 重複播放
- ⑩ 顯示資料夾清單
- ⑪ 顯示內容訊息

*：若有此配備

選擇資料夾

■ 每次選擇一個資料夾

按下  (「<FOLDER」) 或  (「FOLDER>」) 或「<FOLDER」或「FOLDER>」按鈕來選擇想要的資料夾。

■ 從資料夾清單選擇資料夾及檔案

1 按下  (「LIST」)。

會顯示資料夾清單。

2 按下「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資料夾或檔案，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要回到先前的顯示畫面時，按下  (「BACK」)。

■ 返回第一個資料夾

按住  (「<FOLDER」) 或「<FOLDER」按鈕，直到聽到嗶一聲。

選擇檔案

按下「SEEK >」或「< TRACK」按鈕來選擇想要的檔案。

檔案快速前進和後退

按住「SEEK >」或「< TRACK」按鈕。

隨機播放

按下  (「RDM」) 會以下列順序變更模式：
資料夾隨機 → 所有資料夾隨機 → OFF

重複播放

按下  (「RPT」) 會以下列順序變更模式：
檔案重複 → 資料夾重複 * → OFF。

*: 選擇 RDM (隨機播放) 時無效

切換顯示

按下  (「TEXT」) 來顯示或隱藏專輯標題。

若有後續文字，會顯示 。

按住  (「TEXT」) 來顯示剩餘的文字。

■ USB 儲存裝置功能

- 依據連接到系統的 USB 儲存裝置，該裝置本身可能無法操作且部分功能可能會失效。

若出現故障 (不是系統規格問題) 而使設備無法操作或部分功能失效時，拆開裝置並重新連接可能可以解決問題。

- 如果切斷後重新連接，USB 儲存裝置仍無法操作，請將儲存裝置格式化。

■ 顯示

→ P. 220

■ 錯誤訊息

假如顯示錯誤訊息，請參閱下表並採取適當的措施。如果問題仍無法解決，請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訊息	原因 / 修正 程序
「ERROR」	表示 USB 儲存裝置本身或其連接有問題。
「NO MUSIC」	表示該 USB 儲存裝置內沒有 MP3/WMA 檔案。

■ USB 儲存裝置

- 相容的裝置

可以使用來播放 MP3 和 WMA 的 USB 儲存裝置

- 相容裝置格式

下列裝置格式可以使用：

- USB 通訊格式：USB2.0 FS (12 mbps)
- 檔案格式：FAT12/16/32 (Windows)
- 通訊等級：大容量存儲等級

以任何非上述所列格式所寫的 MP3 和 WMA 檔案可能無法正常播放，檔案名稱和資料夾名稱可能無法正確顯示。

有關標準和限制如下：

- 最大目錄階層：8 層
- 裝置最大的資料夾數：999 個 (包括根目錄)
- 裝置最大的檔案數：9999
- 每個資料夾最大檔案數：255

● MP3 和 WMA 檔案

MP3 (MPEG Audio LAYER 3) 是標準音頻壓縮格式。

使用 MP3 壓縮技術，檔案可以壓縮到原來大小的 1/10。

WMA(Windows Media Audio) 是微軟音頻壓縮格式。

這個格式將音頻資料壓縮到比 MP3 格式還要小的尺寸。

MP3 和 WMA 檔案標準以及所錄可以使用的媒體 / 格式仍受限制。

● MP3 檔案相容性

- 相容標準
MP3(MPEG1 LAYER3、MPEG2 LSF LAYER3)
- 相容取樣頻率
MPEG1 LAYER3：32、44.1、48 (kHz)
MPEG2 LSF LAYER3：16、22.05、24 (kHz)
- 相容位元速率 (與 VBR 相容)
MPEG1 LAYER3：32 - 320 (kbps)
MPEG2 LSF LAYER3：8 - 160 (kbps)
- 相容聲道模式：立體聲、聯合立體聲、雙聲道和單聲道

● WMA 檔案相容性

- 相容標準
WMA 版本 7, 8, 9
- 相容取樣頻率
32、44.1、48 (kHz)
- 相容位元速率 (僅相容雙聲道播放)
版本 7, 8：CBR 48 - 192 (kbps)
版本 9：CBR 48 - 320 (kbps)

● 檔名

僅有 MP3/WMA 及副檔名為 .mp3 或 .wma 檔案可被識別及播放。

● ID3 和 WMA 標籤

ID3 標籤可以加到 MP3 檔案上，使其能夠記錄曲目標題、演出者姓名等。

系統與 ID3 版本相容。1.0、1.1 及版本 2.2、2.3、2.4 ID3 標籤相容。(字元數是以 ID3 版本 1.0 和 1.1 為基準。)

WMA 標籤可以加到 WMA 檔案上，使它能與 ID3 標籤相同方式，記錄曲目標題、歌手名稱等。

● 播放 MP3 和 WMA

- 插入的裝置中包含 MP3 或 WMA 檔案時，所有 USB 儲存裝置內的檔案都會先被檢查。一旦檢查完成，會播放第一個 MP3 或 WMA 檔案。要使檢查儘快結束，建議您不要寫入任何非 MP3 或 WMA 檔案或建立任何不必要的資料夾。
- 當接上 USB 儲存裝置且音響來源已切換至 USB 儲存裝置模式，USB 儲存裝置會從第一個資料夾的第一個曲目開始播放。若相同裝置拆下後再插回 (且內容未改變)，USB 儲存裝置會從上次使用後的相同點恢復播放。

● 副檔名

若有其他非 MP3 和 WMA 檔案的副檔名為 .mp3 和 .wma，他們將被跳過 (無法播放)。

● 播放

- 要以穩定的音質播放 MP3 檔案，建議使用至少 128 kbps 的固定位元速率及 44.1 kHz 的取樣頻率。
- 市面上有多種不同的免費軟體及其它轉碼軟體提供給 MP3 和 WMA 檔案，根據轉碼的情況及檔案格式，可能造成品質低劣的音質或播放時有雜音的情況。在某些情況下可能根本無法播放。
- Microsoft，Windows 和 Windows Media 都是微軟公司在美國和其他國家登記註冊的商標。

警告

行車時

不可連接 USB 儲存裝置或操作其控制。

否則，可能導致意外事故，進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注意■ 避免 **USB** 儲存裝置損壞

- 不可將 USB 儲存裝置留置於車內。否則可能會因車內溫度變高而導致 USB 儲存裝置損壞。
- 在連接 USB 儲存裝置時，不可將其壓下或施加不必要的壓力，否則可能會損壞 USB 儲存裝置或其端子。
- 不可將異物插入到連接孔，因為如此可能會損壞 USB 儲存裝置或其端子。

使用 AUX 音源輸入孔*

此功能可以用來連接可攜式播放器並透過車上揚聲器來聆聽。

連接可攜式播放器

→ P. 212

■ 操作連接到音響系統上的可攜式音響裝置

可使用車上音響的控制鈕來調整音量。其它所有的調整都必須在可攜式播放器上操作。

■ 使用連接在電源插座上的可攜式播放器時

播放時可能產生噪音。使用可攜式播放器的電源。

藍牙® 音響 / 電話*

下列功能可使用藍牙® 無線傳輸執行：

◆ 藍牙® 音響

藍牙® 音響系統可藉由無線通訊，將可攜式播放器內之音樂透過車上揚聲器來聆聽。

本音響系統所支援之藍牙®，為一無線資料系統，能以無線方式播放可攜式音響的音樂。若您的可攜式播放器不支援藍牙®，藍牙® 音響系統將無法作動。

◆ 藍牙® 電話 (藍牙® 行動通訊系統)

此系統可支援藍牙®，使您不需要使用傳輸線連接行動電話及系統且不需要操作行動電話，即可撥打及接聽電話。

登錄 / 連接裝置流程

1. 登錄要用來使用音響系統的藍牙® 裝置
(→ P. 245)



2. 連接此已登錄完成的藍牙® 裝置來使用
(→ P. 246 , 248)



3. 設定裝置自動連線。
(→ P. 250)



4. 檢查藍牙® 連線狀態
(→ P. 241)

使用音響

使用藍牙® 行動通訊系統



5. 使用藍牙® 音響
(→ P. 258)

5. 使用藍牙® 電話
(→ P. 2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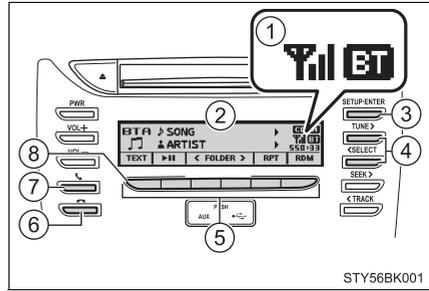
音響主機

① 藍牙® 連接狀態

若未顯示「BT」，藍牙® 音響 / 電話無法使用。

② 顯示幕

顯示訊息、名稱、數字等等。
小寫字母及特殊字母無法顯示。



③ 「SETUP·ENTER」 按鈕

顯示設定選單或輸入選擇項目

④ 「TUNE >」 或 「< SELECT」 按鈕

選擇如選單及數字項目

⑤ 選擇快速鍵撥號 (藍牙® 電話操作)

⑥ 掛斷開關

關閉藍牙® 行動通訊系統 / 結束通話 / 拒接來電

⑦ 通話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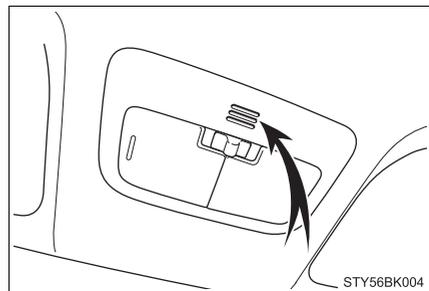
開啓藍牙® 行動通訊系統 / 開始通話

⑧ 按住：顯示資訊如果太長，要一次全部顯示在顯示幕上 (藍牙® 音響操作)

麥克風

通話時您可使用此麥克風。
可從前揚聲器聽到與您通話的人的聲音。

要使用藍牙® 行動通訊系統，必須先將藍牙® 電話註冊到車上才能使用。(→ P. 245)



藍牙® 音響 / 電話選單明細

第一層選單	第二層選單	第三層選單	操作細節	
「Bluetooth*」	「Pairing」	-	登錄藍牙® 裝置	
	「List phone」	-	列出已登錄的行動電話	
	「List audio」	-	列出已登錄的可攜式播放器	
	「Passkey」	-	變更密碼	
	「BT power」	-	設定裝置自動連線 ON 或 OFF	
	「Bluetooth* info」	「Device name」 「Device address」		顯示裝置狀態
	「Display setting」	-		設定自動連接 確認顯示為 ON 或 OFF
「Initialize」	「Sound setting」 「Car device info」 「All initialize」		初始化設定	

*: 藍牙® 字標與標誌為 Bluetooth SIG, Inc. 所擁有。

第一層選單	第二層選單	第三層選單	操作細節
「PHONE」 或「TEL」	「Phonebook」	「Add contacts」	新增電話號碼
		「Add SD」	登錄快速撥號
		「Delete call history」	刪除儲存於通話記錄中的號碼
		「Delete contacts」	刪除儲存於電話簿中的號碼
		「Delete other PB」	刪除電話簿的資料
	「Auto transfer」	-	設定電話簿自動傳輸為 ON 或 OFF
	「HF sound setting」	「Call volume」	設定通話音量
		「Ring tone volume」	設定鈴聲音量
		「Ring tone」	設定鈴聲
	「Transfer histories」	-	傳輸通話記錄

■ 藍牙® 音響 / 電話系統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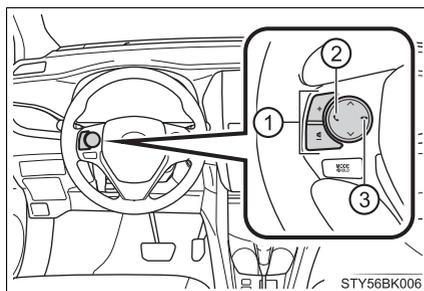
視藍牙® 裝置而定，某些功能可能無法使用。

使用方向盤控制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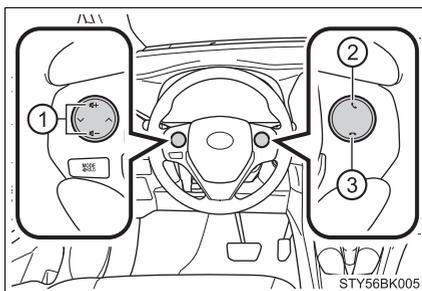
可使用方向盤控制鍵操作已連接的行動電話或可攜式數位音響播放器 (可攜式播放器)。

使用方向盤控制鍵來操作藍牙® 電話

▶ 型式 A



▶ 型式 B



① 音量

無法利用此按鍵調整導航音量。

② 通話開關

開啓藍牙® 行動通訊系統 / 開始通話

③ 掛斷開關

關閉藍牙® 行動通訊系統 / 結束通話 / 拒接來電

登錄藍牙® 裝置*

使用藍牙® 音響 / 電話前，必須在系統上登錄藍牙® 裝置。
依下列程序來登錄 (配對) 裝置：

如何登錄藍牙® 裝置

- 1 按下「SETUP•ENTER」按鈕。
- 2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Bluetooth*」，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3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Pairing」，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會顯示一個密碼。
- 4 SSP (安全簡單配對) 不支援的藍牙® 裝置：將密碼輸入裝置。

SSP (安全簡單配對) 支援的藍牙® 裝置：選擇「YES」來登錄裝置。依據裝置的類型，其可能會自動登錄。

如果藍牙® 裝置同時有音樂播放器和行動電話的功能，兩種功能會同時登錄。當刪除裝置時，兩個功能將會同時被刪除。沒有電話登錄時，若按下通話開關且進入「PHONE」或「TEL」模式，則會自動顯示登錄螢幕。

*: 藍牙® 字標與標誌為 Bluetooth SIG. Inc. 所擁有。

使用「SETUP」選單（「藍牙®*」選單）*

在系統上登錄藍牙® 裝置可使系統正常作動。已登錄的裝置可使用下列功能：

功能及操作程序

- 1 按下「SETUP·ENTER」按鈕。
- 2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Bluetooth*」，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3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下列其中一種功能。
 - 登錄藍牙® 裝置
「Pairing」
 - 列出已登錄的行動電話
「List phone」
 - 列出已登錄的可攜式播放器
「List audio」
 - 變更密碼
「Passkey」
 - 設定裝置自動連線 ON 或 OFF
「BT power」
 - 顯示裝置狀態
「Bluetooth* info」
 - 設定自動連接確認顯示為 ON 或 OFF
「Display setting」
 - 初始化
「Initialize」

*: 藍牙® 字標與標誌為 Bluetooth SIG, Inc. 所擁有。

登錄藍牙® 裝置

登入要用來使用音響系統的藍牙® 裝置 (→ P. 245)

- 若藍牙® 裝置目前沒有連線。
藍牙® 裝置登錄程序由步驟 [4] 開始執行。(→ P. 245)
- 若其他藍牙® 裝置目前連線。
須要拆開目前使用的藍牙® 裝置。
拆開後，藍牙® 裝置登錄程序由步驟 [2] 開始執行。
(→ P. 245)
- 若裝置列表已滿
 - [1]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要刪除的藍牙® 裝置，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2] 按下  (「YES」)。

列出已登錄的行動電話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List phone」，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會顯示已登錄的行動電話列表。

- 將已登錄的行動電話連接至音響系統
 - [1]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要連結的手機，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2]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Select」，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刪除已登錄行動電話
 - [1]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要刪除的手機，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2]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Delete」，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3] 按下  (「YES」)。

- 將已登錄的行動電話與音響系統斷開
 - 1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要刪除的手機，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2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Disconnect」，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3 按下  (「YES」)。

列出已登錄的可攜式播放器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List audio」，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會顯示已登錄的可攜式播放器列表。

- 將已登錄的可攜式播放器連接到音響系統
 - 1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要連結的可攜式播放器，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2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Select」，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刪除已登錄的可攜式播放器
 - 1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要刪除的可攜式播放器，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2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Delete」，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3 按下  (「YES」)。

- 將已登錄的可攜式播放器與音響系統斷開
 - 1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要刪除的可攜式播放器，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2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Disconnect」，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3 按下  (「YES」)。
- 選擇連接方式
 - 1 選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要連結的可攜式播放器，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2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Connection method」，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3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From vehicle」或「From audio」，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變更密碼

- 1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Passkey」，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2 使用「TUNE >」或「< SELECT」選擇 4 到 8 個位數的密碼，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一次輸入 1 位數。
- 3 全部密碼輸入後，按下  (「ENTER」)。

設定裝置自動連線 ON 或 OFF

當引擎開關轉至「ACC」位置時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或引擎開關切換到ACC 模式時(配備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若「BT power」被設定至 ON，則已登錄的裝置將會自動連接。

- 1]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BT power」，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2] 使用「SETUP•ENTER」按鈕來選擇「ON」或「OFF」。

顯示裝置狀態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Bluetooth* info」，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顯示裝置名稱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Device name」，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顯示裝置位址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Device address」，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藍牙® 字標與標誌為 Bluetooth SIG. Inc. 所擁有。

設定自動連接確認顯示為 ON 或 OFF

當引擎開關轉至「ACC」位置時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或引擎開關切換到ACC 模式時(配備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若「Display setting」被設定至 ON，則會顯示藍牙® 電話 / 可攜式 播放器連接狀態。

- 1]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Display setting」，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2] 使用「SETUP•ENTER」按鈕來選擇「ON」或「OFF」。

初始化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Initialize」，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初始化聲音設定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Sound setting」，再按下 (「YES」)。

有關聲音設定的細節：→ P. 213

●初始化裝置資訊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Car device info」，再按下 (「YES」)。

可攜式裝置的自動連接、自動連線確認顯示和密碼將會被初始化。

●初始化全部設定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All initialize」，再按下 (「YES」)。

■可被登錄的藍牙® 裝置數量

此系統可登錄 5 個藍牙® 裝置。

■藍牙® 音響 / 電話系統功能

行車時，可能無法使用某些功能。

使用「SETUP」選單 (「PHONE」或「TEL」選單)*

功能及操作程序

要進入各功能的選單，要按下「SETUP•ENTER」按鈕並依照下列程序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

- 新增電話號碼
 1. 「PHONE」或「TEL」 → 2. 「Phonebook」 → 3. 「Add contacts」
- 設定快速撥號
 1. 「PHONE」或「TEL」 → 2. 「Phonebook」 → 3. 「Add SD」
- 刪除通話紀錄
 1. 「PHONE」或「TEL」 → 2. 「Phonebook」 → 3. 「Delete call history」
- 刪除已登錄的電話號碼
 1. 「PHONE」或「TEL」 → 2. 「Phonebook」 → 3. 「Delete contacts」
- 刪除另一支行動電話的電話簿
 1. 「PHONE」或「TEL」 → 2. 「Phonebook」 → 3. 「Delete other PB」
- 設定電話簿自動傳輸為 ON 或 OFF
 1. 「PHONE」或「TEL」 → 2. 「Auto transfer」
- 設定通話音量
 1. 「PHONE」或「TEL」 → 2. 「HF sound setting」 → 3. 「Call volume」

- 設定鈴聲音量
 1. 「PHONE」或「TEL」 → 2. 「HF sound setting」 →
 3. 「Ringtone volume」
- 設定來電鈴聲
 1. 「PHONE」或「TEL」 → 2. 「HF sound setting」 →
 3. 「Ringtone」
- 傳送通話紀錄
 1. 「PHONE」或「TEL」 → 2. 「Transfer histories」 →

新增電話號碼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Add contacts」，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從行動電話傳送所有的電話號碼
 - 1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Overwrite all」，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2 按下 (「YES」)。
- 從行動電話傳送一個電話號碼
 - 1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Add one contact」，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2 按下 (「YES」)。

設定快速撥號

- 1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Add SD」，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2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想要的資料，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3 按下想要預設的按鈕 (從 [1] 至 [5])。

有關從通話紀錄設定快速撥號的細節：→ P. 261

有關刪除快速撥號的細節：→ P. 260

刪除所有紀錄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Delete call history」，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刪除撥出的通話紀錄。

1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Outgoing calls」，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2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想要的電話號碼，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3 按下 (「YES」)。

若要刪除所有撥出的通話紀錄資料，請按下 (「ALL」)，然後按下 (「是」)。

● 刪除來電紀錄

1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Incoming calls」，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2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想要的電話號碼，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3 按下 (「YES」)。

若要刪除所有來電的通話紀錄資料，請按下 (「ALL」)，然後按下 (「是」)。

● 刪除未接來電紀錄

1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Missed calls」，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2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想要的電話號碼，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3 按下 (「YES」)。

若要刪除所有未接來電的通話紀錄資料，請按下 (「ALL」)，然後按下 (「是」)。

- 從所有通話紀錄 (撥出電話、來電及未接來電) 中刪除一個號碼
 - 1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All calls」，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2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想要的電話號碼，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3 按下 (「YES」)。
若要刪除全部通話紀錄資料，請按下 (「ALL」)，然後按下 (「YES」)。

刪除已登錄的電話號碼

- 1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Delete contacts」，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2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想要的電話號碼，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3 按下 (「YES」)。
若要刪除所有已登錄的電話號碼，請按下 (「ALL」)，然後按下 (「YES」)。
按下 (「A-Z」)，依照字首的字母順序顯示已登錄的名稱。

刪除另一支行動電話的電話簿

- 1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Delete other PB」，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2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想要的電話簿，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3 按下 (「YES」)。

設定電話簿自動傳輸 ON 或 OFF

當將「Auto transfer」設定為 ON 時，在 HFP 連接成功後，電話的聯絡人資料和紀錄會自動傳輸。

- 1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Auto transfer」，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2 使用「SETUP•ENTER」按鈕來選擇「ON」或「OFF」。
有關 PBAP(電話簿存取協定) 自動傳輸的細節：→ P. 261

設定通話音量

- 1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Call volume」，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2 改變通話音量。
若要降低音量：按下「<SELECT」按鈕。
若要增加音量：按下「TUNE>」按鈕。
若要設定音量，請按下  (「BACK」)。

設定鈴聲音量

- 1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Ringtone volume」，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2 變更鈴聲音量
若要降低音量：按下「<SELECT」按鈕。
若要增加音量：按下「TUNE>」按鈕。
若要設定音量，請按下  (「BACK」)。

設定來電鈴聲

- 1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Ringtone」，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2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鈴聲 (1 - 3)，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若要設定選擇的來電鈴聲，請按下  (「BACK」)。

傳送撥號紀錄

- 1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Transfer histories」，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2 按下  (「YES」)。

■ 電話號碼

最多可儲存 1000 組名稱。

■ 通話紀錄

已撥電話、來電和未接來電通話紀錄分別最多可儲存 10 個號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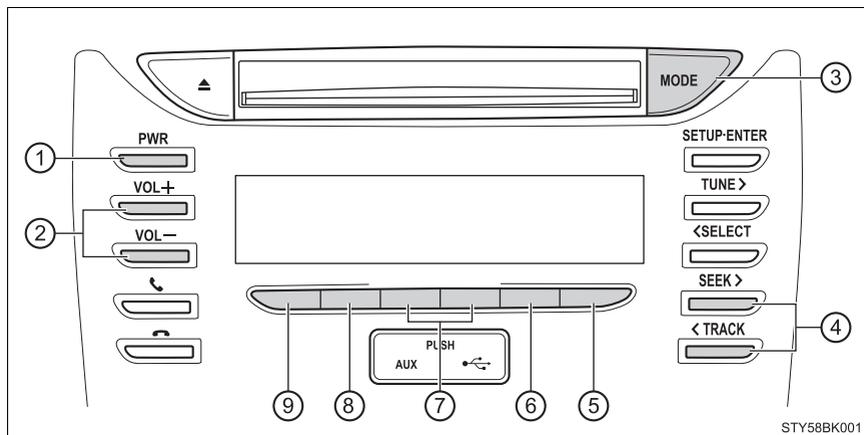
■ 數字限制

電話號碼超過 24 個數字時將無法登錄。

■ 藍牙® 電話系統的功能

行車時，可能無法使用某些功能。

操作藍牙® 可攜式播放器*



- | | |
|--------------|-------------|
| ① 電源 | ⑤ 隨機播放或返回按鈕 |
| ② 音量 | ⑥ 重複播放 |
| ③ 變更音源 / 播放 | ⑦ 選擇專輯 |
| ④ 選擇、快速前進或倒退 | ⑧ 播放 / 暫停 |
| | ⑨ 顯示內容訊息 |

選擇專輯

按下  (「<FOLDER」) 或  (「FOLDER>」) 以選擇所需的專輯。

選擇曲目

按下「SEEK >」或「< TRACK」按鈕來選擇想要的曲目。

快速前進和倒退曲目

按住「SEEK >」或「< TRACK」按鈕。

重複播放

按下  (「RPT」) 即會依照下列順序變更模式：
曲目重複專輯重複 OFF

隨機播放

按下  (「RDM」) 即會依照下列順序變更模式：
專輯隨機所有曲目隨機 OFF

播放和暫停曲目

按下  (▶||)。

切換顯示

按下  (「TEXT」) 以顯示或隱藏專輯標題。

若有後續文字，會顯示 。

按住此按鈕即可顯示剩下的文字。

■ 藍牙® 音響系統功能

依據可攜式播放機連接到的系統，部份功能可能會無法作用。

■ 顯示幕

→ P. 220

撥打電話*

若要進入「**PHONE**」或「**TEL**」模式，請按下通話按鈕。

選擇姓名來撥號

- 1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Phonebook」，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2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想要的姓名，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當選擇想要的姓名時，藉由按下  (「Add S. Dial」) 和其中一個快速撥號按鈕 (從  [1] 到  [5])，即可登錄為一個快速撥號。

按下  (「A-Z」)，依照字首的字母順序顯示已登錄的名稱。

快速撥號

- 1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快速撥號，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2 按下想要的預設按鈕 (從  [1] 到  [5])，再按下通話開關。

要刪除已註冊的快速撥號，請在選擇所想要的預設按鈕後 (從  [1] 到  [5])，按下  (「DELETE」) 按鈕再按下  (「YES」) 按鈕。

以輸入號碼撥號

- 1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Dial by number」，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2 輸入電話號碼並按下通話開關。

從通話紀錄撥號

- 1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All calls」、「Missed calls」、「Incoming calls」或「Outgoing calls」，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 2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想要的號碼，再按下通話按鈕。

您可以執行以下操作：

- 將號碼登錄為快速撥號

按下 (「Add S. Dial」) 按鈕，再按想要的預設按鈕 (從 [1] 到 [5])。

- 刪除已選擇的號碼

按下 (「DELETE」) 並按下 (「YES」)。

PBAP (Phone Book Access Profile(電話簿存取協定)) 自動轉移

如果您的行動電話與 PBAP (Phone Book Access Profile(電話簿存取協定)) 不相容，則無法傳輸聯絡人資料。

根據藍牙® 電話的類型，當傳輸聯絡人資料時，電話也可能需要實施額外的步驟。

- 1 將電話簿的自動轉移設定為開啓。(→ P. 256)
預設設定是 ON。
- 2 在 HFP 連接成功後，電話的聯絡人資料和通話記錄會自動傳輸，然後當選擇「TEL」(電話) 模式時會顯示「Transfer waiting」(傳輸等待)。
 - 如果自動傳輸成功，除了顯示電源關閉模式外，會顯示「Transferred」(已傳輸)。
 - 如果自動傳輸失敗，會顯示「Failed to transfer part of contact」(無法傳輸部分聯絡人) 或「Transfer failed」(傳輸失敗)。

如果電話簿記憶體已滿，會顯示「Failed to transfer part of contacts」（無法傳輸部分聯絡人）。

- 按下  (「CANCEL」(取消)) 或掛斷開關來取消自動傳輸。
- 當「Display setting」(顯示設定) 設定至 OFF 時，不會顯示 PBAP 自動傳輸結果確認。(→ P. 250)

接聽電話*

接聽電話

按下通話開關。

拒接來電

按下掛斷開關。

接聽插播電話

按下通話開關。

再按一下通話開關可返回上一個通話。

當接通電話時，調整鈴聲音量

降低音量：按下「VOL -」按鈕。

增加音量：按下「VOL +」按鈕。

電話通話時*

電話切換

撥號、接聽來電或通話中時，可於行動電話和系統間切換通話。請使用下列任一種方法：

- a. 操作行動電話。

請參考行動電話所附的使用說明手冊。

- b. 按下  (「PHONE」)。^{*}

*: 此項操作僅可於通話中將通話由行動電話切換至系統。

靜音

按下  (「MUTE」)。

輸入數字

- 1 按下  (0-9)。
- 2 使用「TUNE >」或「< SELECT」按鈕來選擇號碼，再按下「SETUP·ENTER」按鈕。
若撥號資料儲存完畢，按下  (「SEND」)來一次傳送所有資料。
按下  (「EXIT」)來刪除撥號資料。
- 3 結束時，按下  (「BACK」) 按鈕回到上一個畫面。

設定通話音量

降低音量：按下「VOL -」按鈕。

增加音量：按下「VOL +」按鈕。

■ 以電話通話時

- 不要同時與第三者通話。
- 請降低接聽的音量，否則可能會增加迴音。

■ 自動音量調整

車速達到 80 km/h 或以上時，音量會自動增加。車速降到 70 km/h 或以下時，音量會回到之前的音量設定。

■ 電話撥號系統的功能

視行動電話而定，某些功能可能無法使用。

■ 在下列情況中，系統可能無法辨識您的聲音

- 行駛在崎嶇不平的道路上時
- 高速行駛時
- 出風口的氣流吹到麥克風上時
- 空調風扇發出很大的噪音時

藍牙®*

■ 影響操作的情況

- 在下列情況，藍牙® 音響 / 電話可能無法正常作用：
 - 可攜式播放器不支援藍牙®
 - 行動電話位在服務區外
 - 藍牙® 裝置被關閉
 - 藍牙® 裝置電池電量不足
 - 藍牙® 裝置未連接至此系統
 - 藍牙® 裝置位於座椅後方或是在手套箱或置物箱內，或是有金屬材質碰觸或遮蓋住此裝置

■ 變更車輛所有權時

必須執行系統初始化設定，以防止個人資料被不當存取。(→ P. 251)

■ 關於藍牙®

藍牙®是Bluetooth SIG,Inc.的註冊商標。

藍牙®字標與標誌為Bluetooth SIG, Inc. 所擁有且 Panasonic 使用此商標已經過授權。其他商標與商業名稱皆為其擁有者所有。



■ 相容模式

- 藍牙® 規格：
 - 版本 1.1, 或更高 (建議：版本 2.1 + EDR 或以上)
- 遵循規範：
 - A2DP (Advanced Audio Distribution Profile(先進音響傳送協定)) 版本 1.0 或以上 (建議：版本 1.2 或以上)
 - AVRCP (Audio/Video Remote Control Profile (音響 / 影音遙控協定)) 版本 1.0 或以上 (建議：版本 1.3 或以上)

可攜式播放機必須符合下列規格才可連接至 藍牙® 音響 / 電話。然而，因為可攜帶式播放器型式的不同，部份功能可能會受到限制。

● 行動電話

- HFP (Hands Free Profile(免持聽筒協定)) 版本 1.0 或以上 (建議：版本 1.5)
- OPP (Object Push Profile(傳送電話簿協定)) 版本 1.1
- PBAP (Phone Book Access Profile(電話簿存取協定)) 版本 1.0

■ 音響系統認證

低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

(3.8.2項)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 警告

■ 行車時注意事項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以避免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可使用行動電話。
- 不可連接藍牙® 裝置或操作其控制。

■ 電子設備干擾警告

- 您的音響主機配備有藍牙® 天線。裝有心律調節器或心臟除顫器者，應與藍牙® 天線保持適當的距離。無線電波可能會影響上述裝置。
- 使用藍牙® 裝置之前，裝有心律調節器或心臟除顫器以外的任何電子醫療裝置者，應洽詢裝置製造廠商，取得有關該項裝置在無線電波影響下的運作情況的資訊。無線電波可能會對這些醫療裝置的運作產生無法預期的影響。

 注意 避免損壞藍牙® 裝置

不可將藍牙® 裝置留在車內。否則，可能會因車內溫度變高，而導致裝置損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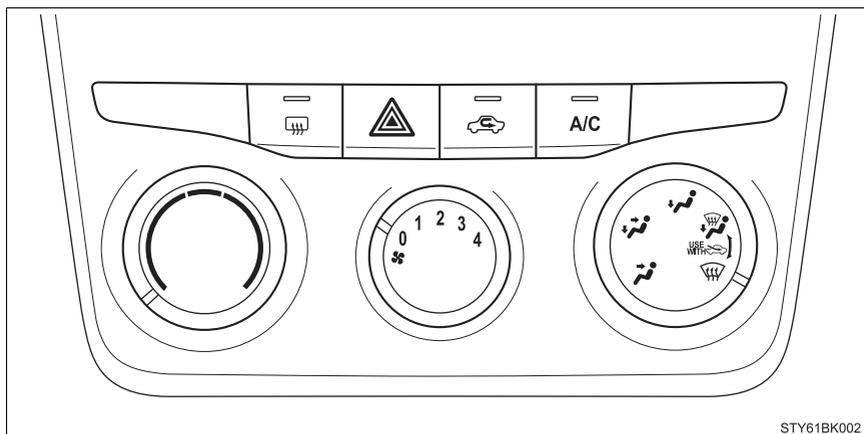
内部裝備

6

- 6-1. 使用空調系統和除霧器**
 - 手動空調系統 270
 - 自動空調系統 276
- 6-2. 使用車內燈光**
 - 室內燈明細 282
 - 室內燈 283
 - 個人閱讀燈 283
- 6-3. 使用儲藏功能**
 - 儲藏位置明細 285
 - 手套箱 286
 - 置杯架 287
 - 置瓶架 288
 - 輔助置物盒 289
 - 行李箱功能 290
- 6-4. 其他內部裝備**
 - 其他內部功能 291
 - 遮陽板 291
 - 化妝鏡 291
 - 電源插座 291
 - 輔助握把 292

手動空調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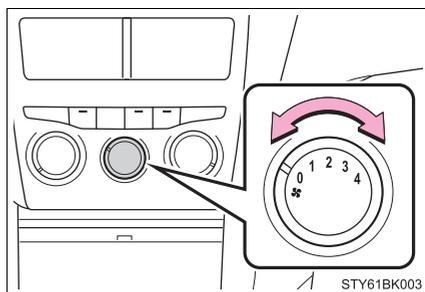
空調控制



■ 調整風扇轉速設定

要調整風速，順時針（增加）或逆時針（降低）轉動風速控制旋鈕。

旋轉旋鈕至「0」即可使風扇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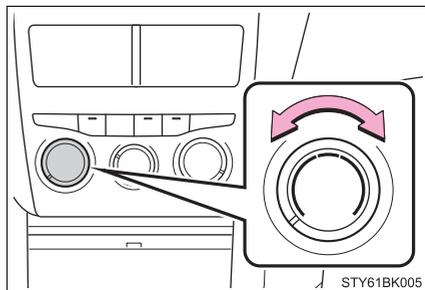


*：若有此配備

■ 調整溫度設定

要調整溫度設定時，轉動溫度控制旋鈕即可；順時針（暖氣）或逆時針（冷氣）。

如果沒有按下 ，則系統將吹出外氣溫度空氣或暖氣空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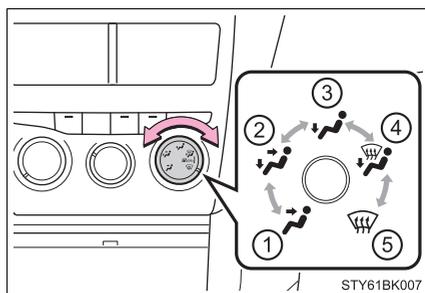


■ 變更出風口模式

要選擇出風口位置時，設定出風口選擇旋鈕到想要的位置即可。

在二出風口位置之間也可選擇更細微的調整。

- ① 氣流吹向上半身
- ② 氣流吹向上半身及腿部
- ③ 氣流吹向腿部
- ④ 操作氣流吹向腿部及擋風玻璃除霧器
- ⑤ 擋風玻璃除霧器



其他功能

■ 切換車外空氣及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

按下 。

每按下  模式開關即在車外空氣模式 (指示燈熄滅) 及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 (指示燈亮起) 之間切換。

■ 擋風玻璃除霧器

除霧器是用來去除擋風玻璃和前側窗上的霧氣。

1 將出風口選擇旋鈕設定至  位置。

如果使用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則可將車外空氣 / 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按鈕設定至車外空氣模式。

2 執行下列對應的操作：

- 要調整風速，轉動風速控制旋鈕。
- 要調整溫度設定時，則轉動溫度控制旋鈕。

● 配備  車型：如果除濕功能無法作用，則按下

 來使除濕功能作用。

要盡快除去擋風玻璃及前車窗的霧氣時，則可將氣流及溫度提高。

■ 後擋風玻璃除霧 (若有此配備)

此除霧器是用來去除後窗的霧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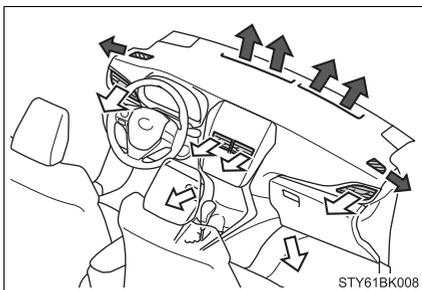
按下 。

除霧器在作用一段時間後會自動關閉。

出風口

■ 出風口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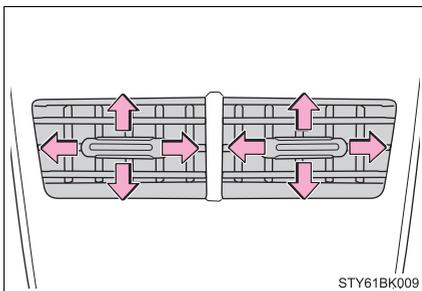
出風口及風量將依據所選的氣流模式變更。



■ 調整出風口位置和開啓及關閉出風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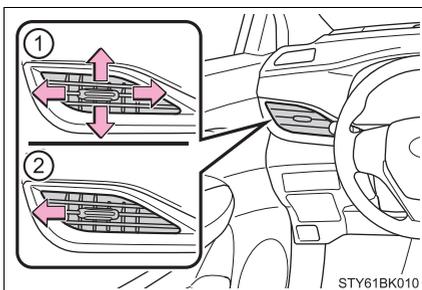
▶ 中央出風口

引導氣流向左或向右、向上或向下。



▶ 外側出風口

- ① 引導氣流向左或向右、向上或向下。
- ② 將旋鈕完全向外滑動以關閉出風孔。



■ 車窗起霧

- 當車內濕度高時，車窗即容易起霧。配備  車型：開啓  以將來自外面的空氣除濕並有效的清除擋風玻璃的霧氣。
- 配備  車型：如果  關閉，則車窗可能會更容易起霧。
- 如果使用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則車窗可能更容易起霧。

■ 行駛於多塵土路面時

請關閉所有車窗。如果關上車窗後，車輛揚起的塵土仍被吸入車內，建議將進氣模式設定為車外空氣模式，且風速為關閉之外的任何設定。

■ 車外空氣 / 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

- 建議設定為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以免髒空氣進入車內，並且有助於在車外氣溫較高時冷卻車內。

■ 車外氣溫接近 0°C 時 (配備 車型)

即使按下  空調系統也可能無法運作。

■ 通風和空調異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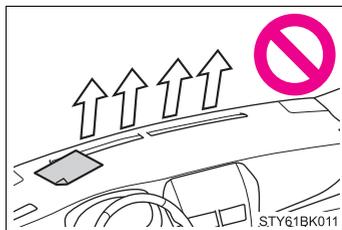
- 要引入新鮮空氣，請將空調系統設定為車外空氣模式。
- 使用期間，各種車內或車外的異味可能會進入並囤積在空調系統。這樣可能會使出風口散發出異味。
- 為降低潛在異味的發生：
建議在車輛要停車前先將空調系統設定到車外空氣模式。

■ 空調濾芯

→ P. 340

警告**防止擋風玻璃起霧**

- 在極潮濕的天候操作冷氣時，不可將出風口選擇旋鈕設定至 。車外溫度和擋風玻璃的溫差會造成擋風玻璃表面凝結霧氣，因而妨害您的視線。
- 不可將可能會蓋住出風口的物品放在儀表板上。否則，可能會阻擋氣流，阻礙擋風玻璃除霧器的除霧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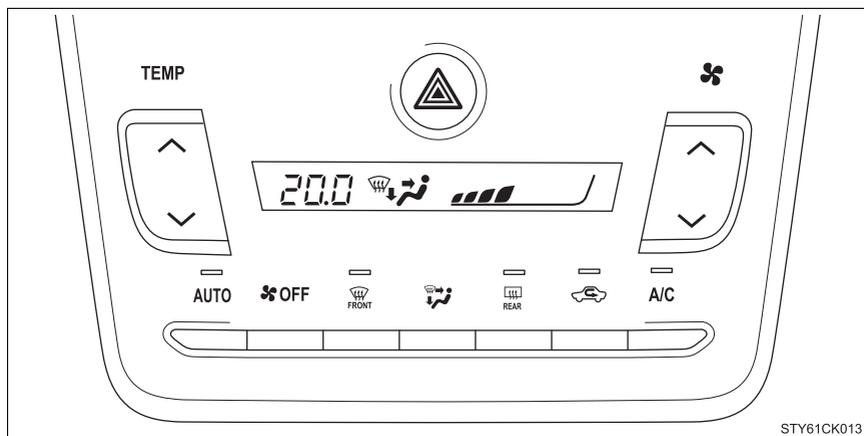
**注意****避免電瓶沒電**

不可在引擎熄火的情況下，長時間使用空調系統。

自動空調系統*

依據溫度設定自動調整出風口及風扇轉速。

空調控制



調整風扇轉速設定

調整風扇速度時，按下  上的「^」來增加風扇速度和  上的「v」來降低風扇速度。

按下  來關閉風扇。

調整溫度設定

要調整溫度設定，按下  上的「^」來增加溫度及  上的「v」來降低溫度。

如果沒有按下 ，則系統將吹出外氣溫度空氣或暖氣空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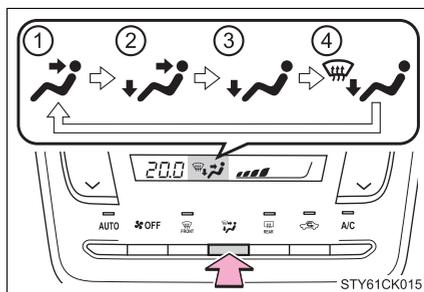
*：若有此配備

■ 變更氣流模式

按下  來變更氣流模式。

每按下一次開關，出風口就會變換一次。

- ① 氣流吹向上半身
- ② 氣流吹向上半身及腿部
- ③ 氣流吹向腿部
- ④ 操作氣流吹向腿部及擋風玻璃除霧器



使用自動模式

- 1 按下 。

依據溫度設定自動調整出風口及風扇轉速。

- 2 調整溫度設定
- 3 要停止操作時，按下 。

■ 自動模式指示燈

如果調整風速設定及氣流模式設定，自動模式指示燈會熄滅。然而，自動模式下操作其他的功能，則會維持在自動模式。

其他功能

■ 切換車外空氣及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

按下 。

每按下  模式開關即在車外空氣模式 (指示燈熄滅) 及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 (指示燈亮起) 之間切換。

■ 擋風玻璃除霧

除霧器是用來去除擋風玻璃和前車窗上的霧氣。

按下 。

除濕功能作用及風扇轉速增加。

如果使用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則使用車外空氣 / 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按鈕將其設定至車外空氣模式。

要盡快除去擋風玻璃及前車窗的霧氣時，則可將氣流及溫度提高。

擋風玻璃霧氣已除去要回到先前模式時，再次按下  即可。

■ 後擋風玻璃除霧

此除霧器是用來去除後擋風玻璃的霧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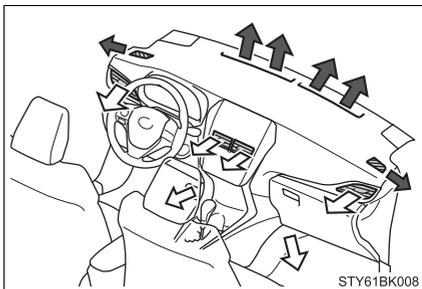
按下 。

除霧器在作用一段時間後會自動關閉。

出風口

■ 出風口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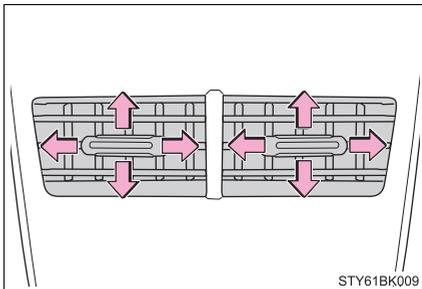
出風口及風量將依據所選的氣流模式變更。



■ 調整出風口位置和開啓及關閉出風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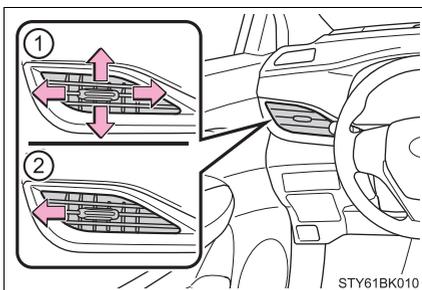
▶ 中央出風口

引導氣流向左或向右、向上或向下。



▶ 外側出風口

- ① 引導氣流向左或向右、向上或向下。
- ② 將旋鈕完全向外滑動以關閉出風孔。



■ 使用自動模式

風扇速度會依據溫度設定及周圍情況自動調整。

然而，按下  後瞬間，風扇可能會在冷氣或暖氣尚未就緒前暫停運轉。

■ 車窗起霧

● 當車內濕度高時，車窗即容易起霧。

開啓  以將來自外面的空氣除濕並有效的清除擋風玻璃的霧氣。

● 如果  關閉，則車窗可能會更容易起霧。

● 如果使用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則車窗可能更容易起霧。

■ 行駛於多塵土路面時

請關閉所有車窗。如果關上車窗後，車輛揚起的塵土仍被吸入車內，建議將進氣模式設定為車外空氣模式，且風速為關閉之外的任何設定。

■ 車外空氣 / 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

● 建議設定為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以免髒空氣進入車內，並且有助於在車外氣溫較高時冷卻車內。

● 依據設定溫度或車內溫度，車外空氣 / 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可能會自動切換。

■ 當車外溫度接近 0°C

即使按下  除濕功能也可能不會作動。

■ 通風和空調異味

● 要引入新鮮空氣，請將空調系統設定為車外空氣模式。

● 使用期間，各種車內或車外的異味可能會進入並囤積在空調系統。這樣可能會使出風口散發出異味。

● 為降低潛在異味的發生：

· 建議在車輛關閉前先將空調系統設定到車外空氣模式。

· 空調系統在自動模式啟動後瞬間，風扇的啟動時間可能會延遲一小段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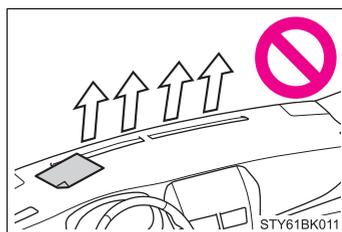
■ 空調濾芯

→ P. 340

▲ 警告

■ 為了避免擋風玻璃起霧

- 在極潮濕的天候操作冷氣時，不可使用 。車外溫度和擋風玻璃的溫差會造成擋風玻璃表面凝結霧氣，因而妨害您的視線。
- 不可將可能會蓋住出風口的物品放在儀表板上。否則，可能會阻擋氣流，阻礙擋風玻璃除霧器的除霧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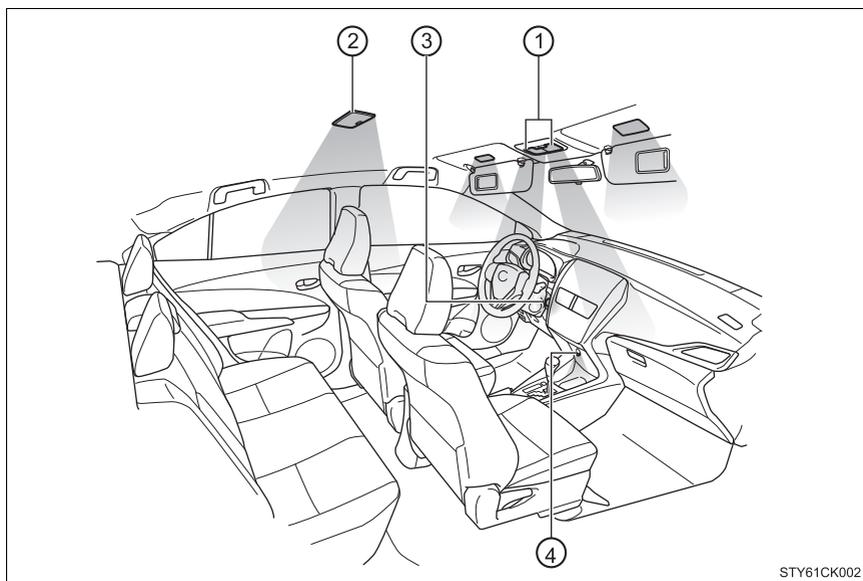


▲ 注意

■ 避免電瓶沒電

不可在引擎熄火的情況下，長時間使用空調系統。

室內燈明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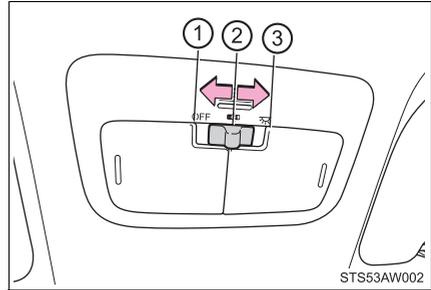


- ① 前室內燈 / 個人閱讀燈 (→ P. 283)
- ② 後室內燈 (若有此配備) (→ P. 283)
- ③ 引擎 (點火) 開關照明燈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④ 置杯架照明

室內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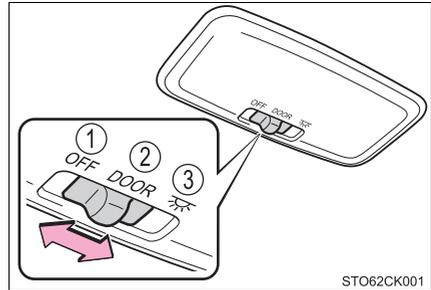
■ 前座

- ① OFF
- ② 車門位置
- ③ 開啓



■ 後座 (若有此配備)

- ① OFF
- ② 車門位置
- ③ 開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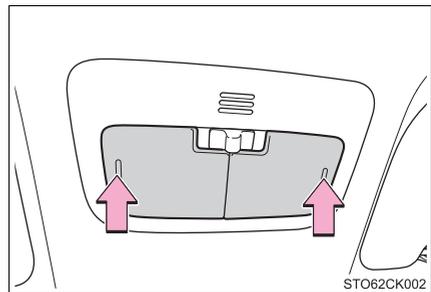


個人閱讀燈

■ 前座

ON/OFF

燈光因車門開關連動而亮起時，即使按下燈殼，燈光也不會熄滅。



■ 進入照明系統 (若有此配備)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室內燈 (開關在「DOOR」位置) 和引擎開關燈會依據引擎開關位置、車門是否是上鎖 / 開鎖和車門是否是打開 / 關閉等狀況而自動的亮起 / 熄滅。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室內燈 (開關在「DOOR」位置) 和引擎開關燈會依據引擎開關模式、智慧鑰匙在不在場、車門是否是上鎖 / 開鎖和車門是否是打開 / 關閉等狀況而自動的亮起 / 熄滅。

■ 自動室內燈關閉系統 (若有此配備)

引擎開關轉至「LOCK」位置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或 OFF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下列燈光會在 20 分鐘後自動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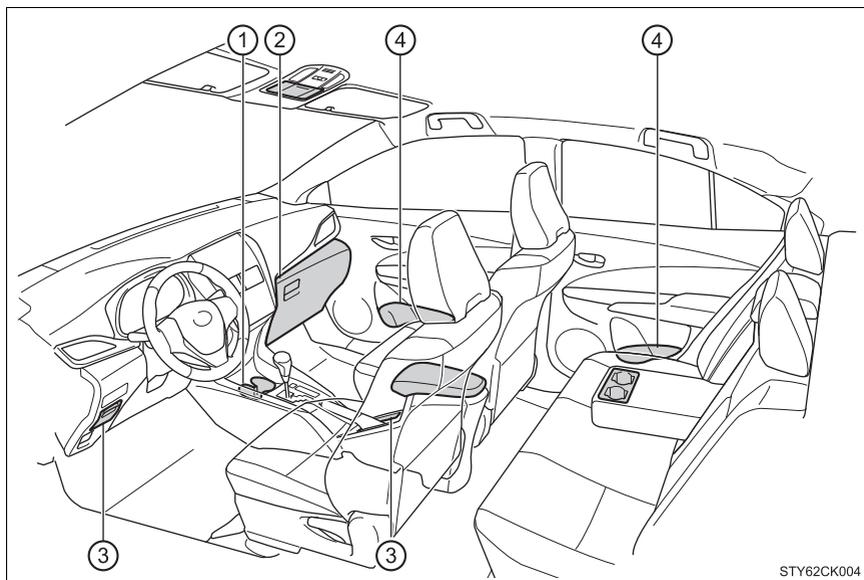
- 前室內燈 / 個人閱讀燈
- 後室內燈 (若有此配備)
- 引擎 (點火) 開關照明燈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行李廂燈
- 化妝燈 (若有此配備)

■ 避免電瓶沒電

引擎開關轉至「LOCK」位置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或 OFF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室內燈開關位於車門位置且有個車門打開，下列燈光會在 20 分鐘後自動關閉。

- 前室內燈
- 後室內燈 (若有此配備)
- 引擎 (點火) 開關照明燈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行李廂燈

儲藏位置明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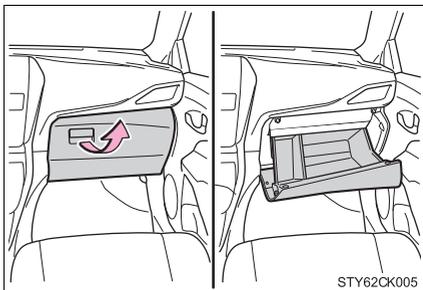
- | | | | |
|-------|-----------|---------|-----------|
| ① 置杯架 | (→P. 287) | ③ 輔助置物盒 | (→P. 289) |
| ② 手套箱 | (→P. 286) | ④ 置瓶架 | (→P. 288) |

⚠ 警告

- 不可將眼鏡、打火機或噴霧罐留置在儲藏空間，否則當車內溫度過高時可能會導致：
 - 如果眼鏡與其他存放的物品相接觸到，可能會因熱而變形或破裂。
 - 打火機或噴霧罐可能會爆炸。如果與其他存放物品接觸，打火機可能會引發火災，或者噴霧罐可能會釋出氣體而有引發火災的危險。
- 行車時或儲藏空間不使用時，請保持盒蓋關閉。
在突然煞車或突然轉彎時，乘員可能會被開啓的盒蓋或存放在內部的物品擊中，而發生意外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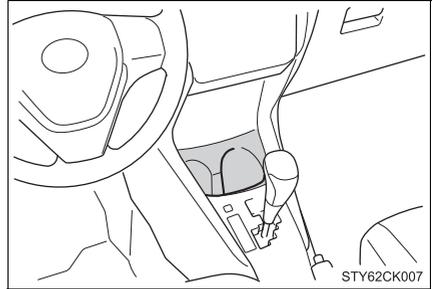
手套箱

向上拉起控制桿以開啓手套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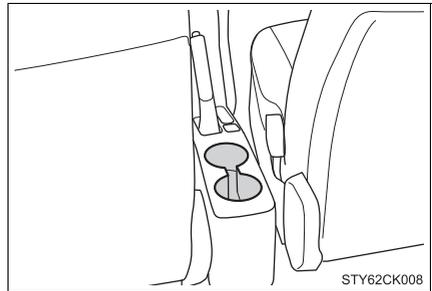


置杯架

■ 前座



■ 後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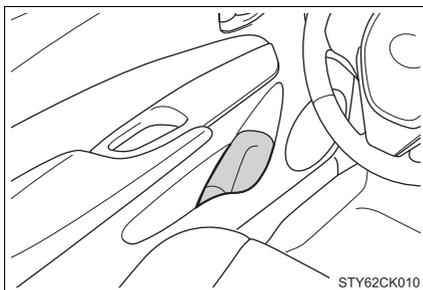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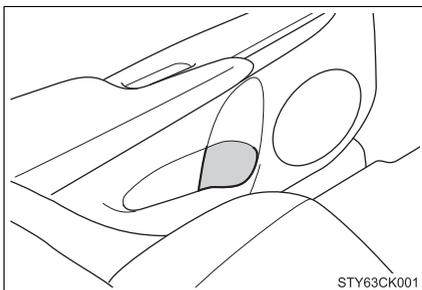
不可將飲料杯或罐裝飲料以外的物品放在置杯架內。
其他物品可能在突然煞車、突然轉彎或發生意外事故時被拋出置瓶架，而造成傷害。若有可能，請將熱飲加蓋以免燙傷。

置瓶架

▶ 前座



▶ 後座



- 存放瓶罐時，請關閉瓶蓋。
- 可能會因為瓶罐大小或形狀而無法存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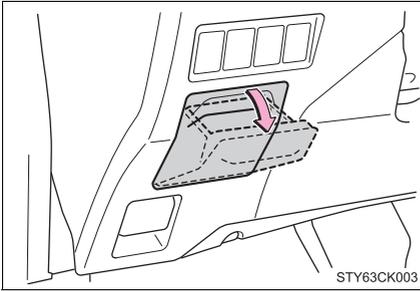
⚠ 警告

不可將飲料杯或罐裝飲料以外的物品放在置瓶架內。其他物品可能在發生意外事故或突然煞車時被拋出置瓶架，而造成傷害。

⚠ 注意

存放瓶子前，請先鎖緊瓶蓋。不可放置瓶蓋開的飲料於置架或放置用紙杯或玻璃杯盛裝的飲料。裡面的液體可能會潑灑出來，而玻璃杯也可能會破裂。

輔助置物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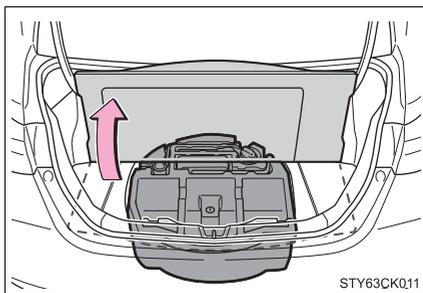


拉板件來開啓

行李廂功能

輔助置物盒 (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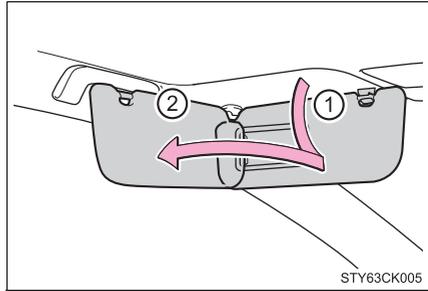
拆下飾蓋。



其他內部裝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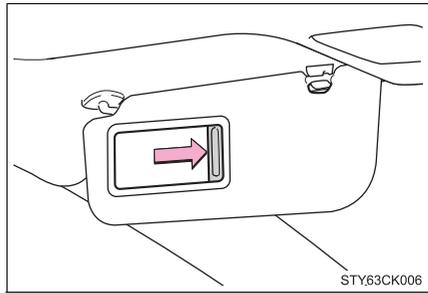
遮陽板

- ① 要將遮陽板移至前方位置時，請將其向下翻即可。
- ② 要將遮陽板移至側邊位置時，請先向下翻，再從固定座拉出後轉向側面。



化妝鏡 (若有此配備)

將飾蓋滑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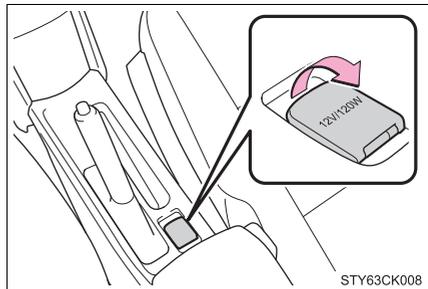


電源插座

請使用電源供應器功率低於 12 VDC/10A(耗電量 120W) 的電器用品。

使用電器用品時，請確認所有連接到電源插座之耗電量低於 120 W。

打開飾蓋



■ 電源插座只可在下列狀況使用

-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引擎開關位於 ACC 或 ON 位置。
-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引擎開關在 ACC 或 IG ON 模式。

■ 關於連接的外部裝置

根據連接的外部裝置，充電有時可能斷斷續續。這並非表示故障。

■ 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 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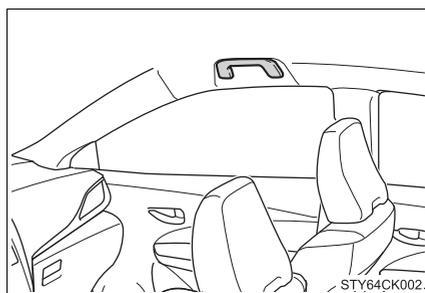
拆開行動電源等具有充電功能的電氣裝置。如果這些裝置保持連接狀態，引擎開關可能無法正常關閉。

注意

- 為避免損壞電源插座，電源插座不需要使用時，請將電源插座飾蓋蓋回。
異物或液體進入電源插座可能導致短路。
- 為避免電瓶沒電，引擎熄火時，不可過度使用電源插座。

輔助握把

當坐在座位上時，可使用安裝在車頂飾板上的輔助握把來穩住您的身體。



警告

當上下車或從座椅上起身時，不可使用輔助握把。

注意

為避免輔助握把損壞，不可掛任何重物或施加重負荷在輔助握把上。

保養與照料

7

7-1. 保養與照料

清潔與保護車輛外觀 ... 294

清潔與保護車輛內裝 ... 297

7-2. 保養

保養須知 300

定期保養 303

7-3. 自行保養

自行保養注意事項 309

引擎蓋 312

放置千斤頂 314

引擎室 316

輪胎 328

輪胎胎壓 336

輪圈 338

空調濾芯 340

遙控器 / 智慧型鑰匙

電池 343

檢查及更換保險絲 347

燈泡 350

清潔與保護車輛外觀

採取下列步驟來保護並維持車輛外觀在最佳狀態：

- 洗車時由上至下，用大量清水沖洗車身、輪圈及車底以去除灰塵和污垢。
- 清洗車身時，使用海棉或軟布（例如麂皮）。
- 遇到不易清除的污漬，可使用洗車清潔劑然後以水洗淨。
- 將水跡擦乾。
- 在防水塗層劣化時，應為車身打蠟。
如果水在清潔的表面不能形成細小水珠，請在車身同室溫的時候打蠟。

■ 自動洗車

- 車輛清洗前請先摺疊後視鏡及拆下天線。從車頭開始洗車。行駛前請務必安裝天線及展開後視鏡。
- 自動洗車機使用的刷子可能會造成車身漆面、零件（輪圈等）刮傷。

■ 高壓洗車機

由於座艙可能進水，所以不可將噴嘴靠近車門間隙或車窗四周，或是持續噴灑這些部位。

■ 輪圈和輪飾蓋（若有此配備）

- 有任何髒污時，請立即用中性清潔劑去除。
- 使用清潔劑後立即以清水沖乾淨。
- 為保護烤漆不致損傷，請務必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 不可使用酸性、鹼性或研磨劑
 - 不可使用硬毛刷
 - 當輪圈非常熱時（例如：行駛後或是在炎熱天候下停放），不可使用清潔劑。

■ 保險桿

不可使用含研磨成份的清潔劑擦拭。

■ 電鍍部分 (若有此配備)

如果無法清除髒汙，請依下列說明清潔零件：

- 使用軟布沾大約 5% 的中性清潔劑稀釋液擦去髒汙。
- 再用乾淨的軟布將表面可能殘留的水份完全擦乾。
- 若要清除油漬，請使用酒精濕紙巾或類似物品。

警告

■ 清洗車輛時

不可直接對引擎室內部沖水，否則可能會導致內部電子組件等起火的風險。

■ 排氣管注意事項

排放之廢氣使排氣管溫度極高。

洗車時，請小心在其冷卻前不可觸碰高熱排氣管，否則，將造成燙傷。

注意

■ 避免漆面劣化和車身和組件 (鋁合金輪圈等) 生鏽

- 有下列狀況時，立即清洗車輛：
 - 在海邊行車後
 - 在有路鹽的道路上行車後
 - 如果漆面沾黏柏油渣或樹汁時
 - 如果漆面上有昆蟲屍體、昆蟲排洩物或鳥糞等時
 - 在行經有煤煙、油煙、礦灰、鐵粉或化學物體的地區後
 - 如果車輛沾黏大量塵土或泥巴後
 - 如果漆面被苯或汽油類的液體潑灑到時
- 如果漆面被碰傷或刮傷，應立即修補。
- 為避免輪圈鏽蝕，當存放輪圈時，請清除其髒汙再存放至低濕度的地方。

■ 清洗外部車燈

- 小心清洗。不可使用有機清潔劑或用硬毛刷來刷洗。否則，可能會刮傷燈殼表面。
- 不可在車燈表面上打臘。車臘可能會造成燈殼受損。

 注意**■ 天線安裝及拆除注意事項**

- 行車前，確認天線已裝上。
- 要拆卸天線時 (例如：進入自動洗車前)，一定要將其存放在一個合適的地方，以使它不會遺失。此外，在行車前，務必確定天線有安裝至原來位置。

■ 避免天線損壞

在下列情況時，請拆下天線：

- 天線將碰到車庫天花板或類似地方時
- 使用車罩來罩住車輛時

■ 使用高壓洗車機洗車時

不可讓洗車機的噴嘴太靠近護套 (橡膠或樹脂材質的護套)、接頭或下列組件。若接觸到高壓水柱，零件有可能會損壞。

- 循跡系統相關零件
- 轉向零件
- 懸吊零件
- 煞車零件
- 請保持洗車機的噴嘴距離車體 30 cm 以上。否則樹脂部位，例如模塑件和保險桿，可能會變形及損壞。此外，不要將噴嘴連續沖洗同一處。
- 不可持續沖向擋風玻璃下半部。
如果水進入位於擋風玻璃下部附近的空調系統進氣口，則空調系統可能無法正常運行。
- 不可使用高壓洗車機直接清洗車底。

清潔與保護車輛內裝

下列程序將協助您維持車輛內裝在最佳狀態：

保護車輛內裝

- 使用真空吸塵器去除污垢和灰塵。用軟布浸泡溫水後擦拭髒污表面。
- 若塵土無法去除，使用軟布浸泡稀釋至約 1% 的中性清潔劑擦掉。
擰乾軟布上的水並徹底將殘留的清潔劑及水痕擦拭乾淨。

清潔皮革部分

- 使用真空吸塵器去除污垢和灰塵。
- 使用軟布浸泡稀釋的清潔劑擦拭灰塵和髒污表面。
使用約 5% 的中性羊毛清潔劑稀釋液。
- 擰乾軟布上的水並徹底將殘留的清潔劑及水痕擦拭乾淨。
- 再用乾淨的軟布將表面可能殘留的水份完全擦乾。讓皮革在陰涼及通風地點乾燥。

清潔合成皮部份

- 使用真空吸塵器去除污垢和灰塵。
- 請使用軟布沾稀釋至約 1% 的中性清潔劑擦拭。
- 擰乾軟布上的水並徹底將殘留的清潔劑及水痕擦拭乾淨。

■ 皮革部分的保養

Toyota 建議每年至少定期清潔內部兩次以保持車輛內裝的品質。

■ 清洗地毯

市面上有多種商用泡沫式清潔劑。用海棉或毛刷沾濕泡沫。以重複畫圈方式擦洗。不可使用清水。擦拭髒污表面並使其乾燥。盡可能保持地毯乾燥以獲得最佳效果。

■ 安全帶

請用海棉或軟布沾柔性肥皂及溫水來清潔。定期檢查安全帶是否有磨損、邊緣綻開或割傷。

警告

■ 有水在車內

- 請小心不可於車內打翻或濺出液體。

否則，可能會導致電子零件故障或發生火災。

- 不可使任何 SRS 組件或車內線路受潮。

(→ P. 34)

線路失效可能導致氣囊無故充氣或無法正常作動，進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受傷。

■ 清潔車內 (特別是儀表板)

不可使用亮光蠟或亮光清潔劑。儀表板可能會反射在擋風玻璃上，妨礙駕駛人的視線而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注意

■ 清潔劑

- 不可使用下列清潔劑，以免造成車輛內裝褪色或造成漆面產生斑紋或損傷：
 - 非座椅部份：有機物質，例如：苯或汽油、鹼性或酸性溶劑、染料或漂白劑等。
 - 座椅：鹼性或酸性溶劑，例如：稀釋液、苯或酒精。
- 不可使用亮光蠟或亮光清潔劑。儀表板或其他內部零件的漆面可能會損傷。

■ 預防皮革表面損壞

遵守下列注意事項，以預防皮革表面損壞或老化：

- 立即清除皮革表面的污垢或灰塵。
- 不可讓車輛長期直接曝曬在陽光下。將車輛停放於陰涼地點，特別是夏季。
- 不可放置乙烯類、塑膠或含蠟物品於椅墊上，因為如果車內溫度升高時，可能會黏在皮革表面上。

■ 有水在地板

不可以水沖洗地板。

車輛系統如音響系統可能會因車輛底板上方或下方的電器組件進水而損壞。水也可能會造成車身生鏽。

■ 清潔擋風玻璃內側時 (配備 **TSS** 智能駕駛防護系統車型)

不可讓玻璃清潔劑接觸到鏡頭。而且，不可碰觸鏡頭。(→ P. 164)

■ 清潔後窗玻璃內側 (配備後窗除霧器車型)

- 不可使用玻璃清潔劑，以免造成後窗除霧線損壞。用軟布浸泡溫水後，輕輕地將玻璃擦拭乾淨。擦拭玻璃的方向與除霧線平行。
- 請小心不可刮傷或損傷除霧線。

保養須知

為確保安全性及經濟性，每日的照料與定期保養是必要的。
Toyota 建議實施下列保養：

定期保養

- 定期保養應依照保養週期規定的間隔實施車輛保養。
定期保養的週期是以行駛里程或間隔時間來決定，以先到者為準。
如果此次保養比規定之保養週期落後實施，則下一次保養仍要依保養週期所規定之週期實施。
- 到何處去做保養？
到您所在地附近的 Toyota 保養廠實施保養與檢查維修是最好的選擇。
Toyota 的技師都是訓練有術的專業技術人員。他們也擁有最新的技術通報、維修資訊並接受有計畫的在職訓練。他們在從事您愛車維修工作之前，都已接受過專業訓練，而非邊做邊學。這不就是最好的保養之道？
Toyota 保養廠都投入大量資金購置特種工具及維修設備。以協助他們把工作做得最好且更經濟。
Toyota 保養廠會以最可靠及最經濟的方式為您的愛車實施定期保養。
橡膠軟管（用於空調系統、煞車系統及燃油系統）應由合格的技師依照 Toyota 保養週期進行檢查。
橡膠軟管是極為重要的保養項目。有任何老化或損壞要立即更換。橡膠軟管會隨時間老化，造成脹大、磨損或龜裂情況。

自行保養

自行保養注意事項

如果您有一些機械常識及基本汽車修護工具，即可自行保養許多項目。本章節中有許多關於如何實施的簡易說明。

然而，請注意某些保養工作需要特種的工具和技術。這類工作最好由合格技師來實施。即使您有自行保養經驗，我們依然建議您由 Toyota 保養廠來為您的愛車實施維修和保養，而且您愛車的維修記錄予以保存。此記錄有助於日後萬一需要辦理保固維修時使用。

您的車輛需要修理嗎？

注意任何在性能、聲音及視覺上的改變，即表示需要修理。重要線索包括：

- 引擎易熄火、抖動或異音
- 動力明顯不足
- 引擎發出怪聲
- 車底發現液體洩漏（空調系統使用後滴水是正常現象。）
- 排氣聲音改變（此可能表示有危險的一氧化碳洩漏。行車中，將車窗打開並立即檢查排氣系統。）
- 洩氣狀的輪胎、轉彎時聲音異常尖銳、輪胎磨損不均
- 在直線平路行駛時車輛會偏向一側
- 懸吊系統作動產生異音
- 煞車性能不足、煞車踏板軟綿綿、踏板幾乎觸碰地板、煞車時車輛會偏向一側
- 引擎冷卻液溫度持續偏高

如果您注意到這些現象，請盡快將您的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您的車輛可能需要調整或維修。

 **警告****■ 如果您的車輛沒有正常保養**

不正確的保養可能會導致車輛嚴重損害並造成人員死亡或嚴重傷害。

■ 電瓶處理

電瓶極板、樁頭及相關組件含鉛，鉛會對腦部造成傷害。處理後應洗手。(→ P. 323)

定期保養

依照下列週期進行保養：

保養週期須知

您的車輛需要依照一般保養週期進行保養。(請參閱「保養週期」。)



如果您的車輛主要是在下列任一種或多種特殊條件下使用，則部分項目必須更頻繁的實施保養，以使車輛保持在最佳狀態。(請參閱「嚴苛條件保養週期」。)

A. 路況	B. 行駛狀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行駛於崎嶇、泥濘或溶雪道路。 2. 行駛在多塵土道路。(在路面鋪裝率較低或空氣乾燥且經常塵土飛揚的道路行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重負載車輛。(例如：使用車頂置物架等) 2. 經常少於 8 km 的短途行駛且外界溫度低於 0°C。(引擎溫度將無法到達正常溫度。) 3. 長時間怠速和/或長距離低速行車。(例如：警車、計程車或挨家挨戶的送貨車) 4. 經常持續高速行駛(以最高車速 80% 或以上)超過 2 小時。 5. 長期怠速運轉、低速行駛及加減速頻繁的車輛(例如：駕駛訓練班的教練車)。

保養週期

保養操作：I = 檢查及校正或於必要時更換；

R = 更換、變更或潤滑

保養間隔：		里程表讀數								月數
		x1,000 km	10	20	30	40	50	60	70	
(里程表讀數或月數,以先到者為準。)										
基本引擎組件										
1	驅動皮帶		I		I		I		I	24
2	引擎機油	R	R	R	R	R	R	R	R	12
3	引擎機油濾芯	R	R	R	R	R	R	R	R	12
4	冷卻及暖氣系統 << 參閱註 1>>				I				I	24
5	引擎冷卻液 << 參閱註 2>>				I				I	-
6	排氣管和固定架		I		I		I		I	12
點火系統										
7	火星塞	每 100,000 km 更換								-
8	電瓶	I	I	I	I	I	I	I	I	12
燃油和廢氣排放控制系統										
9	燃油濾清器 << 參閱註 3>>								R	96
10	空氣濾芯		I		R		I		R	I : 24 R : 48
11	油箱蓋、燃油管、連接和 燃油蒸發控制閥 << 參閱註 1>>				I				I	24
12	活性碳罐				I				I	24
底盤和車身										
13	煞車踏板及駐車煞車	I	I	I	I	I	I	I	I	6
14	煞車來令片及煞車鼓		I		I		I		I	12
15	煞車塊和煞車碟盤	I	I	I	I	I	I	I	I	6
16	煞車油	I	I	I	R	I	I	I	R	I : 6 R : 24
17	煞車管路和軟管		I		I		I		I	12

保養操作：I = 檢查及校正或於必要時更換：
R = 更換、變更或潤滑

保養間隔：		里程表讀數									月數
		x1,000 km	10	20	30	40	50	60	70	80	
18	方向盤、連桿及轉向齒輪箱		I		I		I		I		12
19	驅動軸防塵套		I		I		I		I		24
20	懸吊球接頭及防塵套		I		I		I		I		12
21	無段變速箱油液 (包含前差速器)					I				I	24
22	前和後懸吊系統		I		I		I		I		12
23	輪胎和胎壓	I	I	I	I	I	I	I	I	I	6
24	燈光、喇叭、雨刷和噴水器	I	I	I	I	I	I	I	I	I	6
25	空調濾芯			R			R				-
26	更換空調濾芯 (粉塵濾除型)		R		R		R		R		-
27	空調冷媒		I		I		I		I		12

註：

1. 在80,000 km或48個月之後，每20,000 km或12個月檢查一次。
2. 首次更換是在160,000 km時，之後每80,000 km更換一次。
3. 包括油箱內的濾芯。

嚴苛條件保養週期

參考下表所列的一般保養週期項目，其保養頻率需視嚴苛條件的種類而更加頻繁。(詳情請參閱「保養週期須知」。)

A-1 : 行駛於崎嶇、泥濘或溶雪道路。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煞車來令片及煞車鼓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煞車塊和碟盤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煞車管路和軟管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方向盤、連桿和轉向齒輪箱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驅動軸防塵套	每 10,000 km 或 12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懸吊球接頭和防塵套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前和後懸吊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鎖緊底盤及車身上的螺栓及螺帽 << 參閱註 1 >>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 根據需要執行維修或更換。

A-2 : 行駛在多塵土道路。(在路面鋪裝率較低或空氣乾燥且經常塵土飛揚的道路行駛。)	
<input type="checkbox"/> 更換引擎機油	每 5,000 km 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更換機油濾芯	每 5,000 km 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或更換空氣濾芯	I : 每 2,500 km 或 3 個月 R : 每 40,000 公里或 48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煞車來令片及煞車鼓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煞車塊和碟盤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更換空調濾芯 (粉塵濾除型)	每 15,000 km

*: 根據需要執行維修或更換。

B-1 : 重負載車輛。(例如 : 使用車頂置物架等)	
<input type="checkbox"/> 更換引擎機油	每 5,000 km 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更換機油濾芯	每 5,000 km 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煞車來令片及煞車鼓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煞車塊和碟盤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或更換無段變速箱油液 (包含前差速器)	I : 每 40,000 km 或 24 個月 R : 每 80,000 km 或 48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前和後懸吊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鎖緊底盤及車身上的螺栓及螺帽 << 參閱註 1 >>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B-2 : 經常少於 8 km 的短途行駛且外界溫度低於 0°C。(引擎溫度將無法到達正常溫度。)	
<input type="checkbox"/> 更換引擎機油	每 5,000 km 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更換機油濾芯	每 5,000 km 或 6 個月
B-3 : 長時間怠速和 / 或長距離低速行車。(例如 : 警車、計程車或挨家挨戶的送貨車)	
<input type="checkbox"/> 更換引擎機油	每 5,000 km 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更換機油濾芯	每 5,000 km 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煞車來令片及煞車鼓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煞車塊和碟盤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或更換無段變速箱油 (含前差速器)	I : 每 40,000 km 或 24 個月 R : 每 80,000 km 或 48 個月
B-4 : 經常持續高速行駛 (以最高車速 80% 或以上) 超過 2 小時。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或更換無段變速箱油液 (包含前差速器)	I : 每 40,000 km 或 24 個月 R : 每 80,000 公里或 48 個月

*: 根據需要執行維修或更換。

B-5：長期怠速運轉、低速行駛及加減速頻繁的車輛（例如：駕駛訓練班的教練車）。

<input type="checkbox"/> 更換引擎機油	每 3,000 km 或 3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更換機油濾清器	每 3,000 km 或 3 個月

註：

1. 座椅固定螺栓、前及後懸吊樑固定螺栓。

▲ 警告

引擎室中有許多機械裝置和液體可能會突然移動、變燙或導電。為了避免死亡或嚴重傷害，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 在作引擎室工作時

- 保持雙手、衣服和工具遠離轉動的風扇和引擎驅動皮帶。
- 小心不可在車輛剛行駛後，碰觸到引擎、水箱、排氣歧管等，因為這些部位都很燙。機油和其他的液體溫度亦很高。
- 不可將任何易燃物（例如：紙、破布）留在引擎室內。
- 不要吸煙、產生火花或直接讓燃油或電瓶暴露在明火下。燃油和電瓶的氣體都是易燃的。
- 處理電瓶要非常小心。因電瓶內有含毒性和腐蝕性的硫酸。
- 小心煞車油會傷害您的雙手或眼睛和車輛漆面。如果這些液體噴接觸到雙手或眼睛，請立即以清水沖洗。如果仍然感到不舒服，請立即就醫。

■ 在電動冷卻風扇或水箱護罩附近作業時

-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確定引擎開關是在「LOCK」位置。

引擎開關在「ON」位置，電動冷卻風扇在空調開著的情況下和 / 或冷卻液溫度高時可能自動轉動。(→ P. 322)

-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確定引擎開關是在「LOCK」位置。

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電動冷卻風扇在空調開著的情況下和 / 或冷卻液溫度高時可能自動轉動。(→ P. 322)

■ 安全眼鏡

佩戴安全眼鏡來預防飛散或掉落的物質、噴濺的液體等進入眼睛。

 注意**如果拆除空氣濾芯**

駕駛沒有空氣濾芯的車輛可能會造成引擎吸入空氣中塵土而嚴重磨損。

如果油液高度太低或太高

煞車油液位高度在煞車塊磨損或蓄壓器壓力高的情況下會稍微下降，這是正常的現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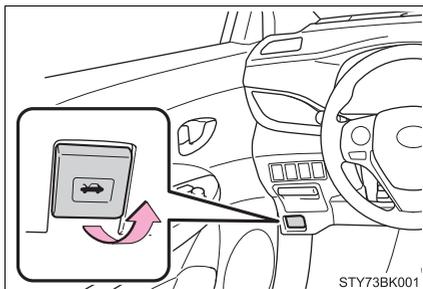
如果儲液筒須要經常補充，則可能表示有嚴重的問題。

引擎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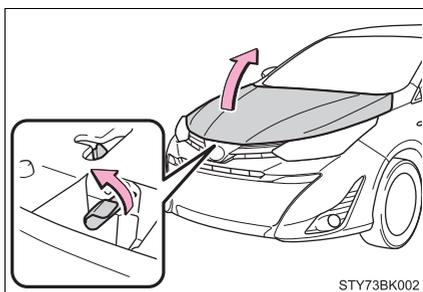
從車內釋放引擎蓋鎖扣以開啓引擎蓋。

- 1 拉起引擎蓋鎖釋放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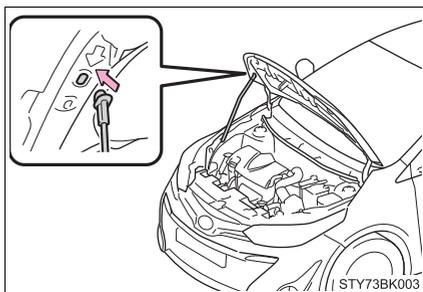
引擎蓋會稍微彈起。



- 2 拉起輔助閉鎖桿再掀起引擎蓋。



- 3 藉由插入支撐桿到引擎蓋溝槽內來舉升掀起的引擎蓋。



 **警告****行車前檢查**

檢查引擎蓋已蓋下並鎖定。

如果引擎蓋未關妥，則可能會在行進間開啓，導致意外事故，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打開引擎蓋時

開啓時務必使用支撐桿來支撐引擎蓋，確認支撐桿有正確固定。在斜坡時，引擎蓋可能不使用支撐桿即可維持開啓，然而，這是非常危險的，因為引擎蓋可能會突然關閉。

 **注意****關閉引擎蓋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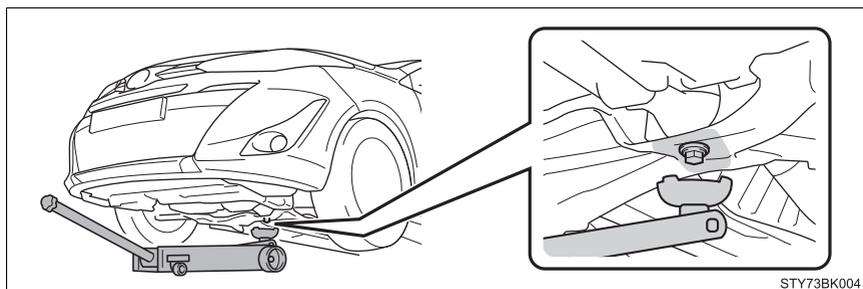
關閉引擎蓋前，務必先將支撐桿裝回原來的固定扣中。如果支撐桿未定位就關閉引擎蓋，可能會造成引擎蓋變形。

放置千斤頂

當使用地板式千斤頂時，請遵守千斤頂所提供的使用說明並實施安全地操作。

使用千斤頂頂升車輛時，千斤頂要放在正確位置。位置不恰當，可能損壞車輛或導致受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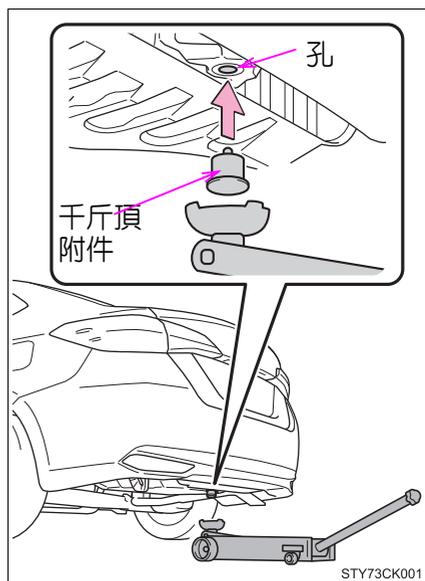
◆ 前



◆ 後

- 1 取出千斤頂附件 (→ P. 389)
- 2 放置千斤頂附件並頂升車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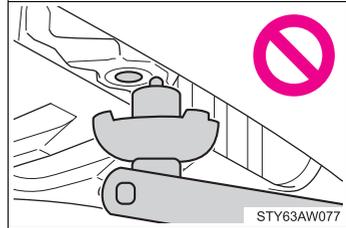
務必確認千斤頂附件有正確放置在孔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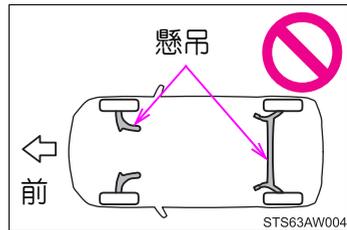
警告**當頂升車輛時**

確認千斤頂附件有放置在正確的頂升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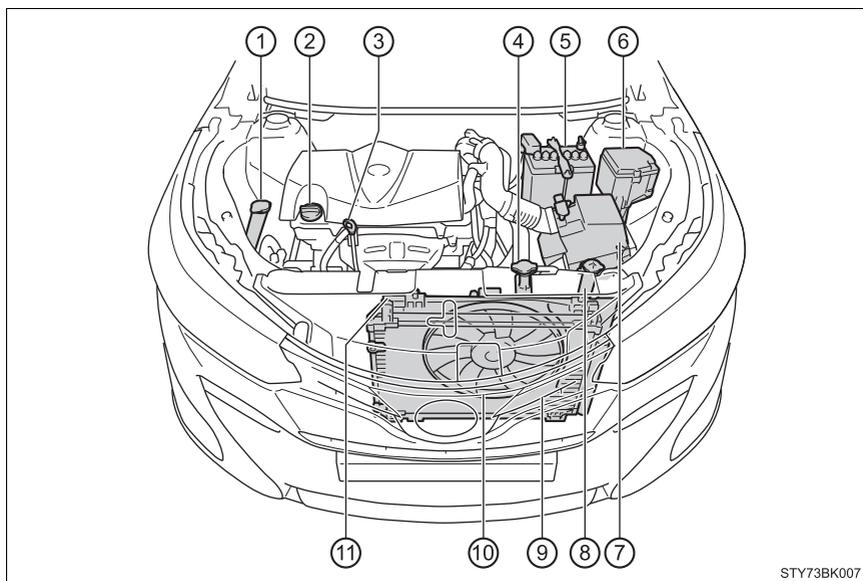
在不恰當的位置頂升車輛，會使車輛損壞並可能自地板式千斤頂上掉落。否則，可能造成意外事故，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注意****當頂升車輛時**

不可於懸吊系統頂升車輛，懸吊系統可能會損壞。



引擎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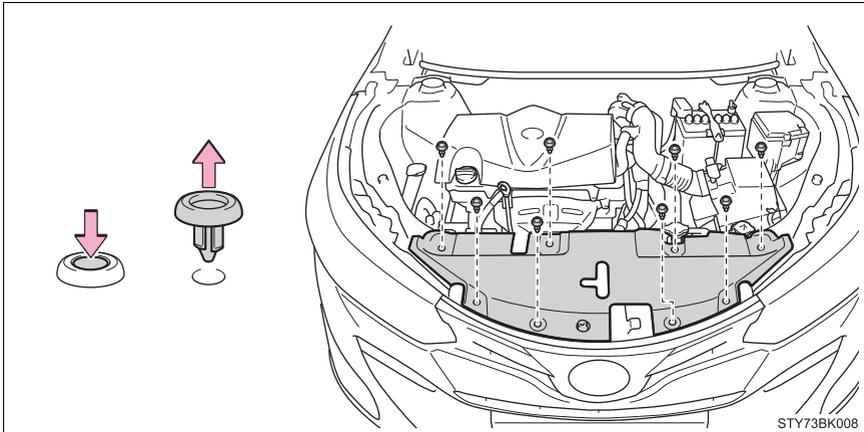


STY73BK007

- | | |
|-------------------------|--------------------------|
| ① 噴水器儲液筒 (→ P. 326) | ⑥ 保險絲盒 (→ P. 347) |
| ② 引擎機油添加蓋
(→ P. 320) | ⑦ 空氣濾芯 (→ P. 327) |
| ③ 引擎機油油尺
(→ P. 316) | ⑧ 引擎冷卻液副水箱
(→ P. 321) |
| ④ 水箱蓋 | ⑨ 冷凝器 (→ P. 322) |
| ⑤ 電瓶 (→ P. 323) | ⑩ 電動冷卻風扇 |
| | ⑪ 水箱 (→ P. 322)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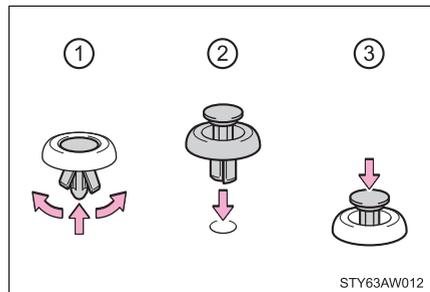
引擎室飾蓋

■ 拆下引擎室飾蓋



■ 安裝固定扣

- ① 將中央部分向上推
- ② 插入
- ③ 壓下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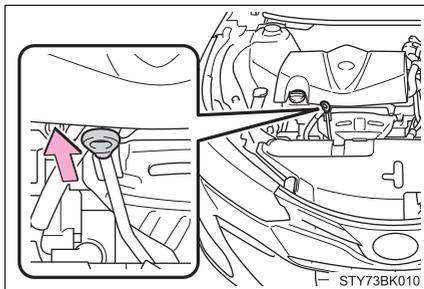
■ 安裝後請檢查引擎室飾蓋

確認引擎室飾蓋有正確的安裝到原來的位置。

檢查引擎機油

在引擎達到正常工作溫度後將引擎熄火，使用機油油尺檢查油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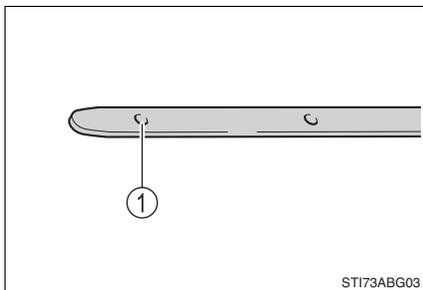
- 1 將車輛停放平坦地面。在引擎暖車後再熄火，等待大約 5 分鐘，讓機油流回到引擎底部。
- 2 準備小塊碎布放在底部，然後拉出油尺。



- 3 將油尺擦拭乾淨。
- 4 將油尺完全插回。
- 5 準備小塊碎布放在底部，然後拉出油尺檢查油量是否在下限記號之上。

① 下限記號

油尺的形狀視車型或引擎型式而異。



- 6 將油尺擦拭乾淨後完全插回。

⚠ 注意

避免引擎嚴重損壞

定期檢查引擎機油之油量。

■引擎機油消耗

行駛中會消耗一定的引擎機油量。在下列情況下，機油消耗量可能會增加，可能需要在下次保養之前補充引擎機油。

- 新引擎 (例如剛買車時或剛更換引擎之後)
- 使用劣質機油或黏度不適當的機油時
- 高引擎轉速或高負載行駛、或行駛中頻繁加速及減速時
- 讓引擎長時間怠速空轉時，或經常行駛於塞車路段時

■引擎機油油位上升

若車輛重複在引擎未暖機的狀態下行駛，引擎內結露引起的濕氣或未燃燒的燃油與引擎機油混合，就會造成引擎機油油位上升。但這並不表示故障。

例如，引擎變得難以在下列情形中暖機。

- 短程行駛時
- 低速行駛時
- 車外溫度過低時

檢查引擎機油時，確認引擎已暖機。若引擎機油油位超過添加上限記號，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添加引擎機油

■確認引擎機油型號及備妥所需工具

添加前請確認所添加之機油型號及所需工具。

- 選擇引擎機油

→ P. 419

- 機油量 (下限記號→添加上限記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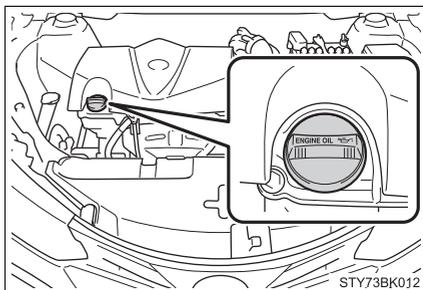
1.5 L

- 項目

乾淨漏斗

■ 添加引擎機油

如果油位高度低於或接近下限記號時，請添加與引擎現在使用相同等級之機油。



1 逆時針方向轉動機油加油蓋並拆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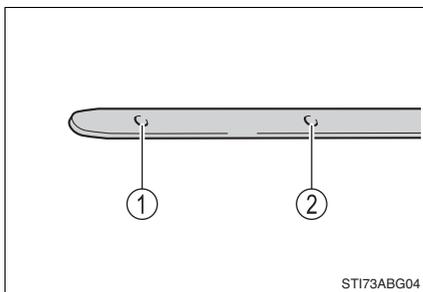
2 緩緩倒入機油，並用油尺檢查油量。

確認機油油位未超過添加上限記號，並位於下限記號和添加上限記號之間。

A 下限記號

B 添加上限記號

油尺的形狀視車型或引擎型式而異。



3 裝回機油加油蓋並順時針方向將其旋緊。

▲ 警告

■ 廢機油

- 使用過的引擎機油含有潛在危險性的化學物質，可能造成皮膚病變（例如：發炎和皮膚癌），應小心處理避免長期和重複接觸。使用肥皂和水清洗，徹底洗去皮膚上的廢機油。
- 以安全和小心的態度處理廢機油和廢機油濾芯。不可將廢機油及廢機油濾清器傾倒或棄置於家庭垃圾、下水道或地面。有關回收或廢棄處理事宜，請洽 Toyota 保養廠、加油站或汽車零件商。
- 不可將廢機油放置在兒童可及之處。

⚠ 注意

■ 當更換引擎機油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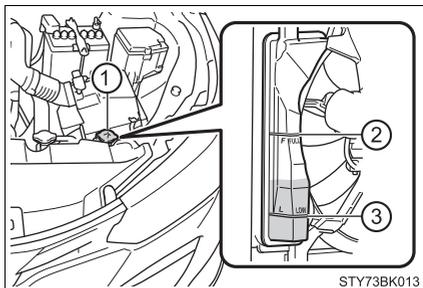
- 小心不可將引擎機油濺灑在引擎室內。
- 避免添加過滿，致使引擎損壞。
- 每次添補機油時都應以油尺檢查油位。
- 務必確認機油加油蓋有正確地轉緊。

引擎冷卻液

冷卻液副水箱中的液面，在冷車時應在「FULL」及「LOW」刻線之間。

- ① 副水箱蓋
- ② 「FULL (上限)」刻線
- ③ 「LOW (下限)」刻線

如果液面低於「LOW」刻線，則添加冷卻液至「FULL」刻線。



■ 選擇冷卻液

只能使用「Toyota 超長效型冷卻液」或同等級的高品質乙二醇型、無矽酸鹽、無氨類、無亞硝酸鹽及無硼酸鹽，並且具有長效複合型有機酸技術製程的冷卻液。

「Toyota 超長效型冷卻液」是由冷卻液和去離子水各 50 % 混合而成的。(最低溫度：-35°C)

有關冷卻液的詳細資訊，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如冷卻液液位高度在添加後快速降低

以目視檢查水箱、軟管、引擎冷卻液副水箱蓋、放水塞及水泵。如果未能找到洩漏之處，請至 Toyota 保養廠測試水箱蓋和檢查冷卻系統是否有洩漏。

 **警告****■ 當引擎溫度很高時**

不可打開水箱蓋。

如果打開水箱蓋，在壓力下冷卻液可能噴出而造成嚴重傷害，例如：燙傷。

 **注意****■ 添加冷卻液時**

冷卻液既不是清水也不是防凍劑。必須使用正確比例的水與防凍劑混合，方能提供適當的潤滑、防鏽及冷卻性能。請務必閱讀防凍劑或冷卻液的標籤說明。

■ 如果冷卻液濺出

務必用清水沖洗，避免損害零件或漆面。

水箱與冷凝器

檢查水箱和冷凝器並清除任何異物。

如果上述組件非常骯髒或您無法確定其狀況，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警告****■ 當引擎溫度很高時**

不可觸摸水箱或冷凝器，因其可能很熱而造成嚴重傷害（例如：燙傷）。

電瓶

以下列方式檢查電瓶。

警告標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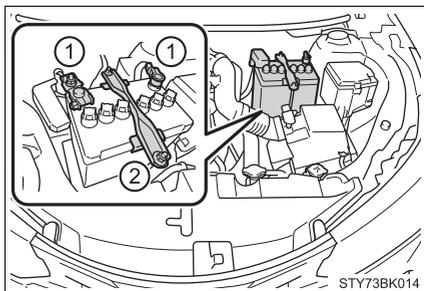
電瓶上方每個警告標籤的說明如下：

	禁止吸煙、禁止火源、 禁止火花		電瓶硫酸
	護目鏡		詳讀說明書
	遠離兒童		爆炸性氣體

電瓶外部

確認電瓶樁頭未腐蝕且無鬆脫、龜裂或固定夾鬆脫。

- ① 樁頭
- ② 固定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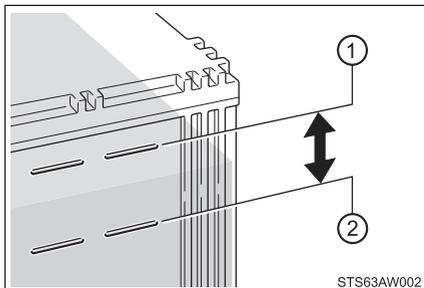


檢查電瓶液

檢查電瓶液面在「UPPER」標記和「LOWER」標記之間。

- ① 「UPPER」(上限)標記
- ② 「LOWER」(下限)標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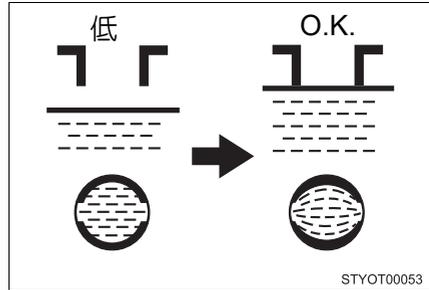
如果液面低於「LOWER」標記，請添加蒸餾水。



■ 添加電瓶液 (有通氣塞電瓶)

- 1 拆下通氣塞。
- 2 添加蒸餾水。

如看不見「UPPER」標記，則直接從各分電瓶的添加口檢查液位高度。



- 3 裝回通氣塞並牢固地鎖緊。

■ 充電前

在充電時，電瓶會產生有易燃性及爆炸性的氫氣。因此，充電前請遵循下列注意事項：

- 如果電瓶是在車上進行充電時，務必拆開負極電纜線。
- 在連接及拆開充電器電纜線到電瓶時，務必要先將充電器電源關閉。

■ 電瓶充電 / 重新連接後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引擎可能無法啓動。請依照下列程序來使系統初始化。

- 1 排檔桿排至 P 檔位。
- 2 打開和關閉任一車門。
- 3 再度啓動引擎。

- 在重新接回電瓶電纜線後，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有可能無法立即將車門解鎖。如果發生此狀況，則使用遙控器或機械式鑰匙來上鎖 / 解鎖車門。
- 引擎開關在 ACC 模式時啓動引擎。引擎有可能無法啓動且會將引擎開關關閉。無論如何，引擎在第二次啓動時即可正常地啓動。
- 車輛會將引擎開關模式記錄下來。在接回電瓶後，車輛將回到電瓶拆開前所儲存的引擎開關模式。在拆開電瓶前，務必要先將引擎開關關閉。當連接電瓶時，如果不知道沒電之前引擎開關的模式，要特別小心。

如果多次嘗試上述程序後引擎仍然無法啓動，則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警告****■ 電瓶內的化學物質**

電瓶內有具毒性及腐蝕性的硫酸，可能會產生易燃性及爆炸性的氫氣。為減少死亡或嚴重受傷的危險，在電瓶周圍工作時，請遵循下列注意事項：

- 不可用工具接觸電瓶樁頭，以免造成火花。
- 不可在電瓶附近吸煙或使用火柴。
- 避免眼睛、皮膚及衣物接觸。
- 絕不可吸入或吞下電瓶水。
- 在電瓶附近工作時，請戴護目鏡。
- 不可讓兒童接近電瓶。

■ 安全充電的地點

必需在開放式的空間進行充電。不可在通風不良的車庫或密閉的室內充電。

■ 如何幫電瓶充電 (無通氣塞電瓶)

只可執行慢速充電 (5A 或更低)。如果充電速度太快，電瓶可能會爆炸。

■ 電瓶水的緊急處置

- 如果電解液濺到眼睛
以清水沖洗眼睛 15 分鐘以上並立即就醫。如果有可能，在就醫前繼續以海棉或毛巾沾水清洗眼睛。
- 如果電解液濺到皮膚
以清水澈底沖洗接觸部位。如果您感覺疼痛或炙熱，請立即就醫。
- 如果電解液濺到衣服
它可能滲透衣服至您的皮膚。立即脫下衣服並於必要時進行上列程序。
- 如果意外吞下電解液
立即喝大量飲水或牛奶。並立即送醫急診。

⚠ 注意**■ 電瓶充電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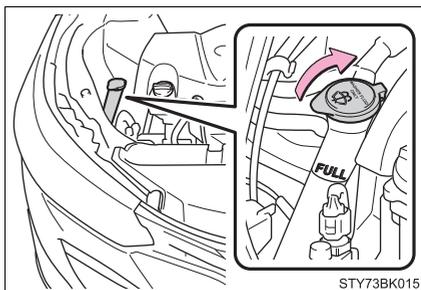
絕不可在引擎運轉時對電瓶進行充電。此外，務必關閉所有電器。

■ 添加蒸餾水 (有通氣塞電瓶)

避免滿溢。充電時溢出的電解液可能造成腐蝕。

噴水器清洗液

如果液面低於「FULL(滿)」刻線，則添加噴水器清洗液至「FULL」刻線。

**⚠ 警告****■ 添加噴水器清洗液時**

引擎於熱車或運轉中，不可添加清洗液。因為清洗液中含有乙醇，若噴濺到引擎上可能引起火災。

⚠ 注意**■ 不可使用噴水器清洗液以外的液體**

不可使用肥皂水或引擎防凍劑來取代噴水器清洗液。這樣做可能會導致在車輛噴漆的表面上形成條紋，並損壞水泵，從而導致清洗液無法噴射的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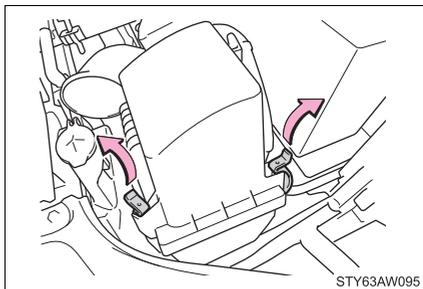
■ 稀釋噴水器清洗液

必要時用清水稀釋噴水器清洗液。
參閱噴水器清洗液容器上有關結冰溫度的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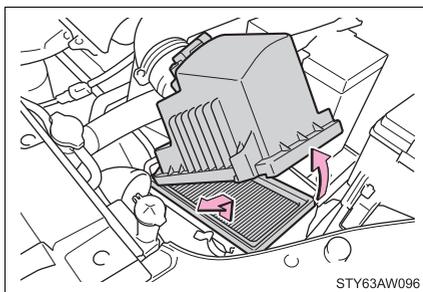
空氣濾芯

依下列步驟檢查空氣濾芯：

- 1 釋放固定扣。



- 2 拉起外蓋並取出空氣濾芯。



檢查濾芯外表，如果太髒時應更換。如果濾芯僅沾滿灰塵，則使用壓縮空氣由內往外將灰塵吹掉。

警告

避免吸入灰塵

使用壓縮空氣清理空氣濾芯時，請帶口罩。

注意

避免引擎受損

不可在未安裝空氣濾芯的情況下駕駛車輛。此將造成引擎嚴重損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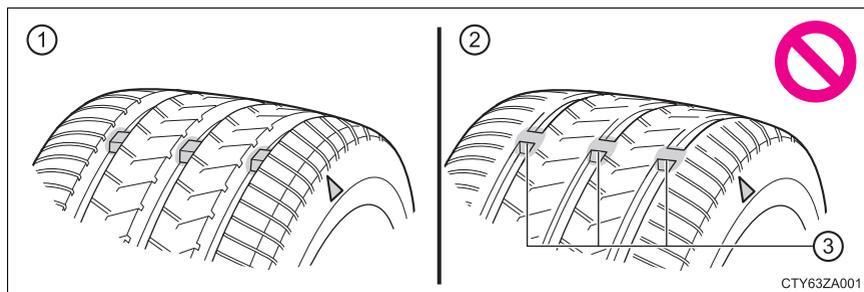
輪胎

依照保養週期及磨耗狀態進行更換或輪胎調位。

檢查輪胎

檢查胎紋磨耗指示是否出現在輪胎上。此外，檢查輪胎的不均勻磨損（例如：胎面單側過度磨損）。

如果備胎未加入調位，則應檢查備胎狀態及胎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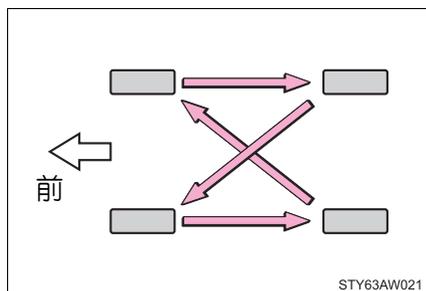
- ① 新胎紋
- ② 磨損胎紋
- ③ 胎紋磨耗指示

胎紋磨耗指示標記的位置在胎壁上印記有「TWI」或「△」記號。

如果輪胎上出現胎紋磨耗指示標記，請更換輪胎。

輪胎調位

依照圖示順序實施輪胎調位。



為使輪胎磨損均勻及延長輪胎壽命，Toyota 建議每 10,000 km 應實施輪胎調位一次。

配備 TPMS 胎壓警告系統的車輛：

前後調換胎壓標準不同的輪胎時，調胎後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會初始化。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若有此配備)

您的車輛配備有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使用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來偵測輪胎胎壓以避免嚴重問題發生。

如果胎壓下降至預定壓力，駕駛人可藉由警示燈獲得警示。
(→ P. 378)

◆ 安裝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更換輪胎或輪圈時，也必須安裝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當安裝新的胎壓偵測系統警示閥及傳輸器時，必須將新的 ID 碼登錄到胎壓警示電腦且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必須初始化。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的 ID 碼需交由 Toyota 保養廠經銷商登錄。(→ P. 331)

◆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初始化

■ 下列情況下必須進行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初始化：

- 前後調換胎壓標準不同的輪胎時
- 變更輪胎尺寸時

進行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初始化時，會將目前的胎壓設定為基準胎壓。

■ 如何進行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初始化

- 1 車輛停放在安全地點後，將引擎開關轉至「LOCK」位置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或 OFF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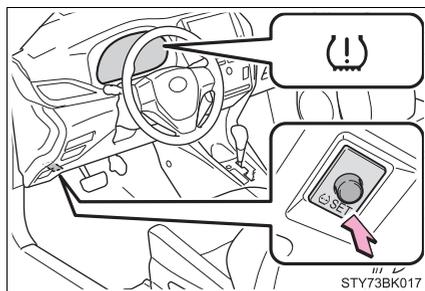
初始化不能在車輛移動中執行。

- 2 調整胎壓至規定的冷胎胎壓。(→ P. 423)

務必將胎壓調整到規定的冷胎胎壓。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將會依此胎壓為基準作動。

- 3 引擎開關轉至「ON」位置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或 IG ON 模式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 4 按住胎壓警示重設開關直到胎壓警示燈慢速閃爍 3 次。



- 5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將引擎開關轉至 ON 位置並等待數分鐘，然後將引擎開關轉至 ACC 或 LOCK 位置。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將引擎開關轉至 IG ON 模式並等待數分鐘，然後將引擎開關關閉。

◆ 登錄 ID 碼

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配備特有的 ID 碼。更換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時，必須登錄這個 ID 碼。ID 碼的登錄需交由 Toyota 保養廠實施。

■ 何時更換輪胎

在下列情況時應更換輪胎：

- 輪胎上出現胎紋磨耗指示。
- 輪胎有割傷、脫層、裂痕深度可見到內層纖維及因內傷造成的隆起。
- 因割裂或其他損傷的尺寸或位置，使輪胎經常洩氣或無法正確修復。如您無法確定輪胎狀況，請洽 Toyota 保養廠。

■ 更換輪胎和輪圈時 (配備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車型)

如果未登錄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的 ID 碼，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將無法正確作動。行駛約 10 分鐘之後，TPMS 胎壓偵測警示燈會閃爍 1 分鐘然後點亮來表示系統故障。

■ 輪胎壽命

任何輪胎在出廠 6 年以上，無論有無使用或明顯損壞，均必須由合格技師檢查。

■ 低扁平比輪胎 (195/505R16 輪胎)

通常，低扁平比輪胎的磨耗較快且在雪地和 / 或結冰道路的抓地性能較標準輪胎為差。在雪地和 / 或結冰道路行車時，請用雪地胎 (P. 202) 依路況及氣候小心地以適當車速行駛。

■ 定期檢查胎壓 (配備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車型)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並不能取代例行的胎壓檢查。務必將胎壓檢查列入例行車輛檢查的項目。

■ 如果雪地胎之胎紋深度磨耗至 4 mm 以下

其雪地胎的功能即喪失。

- 在下列情況下，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若有此配備)
 - 在下列情況下，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 如果使用非 Toyota 正廠輪圈。
 - 一個輪胎被更換為非原配備的輪胎時。
 - 一個輪胎被更換為非原規格尺寸的輪胎時。
 - 使用雪鏈等配備。
 - 如果安裝著會影響無線電波訊號的隔熱紙。
 - 如果有大量的雪或冰在車上 (特別是輪胎或輪弧周圍) 。
 - 如果輪胎胎壓高於規定胎壓非常多。
 - 如果輪胎未被配胎壓偵測警示閥而使用傳輸器。
 - 如果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的 ID 識別碼未登錄至胎壓警示電腦。
 - 在下列情況下，性能可能會受影響。
 - 接近電視塔、發電廠、加油站、無線電台、大型顯示幕、機場或其他產生強力無線電波或電子雜訊的設施時
 - 隨身攜帶收音機、行動電話、無線電話或其他無線通訊裝置時。
 - 當車輛駐車時，開始警示或熄滅的時間可能會延長。
 - 當輪胎胎壓快速下降時 (例如：當一個輪胎爆胎)，警示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 初始化作業 (配備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車型)
 - 胎壓調整後，務必要實施初始化。而且，實施初始化或調整胎壓之前務必確定是冷胎。
 - 如果在初始化期間不小心將引擎開關轉至「LOCK」位置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或 OFF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不需要再重複執行初始化程序，當引擎開關下次轉至「ON」位置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或切換至 IG ON 模式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時，初始化將自動重新開始。
 - 不需要初始化時，如果不小心重新啓動初始化程序，請於冷胎時調整胎壓至規定值，並再次執行初始化。

■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的警告功能 (若有此配備)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的警示會依據初始化的狀況變更。因此，即使胎壓沒有達到過低的水準或者高於系統初始化時所調整的壓力，系統也可能會發出警告。

■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初始化失敗時 (若有此配備)

初始化可在數分鐘內完成。然而，在下列狀況下不會記錄各項設定，且系統無法正常作動。如果重複嘗試記錄胎壓設定皆未成功，請將愛車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操作胎壓警示重設開關時，胎壓警示燈沒有閃爍 3 次。
- 自初始化完成，車輛行駛約 20 分鐘後，胎壓警示燈閃爍 1 分鐘後亮起。

■ 胎壓警示系統認證 (若有此配備)

低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

(3.8.2項)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警告****■ 檢查或更換輪胎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以避免意外事故。

否則，可能造成傳動系統零件損壞，或產生操控上的危險性，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可混合使用不同廠牌、型號或胎紋的輪胎。
此外，不可混合使用胎紋明顯不同的輪胎。
- 不可使用與 Toyota 所建議尺寸不同的輪胎。
- 不可混合使用不同構造的輪胎（輻射層或斜紋層輪胎）。
- 不可混合使用夏季、全天候與雪地輪胎。
- 不可使用其他車輛用過的輪胎。
不可使用任何使用情況不明的輪胎。
- 依照中華民國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三十三條之第一項第十七款規定：「輪胎胎紋深度不符規定 (1.6 mm)，處汽車駕駛人新台幣 3,000 元以上 6,000 元以下罰鍰」。

■ 初始化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若有此配備)

若沒有先將胎壓調整到規定值，不可執行胎壓初始化程序。否則即使胎壓過低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燈也可能不會亮起，或可能在胎壓正常時亮起。

 注意**■ 維修或更換輪胎、輪圈、胎壓警示閥及傳送器時 (配備胎壓偵測警示系統車型)**

- 當拆下或安裝輪圈、輪胎或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時，請洽 Toyota 保養廠，如果沒有正確處理，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可能會損壞。
- 請務必安裝輪胎氣嘴蓋。如果沒有安裝氣嘴蓋，水可能進入胎壓警示閥且胎壓警示閥可能短路。
- 更換輪胎氣嘴蓋時，不可使用非指定之輪胎氣嘴蓋。氣嘴蓋可能會卡住。

■ 避免損壞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如果使用補胎劑來修補輪胎，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可能無法正常作動。如果已使用液體密封劑，請盡速連絡 Toyota 保養廠或其他合格的維修廠。使用液體密封劑後，修理或更換輪胎時，請務必更換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P. 329)

■ 在崎嶇不平路面行駛時

在鬆軟路面及坑洞路段行駛時應特別小心。這些情形可能會使胎壓損失，降低輪胎吸震能力。此外，在惡劣路段行駛，除可能造成輪胎損壞外，亦可能損傷輪圈和車身。

■ 低扁平比輪胎 (195/50R16 輪胎)

當輪胎受到路面衝擊時，低扁平比輪胎可能會比一般輪胎更容造成輪圈嚴重的損壞，因此，請注意下列事項：

- 確保使用正確胎壓。如果輪胎胎壓不足，則可能會損壞更嚴重。
- 避免坑洞、未鋪設路段、路石及路面上其他對輪胎有害物體。否則，將導致輪胎及輪圈嚴重損壞。

■ 如果行駛中輪胎胎壓變低

不可繼續行駛，否則，可能造成輪胎和輪圈損壞。

輪胎胎壓

務必保持正確胎壓，至少應每月檢查一次輪胎胎壓。然而，**Toyota** 建議您每兩週檢查一次。(→ P. 423)

■ 胎壓不正確的影響

胎壓不正確時行車，可能會造成下列情形：

- 降低油耗
- 降低駕駛舒適性以及操控性不佳
- 因磨損使輪胎壽命降低
- 降低安全性
- 損壞傳動系統

如果輪胎須經常充氣，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檢查輪胎胎壓的說明

檢查胎壓時，請遵循下列事項：

- 胎壓只能在輪胎冷的時候進行檢查。
如果您的車輛停放超過 3 小時或行駛未超過 1.5 km，可準確測得冷胎胎壓。
- 務必使用胎壓表檢查。
很難單靠外觀判斷輪胎是否具有適當的胎壓。
- 行駛後胎壓升高是正常現象，此因輪胎所產生的熱氣造成。不可在行駛後將胎壓降低。

 **警告****■ 正確胎壓對維持輪胎性能極為重要**

輪胎請保持正確胎壓。

如果輪胎沒有適當的胎壓，可能會發生下列狀況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的意外事故：

- 嚴重磨損
- 磨損不均
- 操控不良
- 可能因輪胎過熱而造成爆胎
- 從輪胎和輪圈之間漏氣
- 輪圈變形和 / 或輪胎損壞
- 行駛時造成更嚴重的損壞 (由於道路危險物、伸縮縫、道路銳角等)

 **注意****■ 當檢查和調整胎壓時**

務必要裝回輪胎氣嘴蓋。

如果未安裝氣嘴蓋，髒汙或濕氣可能會進入氣嘴導致漏氣，造成胎壓降低。

輪圈

如果輪圈有變形、裂痕或嚴重腐蝕，應予以換新。否則，輪胎可能自輪圈脫離或造成失控。

輪圈選擇

當更換輪圈時，應小心選擇與原來之荷重能力、直徑、胎緣寬度和嵌入量 * 皆相同者。

Toyota 保養廠備有替換用輪圈。

*：俗稱為「偏置量 (offset)」。

Toyota 不建議使用下列輪圈：

- 不同尺寸或型式的輪圈
- 舊輪圈
- 變形後經校正的輪圈

鋁合金輪圈注意事項 (若有此配備)

- 限使用專為鋁合金輪圈設計的 Toyota 輪圈螺帽及扳手。
- 在調位、修理或更換輪胎行駛 1,600 km 後，請檢查輪圈螺帽是否依然是在鎖緊狀態。
- 使用雪鏈時，請小心不可損傷鋁合金輪圈。
- 限用 Toyota 正廠或同等級配重，並使用橡膠或塑膠榔頭進行平衡。

■ 更換輪圈時 (配備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車型)

您愛車的輪胎配備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來使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在輪胎胎壓過低時提供事先警示。不論何時更換輪圈，務必要安裝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P. 329)

 **警告****■ 當更換輪圈時**

- 不可使用與本手冊上所建議尺寸不同的輪圈，否則會造成失控。
- 絕不可在沒氣的無內胎式輪胎上使用內胎。否則，可能造成意外事故，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安裝車輪螺帽時

- 務必將輪圈螺帽以錐形末端面向內的方式來安裝。將車輪螺帽錐面朝外安裝可能會造成輪圈破裂和行駛中車輪脫離，而造成意外事故，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絕不可塗抹潤滑油或黃油於車輪螺柱或螺帽上。
潤滑油及黃油可能會使車輪螺帽過緊，導致螺柱或煞車圓盤損壞。此外，潤滑油或黃油可能會導致輪圈螺帽鬆脫及輪圈脫落，而造成意外事故，致使死亡或嚴重受傷。清除輪圈螺柱或螺帽上的潤滑油或黃油。

■ 禁止使用有瑕疵的輪圈

不可使用有裂痕或變形的輪圈。
否則會導致輪胎在行駛中漏氣，可能釀成意外。

 **注意****■ 更換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 因為更換或維修可能會影響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故輪胎維修時務必至 Toyota 保養廠或合格的維修廠。此外，務必在 Toyota 保養廠購買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 確保您愛車上僅使用 Toyota 正廠輪圈。
當使用非正廠輪圈時，胎壓偵測警示閥及傳輸器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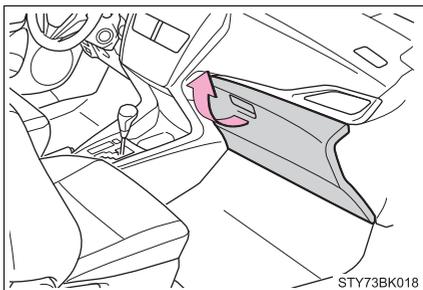
空調濾芯

空調濾芯應定期更換以保持空調效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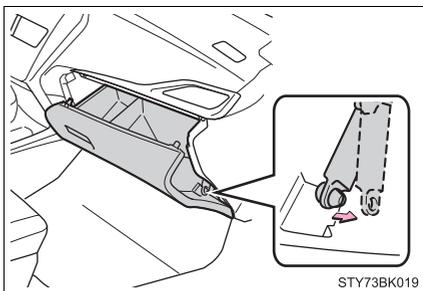
拆卸方法

- 1 將引擎開關轉至「LOCK」位置（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車型）或 OFF（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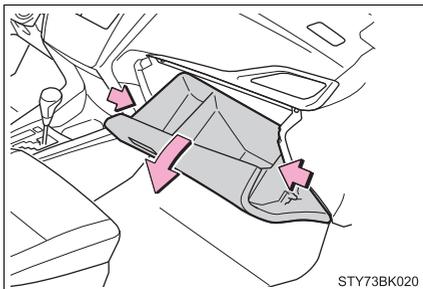
- 2 打開手套箱。



- 3 滑開緩衝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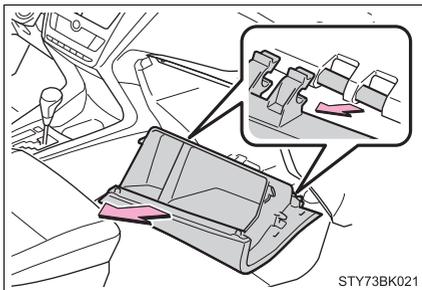


- 4 壓下手套箱的二側邊來使上固定爪分開。



- 5 當手套箱完全開啓後，稍微抬起手套箱然後往乘客座椅方向拉動使手套箱底部解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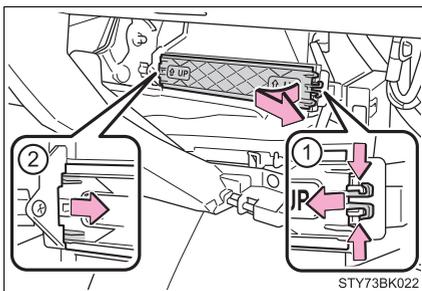
若輕輕拉動手套箱無法使其分離，不可過度用力。請於朝座椅方向輕拉的同時調整手套箱的高度。



STY73BK021

- 6 拆下濾芯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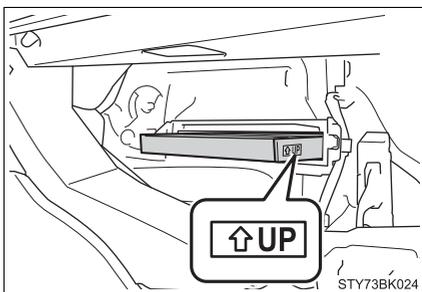
- ① 解除濾芯蓋的鎖定。
- ② 依照箭頭指示方向取出濾芯外蓋，接著從固定爪中拉出。從固定爪中拉出。



STY73BK022

- 7 拆下空調濾芯並更換新品。

濾芯上的「UP」記號必須朝上安裝。



STY73BK024

■ 檢查週期

依據保養週期表檢查並更換空調濾芯。在多塵土或交通擁塞地區應提前更換。(→ P. 303)

■ 如果出風口氣流明顯減少

濾芯可能阻塞。請檢查濾芯並於必要時更換。

 注意**■ 使用空調系統時**

確認濾芯已經安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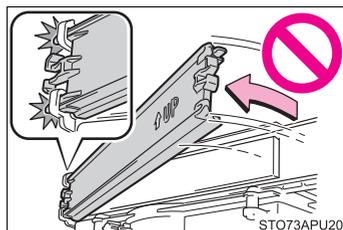
使用沒有濾芯的空調系統，可能會造成系統損壞。

■ 拆卸手套箱時

請務必遵循規定程序拆卸手套箱 (→ P. 340)。若未依照規定程序拆卸手套箱，手套箱樞紐有可能會損壞。

■ 避免損壞濾芯外蓋

依箭頭方向移動濾芯外蓋以解開固定件時，請注意不要對固定爪施加過大的力道，否則固定爪可能損壞。



遙控器 / 智慧型鑰匙電池*

如果電池沒電，請更新電池。

您需使用到下列物件：

- 平口螺絲起子
- 小平口螺絲起子
- 鋰電池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CR16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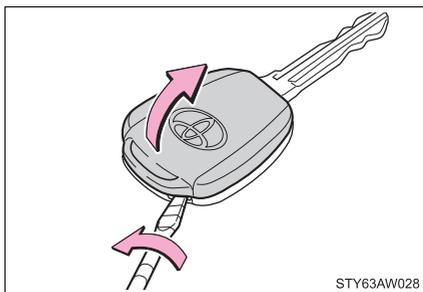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CR2032

更換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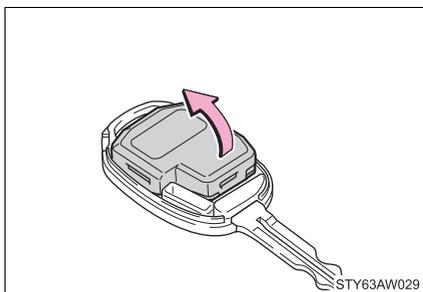
-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1 拆下飾蓋。

為了防止損傷到鑰匙，請將螺絲起子的頂端用膠帶包住。



2 拆下電池模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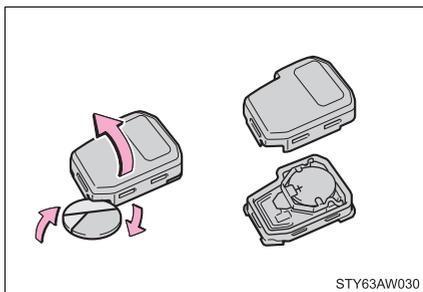
*：若有此配備

- 3 使用硬幣並用膠帶防護等來將盒蓋打開，而後取出沒電的電池。

以「+」極朝上裝入新電池。



廢電池請回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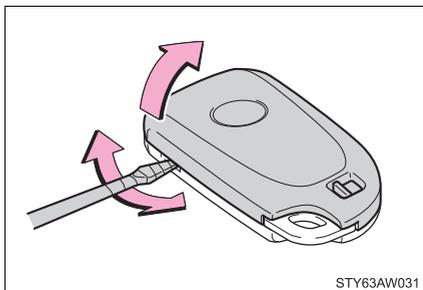


STY63AW030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1 拆下飾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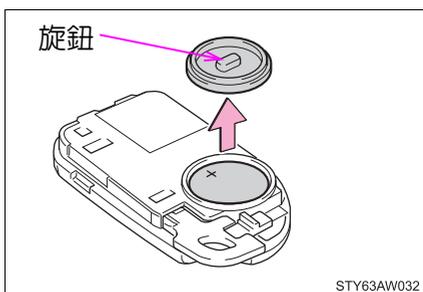
為了防止損傷到鑰匙，請將螺絲起子的頂端用膠帶包住。



STY63AW031

- 2 拆下電瓶外蓋

拉起旋鈕來拆下電池飾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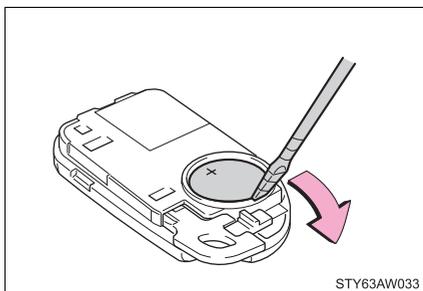
STY63AW032

- 3 取出沒電的電池。

以「+」極朝上裝入新電池。



廢電池請回收。



STY63AW033

■ 使用鋰電池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CR1620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CR2032

- 電池可在 Toyota 保養廠、電器行或照相館購得。
- 限用相同型號或廠家建議的同級品。
- 請依據法令規定回收廢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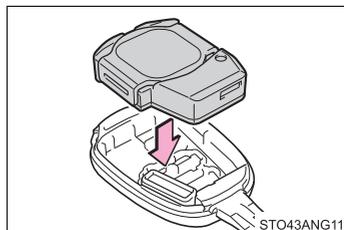
■ 如果智慧型鑰匙電池沒電

可能發生下列現象：

-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與遙控器可能無法正常作用。
- 操作距離會縮短。

■ 更換模組時

從右上方更換模組。從對角線上方將其更換可能會導致按鍵無法正常操作。



▲ 警告

■ 拆卸電池及其他零件

此類小型零件若被兒童吞食可能會造成窒息。請遠離兒童。否則，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鋰電池認證

警告：如果更換的電池型式不正確，則電池有爆炸的風險。請依據法令規定回收廢電池。

 注意**■ 更換電池後的正常操作**

請遵循下列注意事項，以避免意外事故：

- 作業時，雙手務必保持乾燥。
濕氣可能會使電池生鏽。
- 不可觸摸或移動遙控器內部其他組件。
- 不可扳彎電池任一個端子。

檢查及更換保險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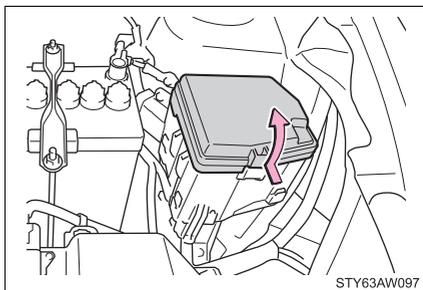
如果有任何電氣組件無法操作，則可能是保險絲燒壞。如果發生此狀況，必要時請檢查並更換保險絲。

- 1 將引擎開關轉至「LOCK」位置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或 OFF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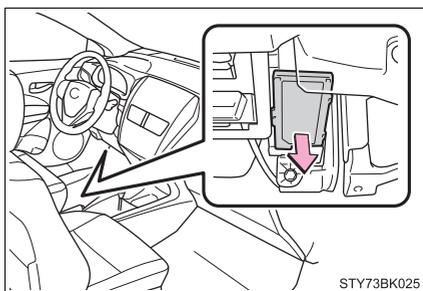
- 2 打開保險絲盒蓋。

▶ 引擎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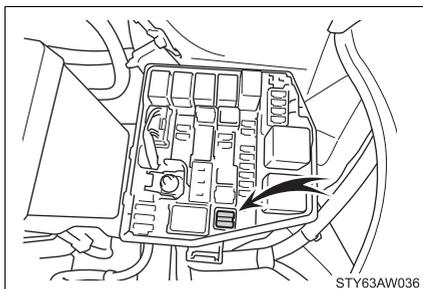
壓下鎖扣然後掀開保險絲盒蓋。



- ### ▶ 左側儀表板下方
- 拆下飾蓋。



- 3 使用拔取工具取下保險絲。
僅型式 A 保險絲可使用拔取工具將保險絲拆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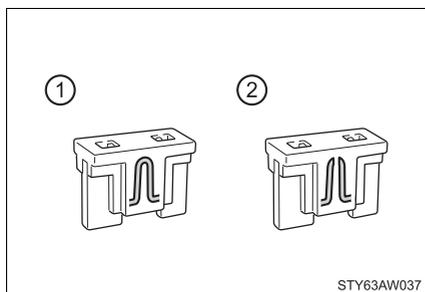


4 檢查保險絲是否燒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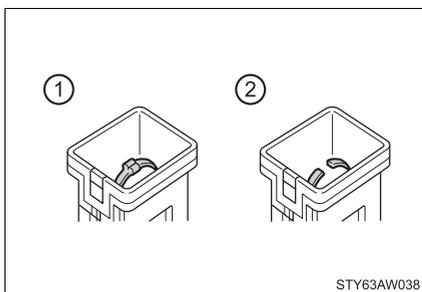
- ① 正常的保險絲
- ② 燒壞的保險絲

使用相同規格的新保險絲來更換燒壞的保險絲。安培數標示在保險絲盒蓋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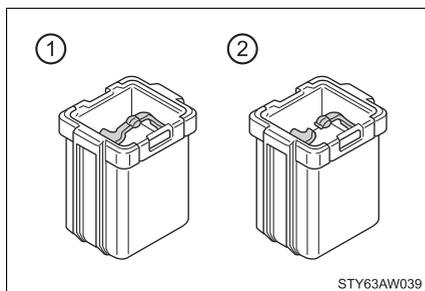
▶ 類型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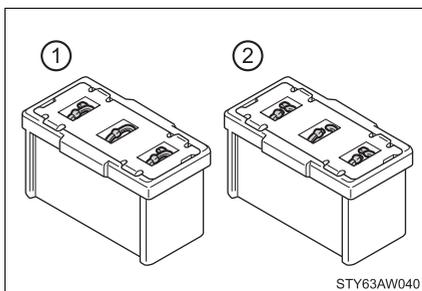
▶ 類型 B



▶ 類型 C



▶ 類型 D



■ 在更換保險絲後

- 如果在更換保險絲後車燈依舊不亮，則可能是燈泡需要更換。
(→ P. 350)
- 如果換新保險絲後再度燒毀，請將愛車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如果線路超過負荷

保險絲是設計用在整個線路損壞前燒斷。

■ 更換燈泡時

Toyota 建議您使用專為您愛車設計的 Toyota 正廠產品。因為特定燈泡設計有避免過載的迴路，因此，非正廠零件或不是為本車設計的零件可能會不適用。

▲ 警告

■ 預防系統失效和車輛起火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未加注意可能會造成車輛損壞，並可能造成火警或傷害。

- 絕不可使用高於規格的保險絲或其他東西來替代保險絲。
- 請使用 Toyota 正廠保險絲或同級品。
絕不可使用電線代替保險絲，即使是暫時性。
- 不可改裝保險絲或保險絲盒。

▲ 注意

■ 更換保險絲前

請盡快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查電路超載的原因並修理。

燈泡

您可以自行更換下列燈泡。更換難度視燈泡而異。如果有可能損壞組件的風險，則建議交由 **Toyota** 保養廠實施更換。

燈泡更換準備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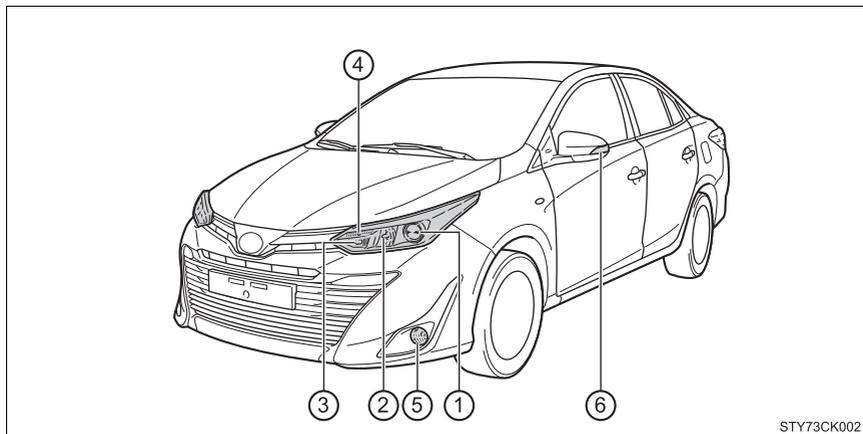
檢查要更換之燈泡的瓦特數。(→ P. 424)

拆下引擎室飾蓋

→ P. 317

燈泡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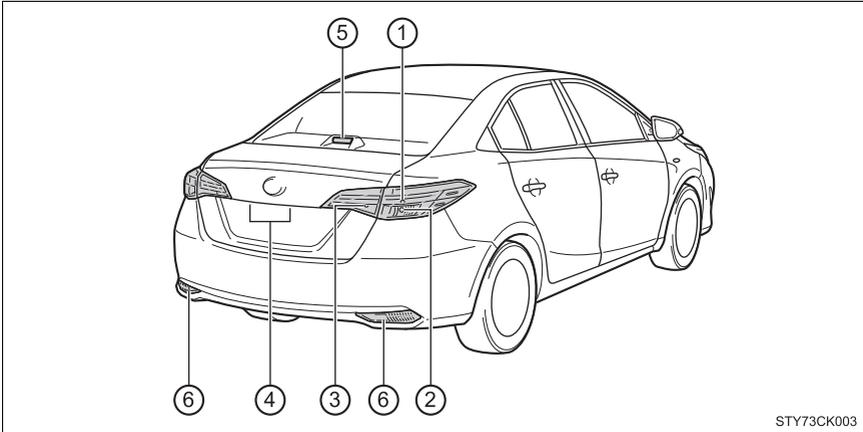
■ 前



STY73CK002

- | | |
|---------|-----------------|
| ① 頭燈近光燈 | ④ 前位置燈 (燈泡型式) |
| ② 頭燈遠光燈 | ⑤ 側方向燈 |
| ③ 前方向燈 | |

■ 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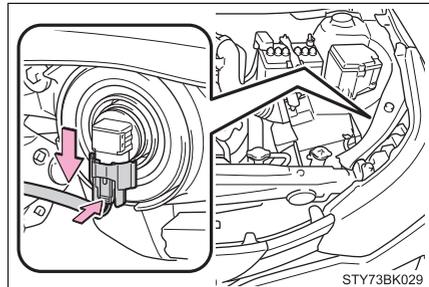


- ① 煞車 / 尾燈 (燈泡式)
- ② 後方向燈
- ③ 倒車燈
- ④ 牌照燈
- ⑤ 第三煞車燈 (燈泡型式)
- ⑥ 後霧燈 (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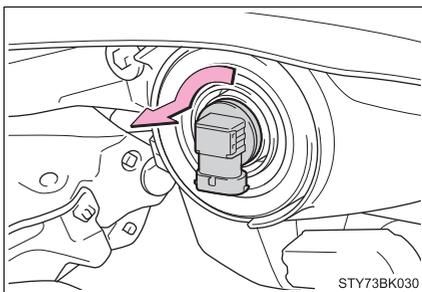
更換燈泡

■ 頭燈近光燈 (燈泡型式)

- 1 壓下鎖定釋放扣，然後拆開接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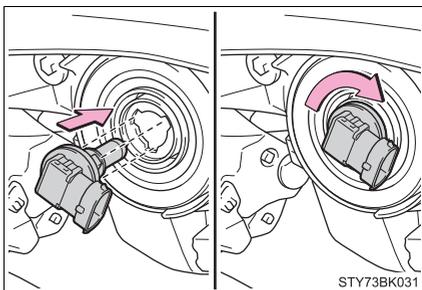


- 2 以逆時鐘方向轉動燈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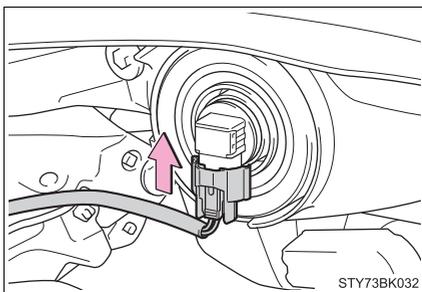
- 3 裝上新的燈泡。

將燈泡的 3 個凸耳與固定座相互對正，然後裝入。順時針轉動來裝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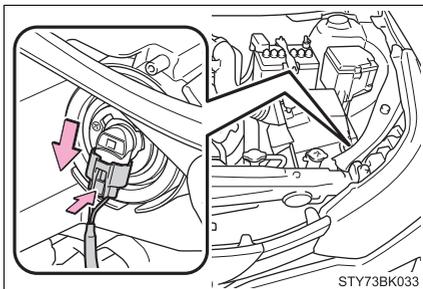
- 4 安裝接頭。

安裝接頭後，輕輕地搖動燈座來確認其未鬆動，而後再開啓頭燈近光燈並目視確認無光線從固定處漏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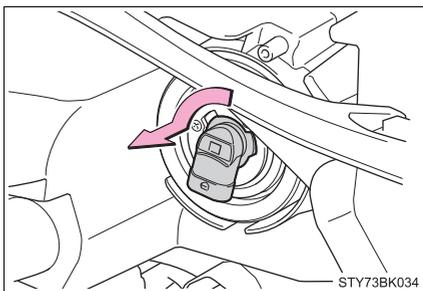


■ 頭燈遠光燈 (燈泡型式)

- 1 壓下鎖定釋放扣，然後拆開接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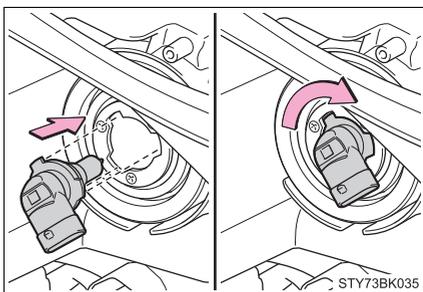


- 2 以逆時鐘方向轉動燈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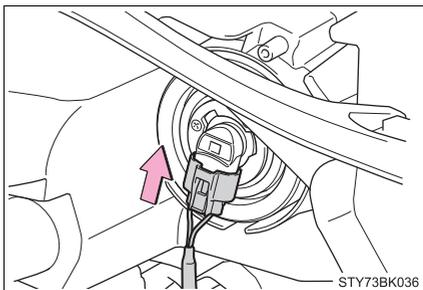
- 3 裝上新的燈泡。

將燈泡的 3 個凸耳與固定座相互對正，然後裝入。順時針轉動來裝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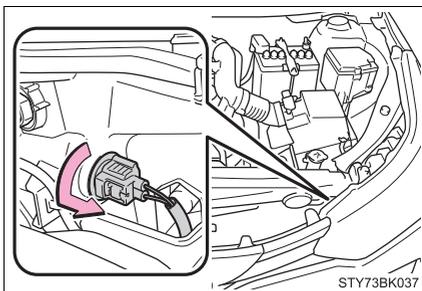
- 4 安裝接頭。

安裝接頭後，輕輕地搖動燈座來確認其未鬆動，而後再開啓頭燈遠光燈並目視確認無光線從固定處漏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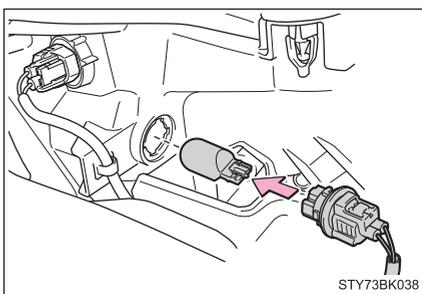


■ 前方向燈

- 1 拆下引擎室飾蓋。(→ P. 317)
- 2 以逆時鐘方向轉動燈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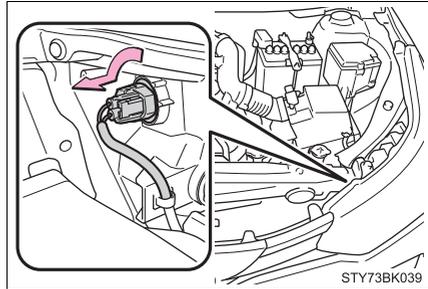


- 3 拆下燈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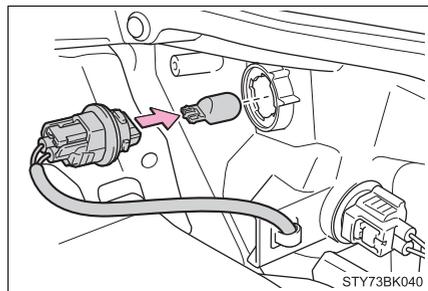


■ 前位置燈 (燈泡型式)

- 1 拆下引擎室飾蓋。(→ P. 317)
- 2 以逆時鐘方向轉動燈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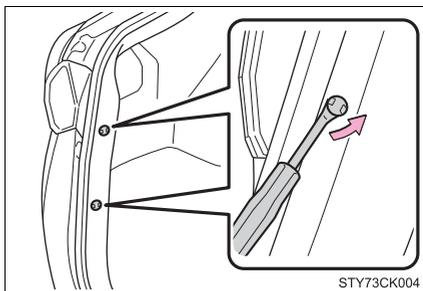
- 3 拆下燈泡



- 4 安裝時，依拆卸的相反步驟裝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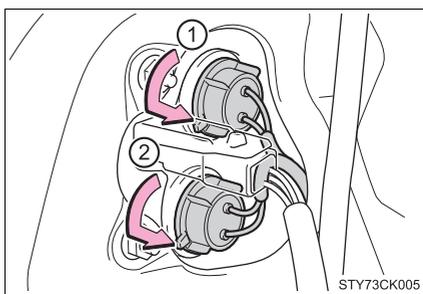
■ 煞車 / 尾燈 (燈泡式) 及後方向燈

- 1 打開行李廂蓋。
- 2 拆下更換側的行李廂飾蓋固定扣並扳開行李廂飾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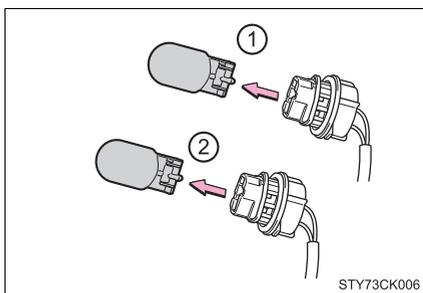
- 3 以逆時鐘方向轉動燈座。

- ① 煞車 / 尾燈 (燈泡式)
- ② 後方向燈



- 4 拆下燈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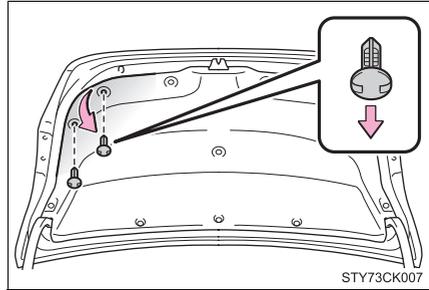
- ① 煞車 / 尾燈 (燈泡式)
- ② 後方向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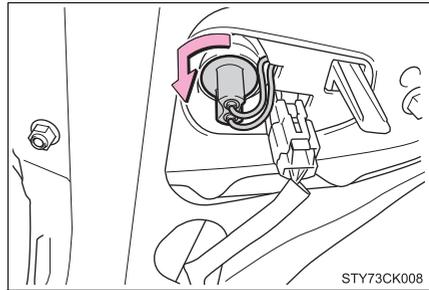
- 5 安裝時，依拆卸的相反步驟裝回。

■ 倒車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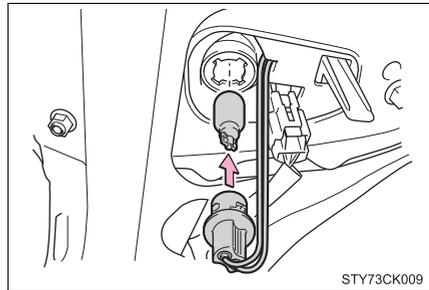
- 1 打開行李廂蓋並拆下固定扣。
然後將行李廂內飾板部分拆開。



- 2 以逆時鐘方向轉動燈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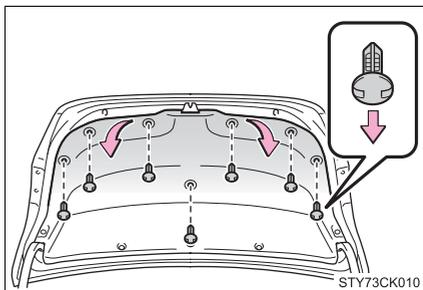
- 3 拆下燈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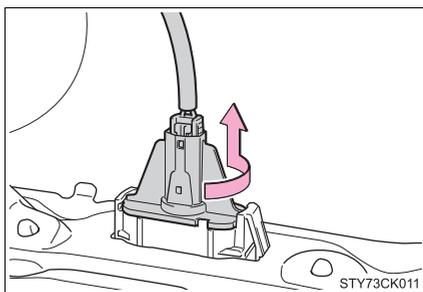
- 4 安裝時，依拆卸的相反步驟裝回。

■ 牌照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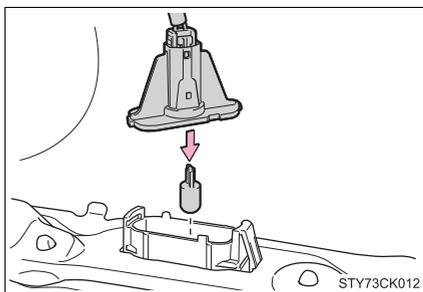
- 1 打開行李廂蓋並拆下固定扣。



- 2 以逆時鐘方向轉動燈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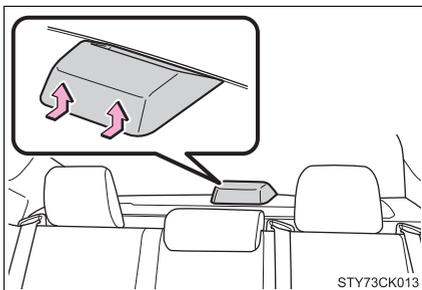
- 3 拆下燈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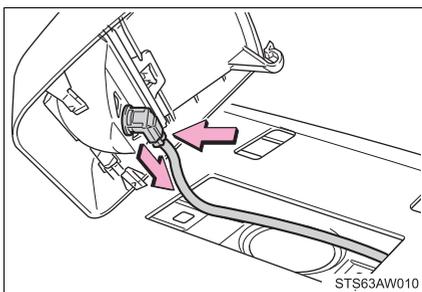
- 4 安裝時，依拆卸的相反步驟裝回。

■ 第三煞車燈 (燈泡型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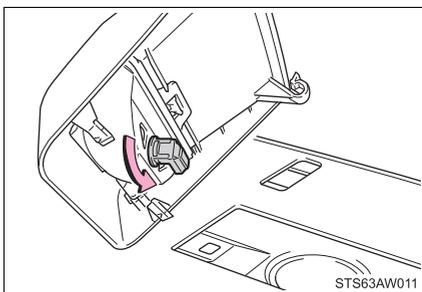
1 拆下飾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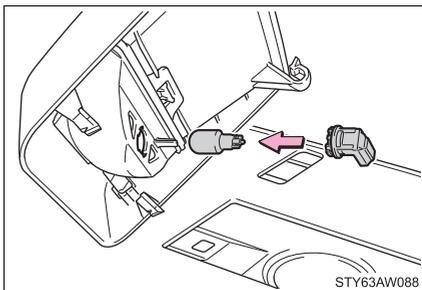
2 壓下鎖定釋放扣，然後拆開接頭。



3 以逆時鐘方向轉動燈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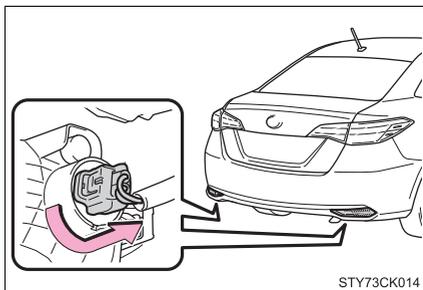
4 拆下燈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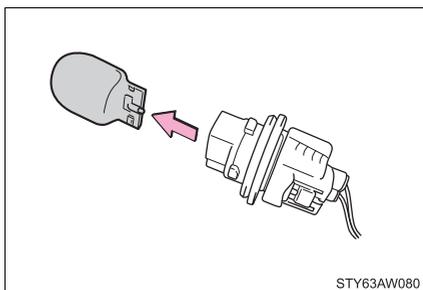
5 安裝時，依拆卸的相反步驟裝回。

■ 後霧燈

- 1 以逆時鐘方向轉動燈座。



- 2 拆下燈泡。



- 3 安裝時，依拆卸的相反步驟裝回。

■ 更換下列燈泡時

如果有下列燈泡燒毀，請至 Toyota 保養廠更換。

- 前位置燈 (LED 型式)
- 日行燈
- 煞車 / 尾燈 (LED 型式)
- 第三煞車燈 (LED 型式)

緊急狀況處理

8

8-1. 基本資訊

- 緊急警示燈 364
- 如果車輛需要緊急停止 365
- 如果車輛受困水中或
路面積水升高 367

8-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 如果車輛需要拖吊 368
- 如果您認為有些狀況
異常 374
- 燃油泵切斷系統 375
- 如果警示燈亮起或警示
蜂鳴器響起 376
- 如果警示訊息顯示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
示幕車型) 384
- 如果輪胎洩氣 388
- 如果引擎無法啟動 401
- 如果智慧型鑰匙無法正
常操作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
統車型) 403
- 如果車輛電瓶沒電 405
- 如果車輛過熱 409
- 如果車輛陷住 412

緊急警示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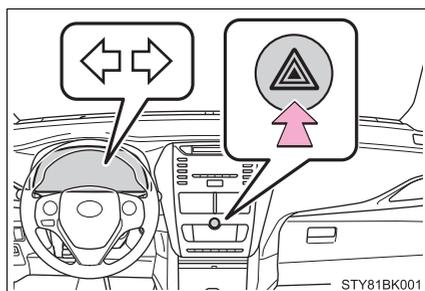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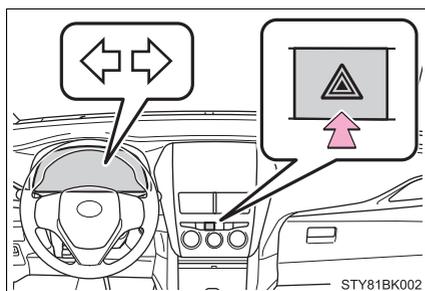
如果車輛因故障等需停在路邊時，請使用緊急警示燈來警示其他駕駛人。

按下開關。

所有方向燈會閃爍。若要將其關閉，請再按一下開關。

▶ 配備手動空調系統車型

▶ 配備自動空調系統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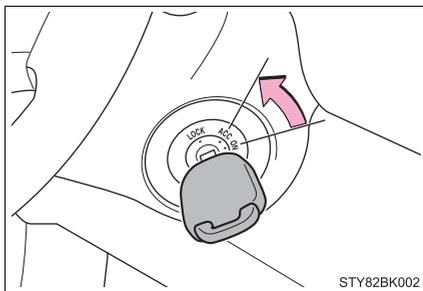
■ 緊急警示燈

如果引擎未運轉而緊急警示燈開啓時間過長，電瓶可能會沒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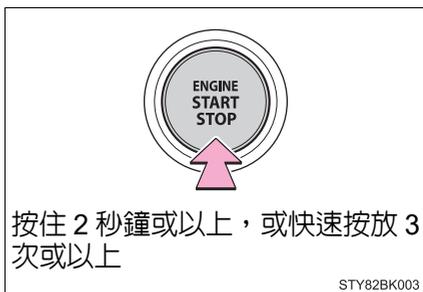
如果車輛必須緊急停止

只有在緊急情況下（例如：車輛變得無法以正常方式停止時），才可使用下列步驟來停止車輛：

- 1 用雙腳穩固的踩住煞車踏板並牢牢地將它踩下。
不可交替踩放煞車踏板，這將增加車輛減速所需的能量。
- 2 將排檔桿排入 N 檔位。
▶ 如果排檔桿可以排入 N 檔位
- 3 經過減速後，將車輛停在一安全的地方。
- 4 將引擎熄火。
▶ 如果排檔桿無法排入 N 檔位
- 3 用雙腳穩固的踩住煞車踏板來盡可能降低車速。
- 4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將引擎開關轉至 ACC 位置將引擎熄火。



- 4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要將引擎熄火，按住引擎開關 2 秒或以上，或是連續快按 3 下或以上。



- 5 將車輛停在一安全的地方。

 警告

■ 如果行駛中引擎需熄火

- 煞車和方向盤的動力輔助都會喪失，而使得煞車踏板變得較難踩下和方向盤變得較難轉動。引擎熄火前盡可能將車輛減速。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切勿嘗試取下鑰匙，這樣做會將方向盤鎖定。

如果車輛受困水中或路面積水升高

此車並非設計可行駛於積水很深的道路。不可行駛於可能被淹沒或積水水位會升高的道路。若車輛可能被水淹沒或隨水漂流，此時仍停留在車內是很危險的。請保持冷靜並執行以下操作。

- 如果可以開啓車門，請開啓車門並離開車輛。
- 如果不可以開啓車門，請使用電動窗開關開啓車窗，確保逃生路線。
- 如果可以開啓車窗，由車窗離開車輛。
- 如果因水位上升而無法開啓車門及車窗，請保持冷靜，等到車內水位升高到可使車內水壓與車外水壓相同的一定位置時，再開啓車門離開車輛。當車外水位超過車門一半高度時，會因水壓而無法從車內打開車門。

■ 水位高於地板

當水位超過底板且經過一段時間後，電子配備會受損，電動窗將無法操作，引擎將會熄火且車輛有可能無法移動。

■ 使用緊急破窗錘 *

本車擋風玻璃為使用膠合玻璃。膠合玻璃無法以緊急破窗錘敲破*。
本車車窗為使用強化玻璃。

*: 緊急破窗槌的詳細資訊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或售後服務配件製造商。

警告

■ 行車時注意事項

在可能泡水或淹水升高的道路上，請勿行駛車輛。否則，車輛可能損壞而無法移動，也可能被水淹沒或漂流，而導致死亡危險。

如果車輛需要拖吊

如果車輛需要拖吊，建議您交由 **Toyota** 保養廠或合格拖吊公司，使用舉升式拖車或平台式拖車拖吊。
使用安全鏈條系統拖吊並遵守當地法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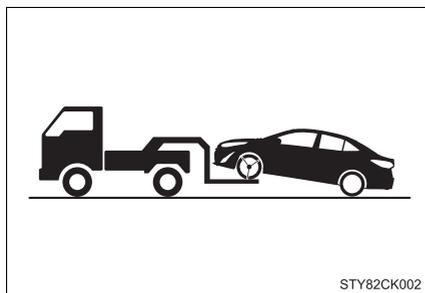
拖吊前需洽詢 **Toyota** 保養廠的情況

下列情形可能表示車輛的變速箱有問題。拖吊前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或合格拖吊公司。

- 引擎可運轉但車輛無法移動。
- 車輛發出異常聲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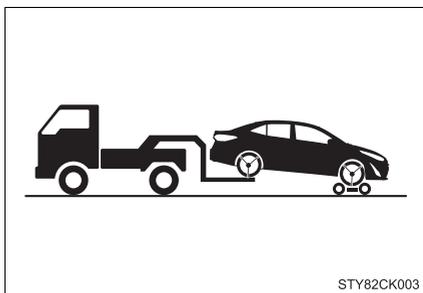
使用舉升式拖車拖吊

▶ 從前方



釋放駐車煞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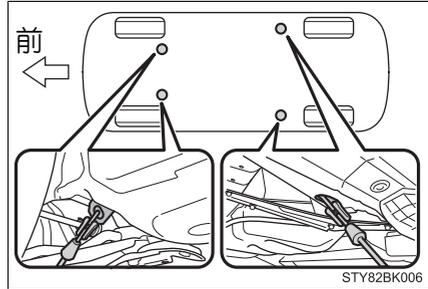
▶ 從後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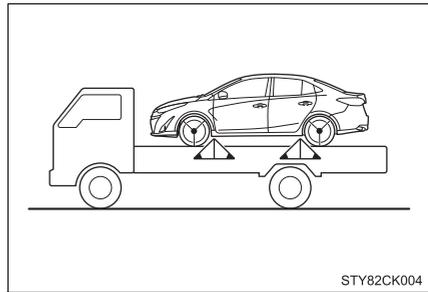
在前輪的下方使用輔助輪。

使用平台式拖車拖吊

若車輛以平台式拖車運送，請依照圖示位置將車輛綁緊。



如果您使用鏈條或鋼纜固定車輛，在圖示黑影部份之角度必須是 45° 。



緊急拖吊

緊急情況時，如果無拖車可用，可以使用鋼纜或鏈條固定在拖吊鉤環的方式進行暫時拖吊。此方法只適合硬路面、距離在 80 km 以內且車速在 30 km/h 以下使用。

必須有駕駛者在車內操控轉向及煞車。車輛的車輪、傳動、車軸、轉向及煞車必須狀態良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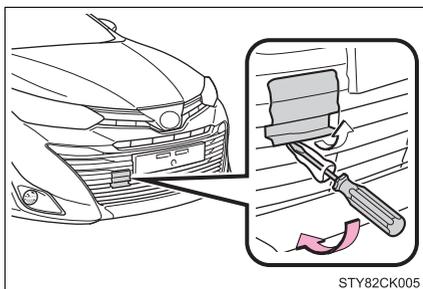
緊急拖車程序

若要用其他車輛拖吊您的車輛時，您的車輛必須安裝拖吊鉤環。依照以下程序安裝拖吊鉤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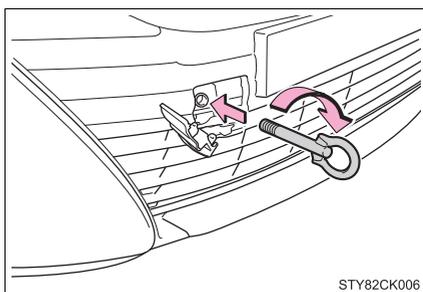
- 1 取出輪螺帽扳手、平口起子 (若有此配備) 和拖吊鉤環。
(→ P. 389)

- 2 使用平口螺絲起子，拆下拖吊鉤環飾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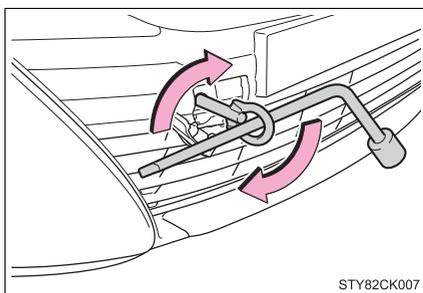
為保護車身，請將碎布放在螺絲起子與車身之間，如圖所示。



- 3 將拖吊鉤環裝入孔內並用手先行鎖上。



- 4 使用車輪螺帽扳手或堅硬的金屬條將拖吊鉤環鎖緊。



- 5 將鋼纜或鏈條牢固的連接在拖吊鉤環上。

請小心避免損傷車身。

- 6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進入被拖吊的車輛並啓動引擎。
 如果引擎無法啓動，將引擎開關轉至「ON」位置。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進入被拖吊的車輛並啓動引擎。
 如果引擎無法啓動，將引擎開關轉至 IG ON 位置。
- 7 將排檔桿排入 N 檔並釋放駐車煞車。
 如果排檔桿無法排檔 (→ P. 147)

■ 拖吊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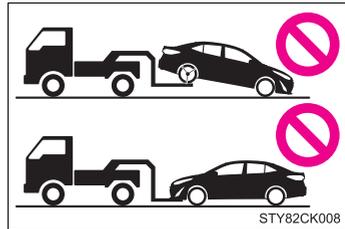
如果引擎未運轉，煞車及轉向的動力輔助系統均無法作動，使煞車及轉向較為困難。

▲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拖吊車輛時

運送車輛時，務必以前輪舉升式或以四輪離地的方式拖吊。假如拖吊車輛時前輪未離地，傳動系統及相關零件可能會受損。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拖吊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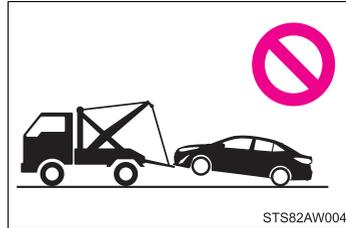
- 使用鋼纜或鏈條進行拖吊時，應避免突然起步，以降低過度的張力施加在拖車鉤環、鋼纜或鏈條上。拖吊鉤環、鋼纜或鏈條可能損壞，損壞的部件可能會擊中路人並導致嚴重傷害。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不可將引擎開關轉至「LOCK」位置。
方向盤有可能會鎖定而無法操作。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不可關閉引擎開關。
方向盤有可能會鎖定而無法操作。

■ 在車輛上安裝拖吊鉤環

務必將拖吊鉤環安裝牢固。
如果未確實裝妥，拖吊鉤環可能在拖吊途中脫落。

 注意**■ 使用吊鏈式拖車拖吊**

不可用吊鏈式拖車來拖吊，以避免車身受損。

**■ 使用舉升式拖車拖吊時，要避免損傷到車輛**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引擎開關轉至「LOCK」位置或取出鑰匙時，不可從車輛後方拖吊。
方向盤鎖機構強度不足以保持前輪方向固定。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當引擎開關關閉時，不可從後方拖吊車輛。方向盤鎖定機構強度不足以維持前輪方向固定。
- 舉升車輛時，確認舉升車輛另一端的離地距離足以拖吊。沒有足夠離地距離，車輛在拖吊時會受損。

■ 使用吊鏈式拖車拖吊時，要避免損傷到車輛

不可用吊鏈式拖車拖吊，無論是自車前或車尾。

■ 緊急拖吊時要避免損傷到車輛

不可將鋼纜或鏈條固定於懸吊組件上。

■ 使用平台式拖車拖吊

不可過度鎖緊，否則車輛可能受損。

如果您認為有些狀況異常

如果您注意到有下列情形，您的車輛可能需要調整或修理。
請盡速聯絡 **Toyota** 保養廠。

可見徵兆

- 車底液體洩漏
(空調系統使用後滴水是正常現象)
- 輪胎沒氣或磨損不均
- 高引擎冷卻液溫度警示燈亮起

聲響徵兆

- 排氣聲改變
- 輪胎於過彎時聲音異常尖銳
- 懸吊系統有異音產生
- 引擎有敲擊聲或其他異音。

操作徵兆

- 引擎熄火、抖動或運轉不順
- 動力明顯不足
- 煞車時車輛明顯偏向一側
- 車輛在平面道路行駛時明顯偏向一側
- 煞車性能降低、踩煞車時感覺軟綿綿、踏板幾乎觸及地板

燃油泵切斷系統

為將燃油洩漏之風險降至最低，在引擎突然熄火或氣囊在碰撞後充氣時，燃油泵切斷系統會停止對引擎供油。

在系統作用後，遵循下列程序可再度啟動引擎。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1 將引擎開關轉至「ACC」或「LOCK」位置。

2 再度啟動引擎。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1 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ACC 模式或 OFF。

2 再度啟動引擎。

注意

■ 啟動引擎前

請檢查車輛底下之地面。

如果發現地面有燃油洩漏，表示燃油系統受損需要修理。不要再啟動引擎。

如果警示燈亮起或警示蜂鳴器響起

如果有任何警示燈亮起或閃爍時，冷靜地以下列方式因應。如果警示燈亮起或閃爍後熄滅，並不表示該系統必然發生故障。然而，如果持續發生此情形，則請將愛車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警示燈及警示蜂鳴器列表

警示燈	警示燈 / 詳細內容 / 動作
	<p>煞車系統警示燈 (警示蜂鳴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煞車油不足 · 煞車系統故障 <p>→ 立即將車輛停放在安全地點，並聯絡 Toyota 保養廠。繼續行駛可能有危險。</p>
* ₁ 	<p>充電系統警示燈</p> <p>表示車輛的充電系統故障。</p> <p>→ 立即將車輛停放在安全地點，並聯絡 Toyota 保養廠。</p>
* ₁ 	<p>低引擎機油壓力警示燈 (警告蜂鳴器)</p> <p>表示引擎機油壓力太低。</p> <p>→ 立即將車輛停放在安全地點，並聯絡 Toyota 保養廠。</p>
 (紅色警示燈閃爍或恆亮)	<p>高引擎冷卻液溫度警示燈 (警告蜂鳴器)</p> <p>表示引擎冷卻液溫度過高。</p> <p>當冷卻液溫度升高，警示燈會由閃爍變成恆亮。</p> <p>→ P. 409</p>
	<p>故障指示燈 (警示蜂鳴器)</p> <p>表示故障發生於：</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引擎電子控制系統； · 電子節氣門控制系統； · 無段自排變速箱電子控制系統；或 · 廢氣排放控制系統。 <p>→ 請立刻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p>

警示燈	警示燈 / 詳細內容 / 動作
	<p>SRS 警示燈</p> <p>表示故障發生於：</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SRS 氣囊系統；或 • 束力限制預縮式安全帶系統。 <p>→ 請立刻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p>
	<p>ABS 警示燈</p> <p>表示故障發生於：</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ABS 防鎖定煞車系統；或 • 煞車輔助系統。 <p>→ 請立刻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p>
	<p>打滑指示燈</p> <p>表示故障發生於：</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VSC 系統；或 • TRC 系統；或 • HAC(上坡輔助控制系統) <p>→ 請立刻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p>
<p>*1</p>  <p>(黃色)</p>	<p>定速巡航系統指示燈 (若有此配備)</p> <p>表示故障發生於定速巡航控制系統。</p> <p>→ P. 187</p>
	<p>PCS 警示燈 (若有此配備)</p> <p>蜂鳴器同時響起時：</p> <p>表示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發生故障。</p> <p>→ 請立刻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p> <p>蜂鳴器未響起時：</p> <p>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暫時無法使用，可能需要改善措施。</p> <p>→ 請遵守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所顯示的指示。</p> <p>(→ P. 166, 384)</p> <p>如果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或 VSC 車輛穩定控制系統關閉，PCS 警示燈會亮起。</p> <p>→ P. 176</p>
 <p>(紅色 / 黃色)</p>	<p>電動輔助方向盤系統警示燈 (警告蜂鳴器)</p> <p>表示故障發生於 EPS(電動輔助方向盤) 系統。</p> <p>→ 請立刻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p>

警示燈	警示燈 / 詳細內容 / 動作
<p>*1</p>  <p>(閃黃燈 15 秒鐘)</p>	<p>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指示燈 (警示蜂鳴器) (若有此配備)</p> <p>表示故障發生於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p> <p>→ 請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p>
<p>*1,2</p> 	<p>車門開啓警示燈 (警告蜂鳴器)</p> <p>表示有一車門未關妥。</p> <p>→ 確認所有車門皆已關閉。</p>
	<p>低燃油油位警示燈</p> <p>表示剩餘燃油約有 6.3 公升或以下。</p> <p>→ 添加燃油。</p>
<p>*3</p> 	<p>駕駛座安全帶提示燈 (警告蜂鳴器)</p> <p>警告駕駛人要繫上他 / 她的安全帶。</p> <p>→ 繫上安全帶。</p>
<p>*4</p> 	<p>後乘客座安全帶提示燈 (警告蜂鳴器) (若有此配備)</p> <p>警告後座乘客繫上安全帶。</p> <p>→ 繫上安全帶。</p>
<p>*1</p> 	<p>車速警示燈 (警告蜂鳴器) (若有此配備)</p> <p>表示您的車速已達到 120 km/h 以上。</p> <p>→ 降低車速至 120 km/h 或以下。</p>
	<p>TPMS 胎壓偵測警示燈 (若有此配備)</p> <p>此燈會在下列情況時亮起：胎壓過低，如：</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自然因素 (→ P. 380) • 洩氣輪胎 (→ P. 388) <p>→ 將胎壓調整到規格值。</p> <p>幾分鐘後警示燈將會熄滅。假如胎壓調整後警示燈還是沒有熄滅，請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p> <p>警示燈閃爍 1 分鐘後亮起時：</p> <p>表示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故障。(→ P. 380)</p> <p>→ 請將系統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p>
<p>*1</p> 	<p>維修警示燈</p> <p>表示故障發生於電子引擎控制系統。</p> <p>→ 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修。</p>

警示燈	警示燈 / 詳細內容 / 動作
	<p>主警示燈</p> <p>蜂鳴器響起及警示燈閃爍，表示主警示系統已偵測到故障。</p> <p>→ P. 384</p>

*1: 配備行車資訊顯示幕車型

*2: 車門開啓警告蜂鳴器：
如果行駛車速達到約 5 km/h 或以上且開啓任何車門時，則蜂鳴器將會響起。

*3: 駕駛座安全帶蜂鳴器：
駕駛座安全帶蜂鳴器是用來提醒駕駛人的安全帶未繫上。若未繫上安全帶，車輛到達一定車速後，蜂鳴器會間歇響起一段時間。

*4: 後乘客座安全帶警告蜂鳴器：
後乘客座安全帶蜂鳴器是用來提醒後座乘客的安全帶未繫上。若是安全帶未繫，在特定車速達到後，蜂鳴器會間歇地鳴響一陣子。

*5: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車型

■ 行駛中如果故障指示燈亮起時

某些車型如果油箱完全沒油，故障指示燈將會亮起。如果油箱內之燃油快用完時，應立即加油。行駛數次旅程後，引擎故障指示燈即會熄滅。

如果引擎故障指示燈未熄滅，請盡快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EPS 電動輔助方向盤系統警示燈 (警示蜂鳴器)

當電瓶電量過低或電壓短暫地降低時，電動輔助方向盤系統的警示燈可能會亮起且警告蜂鳴器會作響。

■ 當胎壓警示燈亮起時 (配備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車型)

檢查輪胎外觀是否有遭刺穿。

如果輪胎遭刺穿：→ P. 388

如果輪胎未遭刺穿：

檢查胎壓並調整至適當胎壓。按下胎壓警示重設開關將不會關閉胎壓警示燈。(→ P. 330)

■ 因自然因素胎壓警示燈可能會再度亮起(配備**TPMS**胎壓偵測警示系統車型)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燈可能由於自然因素如自然漏氣及溫度造成胎壓變化而亮起。此時，調整胎壓將可使警示燈熄滅(幾分鐘之後)。

■ 胎壓檢測警示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動的情況(若有此配備)

→ P. 332

■ 如果胎壓偵測警示燈經常閃爍**1**分鐘後亮起(配備**TPMS**胎壓偵測警示系統車型)

如果引擎開關轉至「ON」位置(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或引擎開關切換至 IG ON 模式(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時，胎壓偵測警示燈經常閃爍 1 分鐘後亮起，則請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警告蜂鳴器

在部份情況下，由於環境噪音或音響音量，蜂鳴器的聲音可能很難聽見。

 警告**如果 ABS 和煞車系統警示燈都亮起**

請立即將愛車停放於安全地方並聯絡 Toyota 保養廠。煞車時，車輛會變得極不穩定，且 ABS 系統可能無法作用，因而可能造成意外事故，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EPS 電動輔助方向盤系統警示燈亮起時

亮起黃色警示燈時，表示動力轉向輔助受限。亮起紅色警示燈時，表示喪失動力轉向輔助且方向盤的操作會變得非常沉重。如果在操作方向盤時感覺較費力，請穩穩地抓住方向盤，並使用較平時大的力量來操作。

當胎壓警示燈亮起時 (配備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車型)

請務必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將可能造成車輛失控，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盡快在安全的地點停車。並立即調整輪胎胎壓。
- 配備緊急補胎包車型：如果即使在胎壓調整後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燈仍亮起，可能是某個輪胎被刺破。請檢查輪胎。如果輪胎漏氣，請利用緊急補胎包將其修復。(→ P. 388)
- 避免劇烈的操駕及煞車。如果輪胎毀損，將無法控制方向盤或煞車。

如果發生爆胎或突然漏氣 (配備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車型)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可能不會馬上作動。

 注意**確認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運作正常 (配備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車型)**

不可安裝不同規格或廠牌的輪胎，否則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遵循改正程序處理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在採取特定程序處理可疑的問題後，檢查警示燈是否熄滅。

車內蜂鳴器	車外蜂鳴器	警示燈	警示燈 / 詳細內容 / 動作
連續	連續	 (閃黃燈)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指示燈 排檔桿不在 P 檔位且引擎開關不在 OFF 位置時，將駕駛座車門打開和關上，並將智慧型鑰匙攜出車外。 → 將檔位切換至 P 檔位。 → 將智慧型鑰匙攜回車內。
一響	3 次	 (閃黃燈)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指示燈 排檔桿在 P 檔位且引擎開關不在 OFF 位置時，將駕駛座車門打開和關上，並將智慧型鑰匙攜出車外。 → 關閉引擎開關或將智慧型鑰匙攜回車內。
一響	3 次	 (閃黃燈)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指示燈 表示引擎開關位在 OFF 以外的任何模式，且智慧型鑰匙在偵測區域外的情況下，駕駛座車門以外的某個車門被開啓和關閉。 → 請確認智慧型鑰匙的所在位置。
一響	連續 (5 秒鐘)	 (閃黃燈)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指示燈 沒有先關閉引擎開關，試圖在下車後使用智慧型鑰匙將車門上鎖。 → 關閉引擎開關，再鎖上車門。

車內蜂鳴器	車外蜂鳴器	警示燈	警示燈 / 詳細內容 / 動作
一響	—	 (閃黃燈 15 秒)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指示燈 表示在啓動引擎時智慧型鑰匙不在該處。 →請確認智慧型鑰匙的所在位置。
九響	—	 (閃黃燈)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指示燈 當智慧型鑰匙不在車內時，即試圖駕駛車輛。 →確認智慧型鑰匙在車內。
一響	—	 (閃黃燈 15 秒)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指示燈 表示智慧型鑰匙的電池電力不足。 →更換電池。(→ P. 343)
一響	—	 (快閃綠燈 15 秒)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指示燈 表示方向盤鎖尚未解鎖。 →解鎖轉向鎖。(→ P. 140)
一響	—	 (閃黃燈 60 秒)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指示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當車門用機械式鑰匙解鎖，然後按下引擎開關，但未偵測到車內的智慧型鑰匙。 即使連續按 2 下引擎開關也無法偵測到車內的智慧型鑰匙。 →在踩下煞車踏板同時，將智慧型鑰匙與引擎開關觸碰。

■ 警示蜂鳴器

在部份情況下，由於環境噪音或音響音量，蜂鳴器的聲音可能很難聽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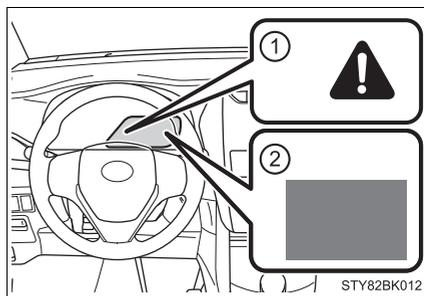
如果警示訊息顯示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車型)

多功能顯示幕出現系統故障、操作錯誤警告與需要維修之訊息。當訊息顯示時，執行訊息的修正程序。

① 主警示燈

主警示燈會亮起或閃爍，表示有訊息顯示在多功能資訊整合顯示幕上。

②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如果有任何警示訊息在於下列處理程序後再次顯示，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訊息及警告

警示燈和警告蜂鳴器依據下列訊息內容作動。若訊息指出需要保養廠檢查，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系統警示燈	警告蜂鳴器 *	警示
亮起	—	響起	表示有重要的狀態 (如：有行駛相關的系統故障存在)，或如果不執行正確修正程序，則可能會導致危險。
—	亮起或閃爍	響起	表示有重大的狀態 (如：顯示於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系統可能有故障)。
閃爍	—	響起	表示狀態 (如：當車輛損壞或可能導致危險)。
亮起	—	不響	表示情況 (如：電子組件故障、情況或表示需要維修)。
閃爍	—	不響	表示狀態 (如：操作程序錯誤時或表示如何正確地操作)。

*：蜂鳴器第一次響起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顯示訊息。

■ 警示訊息

下面說明的警示訊息可能會依據操作情況與車輛規格而與實際顯示的訊息不同。

■ 系統警示燈

下列案例，主警示燈不會亮起或閃爍。

取而代之，其他系統警示燈將會亮起且訊息出現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 「ABS 故障 請聯絡經銷商」

ABS 警示燈亮起 (→P. 377)

■ 如果顯示前攝影機故障訊息

訊息中顯示的問題解決之前，下列系統可能會暫停作動。
(→P. 184, 376)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 LDA (車道偏離警示)*

* : 若有此配備

■ 如果顯示 「**PCS** 系統失效」

訊息中顯示的問題解決之前，下列系統可能會暫停作動。
(→P. 184, 376)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 : 若有此配備

■ 如果顯示 「請洽 **Toyota** 保養廠」

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系統或零件故障。

請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如果顯示「請參閱車主使用手冊」

若顯示以下訊息，表示可能發生故障。

立即將車輛停放安全地點並洽詢您的 Toyota 保養廠。

繼續行駛可能會有危險。

- 「Braking Power Low Stop in a Safe Place See Owner's Manual」(制動力低，停在安全地方，參閱車主使用手冊)
- 「Engine Coolant Temp. High Stop in a Safe Place See Owners Manual」(引擎冷卻液溫度高，停在安全地方，參閱車主使用手冊)
- 「Charging System Malfunction Stop in a Safe Place See Owner's Manual」(充電系統故障，停在安全地方，參閱車主使用手冊)
- 「Oil Pressure Low Stop in a Safe Place See Owner's Manual」(機油油壓低，停在安全地方，參閱車主使用手冊)

■ 警告蜂鳴器

→P. 380

如果輪胎洩氣

您的愛車未配備備胎，但是配備緊急補胎包。

被鐵釘或螺絲刺破的胎面，可以使用緊急補胎包暫時維修。
(套件內附一罐密封劑。密封劑只能使用一次，能在不將釘子或螺絲從輪胎拔出的情況下暫時修復一顆輪胎。) 使用套件暫時修復輪胎後，請前往 **Toyota** 保養廠維修或更換輪胎。

警告

如果輪胎洩氣

輪胎洩氣時不可繼續行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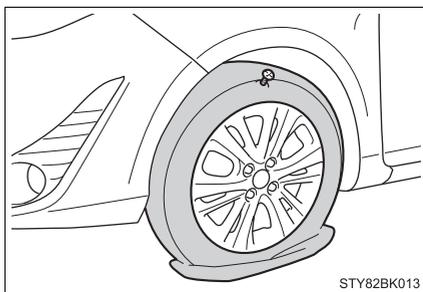
輪胎洩氣時，即使是短距離行駛亦將造成輪胎及輪圈損壞到無法修復的狀態，且可能導致發生意外事故。

維修輪胎前

- 將車輛停放在平坦、堅實的地面。
- 作動駐車煞車。
- 將排檔桿排至 P 檔位。
- 引擎熄火。
- 開啓緊急警示燈。
- 檢查輪胎損壞的程度。

如果是因鐵釘或螺絲刺破胎面而導致的損壞，只能以緊急補胎包維修。

- 不可將鐵釘或螺絲從輪胎上拆下。將異物拆下可能會使破口加寬而無法使用緊急補胎包緊急修復。
- 為了避免密封劑漏出，請移動車輛使刺破部位 (若已確定位置) 位在輪胎上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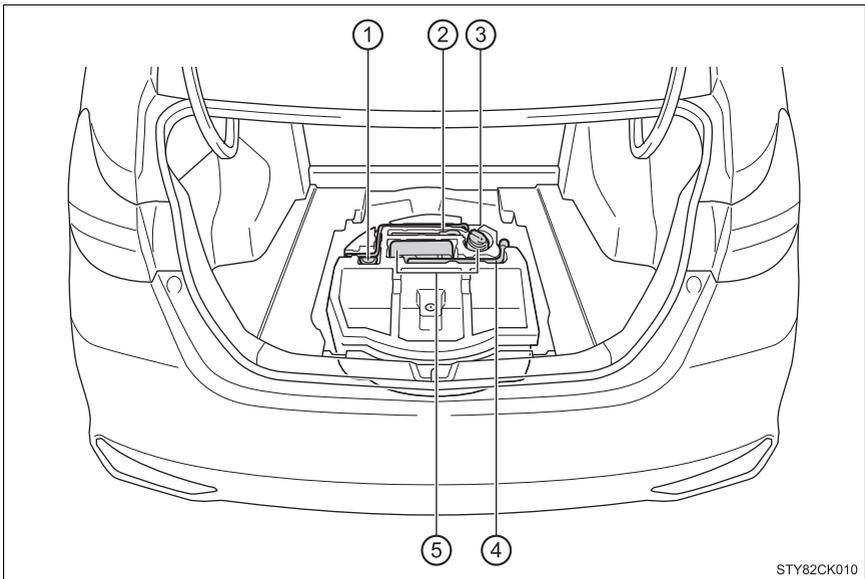
STY82BK013

■ 輪胎洩氣不能以緊急補胎包維修

在下列情況下，不能以緊急補胎包實施維修。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輪胎是以不足的胎壓行駛而導致損壞時
- 當輪胎除胎紋面以外的任何位置有出現裂痕或損傷時，例如：胎壁
- 輪胎明顯可見已與輪圈分離時
- 當胎面割痕或損壞已超過 4 mm 時
- 輪圈損壞時
- 有 2 個或以上的輪胎被刺破時
- 同一條輪胎上有 2 個以上的鐵釘或螺絲等尖銳異物刺穿胎面時
- 密封劑過期時

緊急補胎包及工具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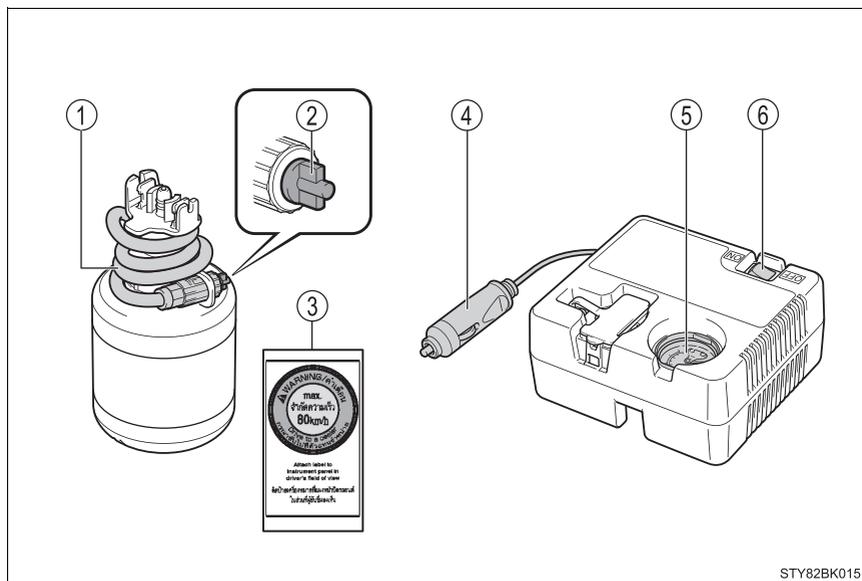


STY82CK010

- ① 千斤頂附件
- ② 拖吊鉤環

- ③ 緊急補胎包

緊急補胎包組件



- | | |
|-------|---------|
| ① 軟管 | ④ 電源插頭 |
| ② 放氣蓋 | ⑤ 氣壓表 |
| ③ 貼紙 | ⑥ 打氣機開關 |

取出緊急補胎包

- 1 拆下飾蓋。(→ P. 290)
- 2 取出緊急補胎包。(→ P. 3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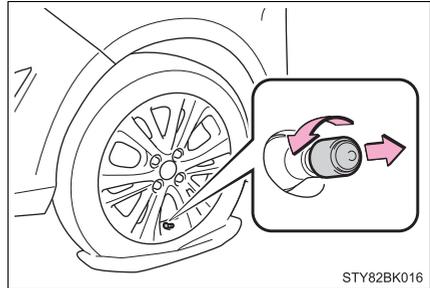
⚠ 警告

■ 工具使用後

行車前，確認所有工具皆已固定於原來位置，以避免在碰撞或緊急煞車時造成人員傷害。

緊急維修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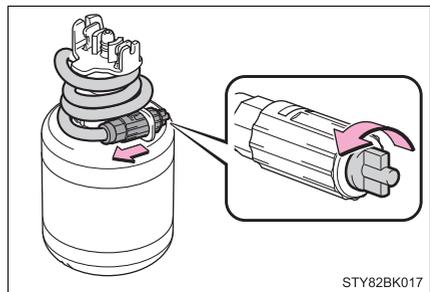
- 1 將補胎包從塑膠袋取出。
- 2 從刺破輪胎的氣嘴上拆下氣嘴蓋。



- 3 拉出軟管。拆下軟管上的放氣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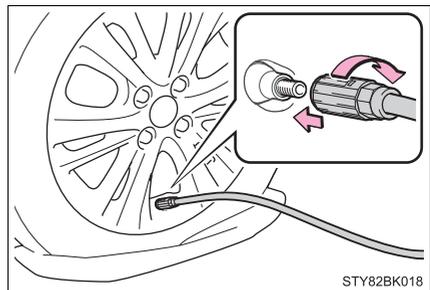
將貼紙貼在氣瓶上規定的位置。(請參閱步驟10。)

您會再次用到放氣蓋，因此，請將其放置在安全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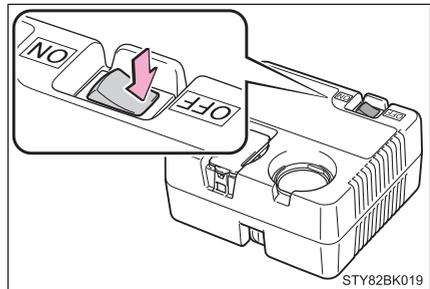


- 4 軟管連接至氣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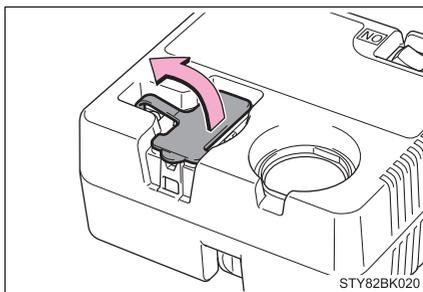
順時針轉動軟管末端將其儘可能旋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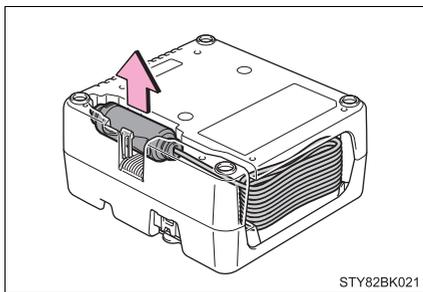
- 5 確定打氣機開關是關閉的。



- 6 拉起打氣機上的橡膠止擋孔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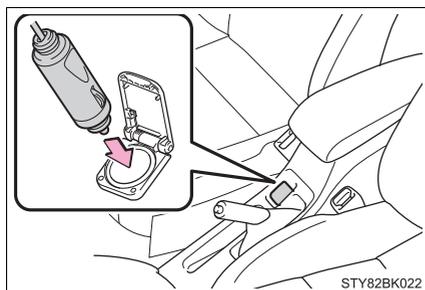


- 7 從打氣機取出電源插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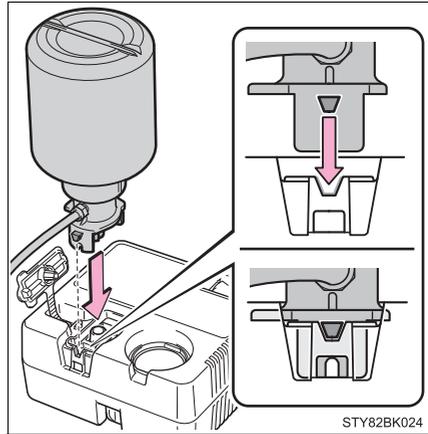
- 8 將電源插頭連接至電源插座。(→ P. 291)

▶ 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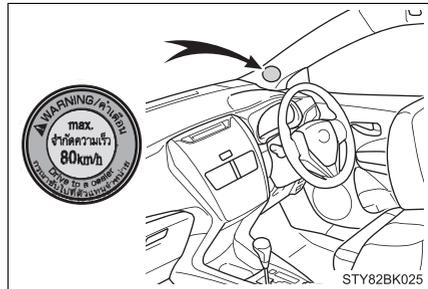


9 將氣瓶連接至打氣機。

如圖所示，將氣瓶確實連接至打氣機直到瓶罐頂部記號對齊上端缺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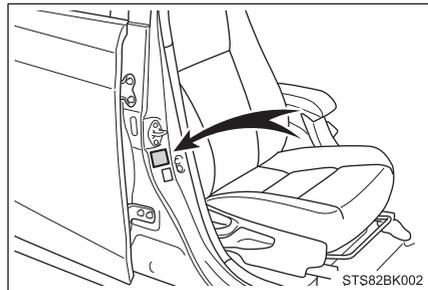


10 將補胎包隨附的貼紙黏貼至駕駛座能輕易看見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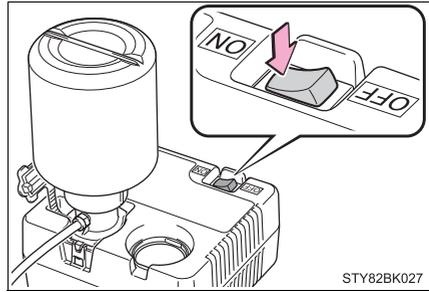
11 確認規定的胎壓

胎壓如駕駛側車柱標籤所示的規定。(→ P. 423)



12 啓動引擎。(→ P. 132, 135)

- 13 若要噴入密封劑為輪胎充氣，請開啓打氣機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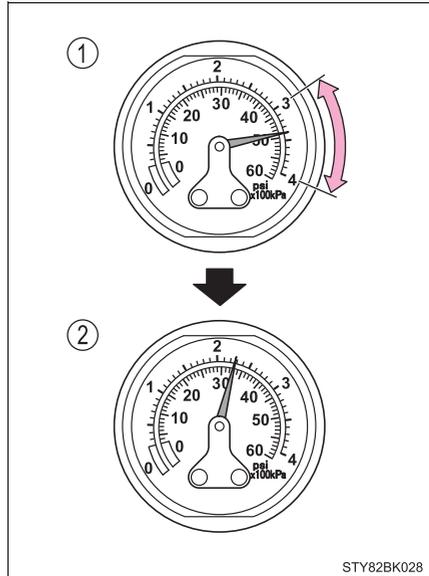


- 14 將輪胎充氣到規定的胎壓為止。

- ① 密封劑會被噴入輪胎，而壓力會介於 300 kPa (3.0 kgf/cm² 或 bar, 44 psi) 及 400 kPa (4.0 kgf/cm² 或 bar, 58 psi)，然後緩慢降低。

- ② 胎壓表大約會在開啓開關後 1 至 5 分鐘顯示實際胎壓。

- 關閉打氣機開關然後檢查胎壓。小心不可過度充氣，確認並且重複充氣步驟，直到規定的胎壓為止。



- 5 至 20 分鐘便可將輪胎充氣完成 (依據車外溫度而定)。如果在充氣 25 分鐘後胎壓仍舊低於規定值，代表輪胎已損壞到無法修復的程度。請關閉打氣機並且連絡 Toyota 保養廠。

- 如果胎壓超過規定的氣壓，請以放氣方式調整胎壓。
(→ P. 4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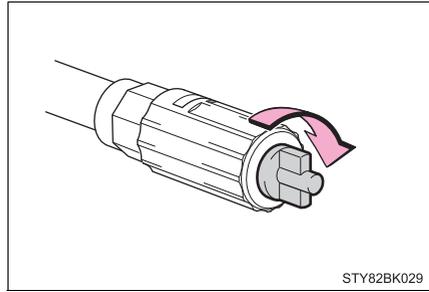
- 15 請在打氣機開關關閉下，將軟管從輪胎氣嘴上拆下，然後將電源插頭從電源插座上拔下。

拆下軟管時，密封劑可能洩漏。

- 16 將氣嘴蓋裝至緊急維修後之輪胎的氣嘴。

- 17 將空氣釋放蓋固定至軟管末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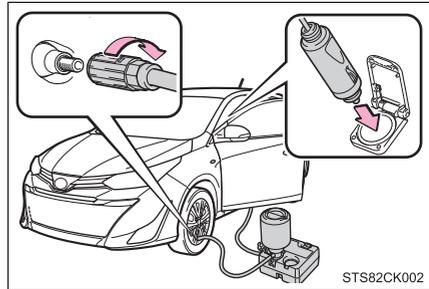
如果未安裝放氣蓋，密封劑可能會洩漏而弄髒車輛。



STY82BK029

- 18 將與打氣機連接的氣瓶暫時存放在行李箱內。
- 19 為了使液態密封劑可以在輪胎內均勻散佈，請以低於 80 km/h 的速度安全的行駛 5 k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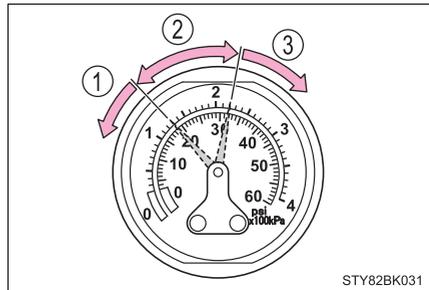
- 20 行駛後，請將車輛停放在地面堅實、平坦的安全位置，並且重新連接打氣機。
- 連接軟管前請先拆下軟管上的放氣蓋。



STS82CK002

- 21 開啓打氣機等候數秒鐘，然後將其關閉。檢查胎壓。

- ① 如果胎壓低於 130 kPa (1.3 kgf/cm² 或 bar、19 psi)：刺破處無法修復。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② 若胎壓為 130 kPa (1.3 kgf/cm² 或 bar、19 psi) 以上，但是低於規定胎壓：請繼續步驟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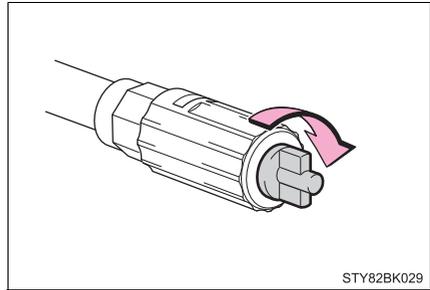
STY82BK031

- ③ 假如胎壓等於規定氣壓 (→ P. 423)：請繼續步驟 23。

22 開啓打氣機開關為輪胎充氣，直到規定的胎壓為止。行駛大約 5 km 然後執行步驟 20。

23 將空氣釋放蓋固定至軟管末端。

如果未安裝放氣蓋，密封劑可能會洩漏而弄髒車輛。



24 將與打氣機連接的氣瓶暫時存放在行李箱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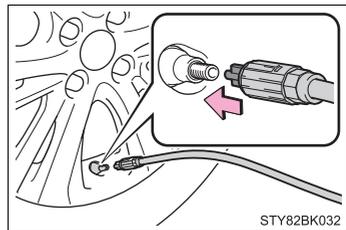
25 採取預防措施來避免突然煞車、加速與急轉彎，以低於 80 km/h 的速度小心行駛至 100 km 以內最近的 Toyota 保養廠進行維修或更換。

前往修復或更換輪胎時，請務必告知 Toyota 保養廠輪胎內有注入密封劑。

■ 如果輪胎已充氣至建議值以上

1 從氣嘴上拆開軟管。

2 安裝空氣釋放蓋至軟管末端，將空氣釋放蓋上的凸起部位推入氣嘴，來使若干空氣洩出。



3 從氣嘴上拆開軟管，將空氣釋放蓋從軟管上拆下，然後重新接上軟管。

4 開啓打氣機等候數秒鐘，然後將其關閉。確認胎壓表是否顯示規定胎壓值。(→ P. 423)

如果胎壓低於規定值，再次開啓打氣機然後重複充氣步驟，直到達到規定的胎壓為止。

■ 已維修過的輪胎氣嘴

在輪胎使用緊急補胎包維修後，應更換氣嘴。

■ 檢查緊急補胎包注意事項

偶爾檢查密封劑有效期限。

有效期限顯示在瓶身上。不可使用超過有效期的密封劑。否則，使用緊急補胎包的維修作業可能無法正確執行。

■ 緊急補胎包

- 緊急補胎包是用於替輪胎充氣。
- 密封劑具有一定的有效期。有效期限標示在瓶身上。密封劑應在有效期之前更換。請連絡 Toyota 保養廠進行更換。
- 存放在緊急補胎包內的密封劑，只能在暫時維修單一輪胎時使用一次。如果瓶罐內的密封劑和補胎包的其他零件一經使用而必須更換時，請連絡 Toyota 保養廠。
- 打氣機可以重複使用。
- 密封劑的適用車外溫度範圍為 -40°C 至 60°C 。
- 緊急補胎包是專為車上原本安裝的輪胎尺寸及輪胎種類所設計。不可使用於與原來尺寸不同的輪胎或其他用途。
- 如果衣服沾到密封劑，可能會使其變色。
- 如果密封劑附著在輪圈或車身表面，若未立即清除，可能會無法清除此汙染。請立即以濕布擦除密封劑。
- 使用緊急補胎包時，可能會發出相當大的作業噪音。這並非表示故障。
- 不可用來檢查或調整胎壓。

 **警告****■ 輪胎洩氣時不可行駛**

輪胎洩氣時不可繼續行駛。

輪胎洩氣時，即使是短距離行駛亦將造成輪胎及輪圈無法修復的損壞。

輪胎洩氣時行駛，可能會使胎壁產生環向溝槽。在此種情況下，使用緊急補胎包可能會爆胎。

■ 行車時注意事項

- 請將緊急補胎包存放在行李廂內。
否則，意外事故或緊急煞車時可能造成傷害。
- 緊急補胎包是專為您的愛車所設計。
不要將補胎包用在其他車輛，其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緊急補胎包不可使用於與原來尺寸不同的輪胎或其他用途。若輪胎未完全修復，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密封劑使用注意事項

- 吞食密封劑有害健康。如果不慎吞食密封劑，請盡可能飲用大量清水，然後立即就醫。
- 如果密封劑碰觸眼睛或沾附到皮膚，請立即以清水沖洗。如果持續不適，請立即就醫。

 警告**■ 維修沒氣的輪胎時**

- 將車輛停放在安全與平坦的區域。
- 車輛行駛後，不可馬上觸摸輪圈或煞車周圍區域。
車輛剛行駛後，輪圈或煞車周圍區域溫度極高。手、腳或身體其他部位觸摸到這些區域可能會造成燙傷。
- 在輪胎裝在車上時將氣嘴和軟管牢牢接上。如果軟管未正確連接至氣嘴，可能會漏氣或是噴濺密封劑。
- 如果軟管在輪胎充氣時從氣嘴上脫落，軟管可能在氣壓下劇烈擺動。
- 輪胎充氣完成後，密封劑可能在分開軟管時噴濺出來，輪胎也可能會漏出部分空氣。
- 請遵守維修輪胎的操作步驟。如果未遵守此步驟，密封劑可能會噴濺出來。
- 維修輪胎時請與輪胎保持一定的距離，因為在執行維修作業時，輪胎有可能會爆裂。如果您發現輪胎有任何裂縫或變形，請將打氣機開關關閉，並且立即停止維修作業。
- 如果進行長時間的維修作業，緊急補胎包可能過熱。打氣機不可連續運轉超過 40 分鐘。
- 緊急補胎包內的零件會在維修作業時產生高溫。維修時及維修後請小心處理緊急補胎包。不可碰觸氣瓶與打氣機連接部位的金屬零件。此處會產生極高的溫度。
- 不可將車速警告貼紙黏貼在指示的區域外。如果貼紙黏貼在方向盤飾毯等 SRS 氣囊的位置，可能會使 SRS 氣囊無法正確作動。

■ 行駛使液體密封劑均勻散佈

請遵守下列事項以降低意外事故的風險：

否則，可能會造成車輛失控，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以低速小心駕駛車輛。迴轉或過彎時請特別小心。
- 如果車輛無法筆直前進，或是您感到方向盤有拉扯力道，請將車輛停下進行下列檢查。
 - 輪胎狀況。輪胎可能已與輪圈分離。
- 胎壓。如果胎壓在 130 kPa (1.3 kgf/cm² 或 bar、19 psi) 或以下，可能表示輪胎已嚴重損壞。

 注意**執行緊急維修時**

- 如果是因鐵釘或螺絲等尖銳物品刺破胎面而導致的損壞，只能以緊急補胎包維修。
不要從輪胎上取下尖銳異物。將異物拆下可能會使破口加寬而無法使用緊急補胎包。
- 緊急補胎包不具防水功能。確定緊急補胎包在雨中等情況下使用時不會接觸到水。
- 不可將緊急補胎包直接放在路邊沙地等滿佈塵土的路面上。如果緊急補胎包吸入塵土等異物，可能會發生故障。

緊急補胎包的注意事項

- 打氣機電源應該是車輛適用的 12 V DC。不可連接打氣機至其他電源。
- 如果汽油潑濺到緊急補胎包上可能會使其劣化。小心勿使其接觸到汽油。
- 請妥善存放緊急補胎包避免接觸到灰塵或水。
- 請將緊急補胎包存放在行李廂內等兒童拿不到的地方。
- 不可分解或修改緊急補胎包。不可使氣壓表等零件受到撞擊。如此可能會使其發生故障。

避免損壞胎壓警示閥及傳送器

如果使用補胎劑來修補輪胎，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可能無法正常作動。使用補胎劑後，請儘速聯繫 Toyota 經銷商。使用補胎劑後，修理或更換輪胎時，請務必更換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P. 329)

如果引擎無法啟動

即使在正常的啟動程序下，如果引擎仍無法啟動（→ P. 132, 135），則確認下列各點：

即使在起動馬達正常作動下引擎仍不能啟動。

下列可能是問題的原因之一：

- 車輛的油箱內沒有足夠的燃油。
請添加燃油。
- 引擎可能溢油。
試以正確方式再次啟動引擎。（→ P. 132, 135）
- 晶片防盜系統可能故障。（若有此配備）（→ P. 63）

起動馬達不會轉動、室內燈及頭燈昏暗或是喇叭不響或音量很低。

下列可能是問題的原因之一：

- 電瓶電力可能不足。（→ P. 405）
- 電瓶樁頭可能鬆動或腐蝕。

起動馬達未轉動（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車型）

引擎動系統可能因為線路問題或是保險絲燒掉而發生故障。然而，有一套臨時措施可以來啟動引擎。（→ P. 402）

起動馬達不會轉動、室內燈及頭燈不亮或喇叭不響。

下列可能是問題的原因之一：

- 電瓶樁頭可能有一端或兩端未連接。
- 電瓶電力可能不足。(→ P. 405)
- 方向盤鎖定系統可能有故障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如果不能修復故障或不清楚維修步驟，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緊急啓動功能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當引擎無法啓動，而引擎開關功能正常時，可以採取下列步驟作為臨時措施來啓動引擎：

- 1 設定駐車煞車。
- 2 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 3 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ACC 模式。
- 4 踩住煞車踏板的同時按住引擎開關約 15 秒鐘。

即使採用上述措施引擎可以啓動，系統仍舊可能有故障存在。請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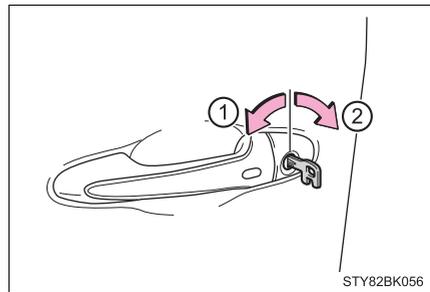
如果智慧型鑰匙無法正常操作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如果智慧型鑰匙和車輛之間的通訊中斷 (→ P. 107) 或智慧型鑰匙因為電池沒電而無法使用，則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和遙控器無法使用。在這些情況下，可藉由下列程序來開啓車門及啓動引擎。

車門上鎖及開鎖

使用機械式鑰匙 (→ P. 90) 執行下列操作：

- ① 所有車門上鎖
- ② 所有車門開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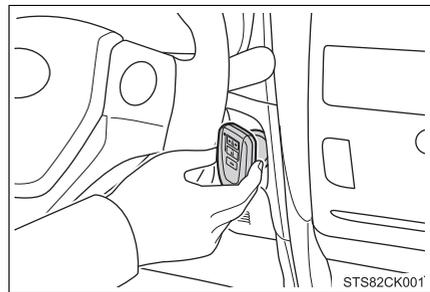


啓動引擎

- ① 確認排檔桿於 P 檔位，並踩住煞車踏板。
- ② 將智慧型鑰匙有 Toyota 標誌側碰觸引擎開關。

可聽到一蜂鳴聲，引擎開關將切換至 IG ON 模式。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引擎啓閉系統被個人化設定停用 (關閉) 時，引擎開關將切換至 ACC 模式。



- 3 配備行車資訊顯示幕車型：穩固地踩住煞車踏板並確認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指示燈 (綠色) 亮起。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車型：穩固地踩住煞車踏板並確認訊息已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 4 按下引擎開關。

經過上述步驟引擎仍然無法啓動時，請連絡 Toyota 保養廠。

■ 將引擎熄火

要將引擎熄火時，依照正常的做法，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並按下引擎開關即可。

■ 更換鑰匙電池

上述程序為暫時性的做法，當智慧型鑰匙電池沒電時建議應立即更換智慧型鑰匙電池。(→ P. 343)

■ 警報 (若有此配備)

使用機械式鑰匙將車門上鎖時，警報系統將不會設定。(→ P. 65)

■ 切換引擎開關模式

在上述步驟3釋放煞車踏板並按下引擎開關。

引擎不發動且每按一次開關即會切換不同模式。(→ P. 137)

■ 當智慧型鑰匙無法正確作動時

● 確認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未在個人化設定中停用。如果已停用，請開啓此功能。

(個人化功能：→ P. 426)

● 檢查電池省電模式是否被設定。如果有設定，則取消此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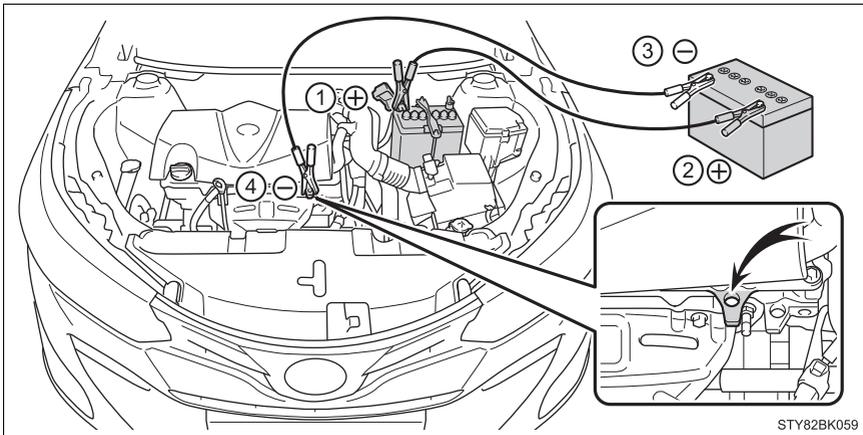
(→ P. 106)

如果車輛電瓶沒電

下列程序可在車輛的電瓶沒電時啟動引擎。
您也可聯絡 **Toyota** 保養廠或合格的保養廠。

如果您有一組跨接電纜線及另一輛 12 V 電瓶的車輛，請依照下列程序來啟動您的愛車：

- 1 打開引擎蓋。(→ P. 312)
- 2 依下列程序連接跨接電纜線：



- ① 連接正極跨接電纜線固定夾至您愛車電瓶的正極 (+) 樁頭。
- ② 連接正極跨接電纜線的另一端固定夾至另一台車電瓶的正極 (+) 樁頭。
- ③ 連接負極跨接電纜線固定夾至另一台車電瓶的負極 (-) 樁頭。
- ④ 依照圖示，穩固的連接至您的車輛無漆塗裝的金屬板上，並遠離電瓶及會轉動的零件處。

- 3 發動另一台車的引擎。逐漸增加引擎轉速為您的愛車充電約 5 分鐘。
- 4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
車型：引擎開關在 OFF 的情況下，打開及關閉您車的任一車門。
- 5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
車型：
保持另一台車的引擎持續運轉，然後啓動您愛車的引擎。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
車型：
保持另一台車的引擎持續運轉，然後啓動您愛車的引擎開關切換至 IG ON 模式。
- 6 一旦引擎運轉後，依照連接時的相反順序移除跨接電纜線。

引擎啓動後，請盡快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電瓶沒電時啓動引擎

無法用推車方式來發動引擎。

■ 避免電瓶沒電

- 引擎熄火後，立即關掉頭燈及音響系統。
- 車輛在低速長時間行駛（例如：交通壅塞）時，請關閉所有不必要的電氣組件。

■ 電瓶充電

即使車輛沒有使用，由於自然放電與某些電氣的消耗影響，儲存在電瓶內的電將會慢慢地放電。如果車輛停駛很長一段時間，電瓶電力可能會耗盡，而導致引擎無法啓動。（行駛中電瓶會自動充電）

■ 電瓶沒電時注意事項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在某些情況下，當電瓶電力耗盡時，可能無法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來解鎖車門。請使用遙控器或機械式鑰匙來上鎖或解鎖車門。
- 引擎在電瓶充電後第一次可能無法啓動，但第二次後即可正常啓動。這並非表示故障。
- 車輛會將引擎開關模式記錄下來。當接回電瓶時，系統會回到電瓶沒電前的模式。在拆開電瓶前，請關閉引擎開關。
如果您無法確認電瓶拆開前引擎開關模式，則在電瓶接回時請小心注意。

■ 當更換電瓶時 (無通氣塞電瓶)

- 請使用符合歐洲規範的電瓶。
- 請使用與之前的電瓶有相同外殼尺寸，以及相同 20 小時電容量 (20HR) 或以上，且相同效能等級 (CCA) 或以上 (370A) 的電瓶。
 - 如果尺寸不同，電瓶無法正確固定。
 - 如果 20 小時速率容量太低，即使短時間內沒有使用車輛，電瓶也可能沒電且引擎可能無法啓動。
- 詳細資訊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警告

■ 避免電瓶起火或爆炸

遵守下列注意事項，避免意外引燃可能自電瓶內散出之易燃氣體：

- 確認每條跨接電纜線連接在正確的電極樁頭且未意外碰觸任何其他部位。
- 不可讓已連接電瓶「+」極樁頭的跨接電纜線另一端與其他任何零件或金屬表面，如托架或未塗裝的金屬接觸。
- 不可讓跨接電纜線的「+」和「-」固定夾相互碰觸到。
- 不可在電瓶附近吸煙、使用火柴、打火機或產生火燄。

 **警告****■ 電瓶注意事項**

電瓶內含有毒性及腐蝕性電解液，而其他相關部位也含有鉛及鉛化合物。處理電瓶時應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 處理電瓶時，應配戴護目鏡並小心避免電解液（強酸）接觸皮膚、衣物或車身。
- 不可翻倒電瓶。
- 在被電解液潑濺到皮膚或眼睛時，立即以清水沖洗患部並立即就醫。
在得到醫療照顧前，以海棉或毛巾沾水後覆蓋被潑濺部位。
- 處理電瓶的支架、電極樁頭或電瓶其他相關零件後務必洗手。
- 不可讓兒童接近電瓶。

 **注意****■ 使用跨接電纜線時**

連接跨接電纜線時，務必小心不可讓電纜線與冷卻風扇或皮帶糾纏到。

如果車輛過熱

下列可能表示車輛過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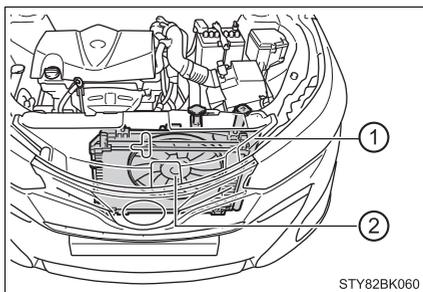
- 高引擎冷卻液溫度警示燈(→P. 376)亮起、閃爍或發現引擎動力不足。(例如：車速無法增加。)
-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車型：多功能資訊顯示幕顯示過熱警示訊息。(→P. 384)
- 蒸汽自引擎蓋底下竄出。

修正程序

- 1 將車輛停放在安全地點並關閉空調系統，然後將引擎熄火。
- 2 如果看到蒸汽：
在蒸汽消退後小心打開引擎蓋。
如果未看見蒸汽竄出：
小心打開引擎蓋。
- 3 在引擎充分冷卻之後，檢查管路與水箱芯(水箱)是否有洩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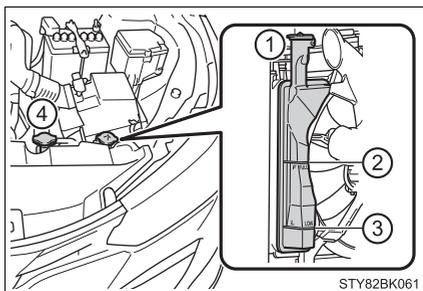
- ① 水箱
- ② 冷卻風扇

如果冷卻液大量洩漏，請立即聯絡 Toyota 保養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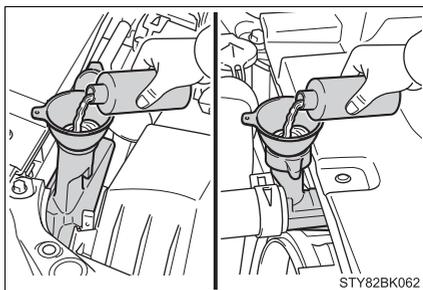
- 4 副水箱的冷卻液液面應在「FULL」與「LOW」刻度線之間。

- ① 副水箱
- ② 「FULL」(上限)
- ③ 「LOW」(下限)
- ④ 水箱蓋



- 5 必要時，添加冷卻液。

在緊急情況時，如果無冷卻液可用，則用清水代替。



- 6 發動引擎並開啓空調系統，來確認水箱冷卻風扇運作狀況，及水箱或軟管有無冷卻液洩漏。

在冷車啓動之後，空調系統一旦開啓，風扇應立即轉動。檢查風扇聲與氣流，以確認風扇正常運轉中。如果難以檢查，可反覆開啓及關閉空調系統。

(在極低的溫度下，風扇可能不會運轉。)

- 7 如果風扇沒有運轉：
立即將引擎熄火並連絡 Toyota 保養廠。

如果風扇有運轉：
請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警告****■ 在車輛引擎蓋底下檢查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導致嚴重傷害 (例如：燙傷)。

- 如果引擎蓋底下可看見蒸汽竄出，不可掀開引擎蓋直到蒸汽消失為止。引擎室可能會非常燙。
- 務必讓手與衣物 (特別是領帶、頭巾或圍巾) 遠離風扇及皮帶。
- 在引擎及水箱高熱時，不可打開水箱蓋或副水箱蓋。高溫蒸氣或冷卻液可能會噴出。

 **注意****■ 添加引擎冷卻液時**

在引擎充分冷卻後慢慢添加冷卻液。高溫時添加引擎冷卻液太快，會造成引擎損害。

■ 避免冷卻系統損壞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 避免異物 (如沙子或灰塵等) 污染冷卻液。
- 不可使用市售的冷卻液添加劑。

如果車輛陷住

如果車輛因輪胎打滑、陷入泥濘、砂或積雪中，請執行下列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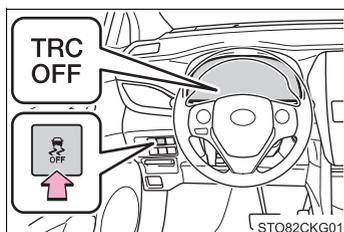
- 1 將引擎熄火。設定駐車煞車並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 2 清除陷入後輪周圍的泥、砂或雪。
- 3 放置木材、石塊或其他可增加輪胎磨擦力的材料在前輪周圍來協助脫困。
- 4 再度啟動引擎。
- 5 將排檔桿排至 D 或 R 檔位並釋放駐車煞車。然後，小心地踩下油門踏板。

■ 當車輛不易脫困時 (配備 **VSC OFF** 開關車型)

▶ 配備行車資訊顯示幕車型

按下  來關閉 TR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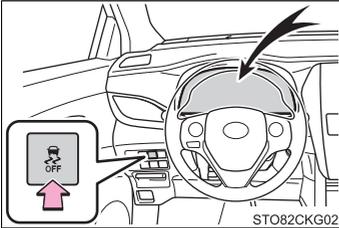
「TRC OFF」指示燈會點亮。



► 配備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車型

按下  來關閉 TRC。

關閉訊息將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警告**

■ 當試圖使陷住的車輛脫困時

如果以前後推動方式來脫困時，請注意四周環境，確認不會撞擊其他車輛、物體或人員。車輛脫困時可能突然向前或向後衝出。要特別小心。

■ 操作排檔桿時

請小心油門踏板踩下時，不可移動排檔桿來變換檔位。否則，可能會造成突然急遽加速，進而導致意外事故並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注意**

■ 避免損壞變速箱及其他零組件

- 避免前輪打滑和踩踏油門踏板至超過所需的程度。
- 如果嘗試過這些步驟車輛仍無法脫困，則可能需要拖吊才能脫困。

車輛規格

9

9-1. 規格

保養資料

(燃油、油位等)..... 416

燃油資訊 425

9-2. 個人化

個人化功能 426

9-3. 初始化

初始化項目 429

保養資料 (燃油、油位等)

尺寸

全長		4,425 mm
全寬		1,730 mm
全高 *1		1,475 mm
軸距		2,550 mm
輪距 *1	前輪	1,480 mm ^{*2} 1,470 mm ^{*3}
	後輪	1,470 mm ^{*2} 1,460 mm ^{*3}

*1: 車輛未裝載時

*2: 175/65R14 輪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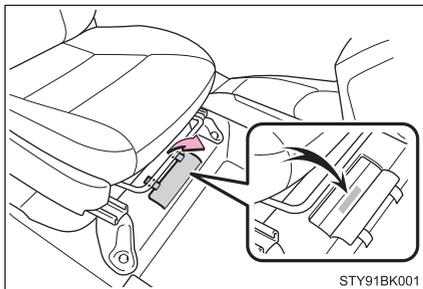
*3: 185/60R15 輪胎

車輛識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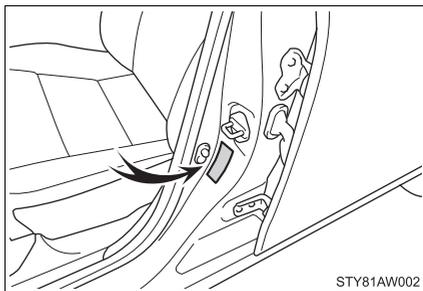
■ 車輛識別號碼

車輛識別號碼 (VIN) 是您愛車的合法識別號碼。這是您的 Toyota 汽車最主要的辨認號碼。它是用來註冊登記您愛車的所有權。

此號碼打在右前乘客座椅下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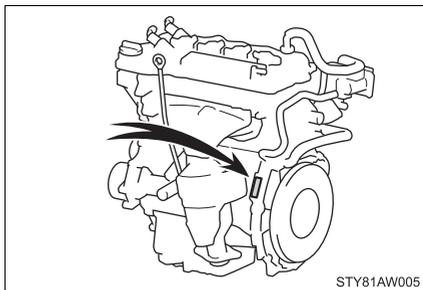


此號碼在左中柱上的製造廠商標籤或認證法規標籤上也有。



■ 引擎號碼

如圖所示，引擎號碼是打印在汽缸體上。



引擎

型號	2NR-FE
型式	直列 4 缸、4 行程、汽油引擎
缸徑和行程	72.5 × 90.6 mm
排汽量	1,496 cm ³
汽門間隙	自動調整
驅動皮帶張力	自動調整

燃油

燃油種類	限用無鉛汽油
研究辛烷值	92 或更高
油箱容量 (參考)	42 公升

潤滑系統

油量 (洩放後添加 - 參考*)	含濾芯	3.3 公升
	不含濾芯	3.1 公升

* : 更換引擎機油時，上述機油量僅供參考。實際添加引擎機油時，確認油位介於下限記號和添加上限記號之間 (→ P.316)。將引擎暖機後再熄火，等待約 5 分鐘，然後檢查機油尺的油位。

■ 選擇引擎機油

您的愛車使用「Toyota 正廠機油」。使用 Toyota 核准的「Toyota 正廠機油」或與下述同級和同黏度的產品。

機油等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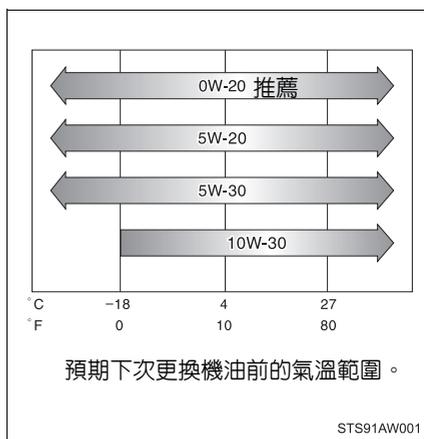
0W-20、5W-20、5W-30 和 10W-30：

API 等級 SL「Energy-Conserving」、SM「Energy-Conserving」、或 SN「Resource-Conserving」、或 SN PLUS「Resource-Conserving」或 ILSAC 複級引擎機油。

建議機油黏度 (SAE)：

您的愛車在製造時已充填 SAE 0W-20，是提供優良燃油經濟性和低溫天氣傑出啓動效果的最佳選擇。

在極低氣溫時，如果您使用 SAE 10W-30 或更高黏度的機油，引擎啓動可能會變得較困難。因此，為了確保車輛更節能、環保並且保護引擎性能，建議使用 Toyota 正廠認可的 SAE 0W-20 引擎機油。



機油黏度 (在此是以 0W-20 作為解說的範例) :

- 0W-20 中的 0W 部分代表機油適合低溫啓動的特性。黏度值較低的機油，可使引擎在寒冷天候下較易啓動。
- 0W-20 中的 20 是代表機油在高溫時機油的黏度特性。有較高黏度 (數值較高) 的機油可能較適合高速行駛或有極限裝載需求的車輛。

如何閱讀機油容器標籤：

部分機油容器上有一個或兩個 API 機油檢定標誌，皆可協助您選擇適當的機油。

① API 服務標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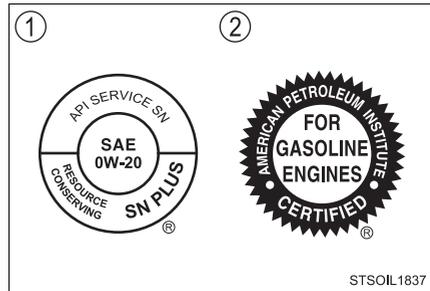
上半部：「API SERVICE SN」表示以美國石油協會 (API) 分類的機油品質。

中央部份：「SAE 0W-20」代表 SAE 黏度等級。

下半部：「Resource-Conserving」表示此機油具備省油及環保能力。

② ILSAC 認證標誌

國際潤滑劑標準及認證委員會 (ILSAC) 認證的標誌位於容器前方。



冷卻系統

容量 (參考)	4.7 公升
冷卻液種類	<p>使用下列任一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Toyota 超長效型冷卻液」 • 同等級的高品質乙烯乙二醇，無矽酸鹽、無胺類、無亞硝酸鹽及無硼酸鹽，並且具有長效複合型有機酸技術製成的冷卻液。 <p>不可僅使用自來水。</p>

點火系統

火星塞	廠牌	間隙
	DENSO SC16HR11	1.1 mm

注意

鈦合金火星塞

僅可使用鈦合金火星塞，不可調整火星塞間隙。

空調系統 (冷媒)

冷媒型式	R-134a
冷媒量 (g)	370 ± 50

電器系統

▶ 通氣塞電瓶

電瓶 標準比重讀數在 20°C	1.25 或以上 如果比重低於標準，將電瓶充電。
充電率 快速充電 慢速充電	最大 15 A。 最大 5 A。

▶ 無通氣塞電瓶

電瓶 20°C 的開路電壓：	12.3 V 或以上。 如果比重電壓低於標準，將電瓶充電。 (電壓在引擎及所有燈光關閉後 20 分鐘檢查。)
充電率	最大 5 A。

無段變速箱

油液容量 *	7.5 公升
油液種類	Toyota 正廠 CVT 油 FE

*：此油量為參考容量。如果需要更換，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注意

■ 無段變速箱油液類型

使用非上述類型的無段變速箱油液可能會導致異音或震動，或使您愛車的無段變速箱損壞。

煞車

踏板間隙 *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後輪鼓式煞車 87 mm ▶ 後輪碟式煞車 92 mm
踏板自由間隙	1 – 6 mm
駐車煞車拉桿行程 *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後輪鼓式煞車 8 – 11 響 ▶ 後輪碟式煞車 4 – 7 響
油液種類 *3	SAE J1703 或 FMVSS No. 116 DOT 3 或 SAE J1704 或 FMVSS No. 116 DOT 4

*1: 在引擎運轉中，以 300 N(31 kgf, 67.4 lbf) 的力量踩下時，最低的踏板間隙。

*2: 以 200 N (20 kgf, 45 lbf) 的力量拉起駐車煞車拉桿行程

*3: 請依儲油筒上的指示油液種類添加。

方向盤

自由間隙	小於 30 mm
------	----------

輪胎和輪圈

輪胎尺寸	175/65R14 82H	
輪胎胎壓 (建議冷胎胎壓)	前輪 kPa (kgf/cm ² 或 bar、psi) 220 (2.2, 32)	後輪 kPa (kgf/cm ² 或 bar、psi) 220 (2.2, 32)
輪圈尺寸	14 × 5J	
輪圈螺帽扭力	103 N·m (10.5 kgf·m, 76 ft·lbf)	

燈泡

	燈泡	W(瓦特數)	型式
車外	頭燈 (燈泡型)		
	▶ 近光燈	55	A
	▶ 遠光燈	60	B
	前位置燈 (燈泡型式)	5	D
	前方向燈	21	E
	側方向燈	5	E
	煞車 / 尾燈 (燈泡式)	21/5	D
	後方向燈	21	E
	倒車燈	16	D
	後霧燈 *1	21	D
	牌照燈	5	D
	第三煞車燈 (燈泡型式) *1	16	D
車內	化妝燈 *1	5	D
	前個人閱讀燈 / 室內燈	8	D
	後室內燈 *1	8	F
	行李廂燈	3.8	D

A : H11 鹵素燈泡

B : HB3 鹵素燈泡

C : H16 鹵素燈泡

D : 楔型座燈泡 (透明)

E : 楔型座燈泡 (琥珀色)

F : 雙頭式燈泡

*1: 若有此配備

燃油資訊

您的愛車僅能使用無鉛汽油。
為達到最佳的引擎性能，請使用研究辛烷值 **92** 或更高的無鉛汽油。

■ 在汽油引擎使用酒精汽油

Toyota 汽車允許使用最高 10% 酒精成份之酒精汽油，請確認該酒精汽油符合上述辛烷值即可使用。

■ 如果引擎發生爆震

- 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在加速或上坡時，偶而可能會有短暫且輕微的爆震情況發生，這是正常現象無需擔心。

注意

■ 燃油品質注意事項

- 不可使用不適當的燃油。如果使用不適當的燃油，引擎可能會損壞。
- 不可使用內含金屬添加劑的汽油，例如錳、鐵或鉛，否則可能會使引擎或排氣控制系統損壞。
- 不可添加市售內含金屬添加物的燃油添加劑。
- 不可使用甲醇混合汽油，如 M15、M85、M100。
使用含有甲醇的汽油可能導致引擎損壞或故障。

個人化功能

您的愛車包含有可依照個人喜好設定的各種電子系統。要設定這些喜好需用特殊的設備，請由 **Toyota** 保養廠來為您設定。

個人化車輛功能

- 使用儀表顯示幕來切換。

→ P. 78, 84

個人化功能

某些功能設定會在其他功能進行個人化時隨之改變。詳情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① 設定可使用儀表顯示幕來切換。
- ② 由 Toyota 保養廠進行變更的設定

符號的定義：O = 可行，- = 不可行

■ 量表、儀表及行車資訊顯示幕 (→ P. 78, 81)

功能	出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ECO 節能行駛指示燈 *1	ON	OFF	O	O

*1: 若有此配備

■ 車門鎖 (→ P. 98)

功能	出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車速連結車門上鎖功能 *1	ON	OFF	-	O* 2
駕駛側車門連動車門解鎖功能 *1	OFF	ON	-	O* 2

*1: 若有此配備

*2: 可以手動設定 (→ P. 98) 或至 Toyota 保養廠變更設定。

■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 * (→ P. 104)

功能	出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	ON	OFF	-	0
操作信號 (蜂鳴器)	等級 5	OFF	-	0
		1 至 7 級		
車門開啓警告蜂鳴器 (車輛上鎖時)	ON	OFF	-	0

* : 若有此配備

■ 自動燈光控制系統 * (→ P. 152)

功能	出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車燈感知器敏感度	標準	-2 至 2	-	0

* : 若有此配備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 (→ P. 167)

功能	出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預警式防護系統	ON	OFF	0	0
調整警示時機	中	遠	0	0
		近		

* : 若有此配備

■ LDA 車道偏離警示 * (→ P. 177)

功能	出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警示靈敏度	標準	高	○	○
車輛搖晃警示	ON	OFF	○	○
車輛搖晃警示靈敏度	標準	低	○	○
		高		

* : 若有此配備

警告

■ 個人化期間

個人化設定需發動引擎時，先確定車輛停在通風良好的地方。在車庫等密閉區域，內含有害之一氧化碳 (CO) 的廢氣可能會聚集並進入車內，如此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危害身體健康。

注意

■ 個人化期間

為防止電瓶電力耗盡，確保個人化各項功能時引擎已啟動。

初始化項目

在重新連接電瓶或維修車輛後，下列項目必須實施初始化，以使系統正常運作。

項目	何時需要初始化	參閱
電動窗	· 功能異常時	P. 120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若有此配備)	· 變更輪胎尺寸時 · 前後調換胎壓標準不同的輪胎時	P. 330

索引

如果 ... 怎麼辦
(緊急狀況處理) 432

如果 ... 怎麼辦 (緊急狀況處理)

如果有問題，連絡 **Toyota** 保養廠之前請檢查下列項目。

車門無法上鎖、解鎖、開啓或關閉



遺失鑰匙

- 如果遺失鑰匙，新的正廠鑰匙可請 Toyota 保養廠為您複製。(→ P. 90)
- 如果智慧型鑰匙遺失，則車輛失竊的風險會增加。請立即洽詢 Toyota 保養廠。(→ P. 92)



車門無法上鎖或解鎖

- 鑰匙的電池電力不足或耗盡？(→ P. 343)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
上鎖車門時，關閉引擎開關。(→ P. 137)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智慧型鑰匙是否在車內？
當車門上鎖時，確定智慧型鑰匙已隨身攜帶。
- 由於無線電波的情況，功能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 P. 90, 107)



後車門無法開啓

- 是否設定兒童安全鎖？
後車門兒童防護鎖被設定時，該車門無法自車內開啓。請從車外開啓後車門，然後解除兒童安全鎖。
(→ P. 97)



智慧型鑰匙留在車內時關閉行李廂蓋

- 此功能可避免智慧型鑰匙留在行李廂內且您可正常開啓行李廂。從行李廂取出鑰匙。(→ P. 102)

如果您認為有些情況異常



引擎無法啓動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排檔桿是否在 P 檔位？(→ P. 132)
- 方向盤是否解鎖？(→ P. 133)
- 電瓶是否沒電？(→ P. 405)



引擎無法啓動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按下引擎開關的同時是否完全踩下煞車踏板？
(→ P. 135)
- 排檔桿是否在 P 檔位？(→ P. 135)
- 智慧型鑰匙是否在車內可偵測到的地方？(→ P. 105)
- 方向盤是否解鎖？(→ P. 140)
- 智慧型鑰匙的電池較弱或耗盡？
在此情況，引擎可用暫時的方法啓動。(→ P. 403)
- 電瓶是否沒電？(→ P. 405)



即使已踩下煞車踏板，排檔桿也無法排出 **P** 檔位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引擎開關是否轉至「ON」位置？
如果引擎開關轉至「ON」位置，踩下煞車踏板後，排檔桿仍無法排出。(→ P. 147)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
如果引擎開關切換至 IG ON 模式，踩下煞車踏板後，排檔桿仍無法排出。(→ P. 147)



引擎熄火後方向盤無法轉動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鑰匙自引擎開關拔出時，它會自動上鎖來防止車輛被竊。(→ P. 133)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它會自動上鎖來防止車輛被竊。(→ P. 140)



車窗無法藉由操作電動窗開關來開啓或關閉

- 是否按下車窗鎖定開關？
如果按下車窗鎖定開關，則僅駕駛座電動窗可以操作。(→ P. 119)



引擎開關自動關閉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如果車輛停留在ACC或IG ON(引擎未運轉)模式一段時間，則自動電源關閉功能將會作動。(→ P. 139)



行駛時警示蜂鳴器響起

- 安全帶提示燈閃爍
駕駛及前乘客是否繫妥安全帶？(→ P. 378)
- 駐車煞車指示燈亮起
駐車煞車是否已釋放？(→ P. 149)
依據狀況，其他類型警示蜂鳴器也可能會響起。(→ P. 376)



警報作動且喇叭響起 (配備警報車型)

- 在設定警報期間，是否有任何人在車內開啓車門？
(→ P. 65)
執行下列任一步驟可以解除或停止警報：
- 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或遙控器將車門或行李箱開鎖。
- 動引擎。(經過幾秒後警報便會解除或停止。)



警示燈亮起

- 警示燈亮起時，請參閱 → P. 376。

當發生問題時



如果輪胎洩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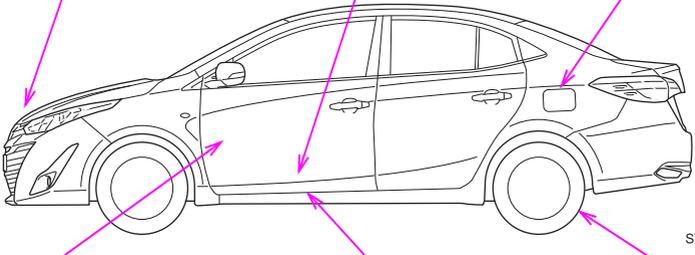
- 配備緊急補胎包車型：
將車輛停在一安全的地方並暫時使用緊急補胎包維修洩氣輪胎。(→ P. 388)



車輛陷住

- 車輛陷在泥、污或雪中的嘗試脫困程序。(→ P. 412)

加油站資訊

引擎蓋鎖扣 P. 312	行李箱開啓裝置 P. 100	加油口蓋 P. 158
		
引擎蓋鎖釋放桿 P. 312	加油蓋開啓裝置 P. 160	輪胎胎壓 P. 423
油箱容量 (參考)	42 公升	
燃油種類	P. 425	
冷胎胎壓	P. 423	
引擎機油容量 (洩放及添加—參考)	P. 418	
引擎機油種類	P. 419	